

人間



128 篇 小文

林叟

2017 → 2022

人間

林叟

雨施舍

2022

序	1	憂	65
雨中	3	生於憂患	67
四季	5	敬	69
雪的故事	7	誠	71
蟬鳴	9	誠：茶道與弓道	73
林中	11	誠：御風與解牛	75
山行	13	莫奈之誠	77
深林人不知	15	檜木	79
林寂	17	普世價值	81
森林浴	19	亞洲價值	83
毀林	21	國家與民族	85
嫵媚	23	效忠	87
旅行	25	愛國	89
櫻花	27	忠君	91
螢火蟲	29	儒家與皇權	93
山中野梅	31	道家	95
綠地	33	墨家	97
山城	35	法家與秦	99
王維與山水	37	皇朝永續	101
大自然	39	親情	103
環保	41	友情	105
價值	43	都是文化	107
意義	45	文化的姿采	109
身分	47	科技萬能	111
存在	49	人工智能	113
人	51	拾葉	115
弱肉強食	53	大自然與藝術	117
渺小	55	小眾	119
皮帶的生命	57	氣質	121
尊嚴	59	音樂	123
選玉記	61	意境	125
絕大尊嚴	63	尺八	127

古琴	129	疫情與孤獨	193
物哀	131	詩人的孤獨	195
幽玄	133	歸於孤獨	197
侘寂	135	黃子與詹翁	199
察變	137	穆希卡總統	201
弱肉	139	簡樸的理由	203
殘忍	141	向高消費說不	205
勝利	143	公民抗命	207
比賽	145	梭羅的簡樸生活	209
競走	147	佛教	211
爭與讓	149	孟祥森	213
內向者	151	周夢蝶	215
內戰的悲劇	153	龜山先生	217
源源不絕的難民	155	屈原	219
殺之何咎	157	杜甫	221
生命何價	159	李白	223
滅絕人性的鬥爭	161	納蘭性德	225
希特拉的魅力	163	項羽	227
焚書：秦始皇與希特拉	165	王國維	229
經濟制度	167	蘇曼殊	231
歷史終結	169	陶淵明：倦飛而知還	233
可持續發展	171	陶淵明：性本愛丘山	235
日本的經濟迷失	173	陶淵明：忽逢桃花林	237
年輕人的前途	175	皈依宗教	239
佛系文化	177	科學	241
愛情	179	布魯諾與伽利略	243
相思	181	斯賓諾莎	245
茵夢湖	183	托爾斯泰的徬徨	247
群育	185	托爾斯泰的歸宿	249
群與黨	187	馬勒	251
人生路	189	川端康成的淡淡哀愁	253
停下來	191	終篇	255

序

2009 至 2016 年之間在香港半山有個葵里畫廊 / 雨施舍，自稱「半山淨土」。舉辦了將近二百項文化活動，包括講座、書會、畫展、繪畫比賽、音樂表演等。目的是讓參加者暫時放下生活重擔，淨化一下心靈。

怎樣淨化心靈？雨施舍認為要朝著三個方向邁步。

一是過盡量簡單的生活。不是要學顏回「一簞食、一瓢飲」，而是讓「簡樸」成為生命的原則，過一種適合自己的簡單生活，向高消費說不。既為了地球的「可持續發展」，也為了精神上的富足。

二是回歸大自然。所謂「回歸」，不必學梭羅在華爾登湖旁建小屋獨居，而是讓大自然成為精神上的支柱，把人從「萬物之靈」的虛位拉下，把自己重新轉化為大自然的一份子。那會令我們消除戾氣霸氣，與時間、空間和平共處。

三是修養靈性。不是要學終南山的隱士，餐風飲露，而是不隨波逐流，秉持不那麼世俗的價值觀，有所為而有所不為。各宗教都教人如何修養自己，培育靈性。但人人都可以修養靈性，不必皈依特定的宗教。孟子便善於修心養性，他能「養勇」，達至「不動心」，培養「浩然之氣」。

葵里畫廊 / 雨施舍之所以喋喋不休，目的其實是要探討做個怎樣的人，那是每個人的頭等大事。幸而在這件大事上，已有無數智者賢者作出了見證，我們絕不孤單。

這些小文從不同角度看世界，看看無數智者賢者如何渡過他們有意義的一生。

智者賢者無法離開他們自己的文化。他們認識到的就是「先哲」傳下來的信息。例如，我們的民族英雄文天祥被關在元朝的牢獄，拒降被殺。他從容就義，憑的就是「浩然正氣」，學習古人怎樣在危難中發揮這「正氣」。他的《正氣歌》便寫道：「風檐展書讀，古道照顏色。」他的「展書讀」就是讀古人寧死不屈的壯烈事蹟，包括齊國的太史寧死也要秉筆直書崔杼殺害他的君主，秦國的張良用二百斤的鐵椎狙擊秦王，漢朝的蘇武出使匈奴遭脅降仍持漢節，... 他認為這些古人能夠秉持「正氣」，維護民族，維護統治者，維護傳統，維護正義，不惜犧牲自己。文天祥以他們為榜樣，亦安然在獄中待死。

現代人知道的東西比古人多很多，思想亦比古人複雜得多，會想得比較深遠；對事物的反應和古人的截然不同。而且，可以光照我們的「古道」也越來越豐富了。

我們現在看以前的賢者智者怎樣規劃他們的生涯，一定會有所發現，有所感慨，有所領悟，有所得著。

孟祥森、周夢蝶和梭羅都是簡樸主義者，但梭羅既出世又入世。他對眾人之事十分關心，是提出「公民抗命」的第一人。

龜山先生也是簡樸主義者，不為人所知，沈迷於悠悠洋洋植物中，自得其樂。

屈原熱愛民族，希望立功，但事與願違，終生無功可立。投江而盡。

納蘭性德要做文人，可是命運卻叫他當皇帝的侍衛。

項羽精於武功，愛權力。石崇則愛富貴。

蘇曼殊被稱為「情僧」，喜歡做什麼便做什麼。

斯賓諾莎忠於自己，不畏權勢。過簡樸生活以沈醉於哲學研究，而他的哲學研究是探討人生的意義，和宇宙的關係。

文學泰斗貴族托爾斯泰看輕富貴榮華，蔑視政府與宗教的腐朽權威，要替貧苦大眾做事。

馬勒克服種種先天困難，潛心作曲，留給世界偉大的音樂。

陶淵明樂過簡樸生活，沈醉大自然中，修養心性。

川端康成懷著淡淡哀愁去感受世間的美，也寫盡世間的美。美就是他的生命。

向他們致敬！



雨中

已是八時五十分，天文台的雷暴警告到九時止，應該不會在十分鐘內再把警告延長吧。於是拿起背包雨傘勇敢出發。到達山腳，大雨倏然而至。既來之則安之，打開傘，迎著雨，雨中行別是一般滋味。看看手機，雷暴警告果然已延長至十一時！

大雨穿林打葉的聲音頗嚇人，但在密林中，葉子竟成了很有效的自然傘，林越密，能透過樹葉落下來的雨越少，有點到了只聞雨聲不見雨的境地。但到葉子盡濕，再無法抵禦源源不絕的雨水，那又當別論。想起十多年前在青森縣的蔦沼，穿著二千日圓一件的膠雨衣，在無休止的大雨中走了兩個多鐘頭，一顆顆雨打在頭上，好像一下下的當頭棒擊。結果外衣內衣、外褲內褲、鞋子襪子，全都濕透，可以擠出水來。

想起蘇軾。他在沙湖道中遇雨，沒有雨具，同行皆狼狽，他卻完全不覺，直待放晴，還寫下佳句：「回首向來蕭瑟處，歸去，也無風雨也無晴。」《定風波》

也曾遇上在山徑上跑步的健兒，赤身在大雨中若無其事飛快來去。他們能夠在暴雨中無動於衷，是因為長時間都在鍛鍊身體。他們不怕風雨是肉身的不怕。蘇軾不怕風雨，卻是精神上的不怕。他「也無風雨也無晴」的無動於衷是以天氣變化象徵人事。天氣既無雨也無晴，人生也沒有什麼可憂，沒有什麼要樂。如此看破世情，便不會斤斤計較人生的種種不如意事。

養成不怕風雨的體魄需要長時間的鍛鍊；養成不怕人生種種風雨的修為來之更不易；那是經驗、讀書、思考、智慧的結晶品。蘇軾已獲得了豐富的人生、官場經驗：富、貴、貧、賤都經歷過了，連坐牢、審訊、判罪待死的滋味也嘗過了，還有甚麼要怕的呢？他從佛經那裏學到「一切有為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應作如是觀。」《金剛經》

雨會帶來水浸，會帶來破壞。但它也是人類好友；沒有了它，人生存不了。尤其是在農耕社會，往往望天打卦，期望風調雨順，年年豐收。也是蘇軾，當他在密州當刺史 [州長] 時，適逢旱災，向天祈雨。在徐州時，則遇水災，下雨下個不停。所以我們的先哲期望「雲行雨施，天下平也。」《易經·乾卦》，期望雨下得恰到好處，不少也不多，大自然眷顧萬民。

如今雖然科技進步，面對大自然的「雨施」不勻，往往仍舊束手無策。美國加州，尤其是南部，已連續幾年嚴重乾旱。歐洲卻許多日子暴雨成災，造成嚴重水浸。2016年在塞納河邊的羅浮宮要閉館搶救藝術品。都是最先進的國家，都不能「勝天」。

不談雨對人的功過，雨帶給人的最佳禮物可能是細膩的感情，不可言喻之「美」。於是，晚唐的溫庭筠寫下這絕妙意境：「梧桐樹，三更雨，不道離情正苦。一葉葉，一聲聲，空階滴到明。」《更漏子》「離情」令他不能入睡，一聲聲的聽著從梧桐樹葉落下的雨滴，直到天明！

晚唐五代時的韋莊也描述了很有詩意的雨。他的詩意並非來自「離情」，而是「鄉情」。韋莊生逢亂世，從中原流落蜀國，難免有「非吾土」的感受，於是寫了這首詞：「人人盡說江南好，遊人只合江南老。春水碧於天，畫船聽雨眠。壚邊人似月，皓腕凝霜雪。未老莫還鄉，還鄉需斷腸。」《菩薩蠻》中原故鄉是歸不得了，不能在那裡終老，終老的地方，最好是當年曾到過的「江南」，臥在船裡聽春雨，多麼有詩意呢！就沈醉於美麗的回憶中吧。



四季

近四十歲才第一次乘搭飛機，離開香港到星加坡工作。星洲市區比香港綠，城市設計也比較美觀，天氣熱，衣物所費無幾；吃的東西如雞飯、炒粿條、叻沙、紅豆湯、... 各有特色；組屋解決了市民安居的問題；那時還未有地鐵，搭巴士便宜，政府政策令遠程車費比短程的貴得不多，鼓勵人民不怕住得遠一點；衣食住行問題都解決得很好。考慮過長期居留，到最後，還是放棄。兩大原因：第一，星洲無山，只是一個平坦小島；要登高，要上山入林，便要北上馬來西亞。第二，星洲位處赤道，氣候終年不變，日間三十一度上下，夜晚二十五度左右，日間不算太熱，夜間還算涼快。但天天如是，有點枯燥無味。有人說，香港也沒有四季，只有兩季，也許是的，但溫度從夏天的三十多度到冬天的十多度，變化也不算小。喜歡景色變化，兩季總比一季好。

其後有機會在溫哥華住上幾年，真正享受到四季變化的美妙。在擁抱四時變化的神奇時，好像落實了心中的期待，滿足了情感的需要。是否人的遺傳細胞，竟包含了欣賞四季的因子？

五月初春，花開不絕，到處尋覓花蹤。二十二公頃的范度森植物園是溫哥華市中心的綠洲，一進入園門，便看到群花吐豔，自不然心花怒放，忘記一切。滿園是生的爭豔，嫩綠的春色包裹著天上地下，東南西北都是綠的世界，連水影也綠得可愛。而精心種植的百花，無言展示自己最美的顏色和姿容，含蓄地向稀疏的遊人問好：玉蘭、杜鵑、鬱金香、... 各具風格。

即便是公路邊也是滿目花色，連落英遍地也扣人心弦。

雖然溫哥華的夏天不熱，但走在密林中是一大享受。北溫的卡皮拉諾峽谷是首選。小徑萬千，流連忘返；溪流湍急，聲如洪鐘；更可以探望附近的鮭魚孵化場，千里外的鮭魚游回故地產卵。亦可以走到市郊，溪水處處，夏日泛舟清溪，在樹蔭下碧水中載沉載浮。

十月秋來，連日夜雨，路邊的楓樹變色，黃色、紅色、褐色的葉子令人目不暇給。跟著落葉遍地，天氣慢慢轉寒，你會感受到變之漸。

冬天來了，不算十分冷，但也漸漸認識到同是冬天的日子並不千篇一律。溫度比較低的日子大多陽光普照，在太陽下走走，不覺得冷；反而在陰雨綿綿的冬日，氣溫不太低，走在山徑上，寒風凜冽，不一會，便覺得寒氣從耳朵透入。也許，是帽子不夠厚，保暖不足吧。

溫哥華的冬天少雪。即使下雪，也下得不太大。但不太大而下久了，也會令路面積雪。大路有市政府用車掃雪；「私家路」則要自己拿起雪鏟了。駕車的，要在冬季把四條車胎換成「冬胎」。冬胎比夏胎厚而重，車會走得慢一點。當

然，更好的是購置一輛「四驅車」，發動四驅車時，前後輪同時啟動，那就不怕車子在雪地中只見輪轉而不能開動了。

發現自己很喜歡雪。沒有了雪，冬好像不成冬。溫哥華雪不足；於是，有機會便專訪北地尋雪。四面都蓋著厚厚的雪，自有一種既深邃、又勾攝的魅力，令你陶然忘歸；有一種既陌生，又溫暖的情意，令你深深著迷；有一種既平淡、又善變的氛圍，令你忘記自己。「除了那地上霜 / 已十多年了未見雪 / 如今在千五米高的 / 北國雪猶見在六月 / 誰知大雪塊下面 / 是硬地還是孔穴 / 不似濃霧裡大橋底 / 確是深百米綠宮闕 / 殘雪正逝 / 雲雨不輟」

大自然就這樣子的以四季彰顯自己，都是淳美的信息，也是空靈的信息，就如道元禪師寫四季的一首和歌：「春花 / 夏杜鵑 / 秋月 / 冬雪冷寂」



雪的故事

自幼便嚮往雪景照片中覆蓋萬物的一片白：想像時與空忽然隱遁了，變換成一個陌生而無瑕的世界，可惜一直無緣相遇。那年三月在東京神田往三省堂走，一路上細雨濛濛，忽然天色昏暗下來，雨絲不再直墜，卻在空中迴旋飄盪，翩翩起舞，著地無聲，觸膚微寒，沾衣不去。雖然從未遇雪，直覺尚在，那不是雪是什麼？但竟然雪花飛舞在三月末，在大路上，可完全在意料之外。喜極，張口啖雪，旁若無人，味道微甜。「看到什麼 / 在空中迴旋 / 要趕快刻畫這份 / 初遇因緣 / 也許去日已多 / 再碰不到更幽玄 / 讓你又一次 / 依依迷戀」

雪越下越大，幸而往東北的新幹線還未停駛。晚上到達仙台，要前往預訂的酒店投宿。車站出來，天下著大雪，背負大背囊，撐著雨傘，向著自以為是的方向走。大雪嚇人，東西不辨，街道無人，路燈昏暗，路旁屋宇門扉緊閉。正徬徨，迎面忽見腳踏車，急上前問路於騎車人。騎車人立即下車，細看地址，卻沒有指手畫腳，大概知道我們是外來客，竟然推車領路，雪深步艱，慢走半小時，直至酒店門前，方始鞠躬道別。走進溫暖的酒店，卸下背囊，趕往「大湯」享受熱辣辣的溫泉水。是平生第一次嘗試溫泉浴。一瞬間寒氣盡去。「親切指路 / 自轉小子 / 為何躍入 / 火熱湯池 / 竟然洗去 / 冷艷寒意 / 幽蘭日遠 / 詩禮無依」

又是三月。這回是札幌的円山公園。寒冬剛過，但積雪依然盈尺，地面滿鋪堅冰，走在上面，只能寸寸移步。滑倒爬起再滑倒，不改其樂。偌大公園如入無人之境。正在享受孤獨寂然的步行，驀然彷彿看見一滑雪者的影子在遠處，就在樹林中飛快掠過，大概是「越野滑雪」吧。「鳥飛不下 / 誰來此獨行 / 滑倒爬起 / 時間仍舊永恆 / 滑雪者趕忙 / 雀躍飛騰 / 掠過溶不了的 / 頑固堅冰層」

很冷的一月，在溫哥華。碰上二十年一遇的大雪。平日遊人眾多的史丹利公園竟四顧無人。一眼望去，除了白色之外，什麼也沒有。天地渾成一體，萬化滲透心境。「褐綠嫩綠墨綠灰綠 / 平日勾魂攝魄 / 一下子 / 全塗了冷白 / 本來面目 / 由誰策劃 / 如今只得 / 鴨子見客」

極寒冷的的一月，巴黎冷得令人發抖，被迫南下尼斯避寒。興盡欲歸，據說中部大雪已數天，連火車也停開了。幸而及時復駛，滿載復課的學生，列車謹慎地躡進洛婭河谷。深夜到達小鎮蒙特里沙爾，舉目了無人跡。雪河畔，濛城中，只有謝爾河邊光禿禿的椴樹，兀立雪中，桎枝直指天空。訪邊園（粵音蕩），鑑添師從窖中取酒一瓶，遊園把杯，亦是驅寒之意。「窖上雪 / 雪上百年古木 / 四畝地拱著 / 二百年古屋 / 沈醉於 / 纍纍葡萄馥郁 / 談笑間 / 園遊人在瑟縮」

也是三月，坐吊車登上德國的最高峰楚格峰。峰在南部的阿爾卑斯山脈，其實不高，不到三千米。但視野廣闊，從山頂可以眺望義大利、奧地利、瑞士，峰巒起伏，延綿不絕，都是阿爾卑斯山脈的山峰。單單漫步峰頂雪地中，四望群峰，參詳大地誰屬，已可思潮起伏，愉快度日。何況這裏還是滑雪勝地，很多設施都方便滑雪，更時有獨行人越野滑雪，不亦樂乎。也想不到，在如此高度，竟有一所美麗安靜的小教堂，叫「聖母往見」小堂，於1981年祝聖。主禮者是那時的德國樞機主教拉辛格，即後來的教宗本篤十六世。而不遠處，復有一間很大的冰屋，裏面有多個房間，以美麗的冰雕裝飾，據說是可以供客人租住的。「教主登臨 / 三千米山巔 / 縱目憫人 / 祭天 / 德奧相接 / 曾經兵戎相見 / 且永世修好 / 都說同一語言」



蟬鳴

六月，山徑的這一段，被轟轟烈烈的蟬聲四面緊緊包圍著。令人很有安全感，不想離開，要托庇於聲音圍起來的保護牆。聲音此起彼落，連續不斷，一點空隙都沒有。不像人間的歌手，任憑藝高人膽大，也需要呼吸，需要換氣。

蟬為什麼發出這麼振奮人心的聲音？是物種要延續生命的叫喚。雄蟬盡量鳴叫，為的是振奮雌蟬，引誘她們來交配，以傳宗接代。交配後雌蟬產卵，產卵之後不久，雄蟬雌蟬都要死去。

都說生物的神聖責任是維持生命和物種延續。「食色性也」就道出了兩者是人類的天性，目的是自我與物種的延續。對其它生物來說，尤其是比較低等的，物種延續似乎是生存的唯一目的。大自然給它們放置了一個繁衍的基因，令它們不得不一生都為交配的目的奮鬥。交配完了，便大功告成，再無事可做，可以離開這個世界。

蟬的鳴肌每秒能伸縮約1萬次，所以鳴聲響亮，置身其中，好像四周築起一堵屏障，給人安全感。但原來這安全感是短暫的，並不長久，雌雄蟬交配後，雄蟬便不再發聲，安然逝去。安全屏障亦給大自然收回。

要到那裏去找比較長久的安全屏障呢？許多人都以「家」為安全屏障。即使家徒四壁，也還充滿安全感。日間受盡老闆的氣，回家有家人安慰，那就回復開心，可以積聚能量明日再戰。

有的人剛好相反，家裏沒有歡樂，辦公室才是避難所，和同事們聊聊天，埋頭於做不完的工作，讓四周文件包圍自己，不知天之高、地之厚。下班了，與朋友同事們飲酒作樂，不醉無歸，直至公交末班才回家，那是許多日本男士的習慣。

有的沈溺於自己創立的興趣。朋友集郵，四面是高與牆齊的書櫃，書櫃裏面盡是一部部厚厚的郵集。他周遊其中，樂以忘憂。說：「我不必去旅行了。世界各地都已進入郵票裏，在我掌握中。」

集郵是他的副業；也有人把興趣發展為正業。朝朝暮暮都被這興趣包圍。要成為朝思暮想的興趣，一定是複雜深奧、變化無窮的活動，能夠築起一道圍牆，令你在內裏走來走去仍舊興味無窮。圍棋就是這樣的一種活動，而林海峰就是一個能夠終身讓圍棋包圍自己的人，在圍棋的世界裡尋找最深妙的樂趣。林海峰出生於上海，四歲時因內戰隨父母到台灣。父親和大哥都是圍棋癡，於是自小便培養了對圍棋的愛好。九歲便打贏大哥，更加沈迷圍棋。適逢旅日圍棋「大國手」吳清源返台，與林對弈。吳讓六子，結果林只輸一子。林說，讓六

子很多，以為會贏，卻輸了，心情難過。就是這力求不斷上進的心理令他繼續鑽研，令他更著迷於圍棋的無限變化，無限吸引力。

十歲到日本學棋，十二歲便「入段」成為職業棋士，並做了吳清源一生中的第一個徒弟。1967年二十四歲晉升九段。

有人問：「圍棋對您的意義是什麼？」他直接了當的答道：「圍棋讓我一生不寂寞。」消除寂寞，便是圍棋最大的功用，也讓它可以成為人生的安全屏障。當然，它要有無窮的變化，才可以有無窮的吸引力。據說，他問吳清源老師，怎樣面對下棋的輸與贏？怎樣化解下棋時遇到的無數困境？老師只說三個字：「平常心」。棋局如世間事，紛紛攘攘，成敗莫測，要用平常心應對才可以堅持下去。

強力電腦 Alpha Go 打敗了全世界頂尖高手。林海峰承認 Alpha Go 超越了人類，下棋的招數是人類完全想不到的。下圍棋的安全屏障是否再不完全安全？



購置房屋以安居，大概多數人是喜歡海景的，喜歡山景的佔少數。所以這個屋邨望海的單位比望山的貴。「智者樂水」，喜歡望海，自是智者。

西方的哲學家大概也喜歡看海。德國的大學城海德堡便有一條「哲學家小徑」，據說教授和哲學家最喜歡走這條路，愛它的閒適幽靜、風景優美。小徑就在內卡河的北坡，沿途可下望美麗的內卡河，南岸的舊城和海德堡城堡。

「智者」教授和哲學家就在漫步小徑當中得到靈感。

京都也有「哲學之道」，是上世紀京都大學哲學教授西田幾多郎經常散步、沈思的地方。這條小徑也有水，名「琵琶湖疏水」，是條長長的運河，從北面很遠的琵琶湖引水到京都，然後南通宇治，不太闊，也不知教授是否也是「智者」，集中注意力觀賞這條「疏水」。但「疏水」水少，小徑視野也不廣，東面是山坡，西面是民居，都隱蔽於樹叢之後，整體而言，好像看山多於看水。是否東方哲學家是「仁者」，與西方的哲學家看事物的方法、角度不同？

但近看山與樹實在比遠看水與河愜意；尤其是走進林中，那種感受舒暢無比，難以言傳。

一向不太熱衷登高望遠，不覺得「不畏浮雲遮望眼，自緣身在最高層。」《王安石·登飛來峰》有什麼值得留戀。還是喜歡不那麼一目了然，還是喜歡看著浮雲令景色若隱若現，還是喜歡「留有餘地」。

那一年在內蒙古，有機會走進草原中，草原一望無際，任你前後左右行走，來去自如。草很長，藏身其中，沒有人可以發現你。你可以想像，與藍天合一，與長草的生生不息打成一片。不過，不久你便發現長草過於單調；任你走到那裏，都是同樣的草，同樣的天空，同樣的大地。

那一年在英格蘭約克郡，流連於約克郡谷地與北約克荒原之中。徜徉於豐美的草原裡，欣賞英國的農村景色。綠草、疏樹、小溪、羊群、... 好一幅田園景象。雖然田園風光很美，始終，那是雖不見人卻處處藏人的世界。大自然的美經過了人的詮釋，經過了人的點綴。

最美還是樹林，婀娜多姿，與世無爭，既藏又露，既獨又群，好像不動，卻充滿動力。你看著它，便覺得生命的無始無終，不生不滅。不錯，每棵樹都會死去，即使長壽如紅檜也終於會倒下。但你望著樹林，你不會看一棵棵的樹，你看到的是作為群體的樹，你不覺得某一棵樹需要特別注意，每一棵樹都是樹林的一份子，樹林給你很大自然的感覺。

你甚至要乾脆投身於森林中，忘記自己，與百年古樹一起共度時間。「我們也曾迷失過 / 在不見天日的密林 / 在岐途千百的山谷 / 在不知進退的光陰」

當然，假如在密林的某角落，你可以找到可以存放心靈的地方，那就最好。

「清晨入古寺，初日照高林。曲徑通幽處，禪房花木深。...」《常建·題破山寺後禪院》高林之後，小徑便引領到「禪房幽處」，在那裡可以找到「空」，也就是寂寞的喜悅。

杜牧不需要到禪寺去尋幽。「遠上寒山石徑斜，白雲深處有人家。停車坐愛楓林晚，霜葉紅於二月花。」《山行》美麗的山林可以逗留，就停下來欣賞這楓林的景色，它比春天滿山紅花更豔麗，更令人陶醉，更令人忘歸。

唐戴叔倫詩：「沅湘流不盡，屈子怨何深。日暮秋風起，蕭蕭楓樹林。」《過三閭廟》說的是屈原的悲劇，千年前的歷史恩怨全都寄託在秋日楓林中：樹林可以解憂，可以養氣。

就在林中尋覓生命。



山行

山行宜獨來獨往，時刻與「我」對話。

山行是經驗「忘我」的時候，去掉自己的虛榮，脫去身分的面具，忘記生活中困惱著「我」的瑣事。

山行也是「回歸自我」的時候，那是「忘我」的我，是「我」的本來面目。

在山中行走，與樹木共同呼吸，與花草為伴，在茂林大地中徜徉。從大自然來，自然要回歸大自然，我是芸芸眾生中一分子，是恆河一沙，滄海一粟。渺小的我，何所依何所止？子曰：「天下何思何慮 [考慮]？天下同歸而殊途、一致而百慮。天下何思何慮？」《易繫辭》

是的，我們太多思慮了，其實，有什麼可思慮的？路徑或寬或狹，目的地只有一個，就是「大自然」。即使我們走著不同的路徑，服膺不同的思想，我們還是要回歸到大自然的懷抱，才可以心安。

樹的形態千變萬化，枝幹或直上雲霄，或盤繞纏綿，或粗獷硬朗，或柔和溫婉；樹葉或大如茶盤，或小如銀針，或纖巧婀娜，或豐腴厚重；遠山線條優美，令人動情；樹色層層疊疊，嫩綠翠綠墨綠褐綠亂潑，變化萬千，是幅無可繪畫的畫圖，你的眼睛忙過不停。

山花香，林木香，群葉香，百草香，混成一片難以形容，隨處變化的幽香，那就是山林的氣息，你的鼻子忙過不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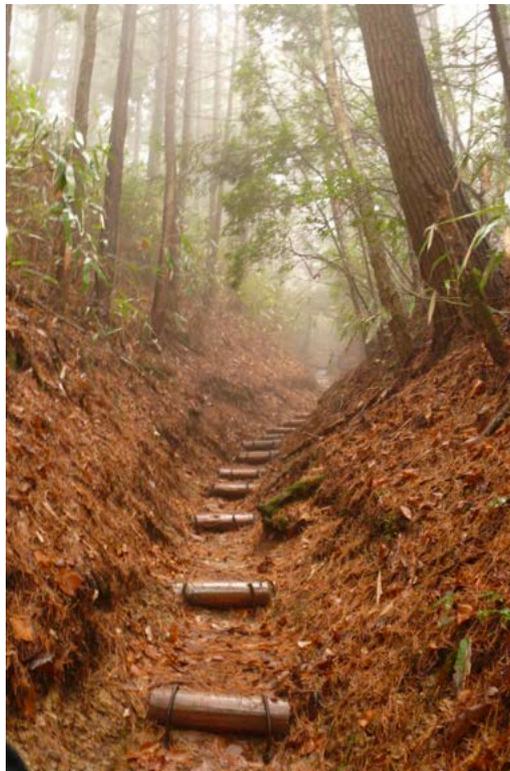
松濤颯颯，流水淙淙，鳥鳴啾啾，譜成最樸拙耐聽，最即興變幻的田園交響曲，你的耳朵也忙過不停。

太陽一忽兒在左，一忽兒在右，一忽兒在前，一忽兒在後，好像在和你捉迷藏。你的腦子不再費力思考，不再沾惹煩惱，且休憩在虛空中，與萬化冥合。心中凝聚最純粹，最醇厚的畫圖，不著筆墨表現了天下之大美。歷代的文學家藝術家窮一生之力要把這至美描繪出來。你看到他們美妙的作品，心有所感，意有所歸。但只有身處山林，來回流連，你才可以真正捕捉作品背後的實相，讓大美重組活現。明末清初的大畫家石濤便視山水寫生為基本功夫。「山川脫胎於予也，予脫胎於山川也。搜盡奇峰打草稿也，山川與予神遇而跡化也，所以終歸之於大滌（粵音敵）也。」《苦瓜和尚畫語錄》山川與畫家在精神上相遇，形象上契合，便造就了畫家的畫。畫家要取法天地來成就自己，「打草稿」，寫盡天下山川之美，是畫家一步步提升自己的不二法門。「大滌子」與「苦瓜和尚」都是石濤的別號。

山行之間，你的心靈暫別了人間的喜怒哀樂，自由自在像雀鳥一般飛翔，不知不覺盡沾山林靈氣。你會發覺，心靈清空，靈感澄明，新意不斷湧來。你覺得，有種衝動要把若有所得的思緒寫下來、畫下來。

歐陽修被貶滁（粵音徐）州（在今安徽），任太守，對被貶一事處之泰然。最喜在自己命名的「醉翁亭」行樂。「太守與客來飲於此，飲少輒[總是]醉，而年又最高，故自號曰醉翁也。醉翁之意不在酒，在乎山水之間也。山水之樂，得之心而寓之酒也。」遊山玩水，飲酒作樂，自號「醉翁」，山上之亭便取名「醉翁亭」，也明言自己的樂趣，不來自酒，卻來自「山水之間」。他這樣描寫山水之美：「若夫日出而林霏[雲氣]開，雲歸而岩穴暝[幽暗]，晦[夜晚]明變化者，山間之朝暮也。野芳發而幽香，佳木秀而繁陰，風霜高潔，水落而石出者，山間之四時也。朝而往，暮而歸，四時之景不同，而樂亦無窮也。」《醉翁亭記》

你的眼耳鼻身心都那麼忙了，那裡能夠抽空和你的同伴喋喋不休，你一言我一語談日常瑣事，人間是非？是以山行宜獨走，即使不獨走，也只宜與知己同行。知己當然也愛大自然，也愛休憩於虛空中，於是你們可以默默同步，可以談心論道，讓情意契合於萬物中。



深林人不知

住在大城市裡，見的盡是石屎森林，冷冰冰、硬繃繃的，毫無美感，很礙眼，阻窒想像力，令人的思維在狹小的空間中龜縮不前。你要進入深林中才可以獲得那全然不一樣的感受。

巨大幽深的樹林離我們城市人很遠。高行健這樣描寫神農架的原始森林：「等爬到二千七、八百公尺高度進入針葉林帶，林相逐漸疏朗，黑錚錚的巨大的鐵杉聳立，枝幹虬勁，像傘樣的伸張開。灰褐的雲杉在三、四十公尺的高度再超越一層，高達五、六十公尺，長著灰綠新葉的尖挺的樹冠越發顯得俊秀。... 杉樹粗壯的軀幹間，幾株團團的高山杜鵑足有四米多高，上下全開著一蓬蓬水紅的花，低垂的枝丫彷彿承受不了這豐盛的美，將碩大的花瓣撒遍樹下，就這樣靜悄悄展現它凋謝不盡的美色。前前後後，有一些枯死了又被風雪攔腰折斷的巨樹，從這些斷殘的依然矗立的龐大的軀幹下經過，逼迫我內心也沉默，那點還折磨我想要表述的欲望，在這巨大的莊嚴面前，都失去了言辭。...

「遠處有一株通體潔白的杜鵑，婷婷玉立，讓人止不住心頭一熱，純潔新鮮得出奇，我越走近，越見高大，上下裹著一簇簇巨大的花團，較之我見過的紅杜鵑花瓣更大更厚實，那潔白潤澤來不及凋謝的花瓣也遍灑樹下，生命力這般旺盛，煥發出一味要呈獻自身的欲望，不可以遏止，不求報償，也沒有目的，也不訴諸象徵和隱喻，毋需附會和聯想，這樣一種不加修飾的自然美。這潔白如雪潤澤如玉的白杜鵑，又一而再，再而三，卻總是單株的，遠近前後，隱約在修長冷峻的冷杉林中，...。我深深吸著林中清新的氣息，喘息著卻並不費氣力，肺腑像洗滌過了一般，又滲透到腳心，全身心似乎都進入了自然的大循環之中，得到一種從未有過的舒暢。」《靈山》

沈從文的樹林好像比較接近人煙，就在鄉郊田野間，他常往那裏尋找他極度需要的寂靜：

「我躺在一個小小山地上，四圍是草木蒙茸枝葉交錯的綠蔭，強烈陽光從枝葉間濾過，灑在我身上和身前一片帶白色的枯草間。松樹和柏樹作成一朵朵墨綠色，在十丈遠近河堤邊排成長長的行列。同一方向距離稍近些，枝柯疏朗的柿子樹，正掛著無數玩具一樣明黃照眼的果實。在左邊，... 尤加利樹高搖搖的樹身，向天直矗，狹長葉片楊條魚一般在微風中閃泛銀光。近身園地中那些石榴樹叢，各自在陽光下立定，葉子細碎綠中還夾雜些鮮黃，陽光照及處都若純粹透明。」《綠魘》

楊牧的呢？他好像忘記了自己，只看到密林裏各種樹木背後的掙扎，而這些掙扎，也許和人間的相同吧：

「樹林真密，看來除了小路兩邊偶爾砍芟，清除一些枝桠以外，曠古以來沒有人伐過。... 有些年歲不過爾爾，可以斷定是新生的，但有些已經超過百年，甚至危頹枯死其間的，恐怕也有些是數百年的殘幹。... 應屬我們可以想像的第一世代，... 這時長得最粗大挺直，長得高可薄雲的，是這樹林強勢的第二代，正神氣昂揚荷左右執競頡頏，搶奪藍天，個個將密葉伸滿，不讓別人躋身其間，於是這林子就是這麼陰暗的。於是第三代的樹木只能委生於巨幹四周，其中有的看起來也像是老樹了，但卻怎麼樣都長不高，因為沒有足夠的空間；它們長久活在大樹的陰影底下，只承受到部份的風雨和霜雪，以及有限的陽光，...」
《去夏在一海島的小木屋》



林寂

石賈墨是個留德香港人，工程師，居於德國黑森林附近。以下是他走進森林的感受。

「我不瞞你，我覺得，自己一個人到黑森林漫步，心裏會湧現一股令人難以形容，令人上癮的感覺。幾年前，歌德學院分享過不同語言入面獨有的生字，其中一個我好喜歡的德文字，叫做 Waldeinsamkeit（難以準確翻譯，可稱『森林寂寞感』），剛剛學德文看到這個字，就覺得完全擊中我的心思：Wald 的意思是樹林，Einsamkeit 代表寂寞。這種難以形容的『林寂』感覺，是森林裏面萬籟俱寂的孤獨感，糅合恬靜祥和的氣氛所產生獨一無二的『冷靜式興奮』，真是一種筆墨難以形容的感覺。喜愛大自然的朋友，可能會有同感？」
《你也會享受「林寂」嗎？》

是的，「森林 + 孤寂」組成另外一個字，是德語獨有的，其它語文都沒有。就是說，德國人覺得在森林中的寂寞感是值得大書特書的事情。歐洲各國都多樹林，樹林中都多小徑供人行走，許多人有空時都會在林中蹣跚。但他們少會把「孤寂」與「樹林」聯繫起來。

德國到處都是樹林，每個人都可以很容易走進樹林，用自己的方式陶醉於樹林中。

眾多樹林中，最著名的是位於德國西南的黑森林，面積很大，約六千平方公里。黑森林之所以名「黑」，是因為這一大片森林有著很高很密的各種杉樹，使陽光難以透進，整片樹林黯黑無光。

有攝影家這樣描寫黑森林：「千萬的松針組成帷幕，滲瀟著餘光，令地上的日影籠罩著銹綠的光澤，林底滿佈絲絨般的苔蘚。空氣靜止，樹林靜寂，孤獨的氣氛不期然的覆蓋林間，令人體驗到一種詭異的魅力。」這便是「林寂」。

「當然，黑森林中最神秘的元素還是杉樹本身。不規則而高聳入雲的杉木，每棵都直立而整齊，整體卻密集而雜亂。在無序之中，卻完美無瑕。它們矗立著，令人窒息，把下面的空間完全與外間隔絕。在松杉的靜默枝幹下，你開始重新審視你的孤獨。也許，怪獸、女巫、幽靈、鬼怪，並非全是幻想。」

「寂」是孤獨，表面看來，是很不開心的東西。初進四面沈寂的樹林，也許會有一點懼怕，一點不安，一點憂心。樹林這麼大，會不會迷路呢？會不會突然之間，跳出一隻巨獸，把我吞吃呢？在日本的山間行走時，許多時都會遇到警告牌：「熊出沒注意！」即時準備好驅熊的小鈴，也還是有點恐懼。不過，在密林裡走了一會兒，便會把不安、憂慮拋諸腦後，在龐大茂密的樹林中完完全全的放下自己，在千百年古木叢中漫行。

樹林是歌頌自然，體驗和諧的好地方。在樹林裏，最適宜擁抱「孤獨」，與人群隔絕，就如當一個臨時隱士。這就是德國人十分嚮往的「林寂」。故意把自己迷失於樹林裏。那是一種昇華了的領悟，讓靈性帶領身心，得到自由自在。

馬克吐溫寫道：「進入黑森林，十分鐘內你便脫離時間，二十分鐘內脫離世界。」《國外旅遊記》

「林寂」是德文詞語，漢語無此詞。但讀裴迪的詩：「日夕見寒山，便為獨往客。不知深林事，但有麇（粵音軍）麇（粵音家）跡。」《鹿柴》；森林很深，只有詩人獨往，只見野鹿的蹤跡，那不是「林寂」嗎？或是張繼的詩「心事數莖白髮，生涯一片青山。空林有雪相待，古道無人自還。」《歸山》林間只有雪，古道只有自己。

南朝有陶弘景，立意退隱，上表辭官，掛朝服於神武門，隱居於江蘇茅山。皇帝愛才，希望得陶弘景出山輔助他，下詔請他出山，問他為什麼眷戀山中：「山中何所有？」陶弘景寫詩答道：「山中何所有？嶺上多白雲。只可自怡悅，不堪持贈君。」《詔問山中何所有賦詩以答》樂在山中，只能自得其樂，別人無法了解。



森林浴

美國十九世紀「國家公園之父」、環保主義者繆爾這樣寫道：「我要走進樹林裡，在那裡我可以丟失我的頭腦，卻找到我的靈魂。」

紐西蘭有位過著簡樸生活的 Emma Scheib，寫下「人類各種經驗中，少有如處身美麗樹林中那麼能夠安撫你，卻同時令你覺得渺小。我愛森林，我愛樹。我愛被大自然包圍、吞噬我。我從來對『偽科學』抱懷疑態度，卻相信樹林是魔法。也許，我其實是相信樹林的魔力。我相信樹林可以對人類做出許多神奇的東西。」「我走在林中小徑時，注意力自然集中到樹叢、林徑、樹葉、雀鳥、... 樹林神奇地把我生活中的混亂與繁複一掃而空。我只活在當下。」紐西蘭森林面積八百萬公頃，佔陸地面積 29%。

芬蘭以林地廣闊著名，全國的 75% 土地是森林，共二千三百萬公頃。

芬蘭的 Jonna Saari 寫道：「芬蘭的森林有特強的魔力，令人難以置信。樹林好像要張開雙臂，準備要擁抱你，卻不會對你作任何品評，只會給你力量與支持。樹林會用它的美貌、聲音與氣味擁抱你，也會令你的皮膚舒服。

只需留在樹林裡十五分鐘，你便感覺良好。你覺得你在活著。

進入林間好像穿越了一道大閘。你把無聊小事、忙碌生活、和柏油路面全然放下，迎接你的是心裡的平安與芳香的大自然。芬蘭的『自然資源研究所』做了研究，只需短時間走進樹林，你便會覺得好一點 — 它能舒緩壓力，增進活力。

走在小徑上，你會自然向前走，要探索樹林深處。漸漸地，你忘記了日常生活的匆忙與責任。當下，你不用表現自己，不用嘗試做得完美。你就只需要做你自己 — 就在那裡。

身體開始休息。呼吸容易了，也深厚了。每一下呼吸，都令你覺得更好更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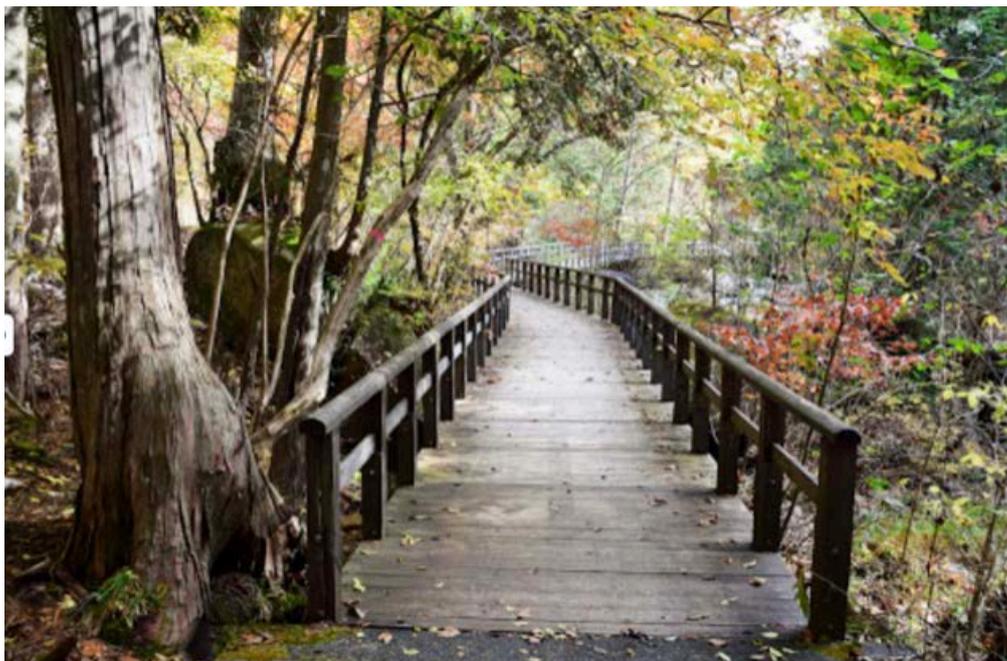
樹林的氣息十分調協。好像這一刻是你此生第一次呼吸。空氣的氣味絕佳：潮濕苔蘚，雨水，濡濕樹幹，花兒，滿徑松針都各有獨特氣味；甚而樹樁已孕育了新生命，雪、霜、軟木、... 你都可以用鼻子分辨。

森林裡，光與樹每一刻都在聯繫，以影與色互動。是暖和還是寒冷，是幽暗還是明亮，都沒有關係。只要我們心中悠閒，樹林永遠安全、熟悉，幽美。

當你以誠敬之心去探索樹林裡各種奇妙小事情和各式各樣的細節，你便會忘記時間。在森林的世界裡，時間是沒有地位的。」

日本人明白森林的奧妙，發明了「森林浴」。1982年，在古中山道的林區中，開闢了「赤澤自然休養林」，研究處身樹林中對健康的好處。赤澤林區位於日本阿爾卑斯山脈之下，古木參天，遍植各類柏樹，包括古老的檜木，四季分明，春櫻怒放，御嶽山雪融令河水充沛，夏日炎熱，但在林中卻涼快非常，古木在陽光照射下氣味芬芳，秋天則楓紅遍林。當時的日本農林水產大臣認為日本人應多在大自然中休息以恢復元氣。「森林浴」就是在森林裡逗留，或停或走，用視覺、觸覺、嗅覺、味覺和聽覺來感受森林的美妙。風聲、鳥聲和流水聲令人放鬆，樹葉的諸多綠色、黃色、紅色令人忘憂。而林樹會透出許多化學物質與精油款待我們。研究結果是森林浴確能增強免疫力，增加動力，減少憂慮、抑鬱，減低壓力，令人鬆弛。用科學語言來說，森林浴可以降低皮質醇與腎上腺素，可以舒緩交感神經的「戰鬥或逃走」功能，可以提高副交感神經的「休息與復元」功能，可以降低血壓及增加心跳率的可變性。

「森林浴」的真髓其實是一種擺脫自我的方法，把自己完完全全的交給樹林，讓樹林的色香味統領、駕馭自己。



毀林

樹林覆蓋著地球陸地面積的百分之三十，有的還是古老的原始林。居住在都市的我們很喜歡看到綠色的樹林，也很需要守護著我們的樹林。

可惜，樹木同時是一種商品。木材是人類各種活動的上佳物料。很多人都靠樹林供給他們食物、藥物，柴薪以當燃料。於是，樹木有價。兩千年前已如是，「莊子行於山中，見大木，枝葉盛茂，伐木者止其旁而不取也。問其故。曰：『無所可用。』」莊子曰：『此木以不材得終其天年。』」《山木》那棵樹因為木材不好，不能滿足伐木者的要求，得免於斬伐。莊子要說的是大道理，要做怎樣的人然後可以好好的生存下去。如果大木的木可以有所用，那就會讓伐木者斬下成為建屋或器具木料了。

有時是商品，有時卻是無用之物，阻礙「發展」，必欲去之而後快。毀林就是永久消除一片樹林以達到開發土地的目的。現在我們責怪巴西、印尼等國家砍伐他們的大片樹林。但在十七至十九世紀間，北美東部的樹林砍伐了足足一半！不過，現在毀林，比以前容易得多，我們會建築新路，直達樹林中心，便利機器與木材運輸。自從二十世紀初，世界砍伐了十億公頃的樹林；而當今每年毀林一千三百萬公頃。毀掉整片樹林，多數是為了開墾土地以養牛、種大豆，如巴西，而大豆大多用作雞、豬等飼料，運往歐洲，也運往中國；中美貿易戰，中國一時少買美國大豆，一時多買，於是巴西輸往中國的大豆也時多時少。連豬瘟也會影響大豆的需求，可見伐林種大豆，也不是一帆風順的事情。毀林也用以生產棕櫚油，如印尼與馬來西亞。棕櫚油便宜，多用途；超市貨品許多都含棕櫚油，包括各式各樣的食物、唇膏、洗髮水、...，但棕櫚油多飽和脂肪，多吃無益。

而毀掉的方法，除了砍伐，也可以放火燒林，爽快而徹底。但燒樹產生大量二氧化碳，令環境更加污染。印尼燒林以開闢農地，可以污染對岸星洲的空氣。

毀林不單影響生態、供水、景觀。研究顯示，沒有了樹林，空氣與地面溫度都升高，水蒸氣減少，跟著該區的雨量也少了。

巴西的亞馬遜雨林是世界最大的雨林，也是「碳」儲藏量最多的森林，足以減慢地球變暖。2019年八月，亞馬遜雨林大火頻頻，相信是農民放火燒林，開闢農地以種大豆，養牛。那年八月共有三萬宗林火，是上一年八月的三倍。世界各地都譴責這些人為的放火，以其破壞環境，令世界氣候變得更壞。許多人都歸咎於巴西總統博爾索納羅，因為他要攪好疲弱的國家經濟，以開發雨林為「發展代價」，而亞馬遜雨林差不多是巴西的唯一可對經濟作出貢獻的重要資源。

也有非人為、天然的毀林。那就是山火。2019 - 2020年的澳洲森林大火毀掉了一千八百萬公頃的樹林！

這是「綠色和平」的宣言最積極：「我們為森林挺身而出，因為深知地球眾生與森林同生共榮。即使家在高度城市化的香港，沒有遠方的森林，我們也不會有潔淨水源、木材原料、日常藥物用品。我們期望努力的成果，美好的森林得以世代留存，養育族群社會、當地經濟，以及獨特的野生生態，給予我們清新的空氣，掃走污染。好消息是，遏止砍伐森林的辦法確實存在。只要凝聚你我力量，我們便能拯救地球綠肺。」



嫵媚

辛棄疾《賀新郎》：「問何物、能令公喜？我見青山多嫵媚，料青山、見我應如是。情與貌，略相似。」能令辛棄疾開心的，只有「青山」，而且，「青山」也應該以辛棄疾為友，因為青山與辛棄疾不論精神還是容貌都十分相似。辛棄疾寫這首詞時差不多六十歲了，詞的前段寫道：「甚矣，吾衰矣，悵平生，交遊零落，只今餘幾？白髮一垂三千丈，一笑人間萬事。」衰老了，朋友一個個離去，已對萬事萬物提不起興趣，那才發現「青山」，即大自然，它最嫵媚、最美，最能令自己開心。

大自然美與不美，是很主觀的看法。年少時，喜往山中走，家務阿姨便笑我，行山不過是「搵條柴拗腳骨」。她覺得山不美，走上山得不到什麼，徒然浪費體力。辛棄疾三十年前還在欣賞「東風夜放花千樹，更吹落、星如雨。寶馬雕車香滿路」《青玉案》的元宵燈節繁華景象。繁華景象才是大部分人眼中的美。

我們現在覺得阿爾卑斯山很美，它橫跨法國、瑞士、義大利、德國，奧地利...等國，連綿一千二百公里。群山崢嶸，眾川奔馳，充滿大自然之美。曾幾何時，就在三百多年前，阿爾卑斯山在眾人心中，不過是一片荒野，是魔鬼的居所。其實，看那些平地崛起千米，怪石嶙峋，人跡罕至的高峰，有時倒真有點駭人的感覺。那回在浙江溫州，去就近以「山水奇秀」聞名的雁蕩山走一趟；我們去的那一部分，看到的只是一座座不高的泥石堆，好像由一個小孩子一堆堆的放在地上，和我們從「雁蕩」這美麗的名字推想出來的形象相距甚遠。就是說，不覺得雁蕩山美。相信心中的美山，是與樹林分不開的。禿山不能是美山，所以辛棄疾心中嫵媚的山是「青山」。

但美畢竟是很主觀的一個概念。宋王十朋便這樣讚美雁蕩山：「雁蕩冠天下，靈岩猶絕奇。」唐釋惟一《雁蕩山》也寫道：「四海名山皆過目，就中此景難圖錄。岩前逢個白頭翁，自道一生看不足。」也是認為名山中以雁蕩山印象最深刻，終生看它也不夠。

古代的讀書人多愛大自然，從青山綠水中得到靈感，也得到安慰。謝靈運是山水詩的創始者。他一生登山臨水，覺得山水就是美。什麼的景物吸引他？「池塘生春草，園柳變鳴禽 [在柳樹上，雀鳥的種類不同以前]。」《登池上樓》；「近澗涓 [細水流過] 密石，遠山映疏木。」《過白岸亭》；「春晚綠野秀，巖高白雲屯。」《入彭蠡湖口》；「石橫水分流，林密蹊 [小路] 絕蹤。」《於南山往北山經湖中瞻眺》池塘、柳樹、禽鳥、溪澗、岩石、遠山、白雲、樹林、...，山水中最普通的東西，全都美。

孟浩然「春眠不覺曉，處處聞啼鳥。夜來風雨聲，花落知多少。」《春曉》不必眼看，睡在床上已看到聽到大自然之嫵媚。

「嫵媚」說的是姿容美好，可愛。對觀者來說，是視覺感動，進而心悅誠服。嫵媚的景色優美動人。

日本的景色很吸引人。很大部分土地為森林所覆蓋，加上山澤，深谷、河川、瀑布，可以說是城市之外，處處青山，也處處嫵媚。

往游位於中部飛驒山脈的上高地高原最能體驗這嫵媚之美。上高地四面環山，許多是三千米的積雪高山，如穗高岳、燒岳，在梓川兩岸走，在大正池、河童橋、明神池之間走來走去，其樂無窮。景色千變萬化，卻萬變不離其幽。尤其是黃昏時分，在岳澤濕原的木台上或站或坐，近聽清脆的流水、不知名的鳥群大合唱，遠望神秘的雪山，呼入甜美的空氣，那時光，那空間，豈不嫵媚之極！



旅行

喜歡旅行。一找到時間，便出外逛逛，目的就在感受一下異地的風土人情，也尋找一些在香港找不到的景色。

初時目的地都是大城市，到大城市遊覽確能增長見聞，而每個大城市的氣氛、文化、建築、生活習慣、... 都截然不同。那時最喜歡參觀園林、博物館、教堂寺廟，也喜歡到一些有特色的店鋪，欣賞異國的產物，有時也忍不住買一些「土產」回來。

園林寺廟自然京都奈良第一；博物館初時以紐約大都會印象最深刻，直至之後有機會到巴黎，買張七天博物館自由行套票，天天在眾多博物館裡流連，才體會到「一山還有一山高」的道理。歐洲城市的古老宏偉建築又是一絕。凡爾賽宮、聖伯多祿大教堂之廣之深之堂皇都令人嘆為觀止。

若論多姿多彩，既懷古、又賞今，那就得數雙城倫敦與巴黎。

站在泰晤士河南岸，北望西敏寺、大笨鐘、國會大廈，好像站在歷史的洪流裏——幾百年來爭取民主的艱辛過程；那個曾經「日不沒國」的時代，距今少於一百年；而兩次大戰後的恩恩怨怨，又如何導致 1973 年加入經濟共同體，卻到 2016 年公投脫歐呢？

站在凱旋門香榭麗舍大道，看看迴旋處的十二個出口，只覺車如流水，井井有條，卻原來從香榭麗舍大道直往西北走，一條大路直通摩天大樓眾多的新商業中心「拉德芳斯」。由羅浮宮至拉德芳斯的大道，全長十公里，成為巴黎的中軸線。你只能從心底裏佩服法國人的周詳設計和無比毅力。建造凱旋門用以紀念拿破倫於 1805 年擊敗了俄奧聯軍。「拉德芳斯」是當地的一個雕像「保衛巴黎」，紀念 1870 年普法戰爭中的巴黎圍城戰役。法德歷史上恩怨多，卻是當今攜手並肩主宰歐盟的盟國。

漸漸對大城市失卻興趣。博物館逛多了，無甚新意。曾專程往北德拜訪心儀的希特勒時代「腐朽」畫家諾爾德生前的居所兼博物館，看到許多喜愛的真跡，卻提不起興趣再往第二次。宏偉的建築物看得多了，也不外如是，與其再參觀科隆大教堂，不如走入鄉郊的小小教堂靜禱，幽靜親切自在得多了。

小城鎮、小鄉村比大城市可愛。例如，巴伐利亞州的小鎮格賴瑙比鄰近的小城加米施-帕滕基興可愛得多。前者人口三千五百，後者二萬六千。

但後來旅行的重點又變了，覺得山水草木比小城鎮小鄉村更可愛。在山水草木當中行走，你好像回到你熟悉的家鄉，但沒有了家鄉煩人的人事禮俗，大自然中的山川草木可以讓你的思潮漫天漫地馳騁。

那年在黑森林，住在穆斯巴赫村，有緣來到一片林地，杉木參天，晚來天欲雪，真的有點黑。在眾多林徑中隨意行走，景物多變，寂靜陶然，時雨時雪，好像正與神靈對話。渺無人蹤，只有雪地上之足印。

日本成了去得最多的國家。溫泉泡湯，一樂也。尤其是浴池人稀的時候，可以泡在熱水中靜靜地默思。有的浴池更對著幽美的林園，或乾脆是露天浴池，好像與天地打成了一片。

在京都也可以找個禪寺，例如妙心寺，叫一份抹茶連甜點，就坐在鋪上紅布的榻榻米上，靜靜的望著外面的美麗庭園，一邊細味人生，一邊細味抹茶的甘與苦。

那年登上高野山，空海和尚千多年前在這山上建立真言宗，如今山上共有百多所寺廟，是個宗教「城鎮」。群山中有條「女人道」，所以名者，是以前女性不能登上高野山中心部份，只能在周邊的環山朝聖道虔行。如今成了郊遊徑，在山林溪谷中上上落落，很有氣氛：「行走空山中 / 尋找老樹的清音傾聽 / 細味新雨後鮮香 / 沐浴雲霧飄渺的仙景 / 於是尚可徐徐進入 / 瀰漫聖地的空靈」
山林，是大自然的恩賜。



櫻花

櫻花百看不厭。跟隨著她從含苞於樹桠上，徐徐燦爛怒放，到飄逝於春泥中，不過是短短十天八天的光景。

且聽聽櫻花的自白：「我的生命這麼短促，我是否時時刻刻都在戰戰兢兢等待死亡？你看我這麼逍遙自在，看我這麼恣意怒放，你一定知道我根本看不起死亡。我只看到生之緊湊，生之莊嚴，感受得生之風韻，生之美妙。我既然只有幾天的壽命，我便竭盡所能，擺出最豔麗的姿態，披上最華美的衣裳，連『所羅門極榮華的時候，他所穿戴的，還不如我呢！』《瑪竇福音 6 章》為了甚麼？我自己也不知道。」

「有人說我的遺傳因子裡面有著吸引蜂蝶的密碼，使宗族好好繁衍，但我撫心自問，『子孫多起來如同天上的星，海邊的沙。』《創世紀 22 章》於我何干？世界不是有人滿之患，到處爭奪資源爭過你死我活嗎？也有人說，我就是要你不斷從心中讚美我，欽羨我的美貌。只是，人花殊途，我如何需要你的讚美？『虛空的虛空，萬事都是虛空。』《傳道書 1 章》

也許到頭來，我只不過是想痛痛快快的活，並不為了甚麼而生。」

她真的不怕死。看看她從樹上飄下來的一剎那吧，容顏多麼從容，依循的軌跡多麼美妙！飄下時，大概從沒有一朝再生的念頭吧。六道輪迴，天，人，阿修羅，餓鬼，畜生，地獄，數來數去，似乎都沒有她的份兒，也不聽說阿彌陀佛答應迎接她到西天極樂世界。她只是視死如歸，毫不理會歸往那裏。其實，她也絲毫不知道當初是從那裡來的，那是宇宙演化的大祕密，無人知曉。也許，她還有很「正面」的思維：「落紅不是無情物，化作春泥更護花。」《龔自珍·己亥雜詩之五》也許不，那念頭太積極，太儒家，和她的瀟灑自如的個性好像格格不入。

她最著緊的，是她的消逝定要光彩奪目，令人陶醉，令人舒暢，就在至美當中，悄然離開。她毫不理會能否升天，因為天上景況如何，無人能知，「我欲乘風歸去，又恐瓊樓玉宇，高處不勝寒。」《蘇軾·水調歌頭》你讀歷史，當知嫦娥怕死，瞞著后羿偷了長生不老藥，直奔月宮，但天上孤寂難耐，漫漫長夜，如何熬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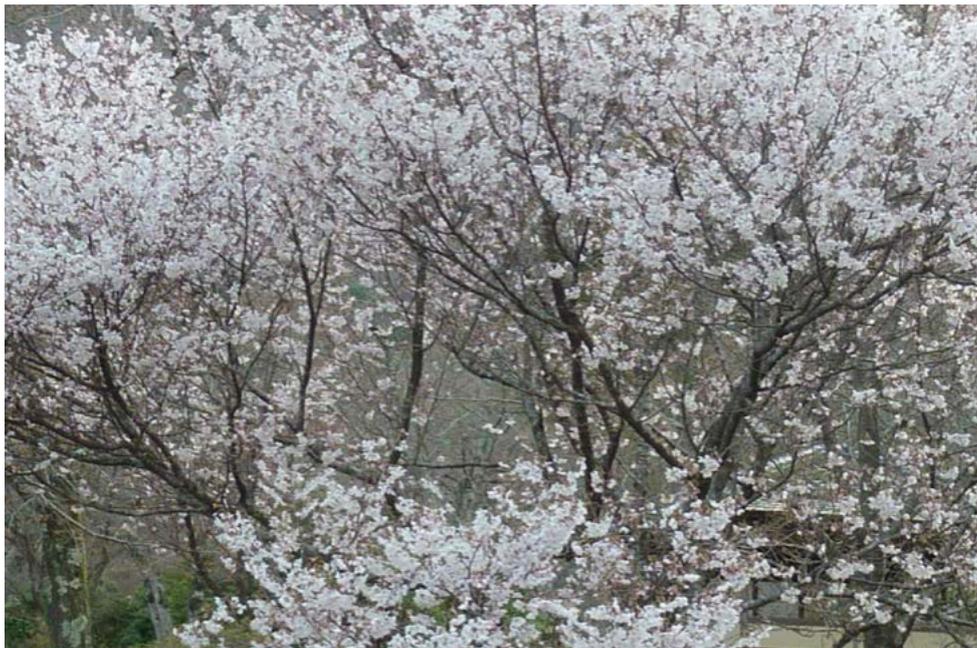
她只知盡性地生，心中就只有美，含苞的美，怒放的美，消逝的美。

她需要的只是水，陽光，和空氣，也許還從泥土中吸取一點營養。她要好好的生，一點也不需要其它的東西，其它的全是多餘累贅。於是她沒有捨不得的財富，沒有掉不了的包袱，沒有揮之不去的牽掛，於是便輕得失，忘利害，「不

以物喜，不以己悲。」《范仲淹·岳陽樓記》，月無論是陰，是晴，是圓，是缺，都一樣美好，一樣怡然。四季風光如畫圖。她只有生之喜悅；山光既悅鳥性，也悅花性。

她不會對世界有所依戀。她知道，美好的東西，不在身外，只在心中。窺見生之玄妙，活得悠然。是的，幾天很快便會過去，生命原來就是這麼短促。但幾天之中，她已經歷了無以倫比的燦爛，連花落的時候也從容地隨風飛舞而下，就像雪花飄落，人們叫它做「花吹雪」！

「除卻巫山不是雲！」《元稹·離思五首之四》夫復何求？巫山的雲就是最值得留戀的了。最要緊是，當你身處巫山時，要把握機會，好好的享受璀璨的朝雲，神秘的暮雨，要忘情沈醉於其中。巫山之後，再會有甚麼更好的東西值得追求，要把生命延長呢？除非，她替自己設計了更迷人的一襲衣裳，修煉了更幽玄的韻味。



螢火蟲

剛聽完從牛津來的江不住教授講因果與再生。江教授是研究原始佛教和巴利文的權威，引經據典，娓娓道來，十分動聽。佛祖說因果，是整個佛教理論的支柱。我們的每一個行為和遭遇既是以往行為遭遇的果，也是將來行為遭遇的因，既承前也啟後，既命定也自由。換句話說，每個人都要對自己的行為遭遇負上全責。

已是黃昏。我們沿路燈時明時暗的克頓道上山，回程時天色全晦，迎面走來一雙說普通話的青年。這個時候上山的，大概是就讀香港大學的國內留學生，趁飯前飯後做做運動，輕鬆一下。他們突然停了下來，一起望著山坡上的樹叢，看見了甚麼有趣的東西似的。「有甚麼好看啊？」「是螢火蟲。」朝著差不多一片漆黑的樹林望上去，果然有一點螢光在上上落落，時隱時現，在將近全黑的背景中，顯得特別光亮。

很興奮，一生當中看見螢火蟲除了這次，便是十年前的一次在翡冷翠。也是黃昏，天快全黑，在花叢中突然看到一群光點，在眼前飄忽閃爍，如火花，如流星，此起彼落，熱鬧得很，不似眼前的這一顆，寂寞孤飛。獨自來到太平山麓，莫非是與親朋走失了？十年千里，是如何渡過的？

據說，螢火蟲之所以發光，目的在求偶。雄性螢火蟲先發出亮光示意。如果附近的雌性螢火蟲也發出亮光，就表示接受對方。不明白若看到一大片光，如在翡冷翠那次的，怎樣知道是誰發出了信號，又是誰接收了信號？還是誰發出，誰接收根本不重要：雄螢在交配後很快便死去，雌螢在產卵之後，生命也就結束了。是螢的今生今世。

但是，克頓道的一點螢光，又是向誰發出信號呢？他的伴侶來遲了？還是孤獨的雄螢注定寂寞終生？

有一個古代的螢火蟲故事，便是「囊螢」，說的是晉朝的孩子車胤，因為家貧，只能日間讀書，晚上卻沒有錢買燈油以點亮油燈。他靈機一觸，便抓了幾十隻螢火蟲放進薄絹袋裏，紮住袋口吊起來，便成了一盞簡陋的燈，足夠照明讀書。螢火蟲對人作出了貢獻，卻犧牲了自己的一生，是否成就了善緣，修得功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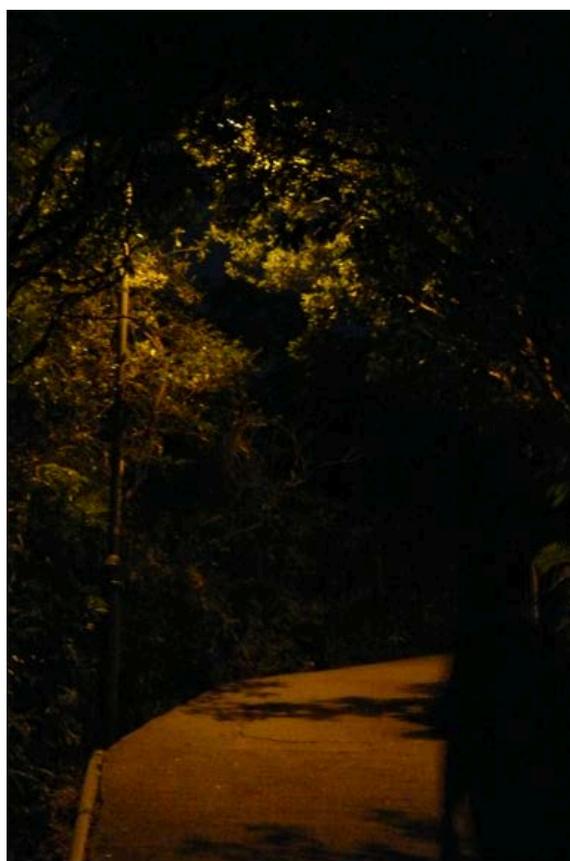
港大上來的年青人說：「我們北方多見。」大概北方一定有很多螢火蟲吧。第一次接觸到螢火蟲這個詞，是在唐詩裡。是了，就是那句「輕羅小扇撲流螢」《杜牧·秋夕》。據說，杜牧寫的是宮女撲螢，那麼，撲螢的地方一定是在北方的長安了。螢火蟲印象就如此建立起來。有幸生為中國人，有幸少時有機會唸唐詩，才能有機會享受這些美得像一幅幅圖畫的詩句。這個宮女，還要「臥

看牽牛織女星」以解相思之苦呢。牛郎織女，又是何等因果，可以一年一度相逢於鵲橋？眼前這對從北方來的留學生，男的跟女的是否從遠方不同的城鎮來港，有緣在港大相遇？今天友情之果，是從那些因來的？是前世的嗎？

今天我們巧遇他們，也因而第二次看到螢火蟲。我們，他們，和螢火蟲之間，又是怎麼樣的因果關係呢？

螢火蟲越飛越高，最後在樹林中消失了。他往那裡去？是否要尋找失散了的朋友？誰會有緣在此時此地做他的朋友？這趟消失之後，是否會於下一個星期在同一個地方再現？下個星期，江教授要講愛與慈悲。

但江教授說，他是不相信「輪迴」的。



山中野梅

上山的小徑上有棵梅樹。在今年溫暖的臘月，已經開花，枝頭上數數也有幾十朵。只不過，花雖不少，卻非常瘦弱，稱不上是盛放。許多農運朋友都專程探訪，替花拍照，也都惋惜花兒的瘦弱。有人說，沒有施肥，如何期望花開得好？也有人說，看梅樹的枝幹繁雜，便知道梅花不會開得好。枝幹太多，會奪走了大部份泥土的養分，是時候剪枝了。大家都很熱心，希望找到方法，可以強樹。

梅樹所處的地方是官地，也許是郊野公園範圍，也許屬於「綠化地帶」。無論如何，平民百姓都不能施肥，更不能剪枝，違者也許要罰款收監。於是熱心人要聯繫政府部門，就不知這個地方，這類有關樹木的事情是誰管的——漁農處？樹木辦？路政處？也許是渠務處吧，因為山徑邊的樹，都貼上一個渠務處發出的紙牌，寫著樹的編號，這棵梅樹的編號便是A035。就致電 1823 吧，這個「包教曉」的電話。

原來這種事情歸地政處管轄。熱心人不是投訴什麼，只希望有力部門動慈悲之心，救救孱弱的梅樹。不過三天之後，地政處便聯絡熱心人，說要派人來視察。

很好。地政處裏面也有有心人。政府最怕是遇到將要倒下的樹，最怕病重的樹塌下來傷人殺人。至於開花開得不壯觀，好像不太值得重視吧！

就看政府部門終於怎樣看待這事情，會不會打救這孱弱的樹。要知道，現今世界講的是成本效益，政府如是，商業機構如是。花費人力物力去把一棵樹種得好一點是否值得？成本不菲，利益何在？要看強壯的梅花，可到管理完善的公園，可到收取門券的梅園，可到收穫梅子的梅園，可到旅遊熱點的梅林。梅園梅圃梅林要開花開得燦爛奪目，都要高成本，於是要有辦法圖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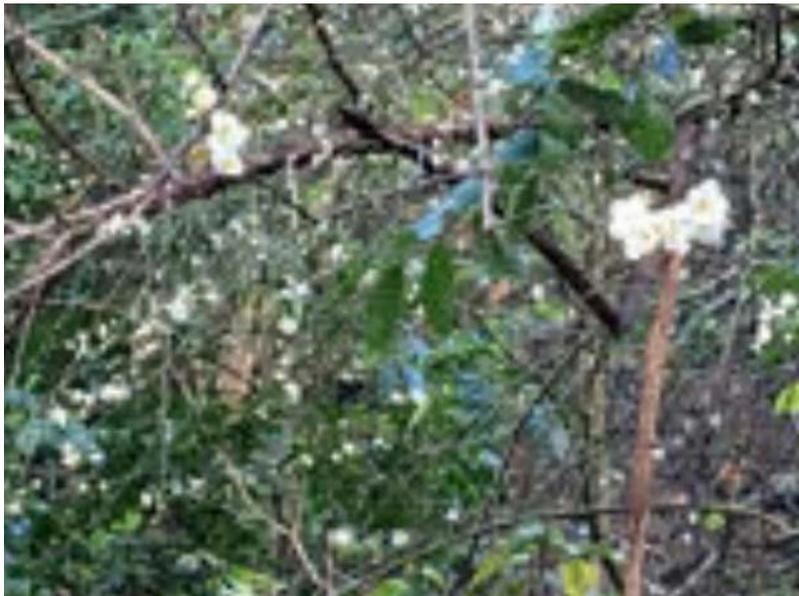
某年三月初往京都北面的北野天滿宮賞梅。往那裡的巴士十分擠迫，多數人都是要到那裡觀賞梅花。北野天滿宮的梅花盛放，舉行「梅苑公開」，門票 700 日圓，包括茶與甜點。梅苑很大，據說佔地二萬坪，共 1500 棵梅樹，梅花品種 50，包括紅梅、白梅、一重梅、八重梅，還有什麼「月之桂」、「黑梅」等。花多眼亂，氣勢不凡。

1500 棵梅花要一年中許多人下許多工夫才可以讓它們生長得好，到了冬盡春來能夠蓬勃怒放。都說沒有免費午餐，在在都需要錢。錢從何來？就是每年那大概一個月的「梅苑公開」時候，從許多觀眾付出的每人 700 日圓得來的。北野天滿宮一年的努力沒有白費。

沒有人肯付錢去觀看小徑邊的一棵野梅樹。野梅因而在當今商業社會中，是沒有地位的。政府不會為了這棵野梅能夠壯麗開花，叫職員遠赴山谷，施肥、剪枝、澆水。那太違反經濟原則，「納稅人」也不會同意吧。

「王何必曰利？」《孟子·梁惠王上》兩千年前的梁惠王已把「利」字掛在口上，何況當今的資本主義社會？一千五百棵梅樹投身於「梅苑」，就像有眼光的莘莘學子，選中了學校、學科，能夠投身於最吃香，最能賺錢的行業，利益得到照顧，無往而不利。一棵生在山谷中的野梅，就像家庭背景不好的窮學生，單打獨鬥，面對十分惡劣的環境，怎能盼望成功？

引領以待地政處的決定。如果他們當真憐憫孱弱的野梅樹，那當是金錢掛帥之中「義」勝「利」的難得例子。「義」在這裏，就是人性，就是「惻隱之心」，就是「恩」足以及花草樹木。今時今地，這大抵是緣木求魚！



綠地

鄉村到處都是綠地，不必拿來標榜。綠地所以可貴，說的是城市的綠地。綠地包括公園、濕地、林地、生態保留地，...。從現代城市規劃的角度看，綠地不能或缺，綠地越多，對城市的居民身心越有益。

也可以利用綠地做運動：快走、慢跑、打太極、健身操、...，遠勝於空氣不流通的室內運動場 / 健身室。

常往綠地行走，可令身心愉快，減低醫療支出。

綠地既包括自然地、生態保留地、濕地，...當然對環境保護、生物的持續發展十分重要。

綠地改善居住環境，減低碳排放，令城市不那麼熱，也就減低冷氣支出。

那個城市最綠？綠地百分率：維也納 51、北京 48、星洲 47、雪梨 46、香港 40、里約熱內盧 40、倫敦 40、羅馬 35、紐約 27、柏林 14、阿姆斯特丹 13、多倫多 13、巴黎 11、溫哥華 11、東京 7.5、台北 3.6、上海 2.6。

維也納最宜居，倫敦又大又綠，星洲又名「花園城市」，香港也不錯，巴黎美而不綠，東京、台北、上海太羞人了。

單看這些數字，可能看不到事實，應該要問城市的人口若干，問每人所享用的綠地多少。答案是維也納 120、星洲 66、香港 61、阿姆斯特丹 46、倫敦 27、溫哥華 21、紐約 19、北京 6.1、東京 3，台北 1.3、上海 0.8，是每人可享用多少平方米的綠地。

維也納依然傲視群雄；倫敦人口多，人均綠地的數字變小了。阿姆斯特丹人口少，人均綠地便也不錯。

世界衛生組織建議每個城市人，最少享用綠地 9 平方米。看東京、台北、上海都距離標準很遠，多可憐。

綠地多少，視乎政府著緊與否。而在民主國家，政府是人民選出來的，人民要綠，政府便不得不綠。看溫哥華政府：他們要在 2020 年做到，每個市民要到綠地去，走路不超過五分鐘；他們也計畫，要在 2020 年前，多種十五萬棵樹。

香港在上世紀七十年代時由麥理浩當總督。是他制定《郊野公園條例》，劃定郊野公園的範圍，我們便有了百分之四十的綠地。

今天眼光短淺的地方官，不知聽誰的話辦事，竟要打郊野公園的主意，要縮小它們的範圍來興建住宅，美其名曰城市發展。前天文台長林超英這樣寫道：

「只要細心看高空航攝照片或者高分辨率衛星圖片，便可清楚見到香港可供建設公屋和居屋的平原地很多，『沒有土地』的說法絕不成立，因此根本沒有需要向郊野公園開刀！」香港之可貴處，就在它稠密市區週邊的美麗山水！

「車輛從界上輾過去，離開公路，立刻顛簸起來，不久，林木茂密的影子，早稻金黃的光澤，小鳥愉快的歌聲，都從車窗一湧而入。『哦！這就是大自然了！』... 一大片竹林，每片竹葉上都含著清香，那麼多的竹枝合起來，足夠把人薰透。竹葉隨意交叉重疊，無論從那個角度看，都能成為美麗的圖案。,, 香蕉舖開肥大的葉子，葉子底下露出結實的莖來，掛著一串沈重的果實，果實的下面，還垂著一種暗紅色的附屬物，使人聯想到動物的生殖。這裡那裡，都有青草，來到草地上，你最好步行，走到那裡，那裏有蚱蜢跳，蝴蝶飛，又嫩又軟的草，能像春風一般撫弄你。草地是昆蟲的家，是牛羊的盛筵。 ... 」《王鼎鈞·自然》

綠地這麼近，很快就可以走在草地上了。應該如此裝備自己：「我於是換了一身綠色輕裝，趿上一雙綠色軟鞋 ... 。我一向喜歡綠色，你是知道的，但那天特別喜歡，似乎覺得那顏色讓我更接近自然，更溶入自然。」《張曉風·到山中去》



山城

倫敦綠地佔城市面積百分之四十，往市中心精緻的聖詹姆斯公園一行，頗有「麻雀雖小」的感覺。要享受更大的公園，便得往遠一點找，聞名世界的喬園和附近的列治文公園都值得流連。前者執世界植物園之牛耳，研究者與遊覽者俱樂。後者 955 公頃，在倫敦皇家公園之中最大，有古樹，有園林，有幽徑，有麋鹿，有球場，來遊者各適其適。

只是，即使你不介意坐遠程地鐵，你依然覺得缺少了點什麼，就是無處可登高。不錯，倫敦百分之四十是綠地，但無山可行。要行山，得往倫敦外圍。

上海不但綠地極少，山也難尋。松江區倒有幾座山：佘山、天馬山、辰山。但最高的佘山就只有百米！大概上海人心中只有繁榮、財富、高樓大廈。不然，為什麼既然平地這麼多，還不趕快發展綠地？

香港綠地也佔面積百分之四十，但到處都有山嶺。看看香港島，從香港仔起，自西南到東北，經過一連串奇力山、西高山、龍虎山、扯旗山、金馬倫山、聶高信山、渣甸山、畢拿山、柏架山、歌連臣山、雲枕山、龍脊，直達石澳。從市區上山，走路不多。而新界與大嶼山的山更多更高，山徑眾多，行之不盡，風光也好，千變萬化。這是香港最吸引人的地方，別處少見。

京都的山也是一絕。中間是市區，差不多四面都是山，而且，京都的幽美，一直擴散到周圍群山。東有比叡山，山中是延曆寺所在地，寺是八世紀佛教最澄大師開創的。北有鞍馬山，山上是鞍馬寺，可以眺望京都市區，沿山徑西走下山，不遠便走到貴船神社，佛寺與神社，同樣都充滿靈氣。西有愛宕山，山下建有高山寺、神護寺，都是靜靜的修身地；秋日紅葉滿目時，卻是遊人如鯽的日子。京都的山，與神靈拉上關係。

和平地的綠地比較，登山的好處多著：

登上高峰，向四周遠望，山巒起伏，許多時都令人有「宇宙之大」的感慨。

「會當凌絕頂，一覽眾山小」《望嶽》，杜甫登上一千五百公尺的泰山，已有這個歎為觀止的感覺。

在山裡走，許多時都有機會望到周邊的山峰，走著走著，峰換景移，或有「橫看成嶺側成峰，遠近高低各不同」《題西林壁》的感覺。蘇軾是在廬山山中行走時，領悟到這個「只緣身在此山中」的大道理。大埔附近的八仙嶺就是個微型的「峰嶺現象」。

在山上走，上高落低，拐彎抹角，景物的變化很大，簡直到了分秒必變的地步。一步步的走，一草一木、一石一苔，就像看視頻一樣，一幅幅的山圖以不同視角映入眼簾。新意不絕，何等暢快！

山之為山，必有許多水流，通往山下河谷，沿途或為溪，或為潭，或為瀑。遠遠便聽到溪水淙淙，是聽覺的絕大享受。近看流水飛奔，水沫四濺，是視覺的絕大享受。若有機會看到崖壁飛流直下，更是激賞不已，久久不肯離去。

山中走，可迷途。迷途許多時候都帶來樂趣。有時是「山窮水盡疑無路」，結果還是「柳暗花明」覓得正道。有時卻真的走不出來，便乾脆坐下歇歇，欣賞「雲深不知處」的意境。

最美的卻是在山中看到山色若隱若現，好像蘇軾詞「長記平山堂上，欹枕江南煙雨，杳杳沒孤鴻。認得醉翁語：山色有無中。」《水調歌頭·黃州快哉亭贈張偓佺》煙雨中山色若有若無，一隻飛雁自近到遠，沒入空中，何等空靈！

城市中平地多用以發展，即使要盡量綠化，也只得劃地建造公園、林地，始終有點人工化。香港多山，山地多闢作郊野公園，盡量保留生態環境，接近大自然本來面目。誰曰不宜？



王維與山水

文學是人類文化最高成就之一。有人說，文學是虛無飄渺的東西，餓的時候不能拿來當飯吃，冷的時候不能拿來當衣穿，是無聊人一片胡言的產物，對人類一點貢獻也沒有。讀實用科學的，當工程師的，大都如此看輕文學。

不錯，文學不能當飯吃，不能滋養肉體，但是上佳的精神食糧，能夠滋養我們的靈魂，令我們看事物看得深，看得廣。

文學作品中，王維的詩很有特色。他的詩寫山水的很多。且看大自然如何感染作者，進而如何感染讀者。

王維從不同的角度看山水，把山水寫活了，也以不同的視點寫自己對山水的所思所感，描繪了許多深邃的意境，令人可以用種種途徑與大自然打成一片。

從山水中，得到無上的靜謐，這靜謐決不是無聲無息的靜，有鳥聲、蟬聲、水聲、風聲，充斥各式各樣的聲音；但在山水草木之中，你自然會享受不靜中之靜，然後從心中溢出充塞四方上下的靜。且看王維在鳥聲中怎樣感受春山的「空」和「靜」：「人間桂花落，夜靜春山空，月出驚山鳥，時鳴春澗中。」
《鳥鳴澗》

然後，獨自在月色下彈琴，享受孤獨，卻一點也不寂寞。何須有人相伴？四面有竹，身邊有琴，天上有月：「獨坐幽篁裡，彈琴復長嘯，深林人不知，明月來相照。」《竹里館》

看不到人，只聽到人的聲音。在日照深林的畫圖中，那不見人的人聲多可愛，輕輕的，沒有「我」的存在，只讓時空悄然溜走。「空山不見人，但聞人語響，返景入深林，復照青苔上。」《鹿柴》

在草木與河川交錯中，悠閒地駕著車馬，與流水、暮禽交換意見，物我已無界線，融為一體。「清川帶長薄 [草木叢生之地]，車馬去閒閒。流水如有意，暮禽相與還。」《歸嵩山作》

看到人了。是誰？「明月松間照，清泉石上流。竹喧歸浣女，蓮動下漁舟。」《山居秋暝》洗衣服的少女與漁舟已與竹林、蓮花、明月、清泉交合而成為渾然一體的畫圖，詩人也就走進自己創作的山水畫中。

疲倦了，那就「背嶺花未開，入雲樹深淺。清晝猶自眠，山鳥時一囀。」《石處士山居》山裡春花欲放，樹群高聳入雲，在這美妙環境下，半睡半醒之間，聽到鳥囀，特別親切，婉轉。那才是人生！

然後，讓想像飛翔，讓自己跳躍，讓情理消失。山中不在下雨，但滿山的青翠在煙霧迷濛中充滿濕氣，令我的衣服全濕了。造化已緊抱著我：「荊溪白石出，天寒紅葉稀。山路元無雨，空翠濕人衣。」《山中》

看王維怎樣多姿多彩地從大自然中得到無限的靈感，我們怎樣從王維心中的大自然得到啟發與徹悟。

讀了這麼多的王維詩，我們一定感覺到他的一首一首詩，其實好像一幅一幅畫。看這幅畫：「返景入深林，復照青苔上。」另外一幅：「人閒桂花落，夜靜春山空。」又一幅：「荊溪白石出，天寒紅葉稀。」又一幅：「大漠孤煙直，長河落日圓。」《使至塞上》

是的，王維不但是個詩人，也是個傑出的畫家。他是盛唐時代文人畫南宗之祖。讀王維的詩，就在不知不覺間隨他走進大自然中，細味他把山水、四季、花木、日月、風雲、聲光，一一繪畫。而他的畫，描繪山水景物很有韻味，以達到深遠的意境為作畫的準則。他的詩，則能在短短的幾句內別緻地寫出當前景物的構圖和色彩，令人如在畫圖裡。

蘇軾對王維詩畫評論寫得精彩：「味摩詰之詩，詩中有畫；觀摩詰之畫，畫中有詩。」《書摩詰藍田煙雨圖》，又這樣讚美他的畫：「摩詰得之於象外 [形象之外]，有如仙翮謝籠樊 [仙鳥飛離樊籠]。」《鳳翔八觀·王維吳道子畫》摩詰就是王維的字。他的弟弟蘇轍乾脆只用一個「境」字形容他的詩：「摩詰之詩甚有境。」



大自然

大自然是什麼？

我之外，便是大自然。也許，我之外之內，都是大自然。它包括地球上一切生物、一切元素、日月星辰、星雲黑洞、無窮的空間、時間、...

大自然的特色：大、繁、力、美。

它很大。太陽之外，離地球最近的星體距離我們 4.2 光年，最遠而觀測得到的，距離我們五千五百萬光年。就是說，走得最快的光要五千五百萬年才可以到達那裡。光走得很快，一光年是 9460700000000 公里，我們根本無法體會什麼是五千萬光年。而那只是從地球可觀測到的星，理論上更有無千無萬的星離開我們更遠，它們的光還未曾抵達地球。

科學家也告訴我們，這些遠近距離，不過是我們習慣上的三維空間，也許，加上時間，變成了四維。但據說，還有不同的平行時空，令宇宙成為十維空間。我們的想像變得模糊了，那就乾脆承認，宇宙，或「大自然」實在大得不可思議。

十維空間令宇宙變得很複雜，但那是普通人不能理解的複雜。我們以為理解到的，其實已極度複雜。質量可轉為能量，這是愛因斯坦發現的。表面簡單，其實也只有精通物理學的人才能夠明白得比較透澈。

愛因斯坦認為，很難賦給大自然什麼目標，它也不具備人的品質。大自然是個龐大的結構，而我們只能認識它的皮毛。懂得思考的人都會因而感到渺小。那是一種真正的宗教情操，與神秘主義無關。

以下這個道理雖也複雜，但較易明白：過去幾年，蜜蜂的數量大大減少，減少的原因不肯定，但推測是空氣污染與氣候變化令寄生蟲與病毒感染增加。我們以為蜜蜂減少沒有什麼大關係，少喝一點蜜糖就是了。卻原來蜜蜂的一大功用是促進蔬果的授粉作用，蜜蜂減少了，我們的蔬果的收成大受影響。一環扣著一環，人類不能獨善其身。

大自然既宏大，又複雜，更有無窮威力。1976年唐山市大地震，全市頃刻之間夷為平地，死了二十五萬人；2004年印度洋海嘯，捲起三十公尺的巨浪，二十二萬人死亡；2005年強颱風「卡特里娜」吹襲美國南部，強風達每小時二百八十公里，造成極大破壞，死了幾百人，許多人要遷離家園。這些都是大自然的強大破壞力量。

但它也有強大的建設力量。美加邊境有極宏偉的尼亞加拉大瀑布，發電量是四千五百兆瓦。熱帶雨林每年得雨 2000 毫米，於是造就茂密的森林，眾多的動植物。

強大的力量也製造無限的美。我們讚歎尼亞加拉瀑布的宏偉的景色和如雷的撞擊聲。

但大自然的美當然不必以力量顯示出來。剛有剛的美，柔有柔的美。我們也欣賞雲行雨施，緩緩流水的美妙。讀蘇軾的「春江水暖鴨先知」《惠崇春江晚景》，「山色空濛雨亦奇」《飲湖上初晴後雨》，充滿感性的大自然！

大自然有時會展示它奧妙的美。從京都的賀茂川與高野川交匯處往北走往下鴨神社，會經過一片高林，叫「糺（粵音九）之森」。很大的原生林，據說許多是百年老木，又有人說這片樹林從平安建都以來都是這樣子，那就是千年古林了。覺得樹很高很古，無論是百年還是千年，都無損樹林的神秘與靈氣。在這裏，你好像脫離了塵俗的世界，進入大自然的國度。那裏才是我們的心靈居所。地面有兩條小小的清澈溪流，靜靜地、慢慢地流動著。這個境界，正是常建的「清晨入古寺，初日照高林。曲徑通幽處，禪房花木深。山光悅鳥性，潭影空人心。萬籟此俱寂，唯聞鐘磬音。」《題破山寺後禪院》

都是大自然以種種不同的方式展示它的「美」。



環保

環保就是「環境保護」。保護什麼？為什麼要保護？

大多數人都對「全球暖化」耳熟能詳，因為「全球暖化」不但影響「大自然」，也到頭來影響我們和我們的子孫。空氣充斥二氧化碳，造成「溫室效應」，令地球變暖。

我們燒煤，為了發電、取暖。而燒煤正是令大氣充斥二氧化碳元兇之一。

我們發明了汽車，既方便又有效率。可惜，汽車要用汽油，燃燒汽油的廢氣污染大地。但北美洲的城市設計，令人不開車便無法上班、購物。歐洲日本等先進國家也不遑多讓。連中國也變了汽車用家的後起之秀。2009年，中國汽車銷量突破1300萬輛，超越美國成為全球最大的汽車市場。2017年銷量已達到2888萬輛。當然，路上最多汽車的單一國家還是美國。

種米、畜牧則排放甲烷，是在二氧化碳之後，造成「溫室效應」的第二禍首。

樹林可以吸收大氣中的二氧化碳。人類不斷的伐林以取用木材、平整土地，令二氧化碳累積更多，泥土發生變化。

科學家說，南極、北極因「全球暖化」而冰融，全球水平線上升，很多沿海地區都會消失。

天氣變暖，很多動植物都吃不消，有的乾脆從地球消失。而維持物種多元性，正是人類好好生存的重要條件。

食水也會短缺，沙漠會增加，許多人都要遷徙到更適宜人類生存的不那麼乾燥的地方。

人類自恃聰慧、能幹，看不起其他動植物，更看不起不是生物的東西。認為一切事事物物的存在，都只為了人類。可以任意宰割，任意攫取，任意利用。我們把「大自然」據為己有，隨便奴役。不自覺地把它當成敵人、工具。

「大自然」不懂得仇恨，不懂得報復，只能逆來順受。但它也會不自覺地「抵抗」、「反擊」。它的「反擊」只不過是人類任性胡為的「反作用」。

2016年，美國選出了一個「以美國利益為第一」的特朗普總統。他一反全球科學家的論證，否認「地球暖化」，退出全球國家辛辛苦苦達成的「巴黎協定」，無視暖化對人類生存的威脅。類似言論行動似曾相識。2001年喬治布殊退出《京都議定書》，指美國不會簽署議定書或限制溫室氣體排放的協議。兩位共和黨總統都具有只顧自己利益，不理他人死活的心態。也許，他們代表著石油公司、煤炭行業的利益。

世界上人口增長快速，都要追求更美好豐富的物質生活。發展住屋、交通、農業都要破壞大自然，更要製造很多很多未必有用的產品，利用鋪天蓋地的宣傳，刺激我們的購買慾。先進國家富有，薪金太高，便把製造貨品，需要廉價勞動力的工廠在「發展中」國家開設。於是，這些「發展中」國家的加工工廠越開越多，污染十分嚴重，空氣、泥土、水質都受影響。中國也是「發展中」國家之一，曾有「世界工廠」的美譽。

2020年新冠肺炎肆虐，多數國家，包括先進工業國家，都為了減低感染，實行「封城」措施，於是很多工廠停工，消費場所關閉，飛機汽車使用率降低了。煤炭與石油的需求下滑，進而使碳排放量大減。主要來自汽車的一氧化碳排放減少了近 50%。紐約市的交通量估計下降了35%，立刻令空氣污染減低了許多。

中國、印度經常空氣污染嚴重，但在封城令下，空氣質素改善了，很多工業城市重現藍天白雲。二三月間，量度 PM2.5 份量，新德里下降了 60%，首爾下降了 54%，武漢下降了 30%，羅省下降了 30%。

疫情將會過去，經濟要復甦。歌星麥當娜連同諾貝爾和平獎得主尤努斯等二百人在法國「世界報」登了一封公開信，呼籲疫情過後，各國要終止無限量的消費主義，要徹底改革經濟運作，以拯救地球。



價值

人無時無刻不在作「價值」判斷。

真假、善惡、美醜便是我們要判斷的「價值」。

先說真假：宇宙無邊無際，真的嗎？還是不斷的膨脹，然後不斷地收縮。誰知道？

「小事」是否就易辨真假？一直以來都有個叫做「食物金字塔」，指導我們如何進食，五穀類最多，是金字塔的底層，蔬果類其次，魚和肉最少，是金字塔的頂層。但最近有「專家」教我們，五穀類能令人肥胖，要少吃，要多吃脂肪，尤其是以前視為洪水猛獸的椰子油！以前的「金字塔」過時廢掉；現在多吃脂肪的「生酮飲食法」才正確？那教我們何去何從？

至於事情的真假是非，更加撲朔迷離，新冠肺炎病毒是動物傳人的，還是從實驗室中傳播出來的？可能永遠沒有答案。《紅樓夢》有名句：「假作真時真亦假」意思是：「當你把假的東西當作真的來看待，那真的東西就變得假了。」政治上更是是非難辨。秦始皇是焚書坑儒、草菅人命的惡霸，還是統一中國、團結民族的英雄？人生世事，真真假假，難以肯定；而且變化無常，難以捉摸。

多舉一個例子：許多人都曾經想過，究竟「神」存不存在？多數人都「找到」了答案，其中有的成了宗教信徒，有的成了無神論者，但多數人都未經深切思考，只是隨隨便便決定信與不信。1948年，英國廣播電台有一場世紀大辯論，由著名數理哲學家羅素與耶穌會會士高普斯頓對辯。高普斯頓當然是信神的神父。他指出，我們所見的每一樣生物都沒有必須存在的理由，換句話來說，都可有可無，他們的存在都非必然。那就需要一個「自存者」：稱之為「神」，否則，便沒有什麼可以存在。而且，宗教經驗與道德經驗都肯定神的存在，我們在內心深處要求與神明相通，這也間接證明神的存在。羅素說，他是個懷疑論者，沒有明確證據證明神確實存在。道德也與神沒有關係。

說道德，便自然而然談善惡。孟子講人之性善：（語譯）「突然看到小孩子將要掉到井裡，一定會有驚懼惻隱之心，要救這孩子，不是要結交討好這孩子的父母，也不是想鄉里朋友讚賞自己，也不是厭惡這孩子的哭聲。」《公孫丑上》這毫無條件的惻隱之心便是人性本善的明證。荀子卻有不同意見：（語譯）「人一生下來就好利，一生下來就妒忌仇恨別人，一生下來就貪欲好色，...」《性惡》人的本性是邪惡的，所以為善是因為後天的教育。孟子荀子誰說得對？

我們時時刻刻都要作善惡的抉擇，而善惡許多時候都不是那麼明顯。斯諾登冒著生命危險，個人前路茫茫，帶走許多國家機密資料，投奔香港。他認為國家過份監控人民，無論如何是「惡」的，「錯」的。那是威權國家才會做的。另外一些人則認為，為了反恐，也許人民犧牲一點自由與私隱是不得已的。善惡不那麼分明。可惜，斯諾登終於流落在威權國家俄羅斯。

拳王阿里最近去世。上世紀六十年代，越戰進行得如火如荼，阿里作為「良心反戰」者，拒絕當兵，被判入獄，雖然上訴得直，卻被吊銷拳擊執照。遵從良心，拒絕當兵，不是依從人性之善嗎？竟然罪大惡極？

不一定是大是大非，你今天出門，駕車以求便捷舒服，還是乘搭公共交通以減低污染？也是一個善惡價值的判斷。整天都要做這些小小的價值判斷，有時還在潛意識裡做了。

美醜呢？更加主觀了。你最喜歡爵士音樂，喜其給你輕鬆自由的感覺。我卻嫌它太輕鬆自由，太輕佻無聊。你喜歡畢加索，認為他的立體主義甚有創意；我卻認為畫出你看不到的背後，也沒有什麼值得大書特書，說不上有什麼靈氣。當然，美與不美，十分難說。杜象把一個尿壺，題為《噴泉》，送去參展。原本這個展覽是來者不拒，但這回卻拒絕了杜象的作品，認為那不是「藝術」。《噴泉》結果成了藝術史上的名作。我也認為若那是藝術，則「美」肯定深奧難懂，無法明白詮釋。



意義

還記得，少時讀天主教的「要理問答」，問：「你為什麼生在世上？」，答：「為恭敬天主，救自己的靈魂。」那時是信仰至上的年代，只能照單全收。宗教關係到死後升天堂享福還是下地獄受苦，不得不嚴肅對待。

學了點數學，便明白說什麼也好，都要先弄清楚「定義」和「假設」。天主也叫神，是造天地萬物的主宰，祂無始無終，無所不在，全善全能，至公義，至仁慈，掌管整個宇宙。有了這樣一個神，你生在世上要恭敬祂是天公地道的。何況，我們受原罪所累，一出生便注定死亡，因而我們生存的意義便是要拯救自己，期望因神恩而升天國。當然，這全是信仰問題，定義了神，假設了神的存在。兩千年來，許多人都為這信仰而死，稱為殉道者。

沒有類似信仰的人，便要尋找另外的人生意義。

獲得快樂就是生的意義？

古今中外都有很多人把快樂當成是從物質得到的快樂，盡情享樂便是生活的意義。但天天吃珍饈百味，吃久了，便了無新意，味如嚼蠟。物質樂，不可長享。

心理學中有門「正向心理學」：要得到快樂，須認識及發展自己的才能，獲得成功後得到滿足，那種快樂遠高於物質享樂。最好是參與比個人更廣闊和更持久的事情。在這個層面上發現意義和歸屬感。發揚家族的事業，替團體做義工貢獻自己，參加教會令自己覺得平安幸福，效力國家使它更強大、民眾更幸福，... 都是得到快樂的辦法。

然而，這些家族、團體、教會、國家實質上究竟是什麼呢？因為我們比它們渺小，我們便要安然托庇於它們，當它們是我們的保護者嗎？它們價值何在？真的凌駕每一個人之上嗎？有人說，在未來世界，最廣闊、最持久的龐然巨物是「數據流」，它包羅萬象，統率整個世界，我們每個人都不由自主地臣服於它。

英國國民保健署認為精神快樂來自有意義的生活。有意義的生活是（1）與家庭、社區保持良好關係；（2）適當運動；（3）不斷學習；（4）樂善好施；（5）經常注意周遭事物。都是一些比較近在眼前的東西。英國人很實際，他們很少追求遙遠的東西，理想畢竟太遙不可及了。何況，這畢竟是保健署的主張，不能叫保健署談人生哲學啊。

心理學家馬斯洛建立需求層次理論。除了生理、安全的基本需求外，人活著便要追求精神上的需求，也就是建立生存的意義。「愛」與「歸屬」是人與社會

之間的施與受，然後我們要名聲，地位。這些也成為我們盡力追求的人生意義。到最後，我們追求「自我實現」，追求我們心中的「真善美」。馬斯洛晚年時更提出「超自我實現」，那是可遇不可求的「高峰體驗」，忘記了空間、時間，也忘記了自己的存在。柳宗元「心凝形釋，與萬化冥合。」《始得西山宴遊記》庶幾近之。也許，禪定追求者都陶醉在這「與萬化冥合」的境界。

談遙遠的人生意義似乎是思想家的責任。自古以來東西方的思想家都在努力尋找。找來找去，好像找不到什麼。莊子說得好：「計人之所知，不若其所不知；其生之時，不若未生之時。以其至小求窮其至大之域，是故迷亂而不能自得也。」《秋水》我們實在不能牢牢把握什麼意義。

莎士比亞假馬克白的口大談人生意義：

「熄滅吧，熄滅吧，短暫的燭光！
人生不過是個會行走的影子，一個拙劣的演員
在舞臺上走來走去，高傲而煩躁，
然後再無人知曉；那是個
白痴所說的故事，充滿聲音與憤怒，
卻一點意義也沒有。」



身分

我是誰？與生俱來，人有許多身分。

我是中國人，有悠久文化的中國，上世紀給列強瓜分的中國，然後是振奮人心的「中國人民站起來了」的中國。許多人說，中國人一定要愛國，正在思考怎樣去愛，他們又說，就算你不愛政治的中國，也要愛「文化中國」。

又有人說，我有點像東南亞人，我的妹妹也像。人家告訴我，我們的祖先是從隴西來的，而唐朝的隴西人，有機會與皇帝一樣，有鮮卑族的血統。也有人叫我去驗 DNA，看看是否我的祖輩真的來自東南亞。若然屬實，那會不會減少我作為偉大中國人的榮耀？我的侄兒娶了個北美白人，他們的混血後代又屬於那個國家呢？

生於香港，母語是粵語（如今有人竟說粵語只是方言，不是語言），而母語，或最駕輕就熟的語言，對一個人的思維方式、文化認同有決定性作用。「同聲同氣」才可以溝通順暢，才可以心連心。用粵語朗誦《琵琶行》，想像自己也處身於潯陽江頭，尋找那個守空船的琵琶女，她說的話，據說應該接近粵語。我的朋友也生於香港，母語也是粵語，但十多歲時，去了美國十多年，英語比粵語說得更流利，寫得更暢順。也許她的文化中國與我的不一樣吧。

我母親是個虔誠天主教徒，嫁給個無神論者，結婚時雙方要簽約承諾所生孩子一定要領洗，於是我一出生便是天主教徒，並以此為榮，少時也是個虔誠天主教徒，並以堅定的信仰，遊說同學信教，常常成功。更當「輔祭」，「輔」彌撒無數，也懂得背誦幾句拉丁經文。這個堅定不移的身分，要到將近三十歲才漸漸褪色。

也有後天的身分歸屬。中學唸 L 書院，是比較容易發展自我的一所好學校。學校十分注重體育，每年的校運會與 G、D 兩校爭霸。在那些場合，歸屬感是最強的。至今還記得當時唱的校歌：「我們每一個都是 L 的孩子 / 不論我們往那裡走 / 都要高舉它的旗幟 / 努力顯揚它的聲譽」參加校運會以學校為單位，而我是屬於 L 的！當然，真正屬於一個團體，一定會認同這個團體的宗旨，照這個團體的宗旨做事。校歌前半段是這樣的：「勇氣可嘉的男兒，敢作敢為的男兒 / 充滿氣概與意志 / 冒險犯難的精神 / 戰勝萬惡的心願」倒是巍巍大志！

更有社會上各式各樣的「身分」，傳統上女孩子嫁了出去，是「潑了出去的水」，若嫁了姓李的，便從此「生為李家人，死為李家鬼」。歸屬了姓李的家族，以李夫人的身分和別人周旋。連「鐵娘子」也不是以本姓「羅拔時」名，而稱自己為「戴卓爾夫人」。

與生俱來的「身分」當然不由自主。其它身分，許多也是不由自主的。生於中國清末，便很有機會加入義和團，練習「刀槍不入」的絕技，以肉體抵擋洋槍洋砲。生於二次大戰時的日本，便有機會加入「神風特攻隊」，駕駛自殺式飛機，載滿炸藥，衝向、擊傷、擊沈盟軍軍艦。— 為了忠誠和榮譽，無懼戰死。

假如你的身分是初期天主教會的信徒，你便可能遭到羅馬帝國的迫害，為信仰而殉道。當然，若你生為羅馬人，當了羅馬士兵，那可能就是你把聖伯多祿倒釘在十字架上。

假如我進入 D 書院念中學，我的一生又會變得怎樣呢？D 書院的校歌有這樣的一句：「（在天我們的父）請賦予我們力量不去傷害弱小者，無論以行動或說話 ...」會不會我因此而發展了更大的同情心？

假如我不是一到人間便領洗成了天主教徒，我是否一早便做了無神論者，挑戰各個宗教？



存在與意義

十九世紀哲學家尼采認為，任何信仰都不會是真的，因為世界根本便沒有真相，沒有價值，沒有目的。當時的西方仍是基督教興旺的年代，人從宗教中尋求人生的意義，而不假思索地遵守宗教定下的道德教條，因為，那是教會代上帝頒布的。尼采看到了這一切的荒謬，看到了無論從那個角度解讀，道德都虛無飄渺，虛偽而無奈。於是，尼采宣布「上帝已死」，就是要解除種種無緣無故的束縛，解放自己，重獲無限自由。

東方也好不到那裡。舉個簡單例子。為了維繫父權社會的權威，子繼承父，孫繼承子，女孩子好像從不存在。當時的人認為是理所當然。道德標準要遵守，要發揚光大。妻子死了可以再娶，丈夫死了便要終生守寡，也是某些時代的道德觀，不能不遵守，沒有人會申訴，會反抗。直到現代的「文明城市」香港，也還有一些特別的法律，政府給予兒子寶貴的「丁屋」屋地，女兒則無。道德規條一經創立，便難以改變。

道德無理，意義無根，一切一片虛空，人生找不到什麼意義。二十世紀的存在主義哲學家認為人生的一切行為、身分、規矩、... 根本毫無意義。於是法國哲學家沙特說：「存在先於本質」。我們不是為了什麼才生存。沒有必然的自我，沒有什麼人性，沒有什麼道德教條，不必一定要做什麼；是先存在了，才去決定怎樣生活。因為既然沒有什麼既定的意義，一切都是空虛不實，我們便有決定怎樣生活的自由，也要接受由此而來的猶疑、恐懼與煎熬。我們無法知道該怎樣生活才有意義。沙特因而說：「人要接受『自由』的處分。自從被拋到世界上，他便要對他做的一切負起責任。」《存在與虛無》於是孟子的性善、荀子的性惡都是不必要的假設，行善與作惡都是自己的選擇。

既然「存在先於本質」，我們來到世界上，是一樁無可奈何而荒謬的事情，是無端被拋到世界上，不知如何是好。另一位存在主義哲學家卡繆便以西西弗斯的神話做譬喻，闡釋人生之「荒謬」。

在希臘神話裡，西西弗斯是個聰明而狡猾的皇帝。他捉弄死神，令他自己用鐵鍊網綁自己，無法來到人間肆虐。西西弗斯冒犯天庭，給至高無上的天神宙斯處罰。那是別出心裁的嚴厲處罰。把他投入地獄，每天要把一塊沈重的巨石，推上非常陡峭的山坡，到了山頂，便放開雙手，讓大石滾下山坡。明天，後天，... 都在重複做同樣的動作。這工作毫無意義，跡近荒謬，卻不得不做。人生何嘗不是如此？我們來到世上，不是出於我們自願，是被「拋」到世上來。天天做著沒有什麼意義的事情，猶如西西弗斯的荒謬處罰。我們設法找尋意義，卻找不到，因為世界上根本便沒有什麼既定的意義。

我們如何應對？既然世間上沒有什麼肯定的價值與意義，唯有靠自己自由地創造價值與意義。卡繆說：「西西弗斯爬上山頂所要進行的掙扎和奮鬥本身就足以令人感到充實。我們應該說，西西弗斯是幸福的。」掙扎和奮鬥便是西西弗斯在無可奈何中的人生意義。如果他沒有創造這樣的價值，他一定不能接受那毫無趣味、沒完沒了、荒唐透頂的無聊工作。

很多人都不能從自己的存在，自己的工作中找到意義。他們要學習西西弗斯，從各色各樣的無聊中，創造自己心中的意義和價值。西西弗斯只有從掙扎與奮鬥中找到意義，因為他只有重複推石上山這個任務。我們呢？我們的生活多姿采得多，更加容易找到創造價值與意義的元素。



人

人類和其他眾生有著千絲萬縷的關係，尤其是人需要食物才能生存，而食物的範圍包括眾多生物。

人是萬物之靈。這是神說的。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並地上所爬行的一切昆蟲。」

「神說、看哪、我將遍地上一切結種子的菜蔬、和一切樹上所結有核的果子、全賜給你們作食物。」

兩段經文都取自《創世紀》第一章，記述神怎樣造萬物。最後一段照字面的解釋是神要求人類吃蔬果，也就是素食。魚鳥野獸，人只有「管理」權。直至《創世紀》第九章，我們在挪亞逃避洪水，六百零一歲的時候，讀到神對他賜福：

「神賜福給挪亞和他的兒子、對他們說、你們要生養眾多、遍滿了地。凡地上的走獸、和空中的飛鳥、都必驚恐、懼怕你們、連地上一切的昆蟲、並海裡一切的魚、都交付你們的手。凡活著的動物、都可以作你們的食物、這一切我都賜給你們如同菜蔬一樣。」

於是人除了吃素之外，也可以任意吃肉了，像皇帝一樣，操控著一切生物的生殺大權。吃肉是大享受。李白詩：「烹羊宰牛且為樂，會須一飲三百杯。」

《將進酒》梁山好漢「大碗喝酒，大塊吃肉。」在美國，有人以天天吃一塊十六安士牛排為樂。當然，也有人因為吃肉便得屠宰動物，心中過意不去。孟子：「君子之於禽獸也，見其生，不忍見其死；聞其聲，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遠庖廚也。」《梁惠王上》比較消極的「不忍」，是只吃煮好了的食物。蘇東坡便比較積極一點，把「不忍」化為行動。他的《薦雞疏》寫道：「罪莫大於殺命，福莫過於誦經。某以業緣，未忘肉味，... 每翦血毛，以資口腹。懼罪修善，施財解冤。... 是用每月之中，齋五戒道者莊悟空兩日，轉經若干卷，救援當月所殺雞若干隻。伏望佛慈，下憫微命。令所殺雞，永離湯火，得生人天。」既修善行以彌補殺雞之罪過，也替雞禱告，願其超生。

而且，到了今天，人類「生養眾多」，越來越需要大量食物。且看看養雞場怎樣養雞，那是無可置疑的虐待：千百隻雞擠在狹小悶熱的空間裡，不給陽光，不給新鮮空氣，不給行走；缺乏運動令雞胸大得不成比例，站起來也覺得困難。它們就在痛苦中度過短短的幾個星期。防止虐畜會不會過問！萬物之靈有權力支配「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

不但禽畜遭殃，樹木也逃不過被砍伐的命運。仍舊是人類「生養眾多」的現象，我們要木材，要耕地，要燃料，於是便肆無忌憚的砍伐樹林。砍伐樹林，不但對不起千萬年來陪伴我們的老朋友，也對我們自己造成大傷害，但即使我們已知砍伐的害處，砍伐樹林對一些國家的經濟和發展十分重要，於是樹林每年仍以1200萬公頃的速度消失。

人類因為自以為是萬物之靈，對萬物毫不愛惜，任意摧殘，「靈」乎？「魔」乎？

莎士比亞借漢姆雷特王子的口中說出這一段對人的看法：「人類是怎樣的一件創作！多崇高的理智！擁有無窮的能力！優雅而令人羨慕的形態與動作！進退如天使！威嚴如諸神！是世間的俊美，是萬獸的模範。但對我來說，這塵土的精華究竟是什麼？男人不能令我歡喜，女人也不能。」《漢姆雷特》

人，不錯，是萬物之靈，但只是從外表看。漢姆雷特王子看盡人間醜態、惡行，對人性知得透切，也極度失望。人的確是「魔」，不是「靈」。



弱肉強食

古人形容江南景色：「暮春三月，江南草長，雜花生樹，群鶯亂飛。」《丘遲·與陳伯之書》一幅多麼美麗平靜的大自然畫圖！

大自然真的是個平和美好的地方？這麼說的話，是只看到大自然表面的寧靜，只看到日出日落，四季更替帶來的難以形容的「美」。

其實，大自然裡充滿鬥爭、死亡、弱肉強食。聽朋友說，她親眼看到大黃蜂奮力吃掉蜻蜓。上網一看，果然有人拍下過程，大黃蜂捉住蜻蜓，先咬掉它的翅膀，讓它不能飛走，然後咬它的頭，吃它的身體，乾淨利落，毫不遲疑。也有人在香港公園拍到視頻，看到大龜怎樣咬住一隻青蛙，青蛙拼命掙扎，掙脫了，遊走兩步，又給龜重新咬住。如此這般，直到青蛙筋疲力盡，不能再動，任由大龜處置。整個過程，目不忍睹。

虎頭蜂十分凶猛，常常襲擊蜜蜂的蜂巢，幾十隻大虎頭蜂輕易攻入蜂巢內部，數小時內殺死數以萬計的蜜蜂。日本的蜜蜂卻懂得怎樣抵抗侵略。它們誘使虎頭探子蜂進入蜂巢，然後上下左右包圍探子蜂，令它動彈不得，然後整群蜜蜂振動翅膀，提高氣溫和二氧化碳含量，直至虎頭探子蜂不能忍受而死。

樹林裡，弱肉強食也無時無刻不在進行著。朋友也曾目睹幾隻烏鴉突然高速飛下，獵物是一隻鷹的孩兒。鷹回來欲救孩兒，被幾隻烏鴉攔截，只有眼巴巴的望著孩兒給烏鴉啄死。我們看不到的弱肉強食就更多。有所謂食物鏈，例如，鷹吃鳥，鳥吃蟲，蟲吃植物。許多生物的最後歸宿，都是成了其它生物的糧食。

人當然也把其它生物當作他的口糧，他的胃口很大，動物植物俱宜。生物世界弱肉強食只有一個原因：肚餓。而作為萬物之靈的人類，殺食其它動物，不一定只為飽肚。不滿足於普通膏蟹肉蟹，我們要吃老遠的北海道鱈場蟹、阿拉斯加皇帝蟹。不滿足於普通牛肉，我們要吃 A5 級的松阪和牛。不滿足於普通的豬牛羊，我們要吃野鹿、野兔。... 更講究的，我們要吃魚翅、熊掌、燕窩、猴子腦 ... 毫不理會要得到這些食物，我們要怎樣殘忍的對待動物！

人類對待動物是殘忍的。對待同類可能更殘忍。那倒不是果腹的問題。殺人在任何文明地方都是不容許的。但偏偏世界處處都充滿合法與不合法的殺人。貪婪、仇恨、嫉妒、弄權 ... 都成了殺人的理由。看中國，自上世紀開始，中國人經歷了八國聯軍、推翻滿清、軍閥割據、抗日戰爭、解放戰爭、三反五反、大鳴大放、文化大革命 ... 都是殺人無數的事件。

更多不見血的「殺人」。在資本主義社會裏，金錢萬能，有時竟比生命重要。在「發展中地區」開工廠的資本家，當工人是一部部的機器，日以繼夜，年復一年，在生活條件極差的工廠裡，艱苦地工作。有工廠接二連三有員工自殺。

國與國間，即使沒有真正的戰爭，也有極其殘酷的「貨幣戰」、「貿易戰」務必要在經濟上置對方於死地，令大量民眾受苦。

人為什麼要這麼殘忍對待動物，也殘忍對待自己的同類？是人的貪念，是人對金錢的崇拜，是人對物質生活的過份追求。

比起自然界，人的殘忍似乎更上一層樓。自然界中，如非為獵取食物，不會令其它生物走投無路。人則學會勾心鬥角，爭權奪利，沒有人能夠免於恐懼。

佛教以「貪、嗔、癡」為三毒，貪居首；天主教也以「傲慢、嫉妒、憤怒、懶惰、貪婪、暴食、色欲」為七宗罪。勾心鬥角，爭權奪利都源於這七種劣根性。



渺小

人偉大嗎？

現代人類約在二十多萬年前開始出現於非洲。

但二十萬年不是一個很長的時間。恐龍於二億多年前立足地球，縱橫天下，於六百多萬年前卻從地球消失，有科學家推測是一顆火流星重擊地球，令氣溫急劇變化，恐龍瞬間灰飛煙滅。人類的歷史比起恐龍的歷史，簡直微不足道。人類也可以從地球突然消失，也許是另一顆火流星襲擊地球，也許是人類太縱容自己，令地球居住環境迅速惡化。

不說恐龍，就以人類的壽命來說，現代醫學進步，食物營養好，人的預期平均壽命從 1950 年的 48 歲增至 2019 年的 72 歲。現今最高齡的人為 125 歲。但，相比於人類二十萬年的歷史，百多歲沒有什麼了不起；比起地球四十五億年的歷史，更是微不足道。至於宇宙的年歲呢？從「大爆炸」至今，已經 138 億年。

從浩瀚無垠的空間來看，宇宙星體眾多，已知的有過千億星系，每個星系又可以有過萬億恆星，單是銀河系已有幾千億顆恆星，包括我們的太陽。地球只是太陽系的一顆行星，真的十分渺小。離我們最遠的銀河系行星，距離三萬光年，而最遠的恆星，離地球近一百億光年。地球在宇宙中多渺小！人處於地球萬物中更為渺小，不很「偉大」，不值得讚美。所以莊子說：「物的數量以萬計，人只不過是萬物中一物。人好像遍佈天下，有穀食生長的地方就有人，車船所到的地方也就有人，但人所佔的地方只是一小部份而已。相比於萬物，人不就好像是馬身體的一根毫毛嗎？黃帝、堯、舜等五帝所延續的 [治國之道]，夏禹、商湯等三王所爭奪的 [領導權]，仁人志士所憂慮的 [社會問題]，責任重大的人不斷工作以達到的 [目標]，都不過如此這般，並不是在做甚麼大事情。」《秋水意譯》只因人在宇宙間的地位實在渺小。

你會說，空間與時間不是決定性的，也不是定奪偉大與渺小的唯一標準。

人有發達的大腦，能進行複雜計算和抽象思維。人類對工具的使用能力遠超過其他動物。

人可以學習用語言和文字來和其他人溝通、交換意見、成就複雜的事情。人類創立了精緻的傳統、習俗、宗教制度、價值觀、法律，有利於持續發展。

人類發明了邏輯思考，建構了科技；創造了美的觀念，成就文學藝術。

人類是已知的唯一會用火、會穿衣、會烹調食物的物種。

的確，他智慧無限，創意無限，在宇宙中獨一無二... 尤其是最近幾十年間，電腦進步日以千里，以生物科技、資訊科技統治世界，人越覺得自己不可一世了。我們可以核能發電，可以超音速飛行，可以登上月球，可以改造基因，可以造超級電腦戰勝棋王，...。

可是，我們真的可以控制天下萬物嗎？不，我們對很多自然災害都束手無策。尤其是大地震，來無蹤，去無影。只舉幾個近年的例子。2004年有南亞大地震、海嘯，烈度9.1級。地震烈度雖強，但震央不在陸地，破壞不致太大。隨後而來的海嘯，竟捲起三十公尺的巨浪，淹沒很多小島，以印尼受災最嚴重。但泰國的度假勝地普吉，適逢聖誕假期，遊人如鯽，很多遊客都走避不及，被海嘯捲入海底。南亞海嘯遇難的竟達三十萬人。據說，太平洋邊緣的地方，處於傳統地震帶，因而海嘯警告系統良好，而印度洋那邊的，卻沒有警告措施。

2011年福島大地震，死、失蹤了二萬多人，也是因為震央在海中，震後的十多米海嘯殺人無數。最不幸的，是海嘯令福島核電站損毀，停止操作，也洩漏輻射，至今很多地方仍舊不容許福島縣的農產品進口。福島事件後，德國發生反核示威，政府決定2022年關閉全部核電廠。而2021年，日本政府決定把稀釋後的核污水排入大海。

也是水發的威。1975年有颱風名蓮娜，從花蓮登陸，從台中再出海，經福建再登陸，入安徽、河南，經過大片陸地，本來已經減弱，可是人算不如天算，遇上北方寒流，蓮娜帶來罕見的暴雨。位於安徽河南的許多水庫都不堪負荷，缺堤潰壩，洪水泛濫，大面積水淹。在蓮娜風暴下，二十三萬人喪命！大壩可以防洪，可以儲水，可以發電，一舉數得。想不到也成了殺人兇手。



皮帶的生命

荷蘭最北的大城名格羅寧根，市中心廣場有個大市集，是市民購物的好地方，一排排的攤檔，販賣芝士香腸、長裙短褲，日常用品應有盡有。

已近黃昏，日入而息，攤架貨品整理一下，便用車拖走，很容易的。只有三數攤檔，還眷戀著春日的餘暉，好好利用時鐘撥快創造出來的一小時，努力作活。

走進一個賣小皮具的攤鋪，攤主溫文爾雅，不厭其煩的用不錯的英語詳細解釋，這皮包從印度來，那個東歐造；這種皮可用兩年，那種呢，用十年也沒有問題。揀了又揀，顏色尺寸都滿意了，終買下了一個十歐羅的皮夾子，印度造的，大概可用兩年吧。

還有點時間，攤主好像還不急於歸去。看上了一條深灰色的皮帶，設計簡單，皮質柔軟，要二十歐羅，是荷蘭造的。攤主極力推薦，看看腰上的皮帶已舊，是換新的時候了。攤主很熟練地剪短打孔，五分鐘之間，大功告成。急不及待，要立即戴上。就在脫下舊皮帶的一刻，它竟然驀地斷為兩截！

早已知眾生有情，金元之間的文學家元好問到并州考試途中遇到捕捉大雁的人對他說：「我捕獲了一隻雁，殺了它。逃脫的另一隻悲鳴不去，投落地下死了。」元好問買了兩隻已經死去的大雁，把它們合葬了，寫了首詞，中有這幾句：「問世間，情為何物，直教生死相許？」《摸魚兒》兩隻大雁的感情深厚得可以「生死相許」。

據說，牛是有情感的。你取走了初生小牛，母牛會流淚。你把牛送往屠房待宰，牛也會傷心淚下。

人們觀察到，海豚既聰穎，也有同情心，有人拍得紀錄片，看到他們如何援助筋疲力盡的海豹，如何拯救被鯊魚追食的人類。

又有人研究到，連草木也能辨音，也有感受，也有好惡，也有情感。「落紅不是無情物，化作春泥更護花。」《龔自珍·己亥雜詩之五》落花雖萎，念念不忘眾花的生，要奉獻自己餘下的一切，成就天地間之大愛。

但一向以為無情物的來來去去只能跟著物理法則，沒有自己意志，也不能與娑婆世界事事物物溝通。但山河大地，金石砂礫，衣服紙筆，是否真的麻木無情？是否真的毫無感受？

舊皮帶狀態不佳多時，經年佩戴，殘損處處，但仍舊天天伴隨，努力作活。如今瞬間忽然折斷，令人錯愕，令人唏噓。皮帶是否知道自己再沒有用處，不能

再陪伴身邊的人，便決然了斷？是否知道將要被拋棄，既傷心，又憤怒，於是不開心地離去？是否年事已高，百病纏身，再沒有健康體魄，還是乾脆爽快離開？是否要避免成為負累，不想繼續佔據我的行李箱空間？是否覺得與其婆婆媽媽的生，不如爽爽快快的滅？是否以三島由紀夫為榜樣，領悟到滅的本身就是美麗的奉獻？

宋代理學家張載寫道：「民，吾同胞；物，吾與也。」《西銘》就是說人人都是我同胞兄弟姊妹，而萬物與我為同類。將我們的感情，我們的關愛，及於其他人，也及於萬物，以達成和諧共處一堂的世界。日本人相信萬物有情，動物之外，風、火、雨、山、樹、石都有「神」在其中，要尊重，要敬仰。

舊皮帶這一回適時示意，看似無情，實則有心。萬物與我為同類，信焉。冥冥之中，是否世界上一切的存在物都或多或少互相影響，互相連繫，互相憑藉？

於是，便把舊皮帶給了攤主，他會好好利用那個金屬扣。



尊嚴

作為人，尊嚴十分重要。「士可殺，不可辱。」《禮記·儒行》便是體驗尊嚴的最高層次，視「辱」為對尊嚴的踐踏，寧死不屈。

強者固然要尊嚴，很多時候弱者也要。強者要尊嚴以反映自己權勢，你不尊重我，是因為你看不到我權勢多大，不給我面子！強者明成祖起兵「清君側」，奪取皇位，要學識品德名聞天下大儒方孝孺撰寫即位詔書，弱者方孝孺鄙視明成祖篡位，拒絕了他的要求。結果賜死，並株連十族：方孝孺的八百多親友學生被殺。方孝孺就是十分重視士人的尊嚴，符合「殺身成仁」的儒家理想。

齊國的富商黔敖施捨食物給窮人。有個飢餓的人蒙著臉、腳步不穩的走過來。黔敖左手拿食物，右手拿湯，對他呼喝：「嗟！來食！[喂，快來吃吧。]」飢餓的人瞪眼望著黔敖，說：「我正因為不吃別人態度傲慢施捨給我的食物，才變成今天的樣子！」結果寧願餓死。那是弱者的尊嚴。

尊嚴與社會地位有很大的關係。皇帝當然有尊嚴，但強國皇帝的尊嚴自然高於弱國的。南唐後主為弱國之君，給宋俘虜後，「此中日夕，以淚珠洗面」，只有慨歎「故國不堪回首月明中」。弱國之君回憶故國，當年「鳳閣龍樓連霄漢」，「春殿嬪娥魚貫列」自我感覺良好，人人都尊敬自己，以自己為中心。可恨被俘後，宋太祖、宋太宗一點面子也不給，一點尊嚴也沒有。

尊嚴當然是有權有勢有錢的強者擁有最多，普通人只有很少的一點點。他們要好好的生存，可能要好好的巴結強者，令自己的尊嚴更上層樓。盡量「昇面」，必有好處。

齊國飢餓的人為了保持尊嚴，不吃「嗟來之食」，卻餓死了。值不值得呢？哲學家羅素肯定不以為然。他認為：「我不會為我的信仰犧牲生命，因為我無從得知我的信仰是否正確。」為了不知真假的「信仰」附帶的尊嚴而犧牲了，值得嗎？

寧願餓死的人，也不止於齊國飢餓的人。周武王討伐商紂時，有伯夷、叔齊叩馬進諫：「父死 [武王之父文王剛剛去世] 不葬，爰及 [延及] 干戈，可謂孝乎？以臣弑君，可謂忠乎？」商紂雖然殘暴，但也是武王的君主，怎可以起兵討伐他呢？伯夷叔齊進諫文王也算犯上，但姜太公認為他們是義士，放過他們。然後武王成功伐紂，伯夷叔齊以食周粟為恥，拒絕事周，隱居於首陽山採薇 [一種蔬菜] 而食。有婦人對他們說：「你們很有義氣，不吃周王朝生產的糧食，但這蔬菜也是周王朝生產的！」伯夷叔齊想想也是，便絕食而餓死。

恥食周粟，也是要維持自己的尊嚴，和不孝不忠的周武王劃清界線，寧願餓死也不吃他統治下所生產的糧食。如此重視尊嚴，是否過份？

方孝孺的「士可殺，不可辱」觀點也不知正確與否。即使他自己為了崇高的道德標準而不惜犧牲性命，面對屈從皇帝抑或「株連十族」，他還是應該屈從皇帝。自己可以不懼怕殺身成仁，卻完全沒有理由要親友學生八百多人陪葬！他的尊嚴果真無價？

不說這些很特別的歷史例子。說些日常生活的遭遇。英國最近經濟狀況不好。許多人要尋求「食物銀行」的幫助。「丈夫因病不能工作，到教會索取食物券，感到十分尷尬。」給別人知道自己窮得要免費食物，喪盡尊嚴！於是，有人要走十二哩路到鄰鎮的食物銀行，以免從孩子老師的手中接到食物包——孩子的老師很可能就在食物銀行做義工——令尊嚴盡失。

越王勾踐兵敗，為人質於吳國，任由吳王夫差差遣，做他的馬夫。有次夫差得病，三月不愈。勾踐探病，找機會嚐夫差之糞便。並對他說：「你的病至三月壬申病愈。」就因為嚐了糞便，所以知道。夫差大悅，曰：「仁人也。」放了勾踐。回到越國，勾踐「臥薪嘗膽」，終於復仇滅吳。

為了復仇，可以完全不顧尊嚴！在勾踐眼裏，尊嚴沒有什麼大價值。



選玉記

久聞佩玉可以辟邪，於是往朋友的玉藝店選購玉佩，燈光耀眼，精品目不暇給，在眾多圓環綠玉中，獨鍾情一片長形白裡透黃的玉墜，愛其顏色清淡，雕工還算細緻。服務員說，透黃的右邊雕著兩節竹，白色的左邊雕著一隻貔貅，正在攀爬的樣子。貔貅？好熟悉的名字。翻查資料，原來是古老傳說中的神獸，兇猛威武，捍衛天庭，也是於人間轉禍為祥的吉瑞之獸。既是美玉，又雕貔貅，這片玉墜的辟邪能力該很高強的吧。

玉石果能辟邪？他們用現代語言解釋得頭頭是道：天然玉石具有特別的電磁場，經精工琢磨後，磁場變得更強，與人體的電磁場形成強烈共振，於是便可以調節經絡氣血，提高免疫功能，那不就是辟邪嗎？

是耶？非耶？難作結論。所知的是：萬物都由千千萬萬粒子組成，在虛空中以高速運轉撞擊，人獸如是，花木如是，金玉也如是。會不會在運轉撞擊之中，充滿新思維的粒子意氣風發，勇闖新天地，偏離軌道而不自知，於是越過物與物間的不明顯界限，於是相互影響，相互滲透，相互交流，你我便開始溝通，進而冥合起來。難怪店員說：佩戴久了，玉石會變得潤澤生色，大概逐漸取得了人的精氣；但假如人健康不好，時運不齊，玉石又會變得乾澀無光，可能是氣場弱了，粒子運轉無力。

古人不懂深奧的物理，但已知道玉的美，玉的好處，玉與人的美妙交往。泛道德的儒家便賦予玉石一個道德任務。「古之君子必佩玉。...君子無故，玉不去身，君子於玉比德焉。」《禮記·玉藻》長期以玉伴著自己，便會得到好像玉一般溫潤的品性，而這些就是儒家所肯定的德性。

《說文解字》：「玉，石之美者，有五德。」五德就是仁、義、智、勇、潔。「[語譯]溫和滋潤有光澤，表現玉的仁愛；從外面可以知道內部的素質，表現玉的忠義；聲音悠揚可以響亮地傳到遠方，表現玉的智慧；不可拗曲，只可折斷，表現玉的勇敢不屈；即使有稜角卻不會害人，表現玉的純潔。」

玉所以尊貴，是玉具有玉德，人要具備玉的這些高尚品德才能成為君子，實現人的理想。所以君子必佩玉以顯示自己具有玉的德性。

有德之玉也成了男女之間的信物：玉佩、手鐲、玉簪、戒指、耳環、掛墜、...希望友誼能如玉的忠信。忠信情義先行，佩玉只是一種表現，一種象徵。劉向《列仙傳》載有一個有趣的故事：周代有個名叫鄭交甫的人在漢皋臺下遇見兩位女子，身上佩帶玉珠。他懇求兩女贈珠，兩女很大方的解珮[玉質佩飾物]交給他。他把珠藏入懷中。向前走了十步，伸手入懷中，不見了珠子。回頭一看，兩女也不見了蹤影！

是的，比較喜歡這塊黃白色的長形貔貅翡翠，品種稱作蜜糖黃。其實，這黃不太似蜜糖，只是淺淺的，白裡透黃，假如一定要用蜜糖來形容，只好說是大大稀釋了的蜜糖水。為何要選這塊長形的蜜糖水，而不選圓形的翡翠綠呢？服務員說，那是「眼緣」。表面看來，這解釋玄之又玄，好像沒有解釋甚麼，但「緣份」其實暗藏因果關係，過往的作為和經驗是因，日復一日決定你的愛憎好惡，今天的選擇是果，是愛憎好惡的再表現。喜歡馬蒂斯，不喜歡畢加索，也是眼緣，是一點一滴積聚起來對美的體會。

配了一條土色黃綠的繩以穿繫玉墜，繩子太短，得另外編織。服務員立即動手，看她熟練地把三條幼繩像紮辮一樣織起來，兩手飛快，十分專注，十分怡然。這誠意，這專心，這和悅，想必已化為能量，蘊藏於繫繩之中，增加玉佩的辟邪能耐，加大人玉互動的幅度。這裡面，一定也有甚麼因由吧！



大尊嚴

聚餐吃魚，魚大吃不完。朋友說，我們不能吃剩，否則魚沒有了尊嚴。她沒有解釋魚的尊嚴何在。大概她以為魚既然已給我們殺了以果腹，便應該整條魚全吃，一點不留，否則它的犧牲便不值得，它為我們而死的價值便大打折扣。魚是否這樣想，我們無從得知。是否牽涉到它的尊嚴，我們更無從稽考。它生前有尊嚴，大抵只是我們心底裏賦予它的。我們以我們的尊嚴投射於魚，並配上我們生活裡「物盡其用」的原則，便創造出魚的尊嚴來。

魚也許有尊嚴，卻避不了被烹煮的命運。牛在印度卻是神聖的，不但不會被烹煮，更得享天年，所以印度有三億多頭牛，它們可以隨意在市街上行走，享有絕大尊嚴。豬在印度絕無尊嚴，被視為猥瑣污穢的動物，但也因而無人吃之，任由他們自生自滅。雞和魚則是印度的常見食物。可見動物的尊嚴也是人在不知不覺中賦予它們的。

可以說，尊嚴是人類憑空造出來的，什麼是尊嚴往往來自當時的文化。自十二至十九世紀，日本有武士階級，人們對他們的要求很高：除了要精通武藝，要讀書寫文章；要精通兵法，也要有崇高的品德。他們標榜：義、勇、仁、禮、誠、名譽、忠義、克己。在戰場上勇武，對主人忠誠，最重視名譽、尊嚴，不惜剖腹而死。能為主人、名譽、武士的責任而死是無上光榮。先能「棄自己的命」，才能「取他人的命」，所以他們永遠都勇敢殺敵。

叔本華說：「尊嚴就是別人給我的價值評定，我珍惜尊嚴是因為恐懼別人的評定。」《散文與格言》

於是我很介意別人怎樣評定我，認為如果評定得不好，我會喪失尊嚴，令我難堪。但我活著是為了別人嗎？為了別人讚賞而覺得光榮嗎？為什麼要把喜怒哀樂建立在別人對我的印象上？尊嚴何價？

明顯地，我不應該為了別人而活，不應該為了形式上的「尊嚴」而犧牲自己。想得透徹一點，如果真的有所謂「尊嚴」的話，不會是個體的尊嚴，那只能是我們作為「人」的尊嚴，是全人類共享有的。

在這個大尊嚴上，我們再不能保有自私而排他的尊嚴。歷史學家湯因比說：「的確，人性是具尊嚴的，但這尊嚴會是不肯定而永不完整的。人之具有尊嚴，只限於他心中無私、利他、慈悲、兼愛、並關懷其他生物和整個宇宙。他若貪婪、侵凌，便不可能有尊嚴。當今之世，人類實在太喜歡貪婪、太喜歡侵凌，那實在侮辱了人的尊嚴。相對於在科技上的輝煌成就，我們在倫理行為上表現如此不濟，令我們更加自慚形穢。」

湯因比更進一步，認為生命的尊嚴是人與萬物所共有的，而且，「『生命』一詞在這裏不應當止於人類或其他生物的『生命』，整個宇宙，包括其中的全部物體，都是有生命的，只因他們全都有尊嚴。就是說，大自然裡無生命、無機的物體也具尊嚴。地、氣、水、石、泉、河、海 ... 都具尊嚴。人若侵犯了他們的尊嚴，便也同時侵犯了我們自己的尊嚴。」《選擇生命：湯因比、池田大作對談錄》於是，魚便有了尊嚴，雞也有了尊嚴，我們要吃他們時，便不得不用種種方法，減輕冒犯他們尊嚴的罪孽。

只有把『生命』的範圍擴充到宇宙的全體，並嘗試把萬物賦予尊嚴，與人的尊嚴互通，我們才可以好好的把握到尊嚴的真正意義，再不被忠誠、名譽等沒有意義的價值困擾。

愛默生如此寫「自然」：「大自然的每一細節，一片葉，一滴水，一塊水晶，一刻時間，都與整體有密切關係，而反映整體的完美。每一顆微粒都是一個微型縮影，能夠精確地反映大世界的形象。」



憂

琅琅上口的古詩句如是說：「生年不滿百，常懷千歲憂。」《古詩十九首》人何以有千年之憂？

母親生前倒是無時無刻不憂容滿面。朋友常常笑她：「又憂千年無米煮，又憂無命等千年。」是的，父親了無音訊，她一個人帶著孩子和親戚的孩子東奔西跑，又要躲避戰亂，又要為稻粱謀，又要照顧健康，真的無法不為充滿變數的未來憂心忡忡。

在打仗的日子，到處都沒有淨土。死亡隨時在等待著你，飢餓是等閒事，要憂心的事情實在太多。在和平的日子，天災與人禍也還是威脅著每一個人。1976年唐山地震官方公佈死了二十多萬人；日本大阪神戶是富裕發達的區域，1995年地震官方公佈死了七千人。2004年的印度洋大地震引發海嘯，東南亞罹難和失蹤人數三十萬人；你不會知道地震何時會來。居住在大地震可能發生的地方，怎能不憂？

一次大戰末，一場「西班牙流感」席捲全世界。其實，流感從那裡開始的，眾說紛紜，英國、美國、中國都可能是源頭，反而，源於西班牙的機會比較小，只不過1918年的時候，美國和歐洲大部分地區都在打仗，流行病的信息會影響軍隊的士氣，而被禁報導。西班牙是中立國，言論自由，流感的報導全面，於是世界只知西班牙流感。有說是軍隊大量集結，傷兵纍纍，是以易於傳染。經過18年春的第一波，18年秋的第二波，和19年冬至20年春的第三波，世界死亡人數估計五千萬人，而當時世界人口約18億。

新冠肺炎也席捲全球，但如今醫藥昌明了，很快便發明針對病毒的疫苗；政府也懂得怎樣應對以減低禍害，例如封城、封國、檢疫、...。然而新冠肺炎至2022年五月全世界也死了六百三十萬人！

你居住的地方不會有地震，不會有海嘯，新冠肺炎也不太肆虐，那又如何？

還是要時時憂心。你看，香港的平均樓價從1998年的四千元一方呎升到2018年的一萬三千元一方呎；二十年來每年平均升幅是百分之六。沙田一個二百方呎的單位要賣三百萬元，剛畢業的大學生月入萬多元，只能望樓興嘆。

所謂「中產階級」憂心的事多著：住屋、健康、工傷、子女教育、無一不傷透腦筋。更不要說月入只得數千的低下層「打工仔」了。

其實，要憂心的又怎可能止於自己和家人生活上的問題。我們同時也是社會的一份子，也與其他入一起，是地球村的一員。古人，尤其是知識分子，都懂得這個道理。

陸游《溪上作二首》「天下可憂非一事，書生無地效孤忠。」天下實在多事，令人不得不憂心如焚。那時皇帝就代表民族、社會。忠於國君也就是忠於社會。陸游因種種原因，無法好好地效忠皇帝、民族、社會，徒能憂心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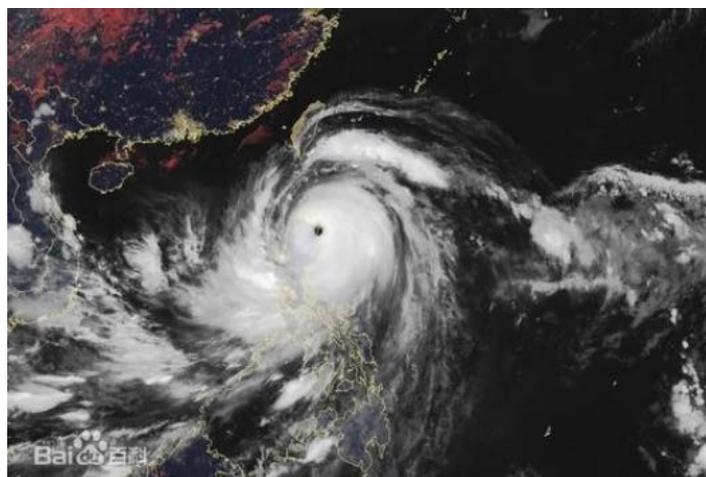
范仲淹《岳陽樓記》說得更明白：「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居廟堂之高，則憂其民；處江湖之遠，則憂其君。是進亦憂，退亦憂；然則何時而樂耶？其必曰：『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歟！...」（語譯）「那麼，要到什麼時候才可以得到快樂呢？他一定會說：『在天下的人還沒有憂心之前就先憂心，等到天下的人都得到快樂之後才覺得快樂』！」

那是替天下憂，是做領袖的條件。領袖，無論是最高的還是較低位的，一言一行都可以影響民眾的生活，或福或禍，或樂或苦，豈能不謹慎？八九年六月四日，不知是那個領袖下令開槍清場，令和平示威的學生浴血北京城。他擔憂些什麼？是先天下之憂而憂嗎？有什麼比生命更加重要，要殺之而後快？

要無憂無慮，最好便是遠離紅塵，上山靜修。若不能擺脫世間事務，便要想辦法脫離諸多煩惱。把它們一個個掃走，當它們不存在。宋朝的慧開禪師寫了這首詩：「春有百花秋有月，夏有涼風冬有雪，若無閒事掛心頭，便是人間好時節。」要掛的閒事，便是令人憂的事情。「無閒事」便是要樂以忘憂，也就是不理世事，修好精神生活。歸依大自然吧。大自然的四季都是那麼迷人，沈醉其中便可以忘記煩惱。

忘情於四季景色大概不易。慧開禪師能，普通人難。比較容易的，是種植「忘憂草」。中國傳統，遊子在遠行前，會植萱草於北堂，讓母親照料，不再擔憂，故萱草又叫忘憂草。白居易詩：「杜康能散悶，萱草能忘憂」《酬夢得比萱草見贈》杜康就是酒。

忘憂草就是金針，不知吃下金針能否「忘憂」呢？



生於憂患

人不可能不憂。而憂未必是壞事。人要做一个成功的人，便不得不憂。國家要保持興旺，也不得不憂。人類要繼續生存下去，便不得不憂。

身為人，要瞭解「人」的處境，要瞭解「人」處於宇宙中的位置。要清楚瞭解這些，才能做一个真正的人。越瞭解，便不得不「憂從中來」。憂從中來，才可以成為具有大智的人。

先說個人的成功。

《孟子·告子下》：「（語譯）所以上天要把重任交付給這個人之前，一定先使他心思苦悶，使他筋疲力盡，使他忍飢挨餓，使他嘗盡貧困，使他所做的事情困難重重，以使他的心理受到衝擊，使他的性格日趨堅定，令他原來做不了的工作能夠順利完成。」經歷過辛勞憂苦，才可勝任大事。

國家呢？也是《孟子·告子下》：「入則無法家拂[弼，輔佐]士，出則無敵國外患者，國恆亡。」（語譯）先決條件是內有執法和輔佐的賢臣，外面亦要有令人提起警惕的敵國。沒有的話，國家一定滅亡。」

結論是：「然後知生於憂患，而死於安樂也。」《孟子·告子下》憂患能使個人或國家可以生存下去，而安樂會使個人或國家走向滅亡。

周公停止攝政，把王位還給周成王，對他說：（語譯《尚書·無逸》）「啊！如今繼承王位，就不能沒有節制的沈溺於歡樂、安逸、游樂、打獵。要恭謹地為萬民盡心做事。」那是做皇帝的基本守則，「無逸」意即不要安逸。只有勤奮做好建國功業，憂民憂國，才可以長久國泰民安。

岳飛憂「閒白了少年頭」而沒有作為，不能領軍抗敵。文天祥「悠悠我心悲」，以一「浩然之氣」敵七氣：水氣、土氣、日氣、火氣、米氣、人氣、穢氣，最後身亡而正氣存。民族多一些岳飛文天祥等的有志之士發揮所長，便可保持元氣，不致滅亡。

《易繫辭下》得到這個結論：「是故，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治而不忘亂；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要生存，便不可以忘記令我們滅亡的因素。

個人可以亡，國家也可以亡，人類也可以亡。

地球滅亡的徵狀甚多：氣候變暖，兩極冰融，天氣變化，物種減少。人類自造種種罪孽，令大自然不能如常運作，令萬物生存受威脅，焉能不憂？

人工智能大躍進，一日千里，能做工，能思想，終有一天凌駕人類，於是人類成為人工智者的奴隸，焉能不憂？

人貪得無厭，沈溺於物質享受，生產用之不盡的東西，嚴重消耗地球資源，焉能不憂？

另一邊廂，貧苦國家因種種原因，物質缺乏，連基本生活也無法解決，陸上海上難民不絕，焉能不憂？

民以食為天，山珍海味，捕盡水中浮潛之魚蝦蟹。終於人類要慨嘆「食無魚」。焉能不憂？

即使我們能夠大量生產肉食，大量生產蔬果，但用的方法是注射荷爾蒙、抗生素，基因改造，... 等先進卻遺害無窮的方法，我們的身體是否會吃不消？焉能不憂？

人消耗各式各樣的能源，取暖要能源，工廠開工要能源，車輛來往要能源，美國是頭號消耗能源大國，中國急起直追。落後國家也會盡量改善生活。那裡來這麼多能源分配給全世界？即使能源不缺，卻是遺害無窮的化石燃料，焉能不憂？

憂是好事。

憂氣候變暖，我們便締結「巴黎協定」。

憂人工智能控制人類，我們發展人工智能時可以把自己的智能提得更高。

憂生產過多，我們可以提倡快樂的「簡樸生活」。

憂吃得太多，我們可以提倡適可而止的餐飲，不過度飽食、美食，可令我們健康愉快。

憂能源不足，我們可以發展可持續能源；更理想的，是多用公共交通，多騎單車，多走路，過健康生活。

憂能令人好好的面對、解決問題。



敬

要替未出生的孫兒取名，擬名「敬之」，因他的哥哥叫「誠之」。誠與敬，在中國文化裡，不是一對好兄弟嗎？但兒子反對，認為「敬」即「尊敬」，而「尊敬」不是好東西，是人與人之間的不平等關係。人與人間應該是其是、非其非，坦坦白白，不要打著「尊敬」的旗號而文過飾非。

他說的不無道理，但「敬」一字多義，解釋若局限於「尊敬」，似乎對「敬」字不敬。

要找出「敬」字的原意，且去翻查古字典。《釋名》是最古的字典之一，東漢時成書。《釋名·釋言語》：「敬，警也，恒自肅警也。」警是警惕、戒備。肅是嚴正、認真。可見「敬」就是認真嚴肅。

同是東漢的詞書《說文》也這樣解說：「敬，肅也。」「敬」是自己的修為，是歷代儒家一脈相承的做人處事態度。我們常說，儒家日日夜夜講「禮」，講得多了，好像有點虛偽。「禮」用於人與人之間的交往，如「上下有別」，「尊卑有序」，包括兒子所反對的「尊敬」。但「敬」用於個人修身處事，是個人行事的準則，行之無往不利。

古書《大戴禮記》有《武王踐阼》篇。武王是周武王，「踐阼」即登基。武王登基才三日，便向他尊為師父的姜太公問治國之道。姜太公給他的忠告中有這樣兩句：「敬勝怠者吉，怠勝敬者滅。」把「敬」與「怠」對立起來。「怠」是鬆懈、輕慢，就是警惕、認真的相反。能夠做事認真，時時保持警惕，不怠惰、不懶散，治國自然萬事皆吉，反之國家便會滅亡。姜太公真的語重心長！治國如是，個人處事亦要持「敬」才能有所成就。

新冠肺炎成世界性瘟疫，很多國家都受到感染，但有的國家嚴重流行，有的不那麼嚴重。美國至 2020 年七月已有十四萬人死亡。且看總統初時怎樣看待「肺炎」。那時是二月，他身邊的專家已告訴他情況嚴重，特朗普總統卻說：「病毒會於四月消失；某一天，它會突然不見蹤影，像奇蹟一樣。」「病毒嗎，我們控制得很好！」總統只曉得辭退他認為過度緊張的官員。

南美的巴西趕了上來，至七月已有二百萬人感染。也是專家警告，也是地方政府用盡防疫措施，也是總統辭退報憂的人。總統博索納羅說：「媒體渲染疫情」、「新冠肺炎不過是個小流感。」他不戴口罩，隨便跟支持者握手，振興經濟比防疫救命重要。

兩個總統都稱不上「做事認真，時時保持警惕，不怠惰」。結果呢，巴西總統於 2020 年七月感染新冠肺炎，而美國總統則於十月感染！一國之主行事不能不「敬」！

《詩經·周頌·閔予小子》：「夙（粵音叔）夜敬止」。「夙」即早。就是說，要早晚都「敬」，（「止」是語助詞，沒有意思。）也就是時時刻刻都要保持警惕，不可鬆懈。周武王死後，兒子成王繼位，繼位時年幼，由周公攝政。這首詩可能是周公替成王寫的。鄭玄注詩經這一句：「敬，慎也。」也是經常保持警惕、認真，不怠惰、不懶散的意思。

上面講周武王和周成王怎樣把「敬」放在心上，但古人這種警惕認真的處事心態卻絕不限於帝王。這時時刻刻戒慎之心，是古代的君子賢人孜孜不倦追求的理想人格。《易經·乾文言》：「君子終日乾乾，夕惕若厲，无咎。」「乾」是「健」、努力、自強不息的意思；「惕」是警懼；「厲」是危險。君子終日勤奮努力，至晚間仍在戒慎不鬆懈，好像害怕危險隨時來臨。能夠這樣的話，便有備而戰，不會遇到禍害了。

孔子也說：「君子有九思：... 事思敬 ...」《論語·季氏》君子有九種事情要考慮清楚。做事時要考慮的，就是是否嚴肅認真。我們常說，工作時要敬業樂業，要全心全意投入，也就是這個意思。北宋理學家程頤說得好：「所謂敬者，主之一謂敬。」《二程·粹言》「一」就是專一，「敬」就是要保持專一，不旁及其它事情。



誠

長孫叫「誠之」。期望他長大後朝著「誠」的方向行走，達到做人的最高境界，也就是心中常安常樂的境界。

要解釋「誠」字，不得不回到《說文》：「誠，信也。」也就是不虛不假，不會為了達到目的而不擇手段。宋代詞書《增韻》也有同樣的解釋：「純也，無偽也，真實也。」

把「誠」的意思發揮得淋漓盡致的是《中庸》。它花了很多筆墨講「誠」：首先說：「誠者，天之道也。」天道豈會弄虛作假？豈會扭捏作態？

天道就是自然之道。孔子這樣解說：「無為而物成，是天道也。」《禮記·哀公問》天沒有主動做什麼，也不為了什麼，也沒有自覺地發動「大爆炸」，但萬物就從此生成，一直發展下去。天給我們帶來滋生萬物的陽光和雨水，目的卻不是為了滋生萬物；天可以任由地震九級發生、也讓三十米海嘯捲起，卻完全無意殺人害人。

《中庸》跟著由天及人。「誠之者，人之道也。」「誠之者，擇善而固執之者也。」

是個歸依「善」的抉擇。為什麼要歸依善？最「實惠」的理由是：「人道酬誠」。待人以誠，許多時候會得到酬報。晏殊是北宋大詞人，也是賢相。參與殿試時，才十四歲。其中有詩、賦、論的考試，得到試題後，他上奏宋真宗：「剛做過這條題目，草稿還在，請另給題目。」真宗十分欣賞他的誠實。誠實得到了酬報。

但晏殊忠實誠懇的表現，當然不是為了宋真宗的賞識。那是他作為一個讀書人、一個君子自幼便培養出來的崇高品格。

「誠」，需要持之以恆；需要迎入心內，成為自己永不磨滅的一部分。

最近的例子是，2018年，國民黨的韓國瑜競選高雄市長，高雄原是民進黨的根據地，從來沒有一個國民黨人可當市長。但韓國瑜很懂得製造形像，今次以一個庶民形象，答應高雄市民不談政治，喊搞好經濟的口號：「貨出得去，人進得來，高雄發大財。」結果他得八十五萬票當選市長。

2020年台灣選總統，韓國瑜代表國民黨出選的呼聲很高，但2019年三月他答應要把四年的市長任期做滿，要做個誠實而認真的市長，讓高雄「衝起來」。國民黨總統提名，七月韓國瑜在民調初選中勝出，大概做總統的吸引力足以令他忘記了對高雄市民的承諾，於是他參加總統選舉了。在2020年一月總統選舉

中，他敗給爭取連任的民進黨蔡英文，到六月，高雄市民因他背信棄義，發起公投罷免他，結果九十三萬人同意罷免他。

誠信往往在面對重大利益時悄悄溜走。

而「誠」的修為，遠遠不止於誠信、誠實。也不必為了報酬而修「誠」。「誠」是做人的大原則，是獲得心靈快樂的唯一方法，是坦然面對世界的落腳點。

《大學》講修身、誠意。「所謂『誠其意』者，毋自欺也。如惡惡臭，如好好色，此之謂自謙。」謙，通「慊」，心安理得。不要自己欺騙自己，做什麼都坦蕩蕩地發自內心，自然而然的做應該做的事，不須壓抑、勉強自己而理所當然成為正人君子，那就可以心安理得了。「此謂誠於中，形於外。故君子必慎其獨也。」誠心誠意地做真正的自己，沒有掩飾，沒有虛假，自然做事不會違背良心。

於是《大學》提出了一個很貼切的概念：「慎獨」。那就是獨自一個人的時候，沒有別人看見自己的時候，也一樣小心謹慎。

「十目所視，十手所指，其嚴乎！」《大學》你雖然看不到，但其實有十隻眼在望著你，十隻手在指著你，你要很嚴謹地處理事情啊！

《中庸》也說：「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懼乎其所不聞。莫見[現]乎隱，莫顯乎微，故君子慎其獨也。」別人見不到的地方，也一樣要戒備小心；別人聽不到的地方，也要惶恐戒懼。就當最隱蔽的地方最公開，就當最細微的地方最彰顯。君子怎可以不慎獨呢？

於是，「誠者，不勉而中，不思而得。」不須用力，不須思考，如實的把真正自我表現出來，自然而然的做個無怨無悔的君子。



誠：茶道與弓道

日本人最喜歡從各式各樣的傳統藝能中整理出各種「道」，如書道、花道、茶道、琴道、香道、...。

岡倉天心是日本明治時期的美術家、思想家，和當時主張「脫亞入歐」以救國自強的福澤諭吉等不同，岡倉天心認為東方文化有它優勝的地方，只不過西方人不明白。他當了美國波士頓美術館東方美術部部長，利用各種機會向外國人介紹日本文化。1906年用英文寫了《茶之書》，以茶道為本，介紹日本及東方文化，他寫道：「茶道是我們在日常瑣碎生活之中對美生起崇敬之心的聖殿。它帶來清純與和諧，互相敬愛的玄妙，社會秩序中的浪漫情懷。它教我們崇拜『不完美』，柔雅地嘗試從生命的『不可能』當中，完成一點『可能』的東西。」

從不友善的生命、不美麗的世界裏，要達致內心的清純與和諧，須要修煉身心，須要調整我們的世界觀、人生觀。那就是說，解決矛盾，重歸中和，以清純與和諧為生命之本位。那就是「誠」。

日本茶道最特別的地方就是創立了別具一格，特別設計的「茶室」。在茶室裏，大家可無拘無束的談話，談政治、改革、人生，自由開放；也可以無言修身，享受空靈寂靜的氣氛，一一本於「誠」：真實無妄。十六世紀的日本茶聖千利休設計簡樸的茶室。它細小，可以小至兩三疊（榻榻米，一疊 = 90 厘米 x 180 厘米），處於如此狹小的空間，主客只能坦誠相待，一思一念，發自內心，無法掩飾。一言一動，要求完美，不能輕率。茶室入口不是一扇門，而是一個小入口，最高不過三呎。任何人，是達官貴人也好，尋常百姓也好，都要屈身進出，以示不分貴賤，普世平等，放低自我，保持謙卑。武士的刀更要留在茶室外，因為室內只可以有和平、無拘無束的氛圍。茶室裏空無一物，也許插上一朵花，掛上一幅書法。千利休的理想茶室要求「放眼皆寥寂，無花亦無楓，秋深海岸邊，孤廬立暮光。」也就是擺脫自我，擺脫時間，擺脫空間，止於至誠。

當時達官貴人都競用優質茶具，一隻茶碗可以價值連城；千利休反對用名貴的茶具，提倡用質樸的黑色陶器，用竹造的代替象牙製作的茶匙。茶道要提倡、標榜的，是「和、敬、清、寂」，也就是以誠修身，結合自然的人生哲學。茶室是千利休的「市中山居」。

海瑞格是個德國的哲學教授，上世紀二十年代在仙台的東北大學任教。他要探討「禪」的真義。入手方法就是去學「弓道」，也就是射箭的方法。最初很長的時間，他只是學習拉弓，他的老師教他不要用「手」去拉弓，而是用「心」去拉，要配合呼吸，不必用力，要忘記自己在拉弓。終於他能夠很自然的拉起

弓，完全沒有用力。跟著學習射中靶心，老師告訴他，箭不是要求射中目標，而是要射中自己的心！海瑞格完全不能理解。老師解釋說，我們不要太在乎目標，而是要在乎每個動作是否能夠完美完成，是否擊中目標並不重要。

老師要他除去腦中的靶心。他要瞄準的不是靶心，而是無心、無我的境地。

海瑞格終於發現，如果每一個小動作都完美無瑕，如果不求射中目標，如果不計較誰在射箭——完全虛空，擺脫自我，那就可以如有神助地射中靶心了。那已是幾年之後的事情。他超越了自己的意志，那也是一種「誠」的修煉。

海瑞格在他的著作《箭術與禪心》中寫道：「射手不再意識到自己就是要擊中靶心的那個人。他須要完全虛空，忘記自己，以達到這無意識的狀態。」

「『弓道』就是：射手要瞄準自己，卻不是自己，要射中自己，卻不是自己。他既是射手，也是靶心。」

不用力、不思考，不為完成而完成，是「誠」的最高境界。



誠：御風與解牛

列子《黃帝》篇有這麼一個寓言：列子以老商氏為師，以伯高子為友，學會了他們的道行，可以上天隨風飛行。尹生聽到了列子的異能，便住在列子那裏，幾個月都不回家。空著的時間，便懇求列子教他飛行之術，但他提出了十次，列子十次都拒絕教他。... 最後，列子對尹生說：「自從我跟隨了老商氏和伯高子，三年之後，我做到了心不敢想是非，口不敢說利害，到那時，我的老師才望了我一眼。五年之後，心有意想是非，口有意說利害，老師然後對我展顏一笑。七年之後，我已達到了這個境界：任何心念，都無關是非；任意出言，都不涉利害，老師才容許我和他一併而坐。九年之後，思量我心中所想的，分析口中所說的，我根本便不知道究竟是我自己的是非利害呢，還是他人的是非利害，也不知道究竟老商氏如何是我老師，伯高子如何是我的朋友，內心和外物都分不清了。於是眼就像耳，耳就像鼻，鼻就像口，全都沒有分別。心神靜止了，形骸釋放了，骨頭和皮肉都融為一體，不覺得身體在凭藉著什麼，也不覺得雙腳在踩踏著什麼，隨著風向四面遊走，就好像枯葉乾殼隨風飄動，也不知是風乘我呢，還是我乘風了。而你做了我的學生，還沒有多少時間，就再三地表露怨氣和不滿。這樣的話，大氣不會接受你的一片體段，大地也不肯負載你的一節軀幹。想要凌空乘風，怎能辦得到呢？」（語譯《黃帝》）

尹生聽了，知道乘風而飛，不是簡單的事，也不是可以規規矩矩學習得到的。那是整個人的投入，靠自己的參悟，老師只能從旁認可。到了不辨是非，不講利害的地步，那時人與事物渾然一體。就是說，「飛」不是修煉的目的，而是修煉的副產品。修煉夠了，便進入了朱熹所說的「真實無妄」的境界，與天地通，達到了「誠」。

莊子在《養生主》中利用「庖丁解牛」的故事說大道理。

大廚丁替文惠君宰牛，過程好像奏音樂一樣，舉手投足，發出的聲響，都合乎音律，好像跳舞一樣。文惠君讚嘆不已，問他為什麼他宰牛的技术達到這麼高超的境地。

大廚放下屠刀，說：「我所重視的，是『道』，已經超過『技術』了。我最初宰牛的時候，看到的是整整一隻牛。三年之後，就見不到整隻牛了。現在呢，我用心神去領會牛的存在，再不會用眼睛去看了。五官的活動停止了，只有運用心神去體會。依著牛體的自然結構，朝著骨節之間的空隙用刀。因為依照著牛的自然結構，即使是筋骨之間的連結，我也不會用刀碰撞到，何況是大骨呢？技術好的廚師每年要換一把刀，是因為他用刀割筋骨；技術不那麼好的廚師每個月要換一把刀，因為他用刀砍骨頭砍壞了刀。我的刀呢，已用了十九

年，宰牛數千，而刀刃仍舊好像新磨好的一樣鋒利。牛的關節間有空隙，而刀刃實在很薄，以薄刃插入空隙，當然會有很多空間給刀刃活動，所以十九年了，而刀刃還像剛磨過的一樣。雖然，有時也會遇到筋骨複雜交錯處，很難下刀，我便提高警惕，視力集中一點，動作緩慢，下刀的動作極輕巧，咔嚓一聲，牛便解體，骨和肉分開，就像泥土散落在地上一樣。跟著我便提刀站著，因為完成了困難的任務而四面張望，心滿意足。然後抹乾淨我的刀子收藏起來。」（語譯莊子《養生主》）

大廚丁之所以能夠宰牛數千隻而刀刃仍舊鋒利，是因為他注重宰牛之「道」而不是宰牛之「技」。他的注意力集中在心神上的感應；那要忘記自我，忘記周邊事物，專注於牛的宰割，這忘我的專注就是「誠」，在「誠」之中，才可以既設定人牛間的關係，又脫離了人牛間的關係。他不在宰牛，而在施展自己的專注力。所以說：「至誠如神」《中庸》



莫奈之誠

「誠者，非自成己也，所以成物也。」《中庸》「誠」不止於自己修身，也注重和別人溝通，要「修辭立其誠」《周易·乾文言》。「辭」包括了言語、文章、藝術作品、一切我們賴以傳播信息的媒介。「誠」則是我們由始至終，戰戰兢兢栽培出來的「誠意」— 真誠、誠懇、精誠、... 根據「誠」而修辭，便可以傳遞「真、善、美」的信息，令接收信息的人恍然若有所悟，若有所思，若有所得。

且看看，畫家莫奈如何「修辭」。他以誠待己，也以誠待人。

莫奈是法國畫壇印象派宗師。少時貧窮，卻安於貧窮，放棄打理家族的小生意，勤奮專心做自己喜歡做的，用盡方法從各種途徑學習繪畫。他學習傳統方法，卻不滿足於傳統。三十歲時，和志同道合的畫家朋友以新手法作畫、開畫展，稱作「印象派」，他們一反在畫室憑稿作畫的傳統，主張在戶外對著實景寫畫，十分注重物體的光與色變化，被當時的畫壇譏為「離經叛道」，但莫奈堅持走自己的路，不會遷就他人。他忠於自己，真誠地把自己所思所想的，自己所主張的，在畫布上表現出來。

到了五十歲他才儲夠錢買自己的房子，看中了巴黎西北面只有三百人的小鎮吉維尼。他在那裡買了一大塊地建造他夢中的花園，挖了個大池塘，種上許多來自世界各地的睡蓮，遠自埃及、南美。曾經給政府警告，認為外來植物可能污染水源，不能栽種。莫奈沒有理會，不然，他的睡蓮畫便不會那麼多姿多采。

莫奈喜歡水，喜歡光與影，喜歡日本的浮世繪，他人生的最後三十年就在這吉維尼的大花園裡度過，靜思、作畫，沈迷於池塘裡的睡蓮與水波，沉浸於四季、早午晚不同的光線與顏色。這個花園就成了莫奈的天堂，是他心中的大自然。他凌晨三時起床，整個早上坐在池塘邊，觀察睡蓮和水在陽光與雲彩中的千變萬化。

一共畫了三百幅大大小小的睡蓮，其中最壯觀的是在巴黎橘園美術館的八幅巨型《睡蓮》，分別掛在兩個大橢圓室中，每幅高兩米，八幅總長九十一米。在《睡蓮》面前，你會目不暇給，陶醉於每一筆的美態，每一色的豐富，突然你又會發現，筆筆色色卻又無端組成朵朵睡蓮，片片水面。也有柳枝、樹與雲的倒影。莫奈說：「讓觀者產生無限整體的幻象，波面無涯無岸。」你就流連於兩個橢圓室中，不忍離去，讓時間慢慢溜走。

最好的藝術品便有這麼感染人的力量。這感染人的力量來自藝術家的「誠意」，他一生修煉與凝鑄的「真誠」。

莫奈說：「除了畫畫和園藝，我一無是處。」他就在這兩種活動中，找到了人生的意義，是他一生真誠的追求。「不誠無物」《中庸》

如果莫奈不「誠」，為了早些「發達」，做些人人愛看的畫，那莫奈便不會「成功」，我們也沒有機會看到三百幅美麗的《睡蓮》了。

最後十年，莫奈的妻子與長子都離世了，自己的眼睛也開始不太好。但他的熱誠不減，仍舊追求完美。

而莫奈的「誠」是終生的。不斷反省，不斷的提升自己，也是「誠」的必然表現。看《睡蓮》的筆與色，整體佈局和結構，和「印象派」創立時莫奈那幅《印象·日出》比較，《睡蓮》的表現已開始脫離印象派，開始有點「表現主義」那動感比較強的味道。當年莫奈的《睡蓮》不受畫評人歡迎，甚至認為他是因為視力不好，所以看花看水都看得一塌糊塗，才畫了這許多朦朦朧朧的劣畫。到「抽象表現主義」流行起來的時候，莫奈的《睡蓮》受到空前歡迎。

1926年時，86歲的莫奈病倒。那年秋天，他還收到從日本寄來的睡蓮種子，他種在池中，期望可以看到花開，那應是來年夏天吧。可是，他十二月便離開了人間。



檜木

在台灣宜蘭附近明池森林公園的靜石園區蹣跚，頗有東方園林的格局，時而穿門過廊，時而靜賞枯山水。忽遇穿上「馬告生態公園」字樣制服的工作人員走近。以為他會盡警衛員的責任對我們說：「還有十分鐘便關門了，你們要準備離去。」不，他像個老師，娓娓而談，談的竟是一草一木的趣味知識。

一草是「七葉一枝花」，只在春天生長；蛇也在春天從冬眠中甦醒，兩者關係如何？給蛇咬了，最好的解藥便是「七葉一枝花」。

一木是「紅檜」。說起紅檜，他便怒不可遏。原來紅檜是名木，木質精細結實、芳香、耐腐、含油耐濕，只生長於北美、日本、台灣高山中。生長緩慢，長壽，可以屹立不倒兩三千年。台灣在1945年之前給日本統治了五十年。日人知道紅檜是寶，大量砍伐運回日本。我們的老師說，日本人以台灣檜木建造他們的神社。

阿里山神木，溪頭神木，... 凡稱神木的，便是「紅檜」。明池森林公園也有。用神木造神社，也還貼切。但並非太多日本神社用台灣檜木建造。紀錄上，在日治台灣時代，日本的桃山御陵、樞原神宮、明治神宮、東福寺等都使用了阿里山木材。也不是凡台灣檜木都運到了日本，很大部分都留在台灣供建設用。

往網上一查，原來日本大規模砍伐台灣檜木也用來製造軍艦甲板！

莊子《山木》篇：「莊子行於山中，見大木，枝葉盛茂，伐木者止其旁而不取也。問其故，曰：『無所可用。』莊子曰：『此木以不材得終其天年。』」檜木是木材中之王，人人都想據為己有，於是便不得終其天年！

然則，是否不應該追求「卓越」呢？得到「卓越」，成了「材」，會不會便是砍伐的時候呢？假如追求「卓越」是指爬上高位，從政的人會說是。「位高勢危」，總會有人不滿意你的施政。易經乾卦上九：「亢龍有悔。」《文言》解釋：「亢之為言也，知進而不知退，知存而不知亡，知得而不知喪。」

東方哲學教我們凡事留有餘地，適可而止，不要給勝利衝昏頭腦。拿破崙一世百戰百勝，一八一二年遠征莫斯科，遇俄國嚴冬，俄人焦土抗戰，於是不得不退兵，六十多萬大軍只剩下兩萬。拿破崙被流放到小島上。

《文言》繼續說：「其唯聖人乎！知進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其唯聖人乎！」飛天的龍飛得太高，便沒有轉圜餘地。知道「適可而止」的大道理，可稱得上是聖人。老子也有類似的規勸：「持之盈之，不如其已。[與其追求完滿，不如就此停止]揣（粵音取）[捶擊]而銳之[令其更尖銳]，不可長保。金玉滿

堂，莫之能守。富貴而驕，自遺其咎[禍患]。功成名遂身退，天之道。」《道德經第九章》

紅檜便是功成名遂而身不退的好例子。它日日吸收日光的精華、高山空氣的養分，慢工出細活，成就了千年神木，本是大自然的光輝。但上佳的木材卻是人人所好，千年神木不得不倒下於人的貪念。

紅檜的故事未完。不錯，日治時代它成了貴重商品，在台灣本土、日本都成了搶手貨。即使到了二次大戰後，台灣還是輸出檜木到日本，以爭取寶貴的外匯收入。如1960年和日本簽約，每年輸往日本二百萬美元的檜木。明治神宮的台灣檜木鳥居遭雷擊破壞，也是用台灣的千多年檜木建新鳥居。1980年代，生態環境漸受重視，全世界都要保護原始森林，於是林務局宣布禁止採伐原始林。台灣漸漸沒有檜木供應，竟然有「檜木達人」到日本搜尋紅檜「散木」，高價買下，運回台灣。

檜木雖然被砍伐，倒下於人的貪念。它的巨木軀體，卻備受尊仰，當鳥居，當正梁，更以寶物的身分，千里回歸。雖死猶榮？不愧一生？

七葉一枝花呢，它與蛇相安無事，但人給蛇咬了，便要七葉一枝花犧牲自己，為人服務，都在春天時分。人是萬物之靈。



普世價值

一提到【普世價值】，必定引來某些人十分厲害的反對聲音。隨便抄來：

「【普世價值】是『在歷史上沒有，現在也沒有，將來更不會有』的事物，提出普世價值來論證改革必要性的人『先設定一個【普世價值】的框子，然後按照這個框子來設計改革方案。』，這些人實際上是在設置一個誘導人們走資本主義道路的『陷阱』。」《周新城·改革沒有【普世價值】》

「這些人真的是要說什麼【普世價值】嗎？根本不是，他們是掛羊頭賣狗肉，目的就是要同我們爭奪陣地、爭奪人心、爭奪群眾，最終推翻中國共產黨領導和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制度。」《習近平關於社會主義文化建設論述摘編》

「有人在熱炒馬克思主義『過時論』、『無用論』的同時，把西方制度模式說成是【普世價值】，凡是符合西方標準的就是好的，凡是不符合的就起勁地妖魔化。」《求是·挺起共產黨人的精神脊梁》

他們要打倒提出【普世價值】的人，因為他們以為【普世價值】是西方的東西，代表要走資本主義的路，與社會主義格格不入。

資本主義好，還是社會主義好，難有一致結論。兩種主義各有好處，而且都有千百種不同的表現方式。有的還是兩者的混合體。

兩個主義好像與【普世價值】沒有必然的關係。若我們把【普世價值】視為一種大多數人心裡渴求的理想或夢想，不涉社會經濟上兩條路線的「鬥爭」，也許，【普世價值】還是存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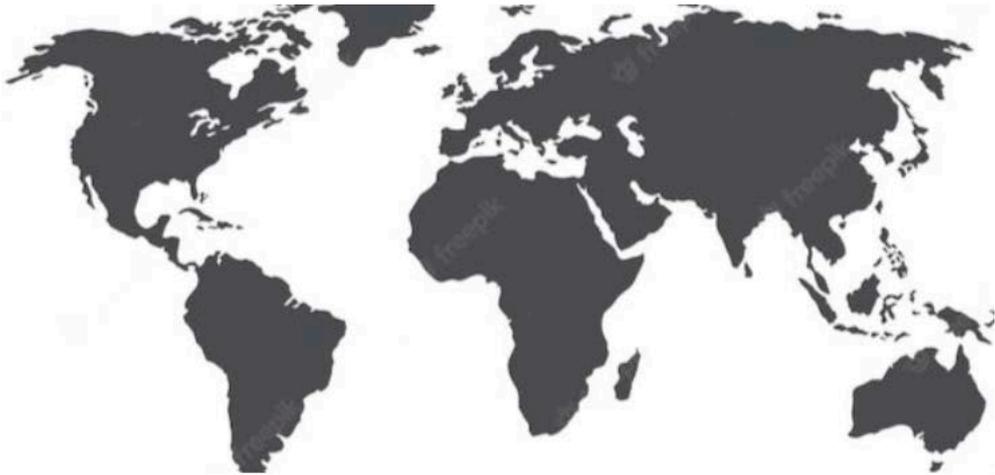
1789年，法國平民反封建、反貴族和宗教特權，開展大革命，提出「自由、平等、博愛」的口號，成為了當時的【普世價值】。直至今日，我們仍舊津津樂道這段感人的歷史，仍舊以「自由、平等、博愛」為我們的理想價值。

1948年，聯合國大會《世界人權宣言》宣示保障人類社會每一個成員的固有尊嚴、平等、和不可剝奪的權利，是世界自由、正義及和平的基礎。第一條「人人生而自由；在尊嚴及權利上一律平等。人各賦有理性良知，應該和睦相處，情同手足。」不就是法國大革命的口號「自由、平等、博愛」嗎？它要保障每一個人的權利，那不是「普世」是什麼？1948年時，是中華民國簽署了《宣言》。1966年《宣言》分拆成兩份公約，一份講公民及政治權利，另一份講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於1997-8年簽署了兩份《公約》，前者尚待人大批准。《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二條：「人人可以享受公約確認的權利，不因種族、膚色、性別、語言、宗教、政見或其他身分等而受到歧視。」此非「普世」，還有什麼是「普世」？

江澤民曾說：「我和錢外長過去參加革命時，唱的革命歌曲都是爭取自由、平等和博愛。」(1991年5月22日江澤民會見意大利外長德米凱利斯時的談話)！足見在追尋理想方面，東西方沒有歧見。價值還是「普世」的。

1945年8月日本戰敗投降，毛澤東8月底赴重慶和蔣介石談判戰後和平和建國問題。路透社記者甘貝爾向毛澤東提出問題。甘貝爾問：中共對「自由民主的中國」的概念及界說為何？毛澤東答：「『自由民主的中國』將是這樣的一個國家，它的各級政府直至中央政府都由普遍、平等、無記名的選舉所產生，並向選舉它的人民負責。它將實現孫中山先生的三民主義，林肯的民有、民治、民享的原則與羅斯福的四大自由（按：四大自由指美國總統羅斯福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提出的『言論和表達的自由』、『信仰上帝的自由』、『免於匱乏的自由』、『免於恐懼的自由』）。」《毛澤東文集第四卷》

近八十年前偉大領袖的憧憬多美妙！



亞洲價值

說者謂，【普世價值】並不存在，因為每個人的價值觀不盡一樣，亦不可能一樣。尤其是講【普世價值】的，一大部分是西方人，而東西方有著很大的文化差異。

於是，為了擺脫西方對東方的思想羈絆，新加坡的李光耀總理創造了一個新理論。1994年他在《Foreign Affairs》雜誌接受主編 Fareed Zakaria 訪問時發表“culture is destiny”理論，認為社會文化決定國家命運，決定怎樣的意識形態最適合國人。由於東方的文化與西方的相距甚遠，於是西式民主自由不應是亞洲 / 華人的必然選擇。他因此發明了【亞洲價值】。他認為中國大陸、台灣、日本、韓國、新加坡、越南文化上都在推行儒家思想和價值觀，大體上，這些價值包括五個特性：第一，要對領袖忠誠。第二，接受精英階層領導，因為他們實行的必然是德政。第三，和諧勝於衝突，所以不應挑起爭端。第四，當社群利益和個人利益相衝突時，必須為了社群利益而犧牲個人利益。第五，把家庭的重要性放在個人之上。就是說，東亞國家的社會存在著集體主義傾向。就是「社會第一，個人第二」。

不錯，新加坡的數十年經濟發展成績有目共睹，而相對於周遭國家，新加坡的人口和空間都稱得上「迷你」，宗教、人種多元。在這種環境下要生存要發展絕對不容易，但李光耀和他的人民行動黨做到了，而且成績輝煌。李光耀說：「我經常被人指控干預公民的私人生活。沒有錯，如果我沒有那麼做的話，我們不會有今天的成績。我講起這些不會有任何一點悔恨的成分，如果我們沒有介入非常私人的領域，... 我們就不會有經濟發展。」為了「經濟發展」，什麼都可以犧牲，包括民主、自由、人權。個人權利必須讓步於國家利益。

但即使經濟發展十分重要，是否一定會和「民主、自由、人權」相牴觸呢？李光耀舉出的六個具有亞洲價值的儒家思想國家：中國大陸、台灣、日本、韓國、新加坡、越南中的一半：台灣、日本、韓國都很亞洲，很儒家。卻朝著【普世價值】的路前進。日本自二次大戰後已漸漸建立民主制度；韓國則自1987年開始，從軍政府的獨裁，走向民主選舉；台灣自1988年蔣經國逝世後，由李登輝逐漸推動民主化；三個地方都十分尊重「民主、自由、人權」，而且把這些【普世價值】發展得很好，在攪好經濟的同時，新聞自由、言論自由、集會結社自由也得到貫徹。

有人說，李光耀提出的【亞洲價值】理論只是為了替自己的獨裁政權和家族利益找尋「合理」的解釋。也是1994年，當時還未當上南韓總統的金大中同樣在《Foreign Affairs》上發表一篇《Is culture destiny? The myth of Asia's anti-democratic values》回應李光耀的文章，反駁他的【亞洲價值】論。金大中認

為東亞國家過去的傳統文化並非決定當今人民世界觀的唯一因素。而對民主與人權的追求普世皆然，不因文化差異而不同。李光耀的【亞洲價值】論述只是替自己的獨裁辯護。

也看看也在亞洲的大國印度，它當然有古老獨特的文化，那是與儒家文化完全不同的，應在所謂東亞的【亞洲價值】範疇外。這古老文化也有許多人權方面的缺點。例如，種姓制度仍舊存在，男女依然不很平等，... 而許多制度習俗都與西方不同，但民眾仍舊嚮往【普世價值】，努力追求「民主、自由、人權」，而印度也算是服膺「民主」的國家吧。

不止一次，在中國的大城市裡，看到大塊的標語：「中國精神、中國形象、中國文化、中國表達：富強、民主、文明、和諧、自由、平等、公正、法治、愛國、敬業、誠信、友善。」原來那不是胡亂掛出來的宣傳標語，而是「各級行政部門下達通知文件，要求各個學校、醫院、企業、網吧、商鋪、購物中心、公交車公司等單位通過宣傳展板、橫幅或電子顯示屏等媒介展示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24字的全文。」何來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原來早於2012年11月，中共中央總書記胡錦濤代表中國共產黨第十七屆中央委員會向中國共產黨第十八次全國代表大會所作的報告中首次提出的，共24個字。2013年12月，中共中央辦公廳印發的《關於培育和踐行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的意見》，將其分成三個層面：國家層面的價值目標：富強、民主、文明、和諧；社會層面的價值取向：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公民個人層面的價值準則：愛國、敬業、誠信、友善。

多麼中國、多麼亞洲、多麼普世！善頌善禱！



國家與民族

如果「愛國」只是一種深厚感情，一種真摯依附，那多美麗，多純真。「這是美麗的祖國，是我生長的地方，在這片遼闊的土地上，到處都有明媚的風光。」《我的祖國》

東漢文士王粲離開中原，到荊州投靠劉表，卻不為劉表重用，滯留荊州十多年，一日登樓四望，看到美麗的原野，廣闊的農田，寫下名句：「雖信美而非吾土兮，曾何足以少留！」《登樓賦》王粲長期客居異地，懷才不遇，虛耗青春，於是憂時思鄉，多麼希望天下太平，群雄停止互鬥，讓他可以不必遠離家鄉，「回鄉」過好日子！

鄉土情懷，正是「愛國」的最原始，最自然的感情表現。杜甫詩：「國破山河在，城春草木深。」《春望》即使「國」已淪陷了，山河依舊在。即使亂草蓋滿京城，還是眷戀著這片土地。

雖然，王粲所處的東漢、杜甫所處的盛唐時代還未有現代「國家」的概念。

東漢距今將近二千年。唐則一千年。那些年代，民族分彼此的概念還沒有那麼嚴格。聽說唐太宗、李白...等都有鮮卑人的血液。其後「民族」的依附感日漸強烈，「國」的概念也逐漸成熟。於是漸漸地，愛自己所屬的民族、愛「祖國」成了理所當然的東西。而除了土地外，要愛的對象也加上了「文化」、「風俗」、「歷史」等比較抽象的東西。於是，中國人常說我們熱愛祖國，因為它有五千年的歷史，自古已有四大發明，一直以來在世界上都是最富足、最偉大的國家。於是我們自豪，我們傲視群雄，我們不禁唱起「古老的東方有一條龍，它的名字就叫中國，古老的東方有一群人，他們全都是龍的傳人。」《侯德健·龍的傳人》

說民族：漢族的「明」敗於滿族的「清」，於是明清之間不止於朝代的更換，也牽涉到兩個民族的恩怨，明朝遺臣順德陳恭尹以反清復明為己任，卻終生無法如願。他在新會崖門悼念宋少帝身亡，漢人之宋敗於蒙古人之元，寫下名句：「海水有門分上下，江山無地限華夷。」《崖門謁三忠祠》天下間竟然沒有了分隔兩個民族「華」與「夷」的邊界，且「華」竟被異族的「夷」統治，成為亡國奴了！我們的土地，我們的文化，全都無以為繼。「夷」是敵人，對之有深仇大恨，愛「國」之情洋溢詩中。

說國家：到如今，以中國為例，宋元的華夷之爭，明清的華夷之爭，都好像得到平反了。只因我們現代化了，我們說漢滿蒙回藏五族共和了，都是「自己友」，何來華夷之爭？那即是說，陳恭尹的愛民族、愛國家在當時也許是值得

大大讚賞的事情，但事過境遷，三百年後卻好像失去了意義。漢人與滿人一家親了。

只不過，蒙古的一部份獨立成國。回與藏也有許多「同胞」主張自治。這裏不說誰對誰錯，但主張自治的少數民族的族人，也是因為十分愛他們自己的土地、文化、習俗、歷史而敢於冒生命危險提出自治吧。愛國、愛那一個國、怎樣愛國原來不一定是容易事。

曾經有個國家叫蘇聯，全名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由十五個加盟國組成，當時是全世界面積最大的國家，科學和技術都十分先進。其中面積最大、人口最多的加盟國是俄羅斯。當然，因為地大人多，俄羅斯在數十年之間也以「大阿哥」自居。俄語成為全部加盟國的官方語言，必教必學。這個大阿哥也希望在自己領導之下，建立一個說俄語的大國，統領諸加盟國。問題來了。假如我是個烏克蘭人，我要愛什麼國呢？烏克蘭還是蘇聯？我愛的是烏克蘭的文化歷史，還是這個新俄語大國的偉大？1991年蘇聯解體，加盟國一個一個的回復獨立，它們的人民還是安於愛自己原來的國族。



區別「我」國與「他」國的「愛國」情懷可以帶來兩國國民間深刻的仇恨。國仇家恨，人類歷史上罄竹難書。自古至今，無數的戰爭都源於國家民族間的爭執。就以我們熟悉的八年抗日戰爭為例，少時一聽到黃河邊上兩個老鄉的對唱：「張老三，我問你，你的家鄉在哪裏？... 痛心事，莫提起，家破人亡無消息。...」《黃河大合唱·河邊對口曲》便一定會想起歷史記載抗戰時候的眾多慘事，悲從中來。想起南京大屠殺，想起淪陷地區平民的種種慘況：遭日軍凌辱、飢寒交迫、流離失所，便不禁唱起振奮人心的「中華民族到了最危險的時候，每個人被迫著發出最後的吼聲。」《義勇軍進行曲》

侵略者的國民又怎樣想呢？日本人效忠的對象是天皇。他代表神，不容反對。天皇其實也沒有百分之百制定政策、發施號令的權力。軍人有很大的話語權，關東軍佔領滿州，成立滿洲國，那不全是天皇的命令，是軍人騎劫了天皇，而民眾只能 say yes，不能 say no。而且，民眾一直受愛國主義教育，自然愛國。那個年代，日本國的海空軍完全不是美軍的對手。戰爭後期，眼見形勢不好，他們想出可以反敗為勝的方案是美軍完全想不到的。他們成立了「神風特攻隊」，招募敢死隊員，發揮日本人的武士道精神，登上戰機，戰機上滿載炸藥和燃油，直往美艦衝去，命中率甚高。「一人一機換一艦」確是划算。據說，幾十艘美艦被擊沈，幾百艘擊傷，日本近 4000 名敢死隊員喪生。這真的需要無比勇氣，為國犧牲的精神，愛國愛得淋漓盡致。

日本人愛國，以中國為攻打侵佔目標，掠土殺人，不當中國人是人。中國人愛國，焦土抗戰，以大犧牲換取最後的慘勝。設計、負責侵略的是一小撮的國家領導人，平民百姓只有聽命的份兒，也許他們很多人都受了「愛國主義」教育，覺得攻打腐敗的鄰邦是正義崇高的事情。

我們只能得到這樣的結論：「愛國」不能一刀切，「愛國」不一定正確無誤。就是說，愛國可以好、可以不好，可以對、可以不對，要看內容，要看程度，要看後果，都應當受理性約束，看看是否本於正義。最怕就是當權者鼓動排外的「愛國主義」以達到自己的政經目標。

2019年在巴黎舉行的世界和平論壇上，法國馬克龍總統說得好：「單邊主義很吸引，但十分危險。我們以前嘗試過：它會導致戰爭。國家主義就是戰爭。」

宗教與國家類似，都要求信徒對它盡忠。不久前，生為某宗教的人，那宗教便是與生俱來唯一的真理，便要終生效忠該宗教。比較活躍的便以傳教、弘揚教義為己任。也舉日本為例，天主教耶穌會士聖方濟各·沙勿略從歐洲東渡亞洲傳教，並於1549年登陸鹿兒島。之後更有不少修會會士來日，弘揚天主教，盡

量把天主教教義與日本文化拉上關係，也傳入西方較為先進的科學與思辯，建造學校與醫院。至1614年日本已有六十五萬天主教徒。

很明顯的，天主教的信仰與神道教、佛教的大異其趣。而生活上的矛盾更多、更要命，利害衝突無數。於是1587年豐臣秀吉頒佈「禁教令」，禁止信仰天主教，直至十九世紀中葉外國傳教士才得以再來日本。1596年，長崎二十六名天主教徒違反禁教令，拒絕「背教」而被處死，天主教會稱之為「日本二十六聖人」。另外153名教徒從長崎逃往二百七十公里外的僻靜小鎮津和野，最後也有36人在津和野「殉教」。也是「信仰」、「效忠」第一。天主教徒要敬畏他們的唯一真神，視日本原來的神道教和佛教為邪教。天主教得勢時，也會迫害兩個原來的宗教，強迫僧人改信天主教，流放佛教徒與神道教徒，毀掉大量神社佛廟。

「信仰」是十分排外的。



愛國

國家與民族是身份認同的重要因素。常常都有人提醒我們要愛國。蕭伯納說：「愛國，基本上是這樣的一個信念：我的國家是世界上最好的國家，只因我在那裡出生。」《the world 1893.11.15》舉個好例子：2013年前美國中情局僱員斯諾登突然來到香港，把他手上的美國國家安全局的「稜鏡計畫」第一手的資料公開。「稜鏡計畫」是美國絕密級的龐大網絡監控計畫，對美國及其他國家的即時通信和儲存資料進行監聽監察。於是，對美國國安局來說，世界上任何人再都沒有私隱。斯諾登當然知道，他在洩露國家機密，是不「愛國」的行為，但他認為更重要的，是世人的知情權：要言論自由，要達到民主，便一定要報導真相。他的行為令美國的當權者尷尬、憤怒。美國立即提出控告、要從香港引渡他。控告他犯間諜罪？叛國罪？斯諾登應該怎樣選擇呢？愛國當然重要，但是無條件地愛國，繼續在美國過舒適的生活？還是在愛國之外，竭盡所能，冒著失去一切的危險，做一個正正直直，弘揚公義的人？

提出以「公民抗命」對付暴政的梭羅替我們找到答案。他說：「我要提醒我的同胞們：他們要先做一個人，然後在適當的時候，做個美國人。」

如果在愛土地，愛文化之外，愛國的內涵還有更多、更嚴格的要求，愛國便可以變成壓在身上的重擔，而且會變得粗暴、不可承受。愛國的涵蓋面也人言人殊。特別的國家亦可能有特別的要求。某些國家的愛國範圍，包括無條件效忠和指明效忠對象；不再止於愛土地、愛文化那麼簡單純樸。效忠的對象，古代是皇帝。「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詩經·小雅·谷風之什·北山》皇帝是天之子，替天行道，土地全是他的。人民也全是他的。人民全都要忠君，也就是愛國。「爲人臣不忠，當死；言而不當，亦當死。」《韓非子·初見秦》只要皇帝認為你不忠，你便該死。而很多皇帝都是毫不手軟運用「天」賦予他的權力的。秦朝功臣李斯給秦二世誅三族；明太祖更厲害，把不肯替他起草即位詔書的方孝孺誅十族。君即國，不忠君就是不愛國。

現代沒有了君，要全心全意效忠的可以是政府，或是永遠代表政府，永不會錯的一個黨，或是權力中心至高無上的一個人。1936 - 1938年間蘇聯的最高領導人史太林發動了「大清洗」。史太林是當時蘇聯人要崇拜、要效忠、要敬畏的最高領袖，不然，便是反黨、叛國。他建立了他和他的政府的一套政治、經濟、思想，文化體制。任何人都不能反對、懷疑。稍稍有異議的便是反革命、反人民、不愛國、危害國家安全，須要鎮壓，拘捕，流放，處死。最先整肅的是許多資深黨員、顯赫軍人。被判死刑的包括紅軍中5位元帥中的3位、15位集團軍司令中的13位、9位海軍上將中的8位、57位軍長中的50位。據說史太林預知德國要進攻蘇聯，懷疑軍心不穩，軍人不絕對愛國愛領袖，遂先下手為強。

1941年6月德國納粹三百萬軍隊開始兵分三路，入侵蘇聯。北面進攻列寧格勒，中路朝莫斯科推進，南面則進攻烏克蘭。初時德軍大勝，長驅直入。其後蘇軍站穩陣腳。至1942年11月是決定性一戰。雙方於史太林格勒慘烈決鬥。史大林親自發出士兵不准後退的命令：「絕不後退一步！」保衛戰的司令說：「敵人只能踏著我們的屍體前進，而蘇軍是殺不完的。」愛國的兵士視死如歸！這是上級的命令。戰況開始對蘇軍有利。於是對方也有類似的命令：希特勒命令被蘇軍包圍的德軍第6集團軍不准突圍，「戰鬥到最後的一兵一卒一槍一彈」。也是為國而死！各為其主，各愛其國，每個兵士都要相信為國戰死最光榮！。「東方價值」告訴我們：「當社群利益和個人利益相衝突時，必須為了社群利益而犧牲個人利益。」個人犧牲了不要緊，國家的存在最重要。

無怪乎王爾德說：「愛國主義是邪惡人的德行。」



忠君

中國的知識分子最有資格講人生意義。從春秋時代百家爭鳴開始，他們便時時刻刻注意個人的修為，關心社會的憂與樂，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按部就班完成他們的理想。理想是什麼？就是要在當時的條件下，立己立人，修養自己，有機會的話從政令民眾安居樂業。

那麼，自古至今，我們的知識分子又能不能達到他們的目標呢？

因為知識分子必精通詩文，我們對他們想什麼，做什麼，遭遇什麼，都瞭然於胸。

古代知識分子所面對的最大問題，是不得不「忠君」。但原來要絕對的「忠君」不是孔子時代的儒家所要求的。那時只要求與人交往要忠誠。「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論語·子路》君王呢？他要先做好自己的責任，愛民如子，人民才須要盡臣子的責任，效忠君王。孟子說：「君之視臣如手足，則臣視君如腹心 [腹與胸。比喻極親近的關係]；君之視臣如犬馬，則臣視君如國人；君之視臣如土芥 [泥土、小草：微賤的東西]，則臣視君如寇讎 [寇仇，仇敵]。」《離婁下》夏桀、商紂都搜刮民脂民膏，大興土木建造皇宮，酷刑殘暴，荒淫無度，結果各成了夏朝和商朝的最後一個皇帝，替代他們的是發動革命的商湯和周武王。歷史上儒家最讚賞商湯和周武王，並不以為他們犯了弑君之罪。

荀子記載魯哀公問孔子：「子從父命，孝乎？臣從君命，貞 [忠誠、堅定不移] 乎？」孔子沒有答他，卻對弟子說：「昔萬乘之國 [有萬輛戰車的大國] 有爭 [諍，爭辯] 臣四人，則封疆不削 [疆界不會縮小]；千乘之國有爭臣三人，則社稷 [政權] 不危；百乘之家有爭臣二人，則宗廟不毀。父有爭子，不行無禮 [不合禮儀之事]。」《子道》就是說，我們不要做只會聽話的人，卻要做「爭臣」「爭子」，能夠進諫，敢於向君王、父親說「不」。臣子、兒子敢於說不，君王、父親才會糾正錯誤，才會進步。

可惜，「王道迂闊而莫為。」《李華·弔古戰場文》對君王來說，能即時見效，鞏固自己的地位的，只有法家開出的方子。法家的代表人物韓非子如此評論君臣的關係：「堯舜湯武，或反君臣之義，亂後世之教者也。堯為人君而君其臣，舜為人臣而臣其君，湯武為人臣而弑其主、刑 [宰割] 其屍，而天下譽之，此天下所以至今不治者也。」《韓非子·忠孝篇》

堯舜都是我們心中的仁君，簡直是聖人。韓非子怎樣指摘這兩個聖人呢？我們知道，堯讓位給舜，人人都讚美堯不戀棧權位，及早物色有份量的接班人，傳位給他，是中國人的「人辦」。韓非子卻認為：（語譯）「堯是君王，卻叫一

個臣子代替他做君王，成何體統？簡直違法！而舜本是人臣卻令一個君王退位，變了臣子，也是十分不對。至於商湯，竟然作亂滅掉夏王朝，取夏桀王位而代之；周武王也討伐商的君主紂，兩者更是大逆不道！我們如此顛倒是非，混淆對錯，不依法行事，無怪乎天下大亂了。」法家就是要建立法律，凡人都要遵守，無論情況發生任何變化，定下的法律也永遠正確，實施時絕不容許半點差錯。誰人有權有能力定下和執行這些法律呢？當然是法家要好好服務的君王了。君王是絕對正確的，不容任何質疑。

秦始皇獨尊法家，從這個時候開始，君王便是萬民膜拜的領袖了。他的一舉一動、一言一行都是正確無誤的。他是天子，上天的兒子，他的後代便是他的法定傳人。做臣子的，要聽君王的話辦事。也就是從那時開始，文武百官都要「忠君」，君就是權威。於是天下的知識分子便無法逃出君王的控制了。即使以後的皇帝或也推銷儒家，卻只是採納它主張的仁義禮智信，以令國家治理暢順，人民和諧共處。至於膽敢向君王說不，那卻是叛逆死罪，遑論鬧革命，推翻皇朝了。



儒家與皇權

且看儒家如何輔佐帝皇成就功業。

周武王的兒子成王年幼繼位，由周公攝政，主持政務，當仁不讓。他參考商朝的制度和周人的習慣，制定一套完整的管治制度，包括官制、戶籍、稅收、教育、祭祀、用兵、刑法、工藝、... 《周禮》一書就詳細說明了這些制度。周朝也建立了嫡長子繼承制等「宗法制度」。最高皇帝是周天子，天子的兄弟分封各地，成為諸侯。王位、爵位、財產等的繼承都要遵守以下原則：「立嫡以長不以賢」。就是正妻的長子一定是第一繼承人，即使其他的兒子比他聰慧善良。女兒更無權繼承。整個制度就是要令一人獨攬全權，建立統治機制，對他的臣民發施號令，對民眾操生殺之權。官府可畏，民眾不敢不服從，於是達到社會和諧。

那時的社會很重視階級，區分貴族與平民。貴族是皇帝的親戚，擁有權力與財富，平民貢獻勞力，兵役，替貴族製造財富享受。貴族是君子，平民是小人。然後統治階級擴充了，包括當官的士大夫；於是士大夫也是君子，平民是小人。士大夫怎樣在社會中待人處事，要有所規範。詳細記載這些秩序禮節的一本書叫《儀禮》。看看《儀禮》的篇名，便知道它怎樣與生活息息相關：《士冠禮》、《士昏[婚]禮》、《燕[宴]禮》、《鄉飲酒禮》等。種種禮儀涵蓋人生的各階段和場合：祭祀、祈福、成年、結婚、社交、喪禮等。「君子」要遵守這些禮儀。後來「君子」已不限於士大夫，也包括讀了書、具知識的人。

這些禮儀有嚴謹的繁文縟節，需要訓練有素的專人主理。精通禮樂、掌管教化的官員就叫做「儒」。到西周末年，皇權衰落，禮樂崩壞，「儒」喪失了官府裡的優越地位，成了自由職業者，仍舊以自己的專長替民眾辦事，也以各類知識教育民眾。孔子是「儒」中的表表者，建立一套完整的理論，以解釋各種禮儀的背後意義，例如為什麼父親去世要守喪三年呢？（語譯）「創傷越深鉅，悲痛越厲害，平復的時間就越長。三年守喪的規定就是根據內心的極大創傷和悲痛而制定與之相稱的禮儀，用以表示親疏貴賤。三年之喪，二十五個月便完成，快得好像馬兒跑過縫隙。但如果任由哀痛延長，卻是永不停止的。所以先王便從中間落墨，訂立了最適宜的期限，務求合情合理，那就解決了問題。」
《禮記·三年問》

孔子的學生宰我問他：「服喪三年，時間太長了。... 守喪一年，不是足夠了嗎？」孔子說：「那麼，守喪一年之後，你不吃粥，卻吃米飯；不穿粗麻布做的衣服，卻穿起錦緞。你會安心嗎？」宰我說：「我會安心。」孔子說：「你心安，就去做吧！」（語譯《論語·陽貨》）

孔子與他的弟子創立了「儒家」，以仁、義、禮、智為基本範疇的思想體系，教人要做有道德修養的君子。人人如此，便可以把崩壞的社會秩序恢復過來，把皇朝的權威重建，把百姓重塑成聽話的順民。這是孔子的理想，也是儒家的中心思想。「禮」就是尊卑規矩，上尊下卑，上行下效，人人守之則天下太平。

儒家心目中的社會講貴賤、尊卑、長幼、親疏。人人要壓抑自己，尊重既定的秩序，社會得到和諧，君主可以安枕無憂。

孔子「周遊列國」十四年，推銷自己的「天下平」概念，卻不獲得諸侯接受，因為儒家的概念不能很快地幫助王侯解決當前問題。在亂世中，對王侯來說，最要緊的是富國強兵，打倒敵人，取得更多土地與勞動力。儒家的理想雖然應允了一個美麗世界，同時讓王朝可以行之久遠，但成功之路實在太迂迴了。



道家

亂世時代道家最受歡迎。秦朝短短二十年統治，奴役人民，南北征戰，不斷建造長城、宮殿、皇陵、道路、... 人民不堪苦役，期待休養生息。漢初文帝景帝便採取「輕徭 [勞力] 薄賦 [稅收]、與民休息」的政策。那便是道家治國之道。

道家是「無為」的倡導者，以老子和莊子為代表。老子著作遺留給我們的只有五千字的《道德經》。莊子則著有《莊子》一書，有內篇、外篇、雜篇共三十三篇，六萬多字。老子的「無為」，多講政治，要統治者行「無為之治」。莊子則淡泊名利，主張清靜無為，順應自然，多講個人的修為和世界觀。他的文章常用寓言和比喻，令人讀來趣味無窮。

老子先建立萬事萬物「相對」而不「絕對」的道理：「有無相生，難易相成，長短相形，高下相盈，音聲相和，前後相隨。恆也。」《老子第二章》有無、難易、長短、高下、音聲、前後都是「相對」的概念，有此便有彼，沒有易便沒有難，沒有高便沒有下。為政也是一樣，你要「爭」，便會引來許多抗爭，但你若提倡「不爭」，便沒有人再有興趣抗爭。「以其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老子第六十六章》，所以「聖人之道為而不爭。」《老子·第八十一章》「不爭」是態度，是處事方式。不是不做事，而是「為」— 做事 — 卻不懷著爭勝的目標。結果呢，因為「不爭」，不用鬥爭的方法，不強調「敵我矛盾」，自然受各方歡迎尊重，自然能成就大事，自然達到理想的治國目標。

也不要建立賢不肖、貴賤的標準，「不尚賢，使民不爭；不貴難得之貨，使民不為盜；不見可欲，使民心不亂。」《老子第三章》於是，他乾脆說：「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老子第二十二章》一切的所謂「道德」、「名利」都要打倒，才會恢復民風純樸的社會。

司馬遷大讚道家：（語譯）「道家主張無為，又要無不為。他們的主張容易實行，但言辭難以理解。他們的方法是以虛無為根本，以順乎自然為施行辦法，沒有固定不變的時勢，沒有一定的形態，所以能夠體察萬物的狀況。」《史記·太史公自序》

莊子則愛談哲理：「夫物，量無窮，時無止，分 [得失的界限] 無常，終始無故 [沒有必然]。」《莊子·秋水》

那麼，以什麼做標準呢？符合「自然」的就是好；人為的便不好。就是「天」「人」之辨。「何謂天？何謂人？」「牛馬四足，是謂天；落馬首 [用馬絡套住馬頭]，穿牛鼻，是謂人。無以人滅天，無以故 [有意的作為] 滅命 [自然的賦予]，無以得 [貪] 殉名 [求名]。謹守而勿失，是謂反 [返] 其真。」《莊

子·秋水》道家教我們不要違反自然賦給我們的賦稟，不要以人為的各種東西干涉大自然。我們的一生要盡量簡單、無為。

工作壓力大的時候，許多人都會興起這個念頭：「終身營營役役，卻不見有何成功，疲憊困苦，卻不知止於何方。這不是很可悲嗎！人雖然不死，又有什麼益處呢！形體逐漸衰竭，心也和形體一起消亡，這不是很大的悲哀嗎！」（語譯《莊子·齊物論》）

那麼，怎樣做人呢？最高境界就是「道」的境界。「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老子第二十五章》「道」，原來就是自然，是內在生命渾然與自然合一的境界。「天地與我並生，而萬物與我為一。」《莊子·齊物論》我是天地萬物的一員，不大不小，不貴不賤，不悲不喜。於是能夠「獨與天地精神往來，而不敖倪[側目斜視，傲視]於萬物。不譴[斥責]是非，以與世俗處。」《莊子·天下》

得到了平衡，與天與地與人都能和諧相處。



墨家

且看墨家的主張：節用、兼愛、非攻。用現代語言來說，就是「簡樸生活」、「愛全人類」、「和平主義」，是最卓越、最開明的思想。在戰國時代，國與國相互攻打，拼個你死我活，務求吞併對方，稱霸一方，統治者要滿足權力慾，便時刻想著去攫取更多的人力、更廣的土地。他們怎會愛異國的人，怎會講什麼和平主義，怎會滿足於簡樸生活？墨子和他的弟子，就是要做一些十分難做的游說工作。要做這艱鉅工作，需要十分聰慧而有能耐的哲人。墨子是個多方面全才：同時是思想家、政治家、科學家、軍事家。他不單講思想理論，也是理工人才，可稱為「科學家」、「工程師」。相傳墨子對當今叫邏輯學、幾何學、物理學、光學等都有鑽研，也擅長製作種種器械。

他也有很多忠實信徒，稱為「墨者」，要求他們有嚴格的紀律。隨時可以「赴火蹈刃，死不旋踵」——至死也不旋轉腳跟後退。

《墨子·公輸》記載了很有趣的一個故事。大工程師魯班替楚國製作了專用來攻城的「雲梯」。楚王便準備用雲梯去攻打宋國。墨子急忙趕到楚國，希望能勸楚王放棄攻宋。他首先拜訪了魯班，以「仁義」遊說他不要助楚進攻沒有得罪楚國的宋國。魯班帶著墨子去見楚王。楚王雖然覺得墨子很有道理，但勝利在望，怎會輕易放棄即將到口的肥肉呢？

墨子要求和魯班來一場模擬戰事，魯班仿製雲梯進攻，墨子「解帶為城，以牒[竹片]為械」《墨子·公輸》防守，魯班攻城九次，九次都被墨子擊退。魯班再無別法。魯班想了一想，說：「我知道怎樣可以擊敗你了，不告訴你。」墨子說：「我也知道你要怎樣擊敗我，也不告訴你。」楚王「一頭霧水」。墨子說：「魯班只不過要在這裡殺了我，令我不能助宋守城。但他即使殺了我，也還是攻不下宋城。因為我的弟子三百人，已配備我的守城器具，在宋城上等待楚軍了。殺了我於事無補。」

於是楚王唯有放棄進攻計劃。那是有實力為後盾的和平主義。

墨子回國，經過宋國，想在城門避雨，守門的不讓他進門！

除了「兼愛」，「非攻」，墨子最主要的思想便是「節約」。且看《墨子》一書的部分篇名：《非樂》、《節用》、《節葬》，你便會知道墨子是個簡約主義者。人民需要工作維生，沒有時間學會伴隨禮儀的音樂，所以音樂是奢侈的事，要去掉它。節用節葬是切切實實的簡樸生活，盡量不浪費地球資源。

那時貧富懸殊，統治者和富有的人十分奢侈。墨子勸他們要節省一些，認為穿著衣服，只要能夠冬天禦寒，夏天防暑便可以；建造房子，只要能夠冬天抵禦

寒風，夏天防熱防雨便可。飲食但求強體適腹，葬禮應從簡。人人節儉，便可令國庫充實，整體生活得以改善。

莊子這樣評論墨子：「墨子作《非樂》，又作《節用》。終身不唱不聽音樂，人死了殮葬時沒有衣服蓋著。他又主張兼愛世人，不要鬥爭，... 用這種 [過度節儉的方法] 去教人，恐怕不算愛人；以這種方法自己實行，那就不算愛自己。... 墨子雖然自己做得到，奈何去不到全民的層次！不能令全民實行，便距離『王道』很遠了！」（語譯《莊子·天下》）

莊子的批評一針見血。人們已經習慣了禮樂的鋪張和奢侈的生活，又怎會聽墨子的話呢？恐怕墨子的主張難以實行吧。

同樣地，現代發達國家的人也已習慣了奢侈的物質生活，怎會樂於過簡樸生活呢？游說工作恐怕事倍功半！

但墨家真的可以在思想上獨當一面，很富理想，很現代化。如果它能成為中國文化的支柱，那多好！如果世人都信服墨子的道理，那便解決地球資源短缺，氣候變暖的種種問題了。



法家與秦

春秋戰國，打打殺殺，諸侯都要爭做霸主。每個國君都希望得到一套權謀策略，既令自己可以權力在手，安枕無憂，也令勢力得以一步步擴張，掠取他國的土地、財富、人口。

儒家太著重個人道德和社會和諧，雖然要民眾恭敬誠信，很適合君主的要求，卻不能一朝一夕可以搞好經濟，富國強兵。於是出現了較為實事求是的「行動派」。他們和儒者不同，積極入世，講「義」的時候少，講「利」的時候多，範疇廣闊，包括經濟、行政、管理、法治。他們每個人所主張的都不同，卻又全都注重依法治國，每個人都要遵守同一套法律，所以後世稱他們為「法家」。第一位法家重要人物是管仲。他使用經濟行政的手法令齊桓公成為春秋戰國的第一位霸主。例如，他按田地土質及產量，分級收田地稅，使農民皆大歡喜；實行很低的商品稅，鼓勵貿易，尤其是跨國貿易；由國家壟斷鹽與鐵的銷售，以增加國家收入；管理糧價，調節糧食供應，... 他是模範財政司、經濟司。

把法家思想集大成的是韓非子。他認為君主要運用「法」、「術」、「勢」來治國。「法」是以嚴刑厚賞來推行法令，守法的人有賞，犯法的人被罰，毫無例外。「術」，是君王操縱下屬的權謀，深藏不露而辨別忠奸，令人不敢輕率隨便。「勢」是威權，君王有無比的威勢，震攝臣民。韓非思想慎密而言語笨拙，秦王政採用其術而疏遠其人，終於被宰相李斯妒能害死。李斯與韓非同是儒者荀子的弟子，所以說法家與儒家有一定的淵源。

其實，秦國強大，在秦王政之前已見端倪。秦孝公任用另一法家商鞅，實行有系統的變法：建立戶籍制度，廢除世襲制度，重農抑商，廢井田，允許土地私有，統一度量衡，... 徹底改變了秦國長期衰弱的形勢。商鞅有功，但與舊臣子積怨太深，於秦孝公死後被殺。著名的法家人物大多沒有好收場。

史記這樣批評：「法家嚴而少恩。」《太史公自序》太嚴苛太沒有人情味，無法得到長久的安寧。「儒表法裏」的法家難以持久治理國家。

但秦孝公利用法家的方法的確能夠短時間內令國家強大，社會富裕。商鞅死後，秦國仍舊沿用他的新法，到秦王政依然任用法家能人治理國家，取得成果。秦王政就是後來鼎鼎大名的秦始皇。他只用了十年時間便打敗了其餘六國，統一「中國」，國號秦。秦得天下後，仍舊用法家思想和方法治國。秦始皇很注重國家的統一，也要集權力於一身。他統一文字、統一貨幣、統一度量衡，也添築長城，派軍南征北戰，用各種或消極或積極的方法來震攝週遭的少數民族。國家強大，集大權於一身已變成了他的人生目標。為了愚民，為了消

滅反對派，他竟然「焚書坑儒」，以斷絕知識的傳播。能夠不焚而留存下來的書，只有醫藥、卜筮、種樹之類的技藝書籍。

不錯，秦始皇是「依法治國」，但「法」是他自己定的，官民都不得不依，不敢不從。集體的利益第一，而皇帝的利益，鞏固政權的措施都是頭等大事。皇帝命令一下，便要全國動員，響應號召。南征北戰、築長城、修四通八達的道路、為自己建造龐大宏偉的陵墓，都是十分勞民傷財的。唐朝的李華有《弔古戰場文》：「秦起長城，竟海[一直到海邊]為關。荼(粵音途)毒[殘害]生民，萬里朱殷[赤黑色]。」為了築長城，無數的壯丁死了，萬里大地都是鮮血，日子久了，竟變成了赤黑色！



皇朝永續

秦亡於秦始皇的繼任者秦二世。秦二世比他的父親更殘暴，更專制，更信任奸臣，殺人無數，包括自己的兄弟姐妹二十多人。在位僅三年便被迫自殺了。

也是「嚴而少恩」。民不聊生，秦朝不過十四年而亡。但法家在秦朝令大一統主義和中央集權在中國開始生根，影響了兩千多年的中國文化，直到今天。

漢初經歷了戰國與秦朝的戰亂頻仍，奴役經年，元氣大傷，正是需要休養生息的時候。漢文帝與漢景帝都十分節儉，注重生產，減輕民眾的賦稅和服役，減少刑罰，避免征戰，有點用道家「無為而治」的味道。但到了漢武帝時候，生產力漸漸發展起來，社會穩定富裕，正是有利於一個野心勃勃，要成就大業的皇帝做點實實在在的事情。漢武帝便以他的「雄才大略」令他當政的半個世紀成為中國歷代最強盛的皇朝之一。我們叫自己做「漢人」，也是拜他之賜。他利用他的強勢，繼續促進「大一統」和「中央集權」。財經事務上，則統一貨幣、官營鹽鐵、由國家控制主要商品的價格，實行重農抑商政策。

在思想層面，漢武帝接受董仲舒的建議，「罷黜百家，獨尊儒術」，以統一思想來鞏固政治，大量任用儒者為官，通曉儒家經典是做官的必要條件，儒家逐漸成為中國社會的統治思想。因為統治者看上了儒家的仁義道德，看上了它講貴賤、尊卑、長幼、親疏的一套，父親是家庭裏的最高權威，君主是國家的最高權威，完全不可以忤逆，不可以違反，並且把尊卑的理論合理化，推進一步，去到「天」的層次。《易繫辭》：「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皇帝是天子，上天的兒子，奉天之命統治國家，人民應該無條件臣服，高呼萬歲。也要服從他任命的「父母官」，理解的要服從，不理解的也要服從。他們的決定，都是金科玉律，官尊民卑，官貴民賤，社會就是如此運作的。「禮」就是要維護高低貴賤的等級制度，令社會有秩序的運行無間，實際上也是「法」的一種工具。

這那裏是儒家，更似「嚴而少恩」的法家。尤其是種種政策的實施都是為了大一統，為了中央集權，為了富國強兵，為了搞好經濟。不講義，只講利。儒學只是個外殼，本質上是法家思想，叫做「外儒內法」。

所以說，自漢武帝獨尊儒術以來，中國數千年來行之有效的指導思想是「儒法混合體」，是排斥「普世價值」的「亞洲價值」。由帝王統治的自漢至清時期固然如是，即使是到了廢帝制的「共和」時代也如是。沒有了皇帝，但「最高領袖」大權在握，不稱帝而儼然控制一切，控制軍隊，控制言論。下屬只有乖乖聽話的份兒，鼓勵民眾歌功頌德。這也許是「威權時代」的特色吧。

「最高領袖」的每一句話都是金科玉律。漢武帝要「獨尊儒術」，臣子便為他度身訂做一套適合他的「儒術」，塞進許多道家、陰陽家、尤其是法家的元素。只要能夠維護帝皇威信，鞏固他的權力，令民眾不敢作反，便是好的理論、措施。用國家權力干預思想學術，要統一於國家指定的儒家思想，要讀特定的經書才可以當官。現代的經書雖然不同於古之五經，其為「指導思想」則一也。於是，思想不能再自由發展，百家爭鳴的時代不再，人民沒有機會探索新的想法，文化走進了死胡同。

人民只能、也只需要接受由上而下的命令和訊息，不談說時弊，不議論政治，不批評領導人，也就及格，也就是良好公民。

當官的只要緊跟最高指示，便無往而不利。這是個沒有帝皇的帝皇時代。



親情

女：「我想我是愛你的吧。但你始終不是我的親人。你身上不流我的血。我呢，當然流著我媽媽、我爸爸的血。如果我和你生了個孩子，那他身上也會流我的血，也就是我的親人。至少，比你親得多。」

男：「你在說，你有你父母的 DNA，我們的兒子也有你的 DNA。唯獨我的 DNA 與你的迥異？」

愛情，原來不那麼偉大。一千克的愛情也許抵不了一克的親情。愛情是水，親情是血。血當然濃於水。

有首東漢時候的古詩《孔雀東南飛》講述這個故事：小官焦仲卿取妻劉氏，劉氏多才多藝，十分勤懇，但不為仲卿母所喜，認為「此婦無禮節，舉動自專由 [自作主張]。」也許就是今天的性格爽朗，不拘小節吧。仲卿母命令兒子休妻，仲卿雖然愛妻，但母命不敢違，惟有對妻說：「我自不驅卿，逼迫有阿母。」夫妻臨別依依，劉氏自誓不嫁，與仲卿山盟海誓：「君當作磐石，妾當作蒲葦。蒲葦紉 [= 韌，柔韌牢固] 如絲，磐石無轉移。」回娘家不久，便被母親逼嫁，出嫁當日，劉氏「攬裙脫絲履，舉身赴清池」投水而死。「府吏 [仲卿] 聞此事，心知長別離。徘徊庭樹下，自掛東南枝。」自縊而死。完成當日的承諾：「黃泉下相見，勿違今日言！」

是親情與愛情的決鬥！當然，其實不止於親情、愛情，還加上了「尊卑」。

同樣令人歎息的類似事件發生在千年後的南宋詩人陸游與唐琬的身上。陸游妻唐琬才華洋溢，兩人十分恩愛，但陸母不喜唐，迫他們離婚，她沒有學劉氏「殉情」。唐琬改嫁，陸游亦另娶。但他們仍不能忘懷對方。七年之後，兩人偶遇於沈園，百感交雜，唐琬離去後，陸游題詞壁上：「... 山盟雖在，錦書難託。莫、莫、莫！」《釵頭鳳》我們的盟誓仍在，就是連書信也不能來往。唉，罷了！來年唐琬獨自重遊沈園，看到題詩，悲憤莫名，和了一首同調的詞：「世情薄，人情惡，...」不久，唐琬鬱鬱而終。相愛永遠，相見無期。

血親大於姻親，是我國傳統道德。自古至今不知發生了幾許如此悲劇，只不過受害人文采不高，事蹟沒有假借文學流傳下來。

為了更好的生存繁衍，抵禦外敵，自古以來，國人聚族而居，家族制度歷久不衰，九十歲的北山愚公要移走阻出入的大山，說：「雖我之死，有子存焉；子又生孫，孫又生子；子又有子，子又有孫；子子孫孫無窮匱 [不缺乏] 也。」《列子·湯問》

諺語也有：「打虎不離親兄弟，上陣莫如父子兵。」可見親情之受重視。古時的大家族顯赫非常，儼然成為皇帝之下的統治階級，很多時都掌兵權。漢朝之後的琅琊王姓，便曾與東晉的開國皇帝平起平坐。整個六朝，琅琊王姓與陳郡謝姓便是最顯赫、最有影響力的家族。政治家我們可能不認識，但我們總會聽說過書法家王羲之與詩人謝靈運吧，他們便是王、謝大家族的成員。

「富與貴，是人之所欲也。」《論語·里仁》如果能夠累積財富名位，何妨參與大家族行列？是以家族風至今不衰。上世紀有蔣宋孔陳四大家族，掌控了南京國民政府、銀行、中央企業、軍隊、…。當今香港也有李李郭鄭四大家族，掌控了香港最值錢的地產王國。香港，是全球買屋租屋最貴的地方。

當然，如一切事物一樣，家族也有盛盛衰衰的日子。唐詩人劉禹錫便曾寫《烏衣巷》詩，無奈地嘆息：「舊時王謝堂前燕，飛入尋常百姓家。」到了唐代，曾經顯赫一時的王、謝家族已沒落了。他們的豪宅已變得荒涼，連燕子也要另覓平民百姓的平房築巢了。

現代呢？且抄錄一段《眾新聞》（2019.05.26）：「家族生意的傳承並不容易，上周鷹君爭產案終於審結，羅鷹石遺孀羅杜莉君要求撤換家族信託人滙豐敗訴。此案表面是羅老太告滙豐，實質是羅家兄弟姐妹間的紛爭；今次羅嘉瑞、羅康瑞一方得勝，擋住了來自兄弟的挑戰。」

女：「即使家族概念終於會消失，我還是愛我們的孩子多於愛你。」



友情

一直以為「家族優先」是老古董。現代人只取其匯聚家族的集體力量有利於擴張財富，卻不會給予思想上的肯定。直至讀了現代作家鹿橋的一篇文章《圍桌閒話》，才發現「家族第一」有它哲學上的道理，言之成理，放諸天下皆準。他寫道：「人與人的關係只有兩種：自然的、與人為的。自然的可以說是先天的，因為這種關係是在生命開始之一剎那就定規了。人為的關係則永不定規，時時依了情形、環境及與其他人的關係，不停在改換。自然的關係是絕對的，人為的關係是相對的。」「戀愛、結婚，甚至中國舊時先結婚然後生愛情；或者後來常見的結了婚也沒有愛情，這種種關係都是人為的、相對的。」「生孩子可就不同了。親子關係是絕對的。這個做父母的責任與光榮是如何偉大！」

「先天」與「絕對」便是「家族優先」的理論根據。相反的，友情、愛情是「後天」、「相對」、「人為」的。

但跟著再想想，正因為不先天，不絕對，「自由」與「創意」便成為友情的可貴處。反而親情可能變成「食之無味，棄之可惜」的雞肋。「兄弟鬩（粵音益）牆 [相爭於內]」這句成語，頗堪玩味。《詩·小雅·常棣》：「兄弟鬩於牆，外御其侮。」兄弟們雖然在家裡爭吵不休，但能一致對付外人的欺侮——家族的使命多麼實際。也可以說，平時爭吵是常態，遇外侮時一致對外是不得不如此，是為了家族生存得更好的權宜之計，是暫時性的「一致對外」。

兄弟糾紛，舉「玄武門之變」為例，李淵滅隋即位，為唐高祖。三個兒子之中，戰功最大，手下賢能最多，能力最強的是李世民，但李建成是長子，立為太子，自知實力不及李世民，遂與弟弟聯手用盡方法排擠李世民。終於雙方拚鬥，李世民於玄武門親手射死太子李建成。不久唐高祖退位，由李世民繼位，是為唐太宗。

明太祖的四子朱棣 [後來的明成祖] 更利害，為了爭奪皇位，竟然興兵與侄子明建文帝開戰，用四年的時間以「清君側」為名從北京打到南京，迫建文帝與皇后引火自焚。而建文帝是明太祖合法的繼承者。親情云乎哉？

其它的皇室殘暴例子，普通人的家族爭鬥，兄弟鬩牆，甚而父弑子，子弑母，古今中外，不勝枚舉。那就是源於「自然」關係、「先天」關係、「絕對」關係所種的惡果。關係變壞了，卻因為是自然的，先天的，絕對的，無法以理性方法改變，於是唯有用非常的暴力辦法把關係連根拔起。

不似友情，自由自在，合則來，不合則去。管仲少時與鮑叔牙遊，「吾始困時，嘗與鮑叔賈 [做買賣]，分財利多自與 [給自己]，鮑叔不以我為貪，知我貧也。吾嘗為鮑叔謀事而更窮困，鮑叔不以我為愚，知時有利不利也。吾嘗三仕

三見逐於君，鮑叔不以我爲不肖 [沒出息]，知我不遇時。吾嘗三戰三走，鮑叔不以我怯，知我有老母也。」《史記·管鮑列傳》管與鮑，是典型的知己，符合孔子所說的：「友直，友諒，友多聞。」管仲後來做了齊國的賢相。「天下不多 [稱讚] 管仲之賢而多鮑叔能知人也。」

管仲與鮑叔牙是一生的交往，一生的知己。但好的友情，又何必一生呢？我們讀讀杜甫這首寫給李白的詩：「… 憐君如弟兄。醉眠秋共被，攜手日同行。…」（語譯）[我們有深厚感情，像兄弟一樣，秋天喝醉酒後蓋同一條被子睡覺，白天裡一起攜手同行。]《與李十二白同尋范十隱居》

那是唐天寶四年，李白與杜甫同游山東歷下，喝酒論詩，渡過一段毫無拘束的愉快生活。這一次，只是杜甫與李白第二次見面，也是最後一次。兩人性格不同，詩風也異，但互相享受難以言傳的友誼。之後便無緣再會了。臨別時，李白寫詩：「飛蓬各自遠，且盡手中杯！」《魯郡東石門送杜二甫》一別之後，各散東西，就像蓬草，隨風飄盪，身不由己，難以重逢，還是再乾一杯吧。

友情是一種享受，緣來則交歡，緣盡則分散，不必維繫，不必強求。



都是文化

「文化」包羅萬象：語言、信仰、藝術、價值觀、風俗習慣、衣著、飲食、器具、做事方法 ... 大至國家民族，小至城市鄉鎮都各有各的「文化」，那是長遠歷史遺產的總和，也因而造就了各地人民的獨特風格：英國人保守實用，法國人無拘無束，德國人嚴謹坦率，義大利人熱情奔放，...。

「白髮漁樵江渚（粵音主）[水中小洲]上，慣看秋月春風。一壺濁酒喜相逢。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談中。」《楊慎·臨江仙》我國歷史悠久，古今許多爭江山，爭權位，爭資源 ... 的大事，如今看來，都不值一哂。多少事，都是我們的文化遺產，有很豐富的中國特色，中間有無數我們不得不遵守的道德教條。例如我們的文化幾千年來都要忠君，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岳飛北伐中原，多次打敗金兀朮，卻被宋高宗處死！

柳宗元參加革新派，改善朝政以利民，但保守勢力、利益集團拒絕改革，把持君王，於是柳宗元被貶永州 [在今湖南，其後被貶更遠的柳州，死於柳州] 共十年，寫下許多詩文，其中有《江雪》：「千山鳥飛絕，萬徑人蹤滅。孤舟蓑笠（粵音疏、粒）[防雨衣、防雨帽]翁，獨釣寒江雪。」我們的文化令人窒息，無從進步。「好人」多沒有好下場。還是脫離束縛，自己獨自生活更好。很多人都嚮往《江雪》這個無人境界，獨自一人陶醉在大自然中。這萬水千山的大自然，連一隻鳥也沒有。

沒有鳥、沒有人蹤、只有雪、只有山和水，就是要去除一切文化因素，用這個「去文化」的軀體去和大自然交往。為什麼漁翁要擺脫人間煙火走到沒有人的江雪中垂釣呢？因為人間不稱心、不合理的事情太多，令人只想逃避。

但是，即使我們的文化有很多糟粕，我們能夠擺脫文化嗎？漁翁「獨釣寒江雪」，好像可以脫離社會的束縛。但，且慢，他的舟，他的蓑與笠，他的釣具，都是文化承傳的產物。假如他赤身露體，走進江水，徒手捕魚，要麼會冷死於冰水中，要麼警察會控告他在公眾地方裸露。都是文化的詮釋。不同的文化？有發達國家的女權份子，赤裸上身發起示威，要求女人和男人一樣，也可以在公共場所赤裸上身，那是文化：穿衣的文化，示威的文化。而在「落後」的非洲，許多地方的女人一般都不穿上衣，也是文化，自然裸露的文化。

千山的萬徑也是文化的結晶品。萬徑雖然沒有人蹤，但「路是人行出來的」，小徑的存在，已告訴我們，幾年前、幾十年前、或幾百年前，有人在這裏走路，造成了小徑。逃不離「文化」。

文化包括了歷史、文學、信念、科技、...，都是人類千萬年來辛苦經營而取得的成果。

二次大戰形成東西方集團對壘。柏林市在東德境內，但其中的西柏林為西方佔領區，由英法美管理，屬「自由世界」。由於太多「社會主義」國家的民眾從東柏林越過邊界逃往西柏林，東德政府就在這邊界修築了全長一百六十八公里的混凝土牆，稱為「反法西斯防衛牆」，以圖阻截民眾逃走。這堵「柏林圍牆」所分隔的兩邊是否代表了人類歷史、地理、經濟、社會、習慣、... 的文化分歧？果有東方價值與西方價值之分？

1989年11月9日，東德政府放寬限制，導致以後幾個月數以萬計的東德市民走上街頭，爬上柏林圍牆，在上面塗鴉，並鑿下磚頭當作紀念品。事件稱為「柏林圍牆倒塌」。1989年聖誕節，舉行了「柏林圍牆倒塌紀念音樂會」，由伯恩斯坦指揮演出貝多芬第九交響曲《合唱》，樂隊和合唱團來自東西德、英、美、法、蘇。最後一個樂章，雄渾、壯麗地唱出《歡樂頌》，並將歌詞中的「歡樂 [Freude]」改為「自由 [Freiheit]！」。據說，席勒的原詩，曾用「自由」，因政治環境不容許，才改為「歡樂」。

文化，充滿愛與恨，喜與悲。圍牆倒了，歡樂頌唱了，文化的分歧卻持續下去。



文化的姿采

我們放在餐桌上的筷子是直放的，易於拿起來，也易於取得桌上的食物。日本人放在餐桌上的筷子卻是橫放的。我們若在中國人的地方把筷子橫放了，一點關係也沒有。但在日本作客，卻不能錯把筷子直放，他們會覺得你很失禮。據說，他們把筷子橫放是有理由的，食物有自己的尊嚴，橫放筷子把它與人分開，便是提醒我們，要對食物心存感激，拿起筷子，好好的接受我們的食糧。這是不同文化的表現。也有人說，把筷子橫放是日本人從唐朝傳入的習俗。

法國葡萄酒天下第一。法國出產葡萄酒，可上溯公元前六百年受羅馬帝國統治的時候；而中世紀時，法國隱修院的修士們在亂世中管理葡萄園，他們擁有足夠的資源、恆心、時間、保安、創意，令葡萄酒的生產保持穩定，品質不斷改進，價格令普通人也負擔得起，很多人以酒代水。於是喝葡萄酒成了法國人的普及文化。

《中庸》有這麼一段：孔子的弟子子路問老師什麼是「強」。孔子答說強有兩種，南方之強就是具有溫和寬大的教養，對沒有道理而施加於己的卑劣行為，不會報復；北方之強是寢臥於武器盔甲之上，以保持警惕，視死如歸。南方注重溫柔敦厚的人格，北方注重剛強不屈的個性。這是南方與北方文化不同。怎樣形成的呢？是經年累月人們群居發展起來的結果。南方人發現，要溫柔敦厚才可以達至群體和諧，共處而樂在其中；北方人發現，要剛強不屈才可以克服各種危難，令群體活得更有姿采、更安穩。為什麼南北文化不同？很多因素都會影響文化：氣候、地勢、歷史、宗教、體質、...

於是，以中國為例，國家有國家的文化，民族有民族的文化，地方有地方的文化。

不談哲學、宗教、等「重要文化」特色，只看看中國曾經獨有的「商品」茶，談談「茶文化」。

人人都說最古老的茶樹在中國，漢代已有茶為商品的記載。至唐，經濟發達，文化興盛，茶葉的加工和生產已具規模，「城市多開店鋪，煎茶賣之，不問道俗，投錢取飲。」《封氏聞見記》產區包括了中原、西南、江南、... 「茶聖」陸羽寫《茶經》，把當時的茶文化詳細道來，包括種茶、製茶、茶具、煮茶、喝茶、...

也是在唐朝，喝茶文化傳到了日本，在當地發展起來，並與日本文化匯合，受佛教寺院、僧人的影響，成為日本的「茶道」，除了茶的色香味，更加進了精神上的元素，標榜喝茶的和、敬、清、寂。

茶到了藏族地區，結合了當地氣候、文化，發展成「酥油茶」，是茶與牛羊的奶油結合的飲料。酥油茶可以減輕高原反應，可以在乾燥氣候裡滋潤身體，可以御寒。藏族以酥油茶待客，也有它自己一套「茶道」。

十七世紀中國茶經印尼由海路傳入歐洲的荷蘭。因為路途遙遠，空氣潮濕，茶葉要經過全發酵、炒焙令其十分乾燥，於是綠茶變了紅茶。也不知為何，到了歐洲，把牛奶加入紅茶，成為歐洲特色飲品。

不同地方喝茶又有什麼不同呢？我們去茶館泡茶，喜歡到幽靜一點、寬敞一點的地方，在湖邊、林中的最好。我們就是要享受那一種閒適、遠離煩囂的氛圍。杭州的茶館典雅婉約，成都的呢，則完全不同，差不多是整個社會的縮影。很多人一邊喝茶，一邊打麻將；茶館內有賣報的、擦鞋的、按摩的、賣瓜子的，...熱鬧非凡。

文化就是傳承，就是「如是」as is，不是特意選擇的。原本不分高低、好壞，直至聖賢定下了標準，建立了典範，才可以比較，才可以分高下。



科技萬能

梭羅在《湖濱散記》中寫道：「我們需要以野外為營養素」。很多調查都發現，接觸大自然，令我們身心愉快。為什麼呢？有人說是心理因素，有人說是進化的現象，畢竟我們原是從大自然來，城市生活不能完全滿足我們。

有新的科學理論：一般城市中的空氣多的是污染物、有害的霉菌，對我們健康有損。但郊外的空氣含有從各類植物、各種菌類所散發的微粒，吸入身體中，對我們健康有好處；這些微粒也是化學物質，但化學物質不一定有害，也有對我們健康有益的。就如我們的腸胃裏有許多細菌，有的令我們生病，有的幫助我們消化。

這些從自然而來的化學物質也可能含有毒素，但我們吸入的，只是少量，我們從先祖進化至今，已經和少量這樣的毒素做了朋友，不但無害，反而有益。從野外空氣中吸入這些有小害也有大益的自然微粒，會調節細胞傳遞信息的功能，可以增加我們的抵抗力，可以減低腦退化的速度，可以減少生病，可以延年益壽。

科學家說，我們可以把這些有益的自然微粒包裝成各種方便我們利用的產品，例如，製成噴劑，在房裏噴；製成樽裝飲料，可以隨時喝下。

這些科學家一定不是大自然的愛好者。他們以為樽裝自然微粒可代替大自然，於是我們不必行山，不必逛公園，不必往海邊去。他們忘記了，往郊外走不止吸入有益的自然微粒這麼簡單，它還包括我們心境的退省。我們下定決心，偷得浮生半日閒，往郊外走，代表我們要暫時放下種種俗世瑣事，要暫時忘記辦公室、家庭裡的煩惱。污染的空气固然有損健康，但往往是這些難以躲避的生活壓力，日積月累，令我們疲倦，令我們不快樂，令我們生病。往郊外走走，可以「減壓」，可以「充電」，可以重拾身心再出發，那豈是樽裝微粒所能做到的？

「人定勝天」是主張科技萬能者的口號，也是消費主義者的信念。所以，為了多消費，為了有錢去買各種高科技帶來的產品，有必要減低食物的開支。於是，科技可以大顯身手，多、快、好、省地製造食物：利害的農藥，密集的養雞養豬養魚方法，催促生長的荷爾蒙注射，不計後果的基因改造，加碼的防腐劑，增加色香味的各式各樣添加劑，... 一切都令我們可以以低廉價錢享受過量食物。食物不必好，但要多、要便宜。

基因改造以美國最為先進。改造了農作物的基因可以令它抗除草劑、防蟲、防病、更能應對天氣變化，生長得更快更好。目前美國的大豆、玉米、棉花、油菜籽、稻米、小麥、薯仔、番茄等大規模種植的農作物大都是經基因改造的。

專家說有百利而無一害，是又一個偉大的科學勝利。熱衷於基因改造的國家除了美國外，還有加拿大、巴西、中國、阿根廷、澳洲、西班牙、印度、南非、墨西哥等國。

基因改造農作物有一個很大好處。它能夠又多又快的製造糧食。世界人口不斷增加，要令全世界的人，不論貧富，都有足夠的食物，不是容易事。基因改造可以幫助解決這個困難。

但許多人都對基因改造農作物沒有信心。目前未有導致健康問題，不等於將來不會。研究者以老鼠作試驗，是發現有問題的。種種對生態的危害也令基因改造農作物變成壞事。

有的人漸漸發現錯誤，於是興起 BIO — 有機食物，比較不那麼利用科技，回歸自然食物。這在歐洲尤為顯著。寧願少買東西，少享受現代文明，也要活得健康快樂。



人工智能

1997年，IBM 的人工智能電腦 Deep Blue 首次戰勝了國際象棋世界冠軍 Kasparov。Deep Blue 每秒鐘可以盤算二億步棋。

國際象棋之後，AI (人工智能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進軍更為複雜的圍棋。2016年，AI 電腦 Alpha Go 通過自我對弈強化練習，戰勝了韓國頂尖九段高手李世石 (粵音石)。2017年，強化版 Alpha Go 出擊，在快棋比賽中，中日韓台的六十個圍棋頂尖選手全輸了。同年，Alpha Go 戰勝了當時圍棋世界第一的中國柯潔。Alpha Go 已沒有任何人可作它的對手。但繼續發展，如今的改良版 Alpha Zero, 可以戰勝 Alpha Go。

對人來說，下棋講智力，與重複性的工作不同。毫無疑問，AI 可以很容易替代人的重複性工作，如電話行銷、客戶服務、外賣等。但能夠在很複雜的棋藝上也打敗人類，那倒是令人驚奇的。無它，電腦的記憶力奇高，運算力奇快。它只要把千千萬萬的好步法記下，便可以隨意從大記憶中提取最優對策，戰勝用人腦的棋手。

於是，在不久的將來，AI 利用超級電腦龐大的記憶力，快速的運算力，可以在許多比較專業範圍的工作裡替代人或部份替代人，進行行醫、教學、會計、駕駛、..... 各方面的繁複工作。

以教學為例，精美絕倫的視像音像完全可以代替教師講解。釋疑解困嗎？教師的角色看似無可替代，但 AI 既能戰勝圍棋頂尖高手，要應付學生在學科上的種種疑問，也自然游刃有餘，只要它有足夠的數據可供學習。

以行醫為例，醫生的角色主要是對病人的病作出專業判斷。中醫以「望、聞、問、切」概括他能做的診斷過程。西醫也差不多，他用聽筒代替中醫的把脈，他也許更會用許多不同的測試、儀器以獲取更多資料、數據，幫助診斷。這種種的 decision making, 都是 AI 的拿手好戲。它們已學會了「深層學習」，以絕短時間從資料庫千千萬萬數據中找出最優解決方案。

許多人因而失業了，如何生活？人失業是因為機械人、AI 代替了他的工作。那就是說，人不用工作卻生產不減。許多人不用工作而整體的物質享受不變。只不過勞煩政府多做分配工作：把用 AI 生產得來的收入，轉發給沒有工作的失業者。現在 AI 還未構成嚴重失業威脅，但加拿大安省已未雨綢繆，準備在三個城市實驗全民派錢，名為「市民基本收入」。

入不敷出呢？現在我們需要大量勞力，以維持產能。以後有 AI、機械人了，我們便不需要這麼多人。中國大可恢復一孩政策了。甚至鼓勵不生育。不用太多的人已可以維持「地球轉」。

人口少了還可以同時解決「救救地球」的問題。什麼污染、生態、變暖、都遠離我們了。如果我們人口不多，不需太多資源，不用「爭食」，哪裡會有環境問題？多的只是 AI、機械人，他們大概也不會「爭食」吧。

真的不會「爭食」？被認為是自愛因斯坦以來最偉大的理論物理學家霍金一方面承認 AI 可以替我們解決貧窮、疾病、污染、... 等急待解決的問題，另一方面它卻學會「思想」，甚而比人類想得更快、更精密、更有遠見，就如 Alpha Go 戰勝棋王一樣。於是終於人無法控制 AI，任由它們反叛，把人踢走，到最後乾脆消滅人類。

美國著名的創新企業家馬斯克專替人類的未來打算。他投資於太空發射、電動車、太陽能、便捷交通、... 他不但傾力投資，更利用他的物理工程知識，在設計上親力親為。他當然須要常常接觸到高科技，包括 AI。但和霍金一樣，對 AI 無休止的發展，十分憂慮。他說：「發展 AI，如召來魔鬼。」又說：「AI 是人類生存的最大威脅。」

姑勿論哲人如何憂慮，AI 還是會飛快發展，而且快得令人震驚。它會否到頭來控制人類？無人能說。但即使我們給 AI 趕走，甚至消滅了，又有什麼關係？人類作孽纍纍，破壞環境，置地球於不顧，終於會從地球消失，如恐龍一樣。與其自己毀滅自己，不如給我們自造的無上智慧 AI 趕盡殺絕。如此毀滅，不但乾淨利落，而且令人類輸得貼服。



拾葉

草地旁邊四隻麻雀在擾攘，迴旋跳躍，飛快爭啄，好不熱鬧，原來群起爭奪的不過是塊落葉。枯葉成不了食物，麻雀並非爭食，枯葉也不值錢，爭來沒有好處。麻雀大概在舒筋活絡，在玩集體遊戲，不為了甚麼，只是覺得有趣。

在山間行走時，竟和麻雀一樣，對落葉產生濃厚興趣。在地上見到完整無瑕，形態姣好，色澤可愛的落葉，便小心撿拾放進盒子裡帶回家。很快家裡的桌面，凳上，櫃頂都滿佈枯葉，若是眾葉連枝的便插在高腳杯或長頸瓶裡。不久葉子便完成最後的遷化過程，和剛落下時不同，形態變得乾癟，色澤變得灰綠土黃褐紅黯棕，雖然不再嬌艷欲滴，但拙樸高雅，低調地展示紛紜素色，看上去別是一番風味。

枯葉不值錢，沒有實用價值，是掃進溝渠的廢物。我的撿拾和麻雀的爭啄一樣，都好像費時費事，沒有意思。但拾葉是個快意的遊戲，遊戲之所以可愛可貴，正在於完全不講益處，不計利害關係，你不爭，我不奪。麻雀爭啄完畢，盡興而散，心中悅樂。我也從撿拾落葉當中，獲得極大樂趣，一面遊戲，一面親近大自然，暫時辭別利益先行的商業社會。

當然，撿拾和爭啄有點分別。人畢竟比麻雀複雜許多。爭啄過後，落葉靜悄悄的躺在草地上，麻雀已把它忘得一乾二淨。撿拾回來，卻花盡心思把落葉擺放好，觀賞溝通，覺得簡直是上上美。

欣賞美，是人類進化幾十萬年最值得珍惜的心靈活動。美的欣賞，令人把利害關係拋諸腦後，盡情提昇生命的境界。我們要時時處處發掘美的環境，催生美的事物，享受人類這最高明的創造，逃脫營營役役的樊籠；讀一首詩，看一齣舞劇，聽一段音樂，都可以令人心曠神怡，樂以忘憂。

拾葉也是如此造美的活動，與讀詩觀舞聽樂異曲同工。

漏了我比較熟悉的視覺藝術；欣賞藝術品當然也是尋美的活動。看宋人山水，意境幽玄，恬淡超脫，具出世之美；看梵谷的後期作品，則心境激盪，畫圖潛藏千鈞能量，具人間之美。或更進一步，拿起畫筆畫畫：繪畫是造美最上等心法之一！把眼前的春花秋葉描繪下來，形既似神又似，很滿意，很稱心；心情惡劣時，就畫個幽黑森林，想像自己走了進去，把憂鬱放下，自我也跟著消失於黑漆漆的境地中。不好的心情很快便逃得無影無蹤。由是繪畫盡得無所為之樂，是忘形尋美的活動。你要表達甚麼便畫甚麼，多寫意，多自由自在！碰到愛畫人化點錢把你的畫買下，掛在客廳牆上，早晚觀賞，多開心。

只是，市場經濟最喜歡把一切美好的東西貼上金錢標記。繪畫這美妙的遊戲竟在市場的大染缸中沾滿金箔，成了追逐名利者的大事業，大商機；漸漸變了質，成為投資工具，以價格定作品高下。你看，「買家」或「炒家」看準現代中國油畫會升值，便到處搜羅「珍品」，尋覓「有前途」的「新秀」，推高「市價」。為了賺取最大盈利，整天盤算「入貨」「出貨」的時機，進亦憂，退亦憂，徒令人常憂以忘樂。畫家也因而失去了自由，為了自己作品的「尺價」能夠不斷上升，便畫「受歡迎」的畫，無視自己的個性、愛好、技藝。

你說，在藝術品拍賣場尋美，是不是緣木求魚？

要活得舒泰，請忘記市場，不要甚麼也以金錢論值。世界完全不必要那麼複雜，那麼煩悶，那麼紛亂。

請你上山拾葉，千千萬萬美麗的落葉正等待著你。



大自然與美

國畫中，山水畫描繪畫家心中的大自然，以及人與大自然的關係。

宋人山水畫是山水畫中的極品，達到高妙、幽深的意境，表現了畫家與自然造化相融，物我已無界限。這是大自然與他們互動產生的靈氣。

清初石濤因逃避兵禍，四處流浪，飽覽名山大川，作畫寫生，領悟到大自然的不同面貌。自言「搜盡奇峰打草稿。」

黃賓虹的山水畫很有自己的風格。繪畫老師讚賞他的畫的特點就是粵音「ngok chok」，不知是否漢字「齷齪」，不乾淨的意思。老師大概是說他的畫毫不甜美，不討人喜愛。在黃賓虹心中的大自然也顯然不是甜美的東西。美景當前，一覽無遺，是一種大自然。你要細心觀看，從亂中發現秩序，從隱晦中發現趣味，從平平無奇中發現真美，從假象中發現本來面目，是另一種大自然。

西方的藝術又如何呢？走進一個普通的藝術館，你一定會看到草木花鳥、湖光山色、飄雲落日、... 大自然與藝術已無分彼此。寫生是西洋畫的重要元素，而寫生之中，寫風景是一大項目。印象派奠基者莫奈，便把風景寫得淋漓盡致，著迷於光的千變萬化，尋覓大自然給他的啟示。

歐洲風景秀麗，但人口密度相對高，「野外」不太野，於是風景相對平和安靜，很有「人文」味道。上世紀初，加拿大有個「七人畫派」繼承了印象派的傳統，在安大略省各地寫生，務要把加拿大的野外變成一幅幅各具風格的畫圖。當時的畫評認為，加拿大的風景沒有什麼好畫的，就是因為「太自然」了——太崎嶇，太荒蕪，欠缺了歐洲的人味。「七人」要打破這謬論，要把大自然的靈魂活現出來。著重的是大自然的「野」，人跡罕至，不曾污染。大自然是他們心中的「神明」。七人中的傑克遜寫道：「歐洲的景物都給歷史與人煙調和了。加拿大的景物完全不同，它的面貌和三百年前尚普蘭穿過它的千百個石頭島時差不多。」他們就是要把這與歐洲不同的「真」自然的特色繪畫出來，往往先在小畫布上寫生打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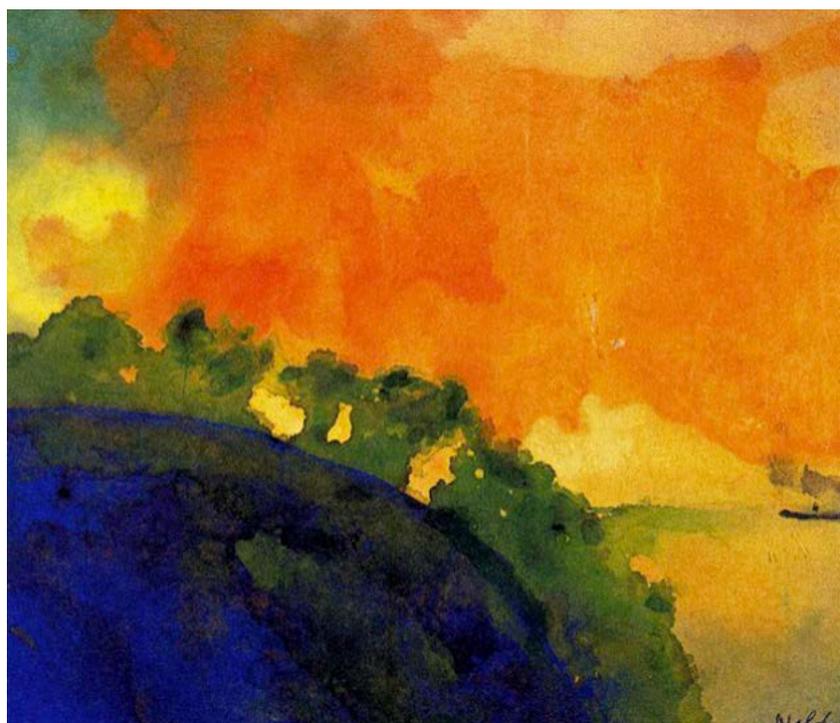
於是，風景畫把我們和大自然重新聯繫起來，讓我們肯定「美」的存在，即使世界好像變得醜惡了。而這個「美」，這個「大自然的啟示」都有無限的變化，都生生不息地給我們無窮的動力。

德國表現主義畫家諾爾德大半生居於故鄉，一個在德國北部丹麥邊境的小鎮。那裏接近北海，一片沼澤地帶，風大雲厚，具有大自然的原始景象。他這樣寫道：「我的故鄉對我來說是個童話世界。在那片平地上就是我的故鄉。天空有千隻雲雀興高采烈地上下飛翔。由此海到彼海都是我的仙境。」就在故鄉裡，

在純樸的大自然中，他獲得了源源不絕的靈感，完成了許多許多畫作。題材包括人物，尤其是宗教上的、花卉、風景。二次大戰期間，因為他的畫屬於「新派」，於是被納粹政府認為是「腐朽作品」，要全數沒收，諾爾德也被禁止作畫，只有在家裡偷偷地作，用的是水彩、小張紙，以避過監察者耳目。從1938 - 1945 他就如此這般完成了 104 張小水彩畫，很美，美得震撼人心。戰後出版時，畫集就叫“Unpainted pictures”。西方人的 paintings 是油畫，水彩畫不算。

他的水彩畫其實是絕對的美，美得不可方物。莫奈描繪大自然，利用千變萬化的筆觸，豐富的色彩，把大自然賦予新生命。得到大自然之「神」，得到大自然嶄新的「印象」。諾爾德不同，他也賦予大自然新的生命，但那不是眼中的印象，卻是心中的。構圖經過重組，重這裡，輕那裡；顏色極盡幻想之能事，卻配搭優美。那是他心中感受的大自然！

藝術！藝術！



小眾

楚王問宋玉為甚麼他好像不受民眾歡迎。宋玉這樣答他：（語譯）「有人在城裏歌唱，一開始是《下里》、《巴人》，能跟著他唱的有幾千人。... 到他唱《陽春》、《白雪》時，能跟著他唱的不過幾十人。... 歌曲越是高雅，能跟著唱的人就越少。」《宋玉對楚王問》宋玉是說因為他處事的方法高妙而不隨俗，所以普通民眾並不理解欣賞他。

《下里》、《巴人》是通俗的歌曲；《陽春》、《白雪》則是高雅的歌曲。通俗的東西多人懂得欣賞，高雅的東西則少人懂得欣賞，是很正常的現象。

用「高雅」、「通俗」來形容歌曲，帶有褒貶意，好像要說高雅的歌曲是好的，通俗的歌曲是壞的。不如說，《下里》、《巴人》是大眾喜歡的歌曲；《陽春》、《白雪》則是小眾喜歡的歌曲。

林憶蓮的 2016 音樂會，在 12500 座位的紅磡體育館演出四場，她的歌迷實在多。2015 年國際知名的鋼琴家王羽佳來港表演，只能在 2000 座位的文化中心音樂廳表演兩場；畢竟古典音樂不是大眾的音樂。同在 2015 年，尺八名家福田輝久也來港演出兩場，地點在南蓮園池香海軒，只有 180 座位。尺八音樂可算是音樂中小眾的小眾了。

分出大眾與小眾的愛好，很多時是文化、傳統使然。法國人愛喝葡萄酒，德國人則愛喝啤酒。在法國，喝啤酒的是小眾，喝葡萄酒的是大眾。在美國，踢足球（soccer）的是小眾，玩欖球（football）的是大眾；當然，在英國和歐洲，則是足球的天下。

有時卻是由財富劃分。擁有一部平治 S-class，最少要百多萬元，只能是小眾的玩意；大眾呢，只可以買一部類似「大眾」汽車，十多廿萬元便可。當然更多的大眾只能乘搭地鐵、巴士、電車。

聽音樂卻與財富無關。聽林憶蓮，每張票 \$780 / \$480 / \$300。聽王羽佳每張票 \$480 / \$360 / \$240 / \$120；聽福田輝久每張票 \$240。大眾的票貴，小眾的票平。似乎是經濟學上的供求關係？但福田輝久即使賣得更平，卻不會有更多人去聽尺八。平治 S-class 賣平了，便會引來更多的需求。同樣的，名牌錶賣平了，一定會吸引更多的買家。

就是說，聽音樂的小眾是真正的小眾。喜歡聽尺八，是一種世界觀的表達，一種情感上的投入。尺八給人幽深、空靈、蒼涼、無常的感覺。喜歡聽尺八，便是喜歡這種種感覺，但不會有很多人喜歡這些感覺。要接觸這些感覺，先要細細思考人是什麼，生命是什麼，喜怒哀樂是什麼，大自然是什麼。不是很多人喜歡這樣思考，喜歡探究這些「離地」的問題。他們認為，還是研究怎樣多賺

錢，那裏吃好東西，那裏買名牌衣服，那才實際，才不負此生。於是小眾便不能變大。

最可惜的，是聽小眾音樂的小眾越來越小。先幾年在日本還不難買到尺八CD，最近已難找到了。聽說近兩年，日本吹奏尺八的人數幾乎減少了一半。小眾變了更小眾。

古典音樂也是小眾音樂。據統計，2018年第四季聽眾年歲分析顯示55歲以上的佔41%。可以看出，古典音樂的聽眾年紀是比較大的。看最近的古典音樂視頻，台下聽眾很多都見一頭白髮。看來聽古典音樂的人會越來越少，從事古典音樂業務的，很難獲利。古典音樂作曲家、演奏家、指揮等等都不易謀生吧。

英國的統計更令人無法樂觀：51歲以上的佔58%。

幸而，原本只有一百多人會彈的小眾樂器古琴，如今估計中國有50萬人在學習。成為世界遺產原來可以「促銷」。



氣質

詩經衛風有這樣幾句：「手如柔荑，膚如凝脂，領如蝤蠐，齒如瓠犀，螓首蛾眉，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碩人》碩人就是高大白胖的人，古人以高大白胖為美。這首詩讚美齊莊公的女兒莊姜很美。用現代語言解釋（不必深究柔荑、蝤蠐、瓠犀、螓、蛾、... 為何物），就是：她的手很柔軟，皮膚白而滑，頸項潔白豐潤，牙齒齊整，額角豐滿，眉又細又長，而她笑得很美很感人，眼波傳情令人心動。

無疑莊姜一定很美，她的手、皮膚、頸項、牙齒、額角、眉都達到「大美人」的標準。但是，我們記得兩千多年前的這首詩，大概就只有這兩句：「巧笑倩兮，美目盼兮。」比起手、皮膚等身體的固定部份，眼波和笑容都表現動感，能夠傳情，而傳情的內容千變萬化，可以說是傳達了人的「內部信息」。

常說，眼為靈魂的窗戶，從這個窗戶，可以觀看人的內心世界。心理學家告訴我們，我們可從一個人的瞳孔，他眼睛的形狀，他眼眉的動作等等，看出他的喜、怒、哀、樂、恐懼與驚愕——他的內心世界。

笑也能把內心的感情毫無保留的表現出來。我們微笑，大笑，傻笑，狂笑，冷笑，苦笑，奸笑，... 總有一笑適合我們當時的情懷。許多人認為，蒙娜麗莎最吸引觀者的地方，是她神秘的微笑，神秘得令人心生遐想。

是的，女孩子的一舉一動，一顰一笑，能夠表現出她的內涵。她的內涵令她能夠超越其他的人，令人留下深刻印象。那便是她的「氣質」。氣質由許多元素組成。首先，要多讀書，多思考。時時學而思可以增添智慧，隨時展露超凡脫俗的魅力，讓靈氣吐放出來，於是她風格獨特，有所堅持執著，成熟而不膩，深邃而坦蕩，看輕俗世，無求而若有所求，為人所不為，不為人所為，淡雅卻充滿情趣，保持純真卻又洞悉世事，散發不可言喻的神采與韻味。

所以說，氣質包括許多元素，各種元素可重可輕，就看個人的成熟程度，看個人的性情，看個人的經歷，千途萬徑，不拘一格。氣質因人而異，是其最可愛處。

黛玉孤高超俗，毫無掩飾，極柔弱而悲觀。讀她的葬花詞：「儂今葬花人笑痴，她年葬儂知是誰？」以眼淚洗面是常態，悲天憫人是他獨特的氣質。大概寶玉也是陰柔的男孩，也只有他才喜歡黛玉。

寶玉還喜歡妙玉。妙玉既帶髮修行，也熟讀莊子，曹雪芹讚她「氣質美如蘭，才華馥[香氣散發]比仙。」紅樓夢十二金釵中，曹雪芹只讚美妙玉的氣質。她精於品茶，藏了五年前梅花上的雪作為泡茶的水，林黛玉問是不是舊年的雨水，給妙玉搶白了一頓：「你這麼個人，竟是大俗人，連水也嘗不出來！這是

五年前我在玄墓蟠香寺住著收的梅花上的雪，... 總捨不得吃，埋在地下，今年夏天才開了。我只吃過一回，這是第二回了。你怎麼嘗不出來？隔年蠶（粵音捐）[選擇，儲存]的雨水，那有這樣清淳？如何吃得？！」她也領悟到品茶的妙理：「一杯為品，二杯即是解渴的蠢物，三杯便是飲牛飲驢了。」曹雪芹沒有描述她的氣質，那是不容易的。就寫她深於茶理，也藏有許多精緻的茶具，便讓我們看到她氣質的一面。她還有潔癖。劉姥姥喝過的茶杯，她要扔掉；劉姥姥進入過她的櫳翠庵禪堂，她要洗地。

當然，氣質不止於女性。讀讀蘇東坡寫楊花的《水龍吟》：「... 不恨此花飛盡，恨西園，落紅難綴 [拾起]。曉來雨過，遺蹤何在？一池萍碎。春色三分，二分塵土，一分流水。細看來，不是楊花，點點是離人淚。」把春色三分，把楊花當作離人淚，只有氣質超妙如蘇東坡的才有這種想像力。

氣質是內在的，以文化和品味做底蘊，由時光與經歷賦予的珍貴品質。



音樂

童話《國王的新衣》的作者安徒生說：「文字不能表達的，讓音樂說話。」音樂的功用絕不止於娛樂。

兩千年前，樂經曾是六經之一，如今失傳。而《禮記》有《樂記》一篇，大談音樂在教化上的功用。「樂者，其本在人心之感於物也。」音樂是用來表達心中的感受，發出哀、樂、喜、怒、敬、愛種種的人類情感。「六者，非性也，感於物而后動。」

舒伯特根據德國詩人米勒的詩篇寫了聯篇歌曲《冬之旅》，男主角遭愛人遺棄，原因是她要嫁一個比他更富裕的男人。在嚴冬中，大風大雪，他要離開傷心地，不知何所止。一片悲涼絕望之情：舒伯特自己當時憂傷、鬱悶，病入膏肓，去死不遠，這是他最後的作品。聽《冬之旅》，音樂冷寂絕望；你也會感染到哀傷、淒涼。在那裏可以找回內心的平靜呢？

巴赫的《B小調彌撒曲》也是晚年才完成，是差不多兩小時的作品，不太適合在彌撒中唱出，卻寫盡人類與神明的互動；既不是寫天堂，也不是寫世間，那是心靈的飛躍超越，不知到了宇宙中那一角落。朋友給世事弄得悶悶不樂，提不起精神時，只有聽這彌撒曲，才能釋然。這首彌撒曲，把世間種種苦惱從心中抹去，告訴你希望尚在靈性中，讓我們可以藏身於無限時間和空間裡。

有一次，琵琶高手在我們面前兩三尺的地方，彈上古曲《十面埋伏》，咫尺間充斥著震撼人心的樂音，令你不得不完全投入，思索這段楚漢相爭的歷史。金鼓齊鳴，眾兵吶喊，刀戈互擊，然後項羽敗陣，「力拔山兮氣蓋世，時不利兮騅不逝。騅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垓下歌》虞姬自刎，項羽也在烏江自刎。聽完了這扣人心弦的演出，便了解到音樂如何「活化」文學。

若嫌項羽的故事太英雄主義，太重個人成敗，可聽姜白石的《揚州慢》詞：曾是「過春風十里，盡薺麥青青」的揚州城，「自胡馬窺江去後，廢池喬木，猶厭言兵。漸黃昏，清角吹寒。都在空城。」十分蕭條，以致姜白石不得不慨歎：「二十四橋仍在，波心蕩、冷月無聲。念橋邊紅藥，年年知為誰生？」從揚州城的破落說到紅芍藥每年開花的意義，也蘊含一個更重要的問題：人的生存究竟為了什麼？宋詞當時是唱出來的，但樂譜大部份失傳了。獨姜白石的詞譜有的傳了下來，因緣際會就曾在馮平山博物館聽古琴吟唱《揚州慢》，滄桑人生、無限哀傷。樂與詞，相得益彰。

音樂是很特別的藝術。在作曲家與聽眾之外，還要居中的媒介：交響曲要整個樂隊和它的指揮，最簡單的鋼琴小品，也需要一位技藝高超的鋼琴家。作曲家與表演者缺一不可。他們的表演令你著迷，是藝術的再創造。以前一定要往音

樂會「聽」音樂，現在的影音工具發達，可以 hifi、電腦一輪，便得償所願。最近便在電腦上觀看俄國鋼琴家 Trifonov 彈奏拉克曼尼諾夫的第三鋼琴協奏曲，與他合作的是鄭明勛指揮的法國電台樂團。到了樂曲結尾，節奏快而樂音澎湃。好個 Trifonov，渾身是勁，身體簡直從琴凳彈起，粗大而有力的手掌手指好像要把鋼琴虐待夠本。看他大汗淋漓，似有用不完的精力。嘆為觀止！

音樂可以抒發情感，令喜怒哀樂在樂聲中躍動莫測；音樂可以忘憂，令人重新得到快樂、希望、啟發；音樂把人的情感淨化了，令人忘記自己作為人的「重要性」，與其他生命共存共榮。

梭羅：「聽音樂時，我再不怕危險，我再不會戰敗，我再看不到任何敵人。我與歷史結合，自上古至當代。」《日記：1857.1.13》



意境

明朝讀書人朱承爵說：「作詩之妙，全在意境融徹 [通明透徹]，出音聲之外，乃得真味。」《存餘堂詩話》

我們大約知道「意境」是什麼，卻難以用語言解釋。清末民初王國維對文學的「境界」很重視：「詞以境界為最上。有境界則自成高格，自有名句。」《人間詞話》雖然，他也沒有很詳盡的給「境界」一個定義。

「意境」大約就是王國維所提倡的「境界」。王國維跟著說：「境非獨謂景物也。喜怒哀樂，亦人心中之一境界。故能寫真景物，真感情者，謂之有境界。否則謂之無境界。」《人間詞話》

所以我們要求作品要「情中有景，景中有情，情景交融」。具有真景物、真感情的作品很多，都有境界，難得境界高妙。從王國維對唐宋詞人的批評，倒看出他對詞要達到的境界是要求很高的。

「詞之雅鄭 [雅，宮廷音樂；鄭，鄭國的民歌；孔子說，鄭聲淫。]，在神不在貌。永叔 [歐陽修] 少游 [秦觀] 雖作艷語，終有品格。方 [比較] 之美成 [周邦彥]，便有淑女與倡伎之別。」

「美成深遠之致不及歐 [歐陽修] 秦 [秦觀]。... 但恨創調 [音律] 之才多，創意之才少耳。」境界高妙在「意」。

這是秦觀的一首好詞：「醉漾輕舟，信流引到花深處。塵緣相誤。無計花間住。煙水茫茫，千里斜陽暮。山無數。亂紅如雨。不記來時路。」《點絳脣》舟行去到花深處，正陶醉於美麗的落日餘暉中，竟忘了歸路。——情景交融。我們多麼希望也登上他的輕舟，賞花、賞山、賞夕陽、... 然後讓自己沉醉、幻想，也不思歸。

我們希望讀了一首好詞之後，能夠欣賞作者的想像力、創作力，也能夠把自己的思維和作者的意象打成一片，進而超越自己平常的感受和領悟，進入更廣闊的空間與時間，進入歷史與文化。就如唐代陳子昂短短的「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念天地之悠悠，獨愴然 [悲傷] 而涕下 [流淚]。」《登幽州台歌》詩人有感於人生短促，人在時間空間中，究竟要做什麼，又可以做些什麼？在天地這麼廣闊無垠的境地中，我們只能潸然淚下。大概每個人讀了這四句詩都有所感觸吧。

文學作品可以給我們製造更廣大的空間，令我們的思想擴闊。它的「意境」可以是壯美、自然、雄渾、曠闊、激昂、沈鬱、悲涼、寂靜、清淡、閑逸、悠遠、深邃、...。都能令我們陶醉嚮往。

就看看以下兩首意境深遠的好詞。

李白《憶秦娥》：「簫聲咽 [簫聲像哭泣]，秦娥夢斷 [夢醒] 秦樓月。秦樓月，年年柳色，灞陵 [漢文帝的陵墓，在長安城東七十里] 傷別 [當地有橋，通往遠地，送客至此，折柳送別]。樂游原上清秋節 [樂游原地勢較高，可俯視長安城，遊人很多。清秋節即重陽節]，咸陽古道音塵 [車行走時發出的聲音和揚起的塵土] 絕 [音信斷絕]。音塵絕，西風殘照 [落日]，漢家陵闕 [漢朝皇帝的墳墓和宮殿]。」一片悲涼沈鬱的情景。少女從夢中醒來，只有孤寂的月亮在照著，只有悲涼的簫聲傳來，這就是「景」。想起當時和他在灞陵折柳相別，如今卻音信全無，這就是「情」。只能夠在秋天黃昏徘徊在蕭索荒廢的陵墓宮殿附近。這是時代的悲劇，每一個人都要負上悲劇的重擔。那是由悲涼引發的深厚沈雄意境。

蘇軾《卜算子》：「缺月掛疏桐，漏斷 [古人計時用漏壺，漏斷即指深夜] 人初靜。時見幽人獨往來，縹緲 [隱隱約約] 孤鴻 [雁] 影。驚起卻回頭，有恨無人省 [明白]。揀盡寒枝不肯棲，寂寞沙洲冷。」是深夜，沈寂的夜，只有孤雁在飛，也只有寂寞的自己在「獨往來」，內心充滿憂傷，卻沒有人能夠明白。無處可以棲宿，怎辦呢？我們自然走入了這個「幽人」的世界，替他，也替我們自己想像，如何在寒冷的沙洲上棲息。



尺八

朋友說，他最喜歡的兩件樂器都是小眾樂器：中國的古琴、日本的尺八。

尺八其實也源於中國，是吳越地區的吹管樂器。只不過那是唐代的事情，宋以後便在中國失傳了。

第一次知道有「尺八」這件樂器，是少時唸蘇曼殊這首詩：「春雨樓頭尺八簫，何時歸看浙江潮？芒鞋破鉢無人問，踏過櫻花第幾橋？」《本事詩十首之一》大概「尺八簫」是一種長一尺八寸（約五十五公分）的簫吧，很長。這首詩是蘇曼殊在日本時寫的，窮困潦倒，思念故鄉，在春雨櫻花中聽到的尺八簫聲一定淒迷冷清。

後來有機會聽到日本尺八的表演，聲音蒼茫寂寥，與洞簫有所不同，音有盡而意無窮，透露出空靈、寂靜的境界。好像叫我們要深刻的認識這世界中悠遠幽邃的一面。

日本受唐宋的影響很大。他們的遣唐使從中國取得很多好東西；久而久之，這些東西已不見於中國。僥倖的是，日本人有個保存好東西的好傳統，於是要欣賞「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樓臺煙雨中。」《杜牧·江南春》的意境，只能求之於京都。要尋找唐朝尺八的蹤跡，也只能前往日本了。日本不但有人吹奏尺八，也有人作尺八曲。奈良東大寺的正倉院藏有許多古代寶物，其中竟有八支唐代的尺八。

據說，唐宋的宮廷「雅樂」樂器之一便是尺八，常覺得尺八蒼涼的音色怎會在宮廷的音色出現？但聽日本現存的宮廷「雅樂」，卻又有許多吹管樂器，有的也近尺八的樂音。「雅樂」莊嚴肅穆，倒有點寧靜致遠的味道。

來中國取經的，有許多僧人，和尚覺心便曾在杭州學禪兼學尺八。他把尺八譜子帶回日本，包括唐曲《虛鈴》，大概是世上現存最早的尺八曲吧。

和尚學得尺八後，便把尺八的吹奏融入禪修中，在寺院裡，聽僧人吹奏尺八，相當匹配。尺八音色，空靈無邊，倒令人想起「色即是空」。尺八之後流入日本民間，發展出多個流派，也編寫了許多尺八曲。

尺八的音色異常廣闊，可以粗強得震耳，也可以細膩得柔婉，可以蒼涼如大漠孤煙，可以淒美如細雨落葉。詩人卞之琳遊日本時寫下：「忽聽得遠遠的，也許從對街一所神社吧，送來一種管樂聲，如此陌生，又如此親切，無限淒涼，而仿佛又不能形容為『如怨如慕如泣如訴』。我不問（因為有點像簫）就料定是所謂尺八了，一問他們，果然不錯。」《尺八夜》

日本人學尺八的漸漸減少，但聽說這樂器正在回流中國，國人學習尺八的漸漸多起來。

有個德國朋友，不知是否與日本前世之緣未盡，三十年前千里迢迢離鄉別井，獨往日本，娶日本女子為妻。他不是要把德國的先進科技傳入日本，而是要融入日本文化，最傳統、最深厚的日本文化，神與天地合一，心則沈迷尺八，也旁及能劇。他的尺八，已臻出神入化之境，可以隨便即興成曲，甚有氣韻。

他也不是只看中日本音樂，而是日本可以給他心裡嚮往的居住環境和方式。他住在京都府美山町一所茅舍裡，設備簡陋，耕田種菜，養羊榨乳，自給自足；每天上山吹奏尺八，與鳥獸草木為伴，吸取大自然的靈氣。山上當然不同於宮廷、寺院，虛無飄渺的尺八樂聲不會困滯於殿堂、禪房之間，而是充塞天地間，與宇宙融合。那才是空寂尺八的歸宿。

尺八演奏者小湊昭尚說：「當你閉目吹奏時，就像在與自己對話，進而會有融宇宙於一體之感。這或許也是因為尺八曾經是佛教的『法器』之故吧。」尺八之音就是修道者悠遊於天地間的憑藉。



古琴

琵琶聲調雄厚明亮，音色變化多端，時而「大珠小珠落玉盤」，時而「鐵騎突出刀鎗鳴」，在中國樂器中備受歡迎。

一曲《二泉映月》寫作曲家阿炳淒涼滄桑的一生，用二胡奏來委婉跌宕，表現了二胡這件民間普及樂器的特色。

古琴不像琵琶二胡古箏等樂器這麼一聽就聽出味道來。古琴音色比較單調、低沉，不那麼響亮，不那麼豐富，但卻有很強的內斂意味，餘音不散。

所以愛好聽古琴、彈古琴的，多是注重精神生活，看輕物質享受的人，如文人、高僧、哲人、隱士、...。古代遭流放的士人，鬱鬱不得志的貧寒詩人，彈、聽古琴可令他們暫時逃避冷酷現實，內心回復平靜祥和。

阮籍生亂世，空有濟世思想，政治上卻不得意，隨時有殺身之禍，於是便轉而沈迷老莊，消極而近乎狂妄。心中常煩亂，於是「夜中不能寐，起坐彈鳴琴。」《詠懷》

如果有人能夠從琴聲中了解彈者的心意，那多好。但知音難求！「欲取鳴琴彈，恨無知音賞。」（孟浩然《夏日南亭懷辛大》）

且看陶淵明「常常準備古琴一張，每日喝點酒，便撫琴以寄意，說『但得琴中意，何勞絃上聲？』能夠心中達到彈琴所追求的意義，即使琴絃沒有發聲，也便覺得愉快了。」（《琴史》語譯）

且看白居易：「放情自娛，喝醉而後已。便挑著包袱往郊野去，包袱中放著一琴一枕和陶淵明等詩人的詩，擔竿左右懸掛酒壺，尋水望山，率情便去，彈琴飲酒，興盡而返，十分閒適。」（《琴史》語譯）

王維更乾脆「萬事不關心」，只讓「山月照彈琴」《酬張少府》。

古琴便是古代的知識份子求取精神慰藉的工具。對世界失望時，便寄情於古琴音樂中，忘記社會上各種令人沮喪氣憤的不平事。

歐陽修和蘇軾都是宋代的文人琴家。蘇軾很懷念恩師歐陽修。恩師曾被貶滁州，常常到附近的琅琊山游息。他看到琅琊幽谷，山川奇麗，泉鳴空澗，好像符合音樂節拍。他十分喜歡，把酒臨聽，常常欣然忘歸。蘇軾就有這樣的描繪：「聲音如珠玉，清朗圓潤，誰在彈琴？聲音在空山中迴響，沒有言語傳達，只有歐陽修在醉中明白這天上的聲音。月色明亮，和風吹拂，露水晶瑩。」（《醉翁操》語譯）。

琴聲與大自然在靜夜中流水的聲音融合，心境與月夜、山水合而為一，那是古琴達至的最高境界：空、靜、淡。

無獨有偶，李白也如此欣賞琴之趣味。「獨抱綠綺琴，夜行青山間。山明月露白，夜靜松風歇。」《遊泰山六首之六》夜中月明抱琴上山，彈琴享受寂靜，連松風也止歇了。

琴與酒相得益彰。李白幻想仙人給他兩種禮物：「遺我綠玉杯，兼之紫瓊琴。杯以傾美酒，琴以閒素心。」《擬古十二首》，包括了能令他忘記爭權逐利的古琴。

也不止於一個人的修為與情感寄託。兩個要好朋友間可憑藉古琴達至崇高的精神交流。古有伯牙鍾子期高山流水的傳說，那倒是可遇不可求的緣分。但好朋友以琴交往，在唐宋間不乏記載。是詩人兼琴家的李白很欣賞著名琴家裴逸人。李白來到裴逸人居所附近，兩人相會，以琴以酒互相交流，李白便寫下這首著名的古詩：「... 明湖漲秋月，獨泛巴陵西。過憩裴逸人，巖居陵丹梯。抱琴出深竹，為我彈鷓鴣。曲盡酒亦傾，北窗醉如泥。...」《夜泛洞庭尋裴侍御清酌》這個裴逸人是個高人，巖居在洞中，用古琴彈奏一曲《鷓鴣》和李白分享。曲盡就是喝酒的時間，喝到醉如泥方始罷休。



物哀

美麗的櫻花綻放，一片雪白的波浪。那是難以形容的美。壯美？幽美？清美？醇美？... 總而言之，盛開的櫻花打動了我的心。我知道，它絢麗盛開的時間只有數天，然後它會凋謝、消失。心中不期然有點感傷；但櫻花滿開後飄然落下，像雪花片片，名為「櫻吹雪」，也是絢麗燦爛。地下滿鋪落花，也很美，和櫻花盛開的美不同，也令人有很大的感觸。

對人、事、物的感動便是日本人心中的「物哀」，有點「觸景生情」的意味。這裏的「哀」是個日語漢字，現代的日文解釋和我們的「哀」差不多，是悲慘、憐憫的意思。但在千年前平安時代產生「物哀」概念時，「物」是外物，是客觀存在的對象，包括人情、事物、大自然；「哀」是人的主觀情感，是對這些外物的敏銳感受和反應，「觸景生情」，心為之動，反應包括喜、怒、哀、樂，不單止悲傷。於是，看到櫻花開得美，有強烈的感受，是「物哀」，看到櫻花飄落，也有強烈的感受，也是「物哀」。

晉朝的王羲之和一眾友人「暮春之初，會於會稽山陰之蘭亭，修禊（粵音係）[修禊，古代習俗，人們於春日聚集於水邊嬉戲洗濯，以洗去不潔和求福，趁機春遊。]事也。羣賢畢至[都來到]，少長咸集。此地有崇山峻嶺，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急流]，映帶[圍繞]左右，引以為流觴曲水[酒杯盛酒，放入彎彎曲曲的流水中飄流，杯停在誰人面前，那人就要飲酒。]，列坐其次。雖無絲竹管絃之盛，一觴[喝酒]一詠，亦足以暢敘幽情。是日也，天朗氣清，惠風和暢，仰觀宇宙之大，俯察品類之盛，所以遊目騁懷，足以極視聽之娛，信可樂也。」《蘭亭集序》在春日大自然中好朋友聚在一起飲酒作詩，對當時的文人雅士，確然是難能可貴的樂事，也因而必觸景生情，有所感觸。所以王羲之跟著說：（語譯）「當他們對所接觸的事物感到高興時，一時之間覺得自己心有所得，感到高興和自足，...」春遊樂悠悠，令人有所感觸而怡然自得，也就是「物哀」的表現。以後想起這次春遊樂事，仍然回味無窮，引起甜美回憶。

也許，在看到櫻花盛開的時候，心裏已生起櫻花隨風而逝的形象。感動之心不是一板一眼，而是一時從記憶中挖掘經歷，一時走在時間前面預測未來。樂中有哀，哀中見樂，在沈思中體悟人生。

日本是個島國，也一直以農立國，對季節的變化特別敏感，對大自然既愛護又敬畏。加上天災頻繁，今日不知明日事，養成了日本人普遍的「無常」觀。他們的情緒易於波動，以感性看待事物，目睹不如意事不斷發生，也就易生哀情，很自然地引致「物哀」。「哀」就是感動、感嘆。除了不如意之事外，也可以因欣喜而感動。只不過，「我們對於愉快或有趣事物的感觸並不深刻，對

悲哀、憂傷、思戀的感受，卻不由得刻骨銘心。」《本居宣長·源氏物語玉小櫛》所以「物哀」還是以「哀」為主。

「時間」無情，在不知不覺之間逝去無蹤，就是推動「物哀」的主要因素。變化無窮是不變之理，於是我們對種種事、物、人的變遷產生感動與慨嘆。「感於事，動於情，無法平靜。」《本居宣長·石上私淑言》

櫻花早逝、美人遲暮、盛筵難再、絃歌終了、... 俯拾都是「物哀」現象。人也好，事也好，大自然也好，都脫離不了「無常」的規律。怎樣面對這無窮無盡的「哀」才可以釋懷呢？要把境界轉化，要從「哀」中靜觀動人心弦的淒美，深邃的無常，在時間的無盡糾纏中超越喜與悲、有與無、生與死，達至美的永恆。「物哀」始於感動，終於美，是人生中最寶貴的經驗。



幽玄

「幽玄」原是漢語詞。本來多見於宗教文章，如：「至道弘深，混成無際，體色空有，理極幽玄。」《周書·武帝紀上》解作幽深玄妙，不容易理解。「道」的確是很難理解的。

其後「幽玄」這個詞少見於漢語中。但看看這兩字詞的每個單字的解釋，也就能知道它的含義。「玄」解深奧、微妙、難以捉摸。老子使用「玄之又玄，眾妙之門」來形容深奧難懂的「道」。「幽」解隱蔽、昏暗、清寂。柳宗元形容所見景色：「坐潭上，四面竹樹環合，寂寥無人，悽神寒骨，悄愴幽邃。」

《小石潭記》

但「幽玄」一詞在日本十分常用，成為了文學、藝術、生活、情愛、... 各方面對「美」的體會和要求。

五官接收事物的外在色相，心中感知由色相帶來的美感，進而尋找事物背後之各種意義，而生命是奧妙而無常的。文學作品就是要傳遞這奧妙而無常的信息，令我們感覺到空寂、深遠。這就是「幽玄」：在幽遠朦朧中透露出遼闊生命的一角，在虛幻的花花世界中把握到一點點的「本來面目」。

歌人藤原公任編了一本《和歌九品》，其中「上品上」選了這首和歌：「明石浦前 / 就在朝霧中 / 一葉扁舟隱入島中 / 我心寂」公任的評語是「用詞妙，心有餘。」「心有餘」就是「餘情」，是「幽玄」的要素。朝霧製造了若隱若現，深遠空寂的氣氛，讓扁舟獲得了新的生命，然後這生命給了我無窮的想像，也就是「餘情」、「幽玄」。

南宋詞人姜白石很了解這「餘情」妙理。「語貴含蓄。東坡云：『言有盡而意無窮者，天下之至言也。』若句中無餘字，篇中無長語，非善之善者也；句中有餘味，篇中有餘意，善之善者也。」《白石道人詩說》

阿倍仲麻呂是八世紀奈良時代的日本遣唐使，愛慕中國文化，中進士，當唐朝高官，深得皇帝器重。他也是個詩人，和李白王維都有交往，七十二歲時病死並葬於長安。這是他的一首和歌《三笠山之歌》：「舉頭望 / 天茫茫 / 明月高照 / 也在故國 / 三笠山上」三笠山是故鄉，在奈良。舉頭望天空，長安的明月也和故鄉的一樣吧。對遠離故鄉的阿倍仲麻呂是太多的想像、餘情了。也許，長安與奈良都是吾土。

《源氏物語》的作者紫式部是皇室的女官，寫宮中的種種恩怨情愛十分傳情，細膩入微，含蓄不露。深得「言有盡而意無窮」的意味。與《源氏物語》齊名的是一本隨筆《枕草子》，作者清少納言也是女性。當時對文學的要求，就是

要柔媚、婉轉、含蓄，也就是陰柔之美，在朦朧中尋找生命的純真，是以適宜女性作家，也宜乎日本古典文學一直都以「幽玄」為準則。

歌人鴨長明說：「終歸，『幽玄』是言辭之外的『餘情』，... 只要深執於心，且用詞極豔，便自然獲得『幽玄』，如秋天落日景色，雖然無聲無色，你卻若有所思，不由潸然淚下。」「在濃霧中眺望秋山，群山若隱若現，令人思潮起伏，甚至可以想像滿山紅葉，層林盡染的優美景觀。」《無名抄》

這是歌人正徹對一首和歌的評論：「『花開花落一夜間 / 如夢中虛幻 / 唯見白雲掛山巔』這是『幽玄體』的歌。所謂『幽玄』，就是雖有『心』，卻不直接付諸『詞』。月亮被薄雲所遮，山上的紅葉被秋霧所籠罩，這樣的風情就是『幽玄』之姿。若問：幽玄在何處？真是不好言說。」《正徹物語》

能劇是日本傳統戲劇，很有獨特風格。角色們都戴上「能面」，看不到表情，舞台四周全黑，沒有佈景。獨白、對白、動作、歌舞都緩慢而各具深意，觀者可任意發揮想像力，尋找劇外之意。時間也好像不會流動，就在靜止的時間中，一窺空靈。「能」作者禪竹寫道：「凡幽玄之物，在佛法、在王法、在神道，不在於我。」

幽玄就是：柔美、含蓄、微妙、朦朧、空靈、深遠、脫離時空。



侘寂

唸預科時，葉老師講《復魯絜非書》，解釋陽剛、陰柔之美。突然陳同學問老師什麼是「缺陷美」。葉老師講剛柔，正說得興起，好像沒有理會陳同學的問題。我也以為他在說笑，缺陷當然是不好、不受歡迎的東西，那裡會產生美？

許多年後發現日語的「侘寂」原來可以表達「從缺陷中看到美」的意思。年紀輕輕的陳同學已學會了這個深奧難懂的詞！

在日語「侘寂」一詞中，「寂」是主要的組成元素，古意解作「不樂」、「寂寥」、「寒」，轉化為「空虛」、「淡泊」、「樸素」。另一方面，也解作「老」、「古舊」、「滄桑」，讓人深深感受到時間的流逝。「侘」是「粗糙簡陋」。

「侘寂」與日本的「茶道」關係甚大。

茶於唐宋時代傳至日本。初時日本茶文化崇尚奢華，學習宋朝的鬥茶風氣，比茶葉品質、比茶具華貴，以唐朝的精緻茶具為佳，喫茶的地方極為講究。

其後發展出「侘茶」，尋找樸素靜穆的喫茶方式——那比較適合日本傳統的思想、文化。「侘」就是物質上的樸素簡約。村田珠光提出「謹、敬、清、寂」為「侘茶」的內涵，反對豪華奢侈的茶文化。

傳至「茶聖」千利休，更把「侘茶」發揚光大，使用日本簡樸的陶碗，取代唐代精緻的茶具，並將「謹、敬、清、寂」改為「和、敬、清、寂」。寂，是空寂、無一物。全然清寂是千利休所要追求的，讓心靈回歸本來面目，重拾與大自然的連繫，得到真正的「和諧」。

「凡茶，皆不可追求場面華美，各種茶具完好，應以清淨淡泊，物外幽趣為本義。」《怡溪和尚茶說》

「侘寂」的心境由憂鬱、失意，轉化為靜寂、悠閒。

喫茶只是人生一面。人生中每一個範疇都要在孤寂中找到真和美。12世紀的西行法師說：「在了無人跡的山裡，少了寂寥就會十分憂鬱。」沒有人可交往，當然十分寂寞。但漸漸發覺原來「孤寂」是安居的必要條件。芭蕉也說：「沒有比獨居更有趣的事。」《嵯峨日記》他的俳句：「是第幾個冬天 / 我就在此過冬 / 委身熟悉的柱下」芭蕉克服了寂寞，在寂靜中安身，體驗人生。

在日常生活中，「侘寂」就是在樸素、不完美的事物中感受到美，也就是陳同學所講的「缺陷美」，學會欣賞種種事物的不完美和缺陷：建築、陶器、書法、...

我們覺得青苔是在陰暗潮濕中產生的「廢物」，會令人跌倒，會破壞地面的完整，但換一個角度來看，青苔其實很美，它從自然而來，也隨自然而去，表現了寂寥與滄桑。「岩上的青苔，是寂之所在。」《平家物語》

京都便有著名的「苔寺」，本名「西芳寺」，全寺的園地上都鋪滿各式各樣的青苔，甚有「寂」的感覺，樸素而蒼涼。門票 3000 日圓，參觀要預約，可見喜歡「侘寂」的人甚多。其實，西芳寺的青苔整修得近乎完美，一點也沒有牆壁上或石頭上斑駁青苔的滄桑味道，並不是表現侘寂美的理想環境。

是的，「侘寂」就是接受事物的不完美、不永恆。不但接受，而且從不完美、不永恆中看到真正的「美」。那真正的美，是與人生、大自然的整體表現互相吻合，也就是隨著時間的推移、運轉，一切都從生到死不斷在變化。「寂」的意義是「老」、「古舊」、「滄桑」，讓人深深感受到時間的流逝，所有的一切都會變老；是莊嚴而又優雅地面對「老」。「寂」就是面對真實。

那「無常」既是真，也是美。「侘寂」是值得擁抱的。

松尾芭蕉寫了我們很熟悉的《古池》俳句：「古池塘 / 一隻青蛙跳下水 / 撲通一聲」。古池塘，很幽靜很古樸。連時間也停止不動了。青蛙什麼都不管，昂然跳下池中，用唯一的聲響打破靜寂、肅穆。於是，時間回復流動。但，只一刻，聲響沈寂了，古池回復古樸寂然，時間又靜止了。人生就是那撲通一聲？

另一首芭蕉：「鳥棲枯枝，秋日的黃昏」枯枝、秋日、黃昏都令人強烈感受到時光流逝，萬物無常，然後心中寂然。

與謝蕪村也有俳句：「柳下落葉 / 溪乾涸 / 見亂石」也是體會時光流逝，秋日寂寥，在時間的流逝中，欣賞寂寥。「此中有真意，欲辯已忘言。」



察變

「人是從猴子變的。」單看這句話，好像十分無理。無怪乎美國的許多基督徒對這個理論很反感，這句話挑戰「神造人」的信條。

猶太教及基督教神學把人看成上帝根據自己的形像創造出來的特殊造物，在世界萬物中只有人才被賦予了靈魂，世界萬物都是被創造出來供人任意使用的，人與其他動物截然不同。

「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 ... 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創世紀》

而所謂「猴變人」的進化論十九世紀中由英國生物學家達爾文提出。翻譯家嚴復精通軍事，又學貫中西，文章渾厚可讀。且細賞他於光緒二十二年（1896）譯赫胥黎《天演論》：「天運變矣，而有不變者行乎其中。不變惟何？是名天演。以天演為體，而其用有二：曰物競，曰天擇。此萬物莫不然，而於有生之類為尤著。物競者，物爭自存也。以一物以與物物爭，或存或亡，而其效則歸於天擇。天擇者，物爭焉而獨存，則其存也，必有其所以存，必有其所得於天之分，... 天擇者，擇於自然，雖擇而莫之擇，猶物競之無所爭，而實天下之至爭也。斯賓塞爾曰：『天擇者，存其最宜者也。』夫物既爭存矣，而天又從其爭之後而擇之，一爭一擇，而變化之事出矣。」

天演就是自然的變化，以兩個方式進行：物競與天擇。天擇的意思是保存、淘汰，它並非隨機，是物競的結果。物競就是通過競爭以求生存。由於一切生物都專注於自身生存與繁殖後代，而食物和空間有限，每一生物為了生存及生殖後代，就要進行無情的競爭。當環境改變，或競爭激烈時，不是你死便是我亡，只有那些有較強適應環境能力的群體能夠通過考驗。不能適應環境的便被淘汰，生存的繼續繁殖，也讓後代同樣能適應新的環境。一億多年前，恐龍遍佈世界，也許彗星撞擊地球，使大氣層滿佈灰塵，造成長時間氣候冷卻。大部分植物因無法以光合作用製造食物而消失，野獸沒有食物也隨之滅亡。恐龍要吃很多東西，無論是草食性的還是肉食性的，都因缺乏食物而滅絕。反而，小型的動植物，不需太多食物，卻能生存。適應變化中的環境，最為重要。進化沒有特別的目的，也沒有方向，不分高等低等。

成功的通過生殖大量後代，把適應環境的能力傳遞下去，最後形成新的物種。人從猴子而來，只是這個意思。歷史上百分之九十九曾經生存過的物種已滅絕了，進化無情，沒有成功的秘訣，也沒有對還是錯。大自然就是不斷地無目的地選擇能夠最適應環境的生物。

人類是生物進化中的偶然產物，人的出現並不具特別意義，當環境變了，是變壞而不是變好，人也可以消失，如恐龍一樣。現代人沈醉於享受物質生活，無視地球資源日益消滅，最要命的，是追求奢華生活，消耗能源資源，製造無限垃圾，令地球不斷變暖，環境不斷變壞。於是，颶風越來越猛，雨量不正常，水災旱災頻繁；北極冰融，冰川退縮，海面上漲，海洋變酸，珊瑚退滅，許多鳥獸面臨絕種。

人類以為自己智慧第一，科技可以戰勝一切，卻忘記了進化無情，物競天擇只會選擇那些懂得適應變化的生物。自毀長城，人類從地球上消失的日子也許不遠了。



弱肉

赫胥黎《天演論》：「天擇者，擇於自然，雖擇而莫之擇，猶物競之無所爭，而實天下之至爭也。」是的，多數時候，我們看不到人與人間、生物與生物間、人與生物間正在爭鬥。表面上，我們和平共處，但鬥爭無處不在，而且，勝者為王，敗者為寇。

天天見到朋友在山徑上拔草。他拔的是薇金菊，一種外來植物，原產南美洲，是一種攀爬植物；生命力強，斷為多節也可節節重生；種子很輕，容易隨風四處傳播；生長迅速，轉眼間便覆蓋它攀爬的母體，令母體得不到陽光，不能製造食物而死亡。朋友做的就是拔走薇金菊，拯救本土植物的偉大善舉。

薇金菊喜歡陽光，不喜樹木蓋天的陰暗，所以它最愛香港的路邊，荒地、廢田等陽光普照的地方。以達爾文進化論的公式代入，薇金菊有很強的競爭力，能夠適應環境，找到對它最有利的地方，很自然的擊敗對手而得到天擇。用人人能明的詞語說，它就是「弱肉強食」的強者，它攀爬的其它植物便是「弱肉」。其實強者沒有「食」了弱者，只不過它們要爭的東西——陽光——是有限的資源，「強者」爭到了，「弱者」便成失敗者，鬱鬱而終。

美國的「國鳥」是白頭海鵬，或叫白頭鷹。白頭鷹是北美洲的猛禽，居食物鏈的最高位，只吃它物，而無物吃它。白頭鷹最愛吃魚，尤其是鮭魚，即三文魚。一見到三文魚，它就從高處高速俯衝而下，用爪把魚從水中拉出，飛快離開，時速可達 50 公里。三文魚吃小魚，小魚吃海草。相對於猛禽的鷹，三文魚是「弱肉」；相對於大魚三文魚，小魚是「弱肉」，相對於小魚，海草是「弱肉」。曾有一個時間，人類多用了某種殺蟲劑，令白頭鷹生下不正常的蛋，數目大量減少，要政府保護。於是「強」不起來。環境變化令強者變了弱者。

「弱肉強食」的例子在人類社會中亦比比皆是。

十五世紀至二十世紀初，先是西葡，後有英法荷，歐洲列強在全世界競相爭奪殖民地，列強是強者，成為殖民地的，自然經濟落後，社會封閉，組織力弱，當然是「弱肉」。列強要吃「弱肉」，是為了尋找廣大的海外市場，亦為了掠奪落後地區的豐富資源。大英帝國是歷史上殖民地面積最大的帝國，佔地球面積和人口各四分之一，統治七大洲，不愧是「日不落帝國」。英國的社會、科技、思想、教育令它競爭力十分強大，於是便符合「天擇」的條件，脫穎而出。

歐洲列強，為了爭奪「弱肉」，互相激烈競爭。英法於十八世紀中，便為了爭奪美洲殖民地，於加拿大大打出手。但也有時候，強者會聯合一起，欺負弱者。一九零零年，歐洲列強英、法、俄、德、意、奧，加上美、日組成八國聯軍，以聲討義和團為名，直搗北京，慈禧與光緒惶惶出走。

中國並非一直是「弱肉」。不說漢唐的強盛，清朝乾隆年間，數十年用兵，擊敗了「西域」地區諸王國。於是中國的版圖達至歷史高峰，包括外蒙、青海、西藏、新疆，以及中亞部分地區，領土就像一塊很大的「海棠葉」，物質豐富，制度完善，當時中國該是世界上最大最強的大帝國。那時是十八世紀中葉，中國肯定是「弱肉強食」中的強者。1793年，英國派遣「馬加爾尼使團」到中國，送給乾隆很多從英國帶來的貴重禮物，希望能夠得到皇帝的允許，擴展中英貿易。乾隆的回答是：「我對奇異靈巧的物品不感興趣，也用不到貴國的產品。我們天朝什麼也有，並不欠缺任何東西。所以我們不需要輸入從蠻夷來的產品來換取我們的出產。」

時移勢易。十九世紀便發生了鴉片戰爭。中國在以後的戰爭中，場場敗北。強者變成「弱肉」了。

於是，我們緬懷過去，要做「中國夢」，要從弱重新變強，要「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



殘忍

動植物弱肉強食，人間當然也弱肉強食。

自古以來，人與人便鬥爭不絕。以強凌弱是不易之理。

公元974年，宋太祖召南唐後主李煜到汴京朝見。李煜不敢去，派大臣徐鉉到汴京求和，對宋太祖說：「煜事陛下，如子事父，未有過失，奈何見伐？」宋太祖乾脆說：「不須多言！江南國主何罪之有？只是一姓天下，臥榻之側，不容他人酣睡！」南唐弱而宋強，於是，李煜成階下囚。

一百五十年後，風水輪流轉，宋弱金強，金兵南下直搗汴京，擄去徽、欽二宗。形勢改變，由強變弱，弱肉任人宰割。

現代軍事發達，弱肉強食，是以軍力作比較。2003年，美國製造藉口，說伊拉克發展並儲存大規模殺傷性武器，於是向伊拉克侯賽因宣戰，美英聯軍用了個多月便取得全勝。伊拉克一萬六千人死亡，美英聯軍一百七十人，雙方所以死傷懸殊，是強國武器犀利。從電視看，美軍用飛彈狂炸巴格達，我們好像看超現實高科技電影。弱國伊拉克根本無力招架。結果，沒有發現大規模殺傷性武器。那只是個侵略藉口。許多人都說，美國進攻伊拉克是為了掠奪石油資源。

相對於野獸，人間的競爭廝殺更暴力，更無情。

皇帝當然是強者，但時常都要提防身為臣民的弱者反叛、嚴防他們不聽話。不聽話的要用嚴刑對待。秦開始已有誅三族法，犯事者的父母、兄弟、妻子都與犯事者同誅。秦丞相李斯權力鬥爭失敗，被秦二世判腰斬，滅三族。隋朝擴大至九族，明代大儒方孝孺拒絕撰寫皇帝即位的詔書，被明成祖誅「十族」。除了九族親戚外，還殺了門生朋友，算第十族。權力在手的人是很殘忍的！明成祖一生殺人無數。

宗教本來最講博愛，最不喜歡欺凌人。但每個宗教都認為自己擁有唯一真理，其它都不是「正信」。歷史上天主教與回教是長期敵人，都稱對方為「異教徒」。耶路撒冷自古以來便是猶太教、天主教、回教的「聖城」。七世紀開始，回教徒佔領耶路撒冷。西歐的天主教徒，在教宗領導，各王國支持下，組織一次又一次的十字軍，東征中東，目標是要消滅異教徒，搶回聖城。因為路途遙遠，環境不利，糧草缺乏，傷病無數。遠征軍疲乏不堪，精神萎靡，每佔一城，即大殺回教徒，斬頭戮屍，血流成河，慘不忍睹。耶路撒冷屠城，尤為慘烈。異教徒是魔鬼，非我族類。

美國政治學家亨廷頓說：「西方的傲慢，回教的不容忍，中國的獨斷獨行，將會構成未來的危險衝突。」自私自利、民族自豪、政治野心、宗教狂熱一直在把人類的殘忍嗜殺發揚光大。

人類殘忍嗜殺，自古如是。政治與宗教可以合力構成重災區。聖經（馬太福音第二章）記載，耶穌誕生時，伯利恆地區是黑落德王治下。祭司和文士都根據先知書，認為伯利恆將要誕生一位君王。黑落德王為了自己永保王位，下令羅馬駐軍將伯利恆及其周圍境內兩歲以下的所有男嬰殺死！男嬰何辜？

公元一世紀中，羅馬帝國尼祿皇帝迫害基督徒。在競技場內基督徒被迫穿上獸皮，看起來像野獸一樣，被野獸撕裂咬死。也有把基督徒與乾草捆在一起，放在花園中入夜時燃燒，以照亮尼祿皇帝的園游會。暴虐狠毒！

風水輪流轉。中世紀時天主教盛極一時，當權者設置了「宗教裁判所」，審判言語上、思想上、行動上的異見者，也就是異端份子。宗教裁判所當然是一言堂。異端份子在監倉裡被虐待，被酷刑迫供，最後會被火燒死。法國的民族英雄聖女貞德便是在英國的宗教裁判所被判有罪燒死的。

殘忍！



勝利

少時很喜歡觀看體育比賽。

五零年代香港足球以南華、巴士兩隊最強。每逢南巴大戰全港哄動。對南華隊的鋒線印象特別深刻，姚卓然、莫振華都是偶像，和後來的何祥友並稱南華「三條煙」。

1961年從電視上看男子世界乒乓球錦標賽中日對壘，徐寅生怎樣以十二大板扣殺日本冠軍星野，替中國隊扳成二比二，很是興奮。

年紀大了，漸漸知道體育比賽表面好看，但背後潛藏著很多沒有光環，很現實的故事。原來球員參加體育活動，不單為了強身健體，而是有更現實的目標。以參加聯賽的足球員為例，他們是有薪水的，名氣愈大，球技愈好，更多擁躉，則薪水愈高。據說，「香港之寶」姚卓然年薪高達四萬元（當時高級文員年薪約四千元）。足球員的職責便是要娛樂觀眾，要在他們面前表演一場好波。給他們薪水的體育會 / 班主，當然希望球隊贏，最好是捧杯而回。南巴大戰便曾經是當年的聯賽冠軍爭奪戰。

乒乓球的背後，有更多的故事。1971年被稱為「小老虎」的莊則棟在名古屋舉行的世界乒乓球錦標賽與美國乒乓球手「偶遇」交談起來，導致中美外交關係解凍，1979年中美建交及中華民國被逐出聯合國。整個事件名為「乒乓外交」。莊則棟是三屆世界冠軍，又是乒乓外交的功臣，名正言順地加入國家體委，進入政壇。他球技精湛，政技幼稚，文革時當上國家體委主任，推行「四人幫」路線。76年粉碎「四人幫」後審查了四年，一切榮譽都失去了。我們在體育比賽中常喊「友誼第一，比賽第二」口號，莊則棟一生最感自豪的卻是世乒比賽中男單三連冠。不拿冠軍，比賽還有意義嗎？還是乒乓，香港的容國團光榮回歸祖國，1959年在世乒賽中替中國奪了第一個世界冠軍，卻在文革中受盡凌辱，1968年自殺了。「友誼」絲毫不見蹤影！

中國能在二十多年時間成為數一數二的體育大國，是得力於富有中國特色的體育「舉國體制」。中國官方解釋是，「指國家綜合實力還比較弱的情況下，為了短時間內形成突破，從而採取集中全國人力、物力、財力進行攻堅的一種組織制度」，就是調動全國資源操練少數精英運動員，在國際比賽中奪取最多的獎牌獎杯。為了祖國的榮譽，用大量的資源全力催谷少數人成為體育英雄英雄。

要培育這少數在國際上奪取獎牌的體育精英，要幾十萬人從少便在體育學校裡施以全天候的嚴格集訓。未能成功當精英的大多數，便浪費了寶貴的青春，一事無成。「更快、更高、更強」為了什麼？

為了奪標，許多運動員都服食禁藥、興奮劑。女運動員服用激素，肌肉生長迅速，毛髮濃密，變得男性化起來。有些國家更是由高層監督運動員服藥，前東德因而體育成績特別好。最近俄羅斯也有百多選手因此被取消參加巴西奧運會資格。有運動員吃了藥，也過度訓練，到年紀大時，全身傷痛處處，肌肉無力，潦倒終生。昔日受萬人喝采的風光只堪回憶！

都是爭第一惹的禍，勝利的代價很大，對身心的扭曲實在利害。不論是社會主義國家為了國家榮耀，還是資本主義國家為了個人名利，爭第一都是醜陋的東西。在資本主義國家，體育已成為龐大的賺錢產業，運動員是賺錢明星，也是賺錢工具。美國國家籃球協會舉辦的職業籃球賽 2021年球員的平均年薪是七百五十萬美元。非資本主義國家的運動員也很會賺錢，110米高欄好手劉翔，破了世界紀錄，弄傷了大腿腳跟，卻在商業活動上有幾億人民幣的收入。

提倡「友誼、卓越」的奧運會也是許多國家、城市、運動員、建築界、贊助商、媒體 ... 爭名逐利的場所。



比賽

也有許多與體育無關的比賽。

成績評核是讀書時的常態。據說，政務司司長（2012 - 2017）/ 特首（2017 - 2022）林鄭月娥少時唸書必考第一，最大的挫折是某次考試只得第四，為此痛哭起來。向來都考第一的她，不能接受考第四。「不知是否因為自尊，還是對自己要求高？」相信兩者都是痛哭的理由。

這也是「物競天擇」的故事。只不過自然界的物競天擇是為生存而競爭，讀書的名次排列，卻不是為了生存，而是為了替社會辨別優劣，替社會培養「優才」。

考試名列前茅的同學，當然歡歡喜喜。受到好成績鼓勵，多數會再接再厲，勉力讀書，受父母、師長讚賞。但成績不太好的大多數又如何？他們因種種原因，自身的、家庭的、社會的、偶然的、... 成不了「強者」，自信心盡失，不知為什麼要努力學習，有的更因而成了「壞孩子」。我們知道，有的「壞孩子」他日會走上「成功」之路，但更多的「壞孩子」卻只能默默的接受注定失敗的人生，或是當了社會中的反叛份子。讀書排名就是不必要地定下你輸我贏的規則，過早地判別成功與失敗，讓孩子享受不到學習的樂趣，享受不到愉快的童年、青少年。

香港的孩子也享受不到愉快的幼年。原來小一要讀自己心儀的學校十分不易。面試也是比賽，收錄與否，也是「物競天擇」，適者生存。有的叫「小一面試培訓班」，可以長至十個月，共收費萬多元。有人說，不必讀面試班，最要緊的是培養幼兒的「自我管理、溝通能力、協作能力、分析能力、創造力、運算能力、解決問題能力」。也有人說，最要緊的是要孩子學習多種「興趣」：跳舞、繪畫、歌唱、...，要參加這些「興趣班」。真不明白，為什麼進入小一，也要具備這麼多「能力」！小一面試這比賽不簡單：小孩都要當成人，都要一早成為「社會動物」。真不知他們進了小學還有甚麼可以學的！

求學的時候，還有各色各樣的比賽，都會令參加者失去許多本來是美妙的東西。學音樂、學藝術，目的應該是「陶冶性情」，學習欣賞人生中的「美」。學校的功用就是要利用豐富的資源，做好音樂教育、藝術教育，令學生知道怎樣欣賞音樂、藝術，怎樣從音樂、藝術中認識人生，認識種種珍貴的感情。但，舉音樂為例，以提倡音樂為名，學校大都鼓勵學生參加每年一次的「校際音樂節」，但參加比賽便要終年練習某些指定曲目，天天練習，「悶都悶死」！對音樂的興趣失去得七七八八。而更「擺命」的，是學校參加比賽，目的是要爭取佳績，名列前茅。指揮老師與學生的心理壓力很大，但為了校譽，唯有「頂硬上」。

也是音樂，彈鋼琴的高手，要更上層樓，便得參加一些知名的國際鋼琴比賽。得到冠軍，便「一登龍門，身價十倍」，從此可登上名鋼琴家之列，有唱片公司跟你簽約，有音樂經紀人替你搞音樂會，...。李雲迪便在2000年奪得第十四屆蕭邦國際鋼琴比賽冠軍，蜚聲國際。李雲迪當然名至實歸，但第二，第三，...，都是苦練經年的優秀鋼琴家，因緣際會，得不到評判的青睞，便成不了名，再參加蕭邦大賽，要待五年之後了。

選美也是個無聊的比賽。無數佳麗穿著各種不同服裝，走在台上，婀娜多姿，顧盼生輝，爭美貌；接受司儀訪問，鬥智慧。我們都知道，「美」很主觀，如何能選「最美」的「美人」？「智慧」更不是隨便交談幾句可以得知。不過，選美若上榜，也可以一登龍門，身價十倍。

「不喜歡參加比賽... 一個最大原因，每次落敗，總令我懷疑自己，失去信心。」有成功了的人寫道。



競走

少時學校與家的距離不近，要走上半小時至四十五分鐘的路。不知從那時開始，替自己設計了一個簡單好玩的遊戲，就是全速走路，逢人過人，姿勢就跟那些運動員二十公里競走的差不多。超越復超越，很滿足，很寫意。

當時很理想的一條競走徑就是今日的衛理道，在九龍華仁書院旁的那一段，那時仍未鋪上水泥，自然做了行人專用區，相當闊，雨後滿路泥濘。從窩打老道上斜，一經進入，中間並無出口，一直要走到今日的衛理道公主道交接處，才有分叉，一邊從公主道直走尖沙嘴，一邊則過小石橋；小石橋下面是廣九鐵路，居高下望，頗有氣勢，火車隆隆自遠而至，也算是景點。

要走畢全條競走徑，約要十五分鐘，長短適宜競走活動。前面的行人，一個一個的超越，樂在其中；想像自己是汽車，逢車過車；想像自己是駿馬，逢馬過馬。間或遇上強勁對手，也來湊興參加遊戲，那棋逢敵手的滋味，實不足為外人道。勝了固大樂，輸了也不會不歡，心中慶幸竟然遇上比自己更有能耐的英傑，暗裡為他喝彩。

走得快，逢人過人，無利無弊，既沒有獎品，也沒有掌聲。只是一個追求自我滿足的遊戲。超前，再超前，每一次超前便又一次肯定自己，增強自我形象，對自己說「我能夠」。「我」就是如此逐漸成長，望著手錶計時，啊，我又破了十四分二十秒的紀錄，戰勝了昨天的我，再一次肯定自己，肯定自己的能耐。莫非年輕時鬥志不懈，長大了才能談甚麼齊家，治國，平天下？

但破紀錄不容易，而且破得越多便越難破。唯一方法是轉換路途，多走幾條路，積集不同的紀錄，每一個紀錄都等待你去破。你便會多些機會不斷挑戰自己，肯定自己。

漫長的讀書過程也充斥著各種紀錄。因緣際會中四幾何學測驗得了滿分，老師在班上說他是從不給滿分的，這是第一次。「自我」由此得到了特強肯定，為更上層樓添了動力。但，事情發展過程永不會直上不落。升上中六，數學測驗只得十多分，老師公開在班裡說，實在不明白你會考數學優異的成績是怎樣得來的。毫不氣餒，毫不灰心，閉門思過，繼續不問利害地刻苦鍛鍊，不旋踵又是一條好漢。

現今的小朋友，許多都手捧遊戲機，癡癡呆呆，不斷地重複著看來毫無意義的按鈕動作。就本質來說，玩五花八門的電子遊戲跟路上競走相差不遠，本身大概沒有甚麼大意義，只是用自選的遊戲來不斷挑戰自己，或要戰勝一個虛擬的對手，或要戰勝自己，破自己的紀錄。勝了，自我再次得到肯定；敗了，埋頭苦幹，完善自己。

看富甲一方的大企業家不斷累積財富。坦白來說，金錢於他們實已太多，多如恆河沙數，再添多一點，恐怕意義不大。但他們仍舊如癡如醉，拼命賺錢，大概金錢遊戲實在好玩，不能一刻停下來，要進一步挑戰自己，打破自己財富累積的舊紀錄，與一眾巨富你爭我奪，競上金榜。今年你是亞洲首富，明年也許是我呢！於是，錢越賺越多，自我便得到更大滿足，更大肯定。

年紀大了，漸漸少了自我肯定的需要，連「我」的形象也漸漸縮小，無意爭勝，也無意打破自己的任何紀錄。

也慶幸當時沒有更進一步要當個運動健將。許多一生不斷苦練馬拉松的朋友，身體一直處於巔峰狀態；年紀大了，卻漸漸病痛多起來，連走路也有困難。大抵長期沈迷於單一活動，不論是競走，跑步，玩遊戲機，還是賺錢，都會貽害身心。



爭與讓

社會充滿戾氣。到處都是明的、暗的鬥爭。經商固然要爭，找工作也爭得焦頭爛額，連進幼稚園唸書也是財力、智力的角逐。

這些激烈的競爭，讓社會瀰漫著戾氣，讓人活得透不過氣來。

理直氣壯的鬥倒他人，赤裸裸的主張大魚吃小魚，大言不慚的鼓勵優勝劣敗是現代社會才盛行起來的。由四大澎湃洪流匯集生成：達爾文主義、個人主義、資本主義、消費主義。四大主義各有各的理據和好處。但若每個主義都照單全收，發揚光大，便會形成人性沒落的社會。

達爾文主義解釋物競天擇、適者生存的道理，二十世紀更配合了新發現的遺傳基因學，更好地解釋「物競天擇」。基因會發生變異，而生物懂得怎樣把對自身生存與繁殖有利的基因盡量增多，以達到「天擇」的效果。於是生物界便自然而然地達到「適者生存」的目的。人類也本著這個原則，發揮「優勝劣敗」的作用。但許多時候，所謂「優」「劣」是人為的，無關物種與遺傳。生於「強國」，便有了先天的優勢；生於富貴之家，也有「成功」的大好條件。若體弱多病，便難以和人競爭。而我們的社會常常應用「優勝劣敗」的達爾文道理，以淘汰不那麼幸運的人，讓條件優厚的人得到更大的成功。但我們不是說人是「萬物之靈」嗎？豈能如動植物界那樣，專講「物競天擇」？豈能沒有一點「鋤強扶弱」的仁義之心？我們具備人性光輝，不希望社會也只是「適者生存」的地方，更不希望看到不擇手段的小人成為「強者」，用卑鄙的手法去鬥倒他人。

個人主義把我們從不尊重個性的「集體主義」解放出來。集體主義定下許多大大小小的合理或不合理的規條，束縛著每一個人，為的只是集體的成就和光榮。有研究認為，重個人抑重集體與地方的經濟實力有關，我們看到富裕國家如西歐、北美、澳紐等都流行個人主義。個人的愛好，個人的主張先行，只要不違反法律，便不必理會當時社會的主流意見。但極端的個人主義卻令人只知有我，不知有人，令人少有同情心，極度自私，要霸佔一切美好的東西，據為己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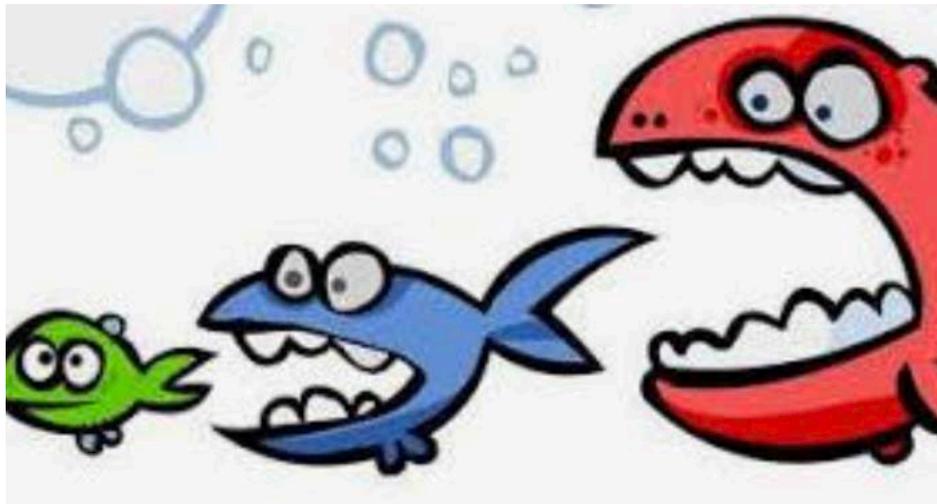
資本主義本來是個好方法令需求與供應得到應有的平衡。但要製做產品，要提供服務，都需要「資本」。「資本」越大，越可以成為更大企業，提供更多、更廉的產品、服務。於是無法避免競爭，爭取多產、多銷、多利潤。但過度競爭，卻令人人如賺錢機器，失去人性，失去同情心。每天都想着怎樣去打倒同行，獲取最大利益。

消費主義，顧名思義，是鼓勵消費，根據資本主義的理論，人要多消費，才可以多生產，才可以增進就業，才可以發展經濟。所以到處都是鼓勵我們消費的信息。我們信以為真，便盡量花錢買東西，也便要盡量賺錢才可花得起錢。錢的供應有限，我們不「爭」又怎能賺錢呢？

我國的傳統是「謙讓」，無論是儒、是道、是墨，都叫我們不要爭。而兩千年來，社會的各個層面當然是有所爭，但主流思想、道德仍是「謙讓」、「和諧」的儒家哲學。老子說：「不尚賢，使民不爭；不貴難得之貨，使民不為盜。」若有好與不好的標準，便會有所爭；若有物品被認為是難得的，便引起民眾想盡辦法得到。可惜到了現代，我們擺脫不了資本主義與消費主義無微不至的影響，爭高位，爭金錢，爭物質，... 到了不理他人死活的地步。

世上著力減低貧富懸殊的富裕國家，深明「爭」的壞處，便處處設防，使「民不爭」，過著比較舒暢和平的生活。

我們的社會，也許不太富裕，但也算小康。有沒有辦法減少「民爭」呢？



內向者

大抵人不可不和別人交往，一個人的時候，很容易覺得寂寞、孤獨。

時下流行一句話：alone together，就譯作「一起而孤獨」吧。一起而孤獨，很費解。但日常的例子很多。地鐵車廂很多人擠在一起，各自孤獨，或把玩手机，或翻看漫畫，或凝神望著窗外漆黑的一片。大廈的住客走進電梯，三四人局促在狹小的空間，盡量避免目光接觸，各自孤獨；嘗試溝通吧，不是「去街呀？」就是「今日凍咗啲。」

「一起而孤獨」又不止於陌生或半陌生的人，親如夫婦，也會「同床異夢」，二人在一起，想著不同的東西，各自孤獨。

衛道者愛探討大是非，視「一起而孤獨」為嚴重社會問題，古已有之，於今為烈。現代人著迷高科技，桌面電腦、平板電腦、5G手機、高清電視、遊戲機、... 把時間都用在電子信息、電子娛樂上，與別人溝通越來越少。於是，大人們震驚了：現代人迷戀沒有生命的東西，製造一個虛擬世界，沈溺於幻象中，與假人為友，逐漸遠離有血有肉的真人。最近還有與真人絕對相似的 AI 機器人面世，可以做伴侶，真假難分。即使需要與真人溝通，也用電郵，用 what's app, 不見面，不通話，不寫信，就是不要眼睛、聲音、思想的接觸，更不要深入的靈性交流。社會學家認為，長此以往，世界會變得冷漠、無情、乏味。

大人們是否過慮？他們是否只看到事情的一面？古人說：「人心之不同，如其面焉。吾豈敢謂子面如吾面乎？」《春秋左傳·襄公三十一年》面相千變萬化，人心也千變萬化，在千變萬化中，心理學家從不同層面中，整理出幾種重要性格特質的二分法。其中一種特質是內外向。不要看輕這人性兩極，人生的許多悲歡、分合、成敗都從中生起。內向的人比較少在公眾場合說話，比較保守，喜歡獨來獨往，一個人看書、思考、爬山、做電腦，...。據說，世界上內向外向大概各佔一半。根據美國 Myers-Briggs organization 1998年的一個調查，美國人內向的約佔百分之五十一。西方社會信奉資本主義，重經商重管理，很自然地，外向的人佔盡優勢，社會需要外表「進取」、「圓滑」、「多說話」的人。衛道者可能多是外向人，對那些看來「收斂」、「戇直」、「少言」的人，實行專政，鞭撻不遺餘力，扣他們 anti-social 帽子，說他們破壞社會和諧，動輒形容他們「自閉」。於是，「成功人士」十分看不起內向的人。內向人啞子吃黃蓮，只有承認失敗。

但讓我們好好的重新思考這個問題，不要人云亦云，隨波逐流。不久之前，國人還愛說「言多必失」《朱柏廬治家格言》；孔子說：「剛毅木訥近仁」《論語·子路》，又說：「仁者，其言也訥（粵音刃）[說話謹慎、難以啟口]。」

《論語·顏淵》明明是說內向人最懂得做人的道理。而據西方資料，許許多多的科學家、音樂家、藝術家、詩人、作家、數學家、哲學家、... 都很內向。也許，避免無謂的應酬，無謂的談談笑笑，多沈默獨處，多用時間深思，才可以揮灑自如地創作，推陳出新，追求卓越。沒有了這些「家」，世界怎可能如此進步，如此有趣？

當然，不是每個內向人都可以成「家」。很多內向人都不懂深思，卻又實在不喜歡與人溝通；不是嗎，外面的人自私自利，自說自話，你虞我詐，狗眼看人低，惟有獨處，面對自己，才能拾回一點安寧，一點樂趣。覺得寂寞難耐的時候，便尋找可溝通的對象，以排遣寂寞。桌面電腦、平板電腦、5G手機、高清電視、遊戲機、... 都是上好的替代品，替代現實生活裡無處不在的弄虛作假、不懷好意、喜怒無常的人們——虛擬世界中有無數生動可親的生靈，令人在「孤獨」中有「一起」的感覺，「孤獨而一起」。



戰爭的悲劇

最近海牙聯合國戰爭罪行上訴法庭審戰犯。二十多年前南斯拉夫解體後，各民族混戰不停，互相殺戮。波斯尼亞戰區克羅地亞族前軍事指揮官普拉亞克，因犯屠殺回教平民罪，2013年被海牙法庭判了二十年徒刑。這次審訊普拉亞克上訴失敗，聞判大喊：「我普拉亞克不是戰爭罪犯，我拒絕接受你們的判決！」然後拿出一小瓶毒藥吞下，寧死不受辱。

這是普氏的悲劇，是南斯拉夫的悲劇，也是人類的悲劇，奈何如此悲劇時時刻刻不斷上演。

普氏原是個多才多藝的學者，精通工程學、哲學、戲劇、...，因愛國而從軍，效忠國家，為族人服務。聽說他已是軍中比較『鴿派』的一個，也曾對個別回教徒施加援手。

只是，戰爭就是戰爭，不是你死，便是我亡。不知誰說的，「對敵人仁慈，就是對自己殘忍。」而自古以來，戰爭不絕，勝者為王，敗者為寇。作為平民百姓的，只能毫不猶疑地效忠自己的國家、民族、宗教。領袖要幹掉誰，便要鬥倒誰。要誓師征討，絕不能手軟。

你爭我奪，為了什麼？利益而已。而利益不只是一朝一夕的爭奪，可以是從長遠歷史發展而來的。再看看南斯拉夫的情形，看它的悲劇如何開展。

1929年，南斯拉夫王國成立，由幾個地區拼湊而成，因為拼湊起來，民族、文化、宗教迥然不同，引起了複雜的局勢和鬥爭。

二次大戰南斯拉夫王國受軸心國德國、意大利佔領。共產黨的狄托組織了游擊隊，最後打敗了入侵者，大戰後成立南斯拉夫社會主義聯邦共和國。狄托是個強人，在他統治下，不同的民族還能表面和平相處。狄托也是個懂得富國的領袖。南斯拉夫比起其他蘇聯集團的東歐國家經濟搞得算不錯。而狄托也不同于東歐集團其它國家的首領，他不聽命於蘇聯，要搞「修正主義」，組織不結盟國家，既不親東方，也不親西方。

狄托死後，再沒有令人信服的領袖，各民族各地區都要爭權，民族有大有小，領土大的、人口多的，總希望做大阿哥，小的卻要平等互利，於是你爭我奪，激烈非常。偏偏民族不同，信仰也不同。四大宗教天主教、東正教、基督新教、回教各有各的信徒。不同宗教信仰的人爭奪起來，可不是鬧著玩的。而因種種原因，南斯拉夫的經濟漸走下坡，外國勢力又暗中介入，於是民族紛紛獨立，戰爭一發不可收拾。各民族塞爾維亞、斯洛文尼亞、克羅地亞、波斯尼亞、科索沃、馬其頓互相攻打。好像有深仇大恨似的，不是你死，便是我亡。完全忘記了什麼是人道，什麼是容忍。

1991年開始的南斯拉夫十年內戰造成大量士兵人民傷亡，和巨大經濟損失，許多人要離鄉別井，骨肉分離。

民族為利益分配而爭奪；宗教為信仰、也為利益分配而爭奪。手段毒辣，泯滅人性。勝為王，敗為寇。因為牽涉「種族清洗」，所以有民族英雄當了「戰犯」，受國際法庭審判，亦有同樣屠殺平民的當了「國父」。戰犯或國父，當中也要看你得不得到「列強」的支持。

「爭奪」是常理？「正義」那裡尋？數千年的人類鬥爭史給了我們最好的解答。納蘭性德的感慨是最優美的敘述：「今古河山無定據，畫角聲中，牧馬頻來去。滿目荒涼誰可語？西風吹老丹楓樹。從來幽怨應無數？鐵馬金戈，青冢黃昏路。一往情深深幾許？深山夕照深秋雨。」《蝶戀花·出塞》（語譯）「自古至今江山誰屬是沒有定數的，戰爭的號角吹響了，戰馬便來去馳騁，滿目荒涼，有誰可以談說呢？只有西風吹拂着枯老轉紅的楓樹。幽怨的往事無窮無盡，鐵馬金戈征戰，如今只剩下黃昏時候路邊青草埋藏着的墳墓。我心裏懷著的情感不知有多深，只有看著夕陽斜照深山飄下的深秋瀟瀟雨。」

戰爭的結果就是「滿目荒涼」，只能面對「深山夕照深秋雨」默默無語。



源源不絕的難民

最近歐洲有「難民問題」，難民從中東、非洲不斷湧來。歐盟各國正在努力解決。

誰是難民？聯合國難民署對於難民有個定義：因迫害、戰爭或暴力而被迫逃離自己國家的人。迫害或因種族、或因宗教、或因政治見解、或因隸屬於某一特殊團體、或因個人歷史，...

香港這小小的地方也經歷了兩次大規模的「難民潮」。第一次的「難民」從大陸來，第二次的從越南來。但從大陸來的，嚴格來說，不是「難民」，因為逃來的並沒有離開自己的國家，沒有越過「國際」邊界。所以上世紀五零和六零年代從大陸來的大規模遷徙稱為「大逃港」，大概屬於聯合國定義下的「國內流離失所者」——他們被迫離開自己的家園，卻沒有越過國際上的邊界。

由廣東及南方其他省份偷渡來港者超過二百萬，也有數十萬華北、華中人經上海偷渡到香港。偷渡是極度危險的事。游水越過大鵬灣時往往被鯊魚咬死、也會因氣力不足淹死、在跳火車時也會摔死、偷渡中也會被邊界上的軍警開槍射擊或拘捕。

冒著生命危險逃亡一定有其不得不逃的理由。上世紀 50 - 60 年代中國大陸開展了許多前所未見的「運動」：三反五反、大鳴大放、反右、大躍進、文化大革命、上山下鄉，... 許多人抵受不了批鬥、侮辱、飢餓，而自殺，而逃亡。

從越南來的是「真正」的難民。1975年北越打敗了南越，南越人不能適應北越的統治，被迫大規模逃亡。最要命的，是路途遙遠。於是有所謂「蛇頭」，指經營非法移民活動的人，從中謀取利益。蛇頭的工作包括在出發地點組織要偷渡的人，安排交通工具等。據說，要登上「蛇船」，先要交訂金二至三兩黃金。曾有貨船「天運」號，載來二千多難民。四個半月不獲泊岸，船民切斷錨鏈，令貨船隨意漂流，最後擱淺於南丫島附近，船民紛紛游水到岸邊；最終獲准登岸，安置到難民營裡。

「大逃港」的年代，香港政府最初沒有一個既定政策，有時收容，有時遣返。1974年，實施「抵壘政策」，偷渡的若能夠到達界限街以南，便算逃亡成功，成為香港居民。在新界發現的便拘捕，然後遣返大陸。但政策令更多人嘗試「抵壘」；1980年，取消「抵壘政策」，一經發現偷渡客，便「即捕即解」。

越南難民實在太多，不能來者不拒。香港是「第一收容港」；1988年實施「甄別政策」，把政治難民定義為「難民」，經濟移民等非難民則定義為「船民」。後者視作「非法入境」，不能轉送到第三國，要遣返越南，1994年完成甄別全部難民船民。政府建造了多個「羈留中心」，讓難民暫時居住，等待外國收

留，或遣返越南。其中最大的是「白石羈留中心」，那裏最高峰時曾收容二萬越南人，發生過難民互相打鬥，也曾有過嚴重騷亂。1996年5月發生了最嚴重的一次騷亂。遭遣返的千名越南船民用自製武器衝擊營房，到處放火，14名懲教署職員被挾持。警方動員逾兩千人並發射1,800多枚催淚彈驅散人群，多人重傷。二百多名船民在混亂中逃出營外，在馬鞍山市鎮匿藏。

安置越南難民支出龐大，港府與聯合國難民署達成協議，由難民署支付照顧所有難民與非難民者的支出，協議也列明港府先墊支，難民署還款需視乎能否籌得有關經費。難民署多年來共欠十三億二千萬元，只還了一億六千萬元，而難民署過去多次表明，因世界各地難民實在太多，難以償還欠款！

真希望全世界的人都安居樂業，不用離家出走。



殺之何咎

「生也何恩，殺之何咎？」是唐李華《弔古戰場文》的一句，語譯便是「他們活著的時候受過什麼恩惠？又因為犯了什麼罪而遭殺害？」在戰亂時候，生命全無價值，統治者一念之間，便可以令千千萬萬人喪失生命。

二次大戰後，美軍和蘇軍分別在朝鮮半島「三八線」的南與北接受日本投降，朝鮮自此被劃分為南韓與北朝鮮兩部分。

南韓與北朝鮮在1950年打了起來。初時北朝鮮大勝，越過三八線長驅南進，三日攻陷南韓首都漢城（即今首爾），很快直下最南面的釜山。美國領導的聯合國軍參戰，登陸漢城附近的港口仁川，向北越過三八線，直逼中朝邊境的鴨綠江。中國派志願軍參戰。幾場激烈戰役之後，至1953年夏，兩方軍隊回到三八線附近，坐下來「和平談判」。

這場為時三年的戰爭傷亡慘重。根據奧斯陸國際和平研究所的資料，雙方軍隊陣亡失蹤百萬人，總人命損失三百萬人，平民死亡的原因包括屠殺、饑饉、瘟疫、...。為何而戰？是意識形態的鬥爭？據說，是蘇聯的史太林下令中國參戰的。當時貧窮的中國還要在以後幾年還清蘇聯供應中國入朝軍隊裝備、武器的債務。美國的麥克阿瑟將軍曾建議把戰火推過中朝邊境，遭總統杜魯門否決。冒死作戰的士兵無從得知戰爭的緣由，他們只曉得遵守上級發出的命令去殺敵——軍令如山。

當年的和平談判接近完成之時，在三八線附近的上甘嶺打了一場十分激烈的攻防戰。這次戰役舉世聞名，部份原因是因為1956年拍攝了電影《上甘嶺》。這場戰役原本雙方都以為是一場小規模的攻防戰，中方要守衛上甘嶺兩個山頭，美方則要奪取，以鞏固「白馬山」陣地。結果變成了一場「人肉」大戰，歷時43天，雙方傷亡四萬人！而戰地面積不過是2.7平方公里。這小面積竟承受了炮彈190萬發，炸彈五千枚！砲火固然能射死人，但這樣密集、近距離的砲火竟能把人活活震死！耳朵和口中都是血。

六十年代，美國軍隊又再遠征，往越南作戰。

越南這個國家命途多舛，自1885年至二次大戰是法國殖民地，二次大戰時被日本佔領，日本戰敗，中華民國和英國分別於北越和南越接受日本投降。然後英軍把南越歸還法國；而中華民國退出後，北方建立了由胡志明領導的「越南民主共和國」。法國要重奪整個越南的控制權，與北越戰鬥了九年，初時控制了南北越的大城市，卻終於在奠邊府戰役中敗北，撤出北越。1954年國際間達成《日內瓦和平協定》，南北越以北緯十七度分界。

當時是美蘇冷戰時候，南北越自然找機會互相攻打。美國為了要防止北越和越共「解放」南越，於是派兵到越南。參戰國家還有南韓、澳洲、新西蘭、泰國、中華人民共和國、蘇聯等。至1973年越戰結束，雙方兵員死亡七十萬人，平民死亡幾百萬。地氈式轟炸是常態，平民給活活炸死。軍隊甚至毫無忌憚的屠殺平民，「美萊村屠殺」是臭名遠播的例子，美軍光天化日下把村民集中用自動武器殺死，婦人小孩無一倖免。越共也殺害無數支持南越政府的平民。

美軍為了不讓越共游擊隊藏匿於叢林中，用飛機噴灑落葉劑，最常用的是「橙劑」，至今遺毒仍在。

美國人民不能接受美國士兵在遙遠的越南死傷無數，發起反戰運動。73年美軍撤出越南；76年，北越兼併南越。百多萬南越公民送入勞改營，在營中死了十多萬，也有十多萬南越公民被直接處決，一百萬被趕到「新經濟區」從事苦役，五萬人死去。於是南越人冒生命危險「投奔怒海」，有20萬到40萬越南船民死於海上。

「殺之何咎？」



生命何價

古人對生死看得很透切。而生命是長是短，在普通情形下，人力無法干預，各安天命而已。

人人都希望活得長久，不要在不恰當的時候逝去。《尚書·洪範》篇是箕子替周武王設計的治國大法，很注重替人民謀幸福。人民要「五福」，其中第五項是「考終命」，就是老而得到善終。人民不要「六極」，就是六種最不好的東西，其中第一種是「凶、短、折」，就是年紀輕輕（未換牙、未到二十歲、未結婚）便死去。

「凶短折」說的大概是因種種個人的原因早逝，也是天命。但最可怕的還是整個社會的疾咎、亂局，是人強加於自己的災禍。

戰爭大抵是人類最惡劣的發明。兩軍相鬥，雙方士兵心中所想的一定是「不是你死，便是我亡」，最迫切的任務是要把你先幹掉。魏晉南北朝是中國幾千年來最動亂的時代，全民處於顛沛流離的亂世。朝代不斷更換，戰爭無日無之，是明目張膽的屠殺與搶奪。戰爭中最易感受到的是人生短促、生命脆弱、禍福無常。士兵固然不知明日是生是死，百姓亦隨時有殺身之禍。歷史記載，攻進城池後許多部隊都喜歡「屠城」。魏晉南北朝年間，共有七十多座城池遭到屠城命運。大概長時間攻城引致的傷亡和挫敗感太大了，到城池攻陷了，士兵便瘋狂殺人，剖腸決眼刀鋸都是常態。

「凶短折」不受歡迎，戰爭中的死亡更是人人懼怕的。

當然，更大規模的戰爭死亡見於世界大戰中，尤其是二次大戰。1940年五月十日，德國發動「閃電戰」，進攻法國、比利時、荷蘭。五月末已佔領荷、比；兩星期後，德軍進入巴黎。但德國在空戰中不能戰勝英國。四萬英國平民在空襲中喪生。1941年，希特拉揮軍直搗莫斯科；可惜，德軍雖銳利，卻不能戰勝嚴寒，就像個半世紀前拿破崙一樣，無法在蘇俄領土揚威。就在這個時候，東方的日本偷襲珍珠港，美國參戰。日本，雖已佔領了大半個中國，趁勢進攻菲律賓、緬甸、香港。1942年中，盟軍開始扭轉局勢；1943年初，德軍於史太林格勒投降，年中德軍於大西洋海戰中失利，德軍與意軍北非戰敗，墨索里尼東奔西走，但軸心國仍在義大利頑抗。太平洋方面，美軍與日軍在南太平洋逐島爭奪，英印聯軍在緬甸打游擊戰；1944年六月羅馬解放了，在空中優勢下盟軍成功登陸諾曼底，八月光復巴黎。希特拉在東線大敗，蘇軍直入華沙，德軍損失三十五萬人，十二月德軍在西線比利時的阿登森林反攻得勝，美軍陣亡一萬九千人。1945年春，盟軍與蘇軍進入柏林，希特拉自殺，德國投降。太平洋

方面，美軍考慮進攻日本，但又恐傷亡太大，杜魯門總統於是下令投擲新發明的原子彈，八月六日於廣島，三日後於長崎。日本投降，二次大戰結束。

這是人類歷史上最大的衝突，經歷六年。士兵死亡一千五百萬，平民死亡四千五百萬！單是在中國，總共死了二千萬人。

人人都珍惜生命，都想辦法延長生命。但戰爭一來，生命便岌岌可危，隨時可以喪命。魏晉南北朝的時候，資訊不發達，也許不知道敵軍何日來，但戰場並非處處都是，要避難也許並非全無辦法。但二次大戰是三維的，地面的軍隊也許還距離我們幾百里，甚或幾千里，但無端端響起警報聲，是敵機來襲了，跟著一個個的炸彈落下，擊中軍營、工廠、市場、民居、... 隨著爆炸巨響，到處起火。走避不及的民眾，一個個倒下。原子彈呢？連走進防空洞的時間也沒有。房屋、人命一瞬間便被衝擊波、熱線、放射線毀掉了。



滅絕人性的鬥爭

殺人如麻，逆我者亡。

二次大戰的年代，1936年至1938年間，蘇聯的史太林進行「大清洗」，或叫「大整肅」。他要把黨內的異見分子或任何反對、威脅他的統治的民眾趕盡殺絕。約一百萬人被殺死，另一百萬人被送往勞改營。勞改營在冰天雪地的西伯利亞當中，營內的「犯人」很多因過度勞累、疾病、飢餓而死。最初的整肅對象是黨員、官員、軍人，其後整肅及於富農、少數民族、藝術家、科學家、知識份子、作家，外國人，他們秉持異見，對國家不利。到處都有公審、關押、判死。於無所不在的秘密警察監視下，人人自危。看到門外有汽車停下來就以為要來逮捕自己。被控的話，普通法庭不審，由秘密警察的「三人審判團」去審。根據甚麼法律？

如今很多資料都解密了。有證據顯示「犯人」是受到很大的心理壓力後才認罪的。包括：拷打、連續數日站立、不准睡覺、威脅關押和殺害被告人的親友，令「犯人」絕望和崩潰。

俄羅斯領袖普京這樣評價「大清洗」：「我們應永遠銘記這一歷史教訓並使之不再重演，這是所有人的責任。」「這樣的悲劇在人類歷史上曾反覆上演，其原因是那些看似吸引人的空洞理想被置於人類的基本價值觀——珍視生命、人權和自由之上。」際此2022年俄國入侵烏克蘭，相信普京再不會講「珍視生命、人權和自由」這類說話。

希特拉不讓史太林專美。他也於二次大戰期間進行大屠殺。

希特拉要建立一個「民族共同體」，雅利安民族要征服世界，便要維持民族的純淨與優越，於是把國民分為兩大類：「民族同志」和「社會異類」。二分法是一切「鬥爭」賴以建立的原則。

「社會異類」是下等人，許多下等人都要關進特別設立的集中營。下等人包括「種族敵人」如猶太人、吉卜賽人，波蘭人；「叛逆者」如共產黨員、自由主義者、教徒；「道德墮落份子」如同性戀者、積犯、精神病患者、傷風敗俗者、...。許多人在集中營中活活餓死，病死或過度勞動而死。

納粹還設立「滅絕營」，最著名的是德佔波蘭境內的「奧斯威辛營」。被押解到這些營的人只有等死，接受集體屠殺。通常吸入煤氣，中一氧化碳毒而死。除了毒氣、也會給這些「不配活著」的下等人注射毒液，或乾脆集體槍殺。

1939年至1945年間，納粹黨衛隊在德國和德佔土地上有系統地屠殺了「社會異類」1100萬至1400萬人，很多是猶太人。

鬥爭來到東方。自1950年以來，中國經歷了多次與異己者鬥爭的「運動」，包括「鎮反運動」、「土改運動」、「三反五反」、「肅反運動」、「反右運動」，許多人被鬥得死去活來，當然許多人因而喪失生命。

而最大、最震撼人心的運動是1966年至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要鬥爭的對象是「反革命分子」和「舊」文化。

中共中央《關於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決定》「當前開展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是一場觸及人們靈魂的大革命。... 我們的目的是鬥垮走資本主義道路的當權派，批判資產階級的反動學術權威。」毛澤東的指定繼承人林彪說：「要打倒一切牛鬼蛇神！」官方文件《五一六通知》寫道：「高舉無產階級文化革命的大旗，徹底揭露那批反黨反社會主義的所謂『學術權威』的資產階級反動立場，徹底批判學術界、教育界、新聞界、文藝界、出版界的資產階級反動思想，奪取在這些文化領域中的領導權。」

1966年末，毛澤東、林彪在天安門廣場接見了來自全國各地超過一千萬的大、中學生紅衛兵。從此全國便進入鬥爭狀態，紅衛兵四處串聯，「破四舊」，就是「破除舊思想、舊文化、舊風俗、舊習慣」。於是衝擊寺院、教堂等，大肆砸毀文物，破壞古蹟，焚燒書籍、字畫。同時對「剝削階級」、「反動派」抄家。大批學者、知識分子被批鬥、遊街、毆打、逼供、蹲牛棚、虐待、侮辱，殘忍程度不忍卒睹。很多人被害或自殺。

受迫害的正確人數無人知曉。根據非官方的估計，期間共有三千萬至一億人被鬥。死亡人數估計從一百萬人至二千萬人。



希特拉的魅力

專家說，領袖要具有的品質，最要緊的是具有「願景」，還要讓你領導的人認識它，一起為這「願景」奮鬥。要令人同心協力不達目的不罷休，這「願景」要宏壯，要雄心勃勃。

且看希特拉的「願景」。

一九一九年結束的一次大戰令德國、奧匈帝國、俄國、奧陶曼帝國四個王國的皇帝都退了位。戰勝國認為德國是一戰的罪魁禍首，凡爾賽條約要求德國賠款一千三百億「金馬克」（相對於後來大幅貶值的「紙馬克」），相等於今天的二千七百億美元。那是天文數字的賠款，德國要到 2010 年才由如今的聯邦德國還清全部款項加上利息。於是，一戰後的德國負債累累，民不聊生，不要談戰後百廢待興的建設，連日常生活也無法維持基本的物質供應。

政府既要作出賠償，也要應付物資短缺、物價飛揚，唯一的方法是印銀紙。德國的中央銀行便這樣做。那時的共和政府議會在威瑪，印銀紙引起的通脹就叫「威瑪通脹」。人民上街買東西，要用手推車裝載一束束的紙幣；寄一封信，可能要一百萬馬克。1918年，一美元值 9馬克，到1923年，一美元竟可以換四萬億馬克。1923年之後的幾年間，得到美國銀行貸款，情況好轉。但1929年美國華爾街股災，導致世界性的大蕭條。德國不但不能再從美國獲得貸款，且要把以前的貸款歸還。於是德國經濟一蹶不振。失業，窮困，民不聊生。德國人絕望了。

由希特拉領導的國家社會主義德國工人黨，又稱納粹黨，利用民心思變的機會獲得政權，去除異己，一步步把辛苦得來的「民主」丟棄了。

希特拉是個很有魅力的領袖。也懂得怎樣奪得絕對權力。你看，他的「願景」多麼令人動容：

「我們要對金錢作戰。只有工作才可以幫助我們，金錢不能。我們不可當利息奴隸，我們要打倒那些代表金錢的民族！」《希特拉：1919 致辭》

「社會主義是責任的最終概念，是工作的道德責任，不單為己，也為別人。這就是最高原則：集體利益在個人利益之上，要奮力不做寄生蟲，不賺取不用勞力得來的收入。我們知道，這場戰鬥，我們不能依靠任何人，只能靠我們自己。我們也知道，正確的社會主義只能在雅利安人種與國家中能夠推行。而最先成功推行的，希望是我們的族人，社會主義與國族主義是不可分割的。」

《希特拉：我們為什麼是反猶太主義者 1920》

「這計劃標榜的社會意義就是要統合整個德國人民，克服階級與種族的偏見，教育德國人要放眼社區，而若有需要，打擊任何對這統合的反抗者。」

「我的方案是要廢止凡爾賽條約。... 這並不是胡思亂想，因為凡爾賽條約是歷史上最大的不公義，也是對一個偉大民族最卑鄙的虐待。若不能去除這個目的在毀滅德國民族的暴力工具，這個民族便不能生存。」《希特拉：1941 致辭》

多漂亮的語言，多動人的說辭，多興奮的願景。領袖一定要令人動容，令人跟著他的話去做。

而一次大戰後的德國，也確乎民不聊生，對前景喪失了任何希望。於是，有充滿「願景」的領袖如希特拉振臂一呼，要挽救德國民族於滅絕，自然獲得人民的支持。為了民族復興，為了脫離窮困，便樂於犧牲個人利益，犧牲民主，犧牲自由，以集體利益為重，在希特拉所提倡的「國家社會主義」下奮鬥，在絕望中還有一線希望。



焚書：秦始皇與希特拉

獨裁的統治者都希望永久統治下去。死後由子子孫孫或「自己友」繼承自己。要達到這個目的，便要統一言論，統一思想，嚴禁反對自己的聲音，創立一套價值觀，禁止開放的思想。其中一個有效方法便是禁止「不健康」的書籍流通。

我國最著名、最古老的禁書事件，便是秦始皇的傑作。秦始皇認為詩書不能讀，讀了能令時人嚮往古代社會，反對改革。丞相李斯提出建議：除《秦紀》、醫藥、卜筮、種樹之類外，其他私藏書籍在限期內交官府焚毀。

焚書是為政治服務。

秦始皇焚書，距今已二千二百年，我們所知不多。歷史記載得最詳盡的焚書，當數希特拉一九三零年代的。他把焚書做成一個大運動，由德國三十所大學的學生負責。激動的學生響應號召，燒掉那些「非德意志精神」的書籍。1933年5月10日，單在柏林鄰近柏林大學的歌劇院廣場上，晚上便聚集了幾萬人觀看燒書儀式。火把點燃了柴堆，學生們唱著雄壯的歌曲，把一堆堆的書籍拋進熊熊火中。學生們介紹這些「不良」書籍的作者：「此人歪曲歷史。」「此人背叛德意志精神。」「此人貶低愛國主義。」「此人是文學投機者。」「此人反對德國。」接著納粹德國的國民教育與宣傳部部長戈培爾致辭：「德國的革命取得勝利，並且開闢了一條德意志方向的途徑。... 我們會朝著這方向教育你們。... 你們今晚做得好，把過去的知性垃圾交付火焰。那是一個強力、偉大而具有象徵意義的任務。」

這位戈培爾博士說過：「謊言重複一千遍，也不會成為真理，但謊言如果重複一千遍而又不許別人戳穿，許多人就會把它當成真理。」這是他作為宣傳部長的最佳手法。他又說：「人民大多數比我們想像的要愚昧得多，所以要堅持簡單和重複的宣傳。」「如果你說一個大謊而不斷重複它，人民便終於相信了它。而要這樣的謊言維持下去，... 國家要盡其所能不容許異見，這是十分重要的，因為真理是謊言的致命敵人；真理也是國家最大的敵人。」

是的，德國的納粹政府就從此要好好的「教育」人民，為了沒有「異見」，首要任務就是不給他們看「毒草」作品，只能看「香花」作品。政府要求一種「純正」的民族語言與文化。在歌劇院燒去了四千種「毒草」作品，作者包括背叛者、移民、意圖攻擊「新德國」的外國作家、共產主義者、和平主義者、主張民主自由的人、頹廢派、從事性與性教育寫作的、猶太作家、低級趣味作家。在德國被禁的作家、科學家、藝術工作者不能寫作、創作。

著名政治家、作家、科學家、藝術家如馬克思、列寧、托洛斯基、H.G.威爾斯、托馬斯·曼、羅曼羅蘭、雨果、紀德、海明威、赫胥黎、愛因斯坦、佛洛伊德、勞倫斯、王爾德、高爾基、陀斯妥耶夫斯基、托爾斯泰、... 的作品都被禁。

目的就是要令人民思想「純潔」，不容「邪說、邪念」。納粹黨成為唯一合法政黨，擁有一切權力。納粹黨的正式名字是「國家社會主義德國工人黨」，但此社會主義不同彼社會主義，德國共產黨變得不合法，黨員唱了最後一遍的《國際歌》，便要走進「集中營」。納粹黨的口號是「一個民族，一個帝國，一個元首」。跟著便控制一切傳播媒體，報紙發行要經過黨衛軍審閱。

人民要忠於國家，忠於希特拉元首的教導。副元首赫斯有句名言：「黨即希特拉，希特拉即德國。」，灌輸「國家至上」、「領袖英明」、「絕對服從、效忠」的概念。因為日耳曼民族是最優秀的，所以要純正的德意志思想。而「民主自由」則成為異端，絕不是德意志民族的價值。



美國是十分崇尚資本主義的國家。每個人都有追求財富的自由，而政治經濟制度對財富的追求大開方便之門，於是富者愈富的現象十分普遍，收入高的40%的總財富是其餘60%的10倍。自1980年以來，這60%收入比較低的人，扣除通脹後收入沒有什麼增長。同一時期，收入最高的10%增加了一倍，最高的1%收入是以前的三倍。而這些最富有的1%美國人的財富，是較低財富90%的總和。

信奉資本主義的人認為「市場永不出錯」，任何不合理的事情，市場都會「自我調節」。只要信任市場，我們就得到最有效益的經濟。那是「社會達爾文主義」：物競天擇，適者生存，敗了下去的與人無尤。

歐洲大陸的資本主義多數比較「偏左」，比較注意財富的再分配，用「福利」去照顧較不幸的人，於是貧富沒有那麼懸殊。財富再分配，靠的是稅收。稅收可以增加政府收入，可以補貼有需要的人，令社會改變面貌。美國許多人要求對富人徵稅，因為富人實在賺錢太易。大型企業主管的薪水，是平均員工薪酬的254倍，有的甚至超過1000倍。而美國的最高個人入息稅率是37%，看似不低，但比起德國和法國的45%以上，已差了百分之二十，無怪乎德國、法國的福利政策比美國的寬鬆很多，可稱得上是「福利國家」，人民「從搖籃到墳墓」都得到國家照顧。瑞典、芬蘭等北歐國家稅率更高，可以達到52%。

香港呢？最高稅率是17%！無怪乎是富人賺錢的天堂。是以歐美國家的高級行政人員、各方面的專家都很樂意來港工作，薪水十分高而交稅少。於是，量度貧富差距的堅尼係數，香港得了世界冠軍，貧富差距第一。

能夠完全摒棄資本主義的，是「社會主義」。在二十世紀二十年代建立的蘇聯是第一個社會主義國家。沒有「自由市場」，沒有「私產權」，沒有「個人資本」，也就沒有「利潤」可以追求。二次大戰後，在蘇聯的影響下，東歐也出現了很多「社會主義」國家。一九四九年，中國共產黨革命成功，也建立了社會主義國家。

但是，貪婪是人之本性，追求私利是大多數人心中的熱望，所以資本主義很受歡迎。共產黨當然看到這一點，怎樣才可以確保「社會主義」能夠世世代代延續下去？1962年中國共產黨第八屆中央委員會第十次全體會議公報這樣寫：

「社會上還存在著資產階級的影響和舊社會的習慣勢力，存在著一部分小生產者的自發的資本主義傾向，因此，在人民中，還有一些沒有受到社會主義改造的人，他們人數不多，只佔人口的百分之幾，但一有機會，就企圖離開社會主義道路，走資本主義道路。在這些情況下，階級鬥爭是不可避免的。」於是，1966年至1976年間便發生了震動中國、震動全世界的「文化大革命」政治運

動。「當前開展的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是一場觸及人們靈魂的大革命。」是要滅掉人性裏面的「貪」、「私」（1966年中國共產黨八屆十一中全會《關於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決定》）。能夠滅掉的話，那就令社會主義能夠永遠持續下去。

結果呢，經過死人無數的文化大革命後，從八十年代開始我們便走了「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道路」，那只是「社會主義初級階段」，特色就是實行「社會主義市場經濟」。只見「私企」蓬勃，「股市」興旺，「樓市」發達，「發財致富」之路甚多，在民眾看來，以錢賺錢，與「資本主義」分別不大。而且，領導人還說：「我們的政策是讓一部分人、一部分地區先富起來。」有點像奧威爾在《動物農莊》裏寫的：「全部動物一樣平等，但有些動物比其它動物更為平等。」是的，有些人更能把握致富機會。



歷史終結

「資本主義」有很多優點。競爭令產品既好且平，又會增加生產，經濟快速增長，失業人數減少，... 美國政治經濟學家福山於 1989 年時已寫了一篇長文《歷史的終結？》，認為「自由民主」必勝。文章發表了十多天，柏林圍牆倒下，兩年後蘇聯解體，東西方冷戰結束，西方資本主義大獲全勝。於是福山於 1992 年寫了《歷史的終結及最後之人》一書，認為人類歷史意識形態之間的鬥爭已經「終結」，「民主自由」與「資本主義」得到最後勝利。歷史的內在規律已達到最和諧階段，不會再發生變化。「資本主義」肯定是最好的制度。人類已到了「歷史終結」。

當時，福山心中的「民主自由」理想在美國。他是「新自由主義」者，主張「小政府，大市場」。政府的規管越少越好。

也許資本主義真的是自然而然的經濟制度。進化論便說，生物在不斷競爭，最能適應這個世界的便可以好好的生存。極端的資本主義就是把這個適者生存，能者勝利的進化論原則發揮得淋漓盡致。首先，它教育世人，錢財是人生中第一要義；缺少了，便是失敗者。要全心全意爭取財富，規矩是自由競爭，也要公平競爭。我的兒子和媳婦要盡力培養孩子懂得競爭，這是他們長大成人過程中的首要任務。不努力競爭，便難以生存。是的，資本主義假定了許多「明顯不過」的先設條件。（1）我們都要追求更美好的生活；（2）豐盛的物質是美好生活所必需的；（3）累積財富是豐盛物質的最佳保證；（4）累積財富要靠聰明、努力、人際關係、眼光、鬥志、...。孩子要學會競爭，便是要培養競爭能力，便是要在生長的年月裡，把聰明、努力、人際關係、眼光、鬥志... 發揮得淋漓盡致，比別人更勝一籌。

看看在資本主義社會中的「成功人士」，如貝佐斯、蓋茨、巴菲特、... 都具備了這許多「優點」。他們也許不太計較奢華的享受，也許，還喜歡比較簡單的生活，甚至會把一大部分的財富回饋社會，但他們一定視累積財富為首要任務，享受著自己的財產年年大幅增加的樂趣。那代表自己的聰明、努力、人際關係、眼光、鬥志... 都處於極高水平，令世人欽羨！

降低成本是企業能夠成功的首要條件，而工資是成本的重要部份。於是，老闆們總不喜歡政府設下最低工資，而是歌頌「自由市場」，讓市場自動調節，讓「人力市場」供求自動取得平衡。這就是導致貧富懸殊的最大原因。

為了鼓勵更蓬勃的投資，令 GDP 增長更快，令經濟更加欣欣向榮，「新自由主義者」認為窮人的福利越少越好；而國有企業最好能夠民營化。在上世紀八十年代，英國的戴卓爾首相和美國的列根總統都力行這「新自由主義」，令資本主義更上一層樓。

能夠累積這麼多財富，與政府的政策措施有關。例如於2008年前些時候，為了鼓勵借貸，讓資產膨脹，聯邦政府的監管措施鬆懈。於是要買屋、買股票、...，很容易從財務公司獲得貸款，財務公司欠銀行，甲銀行欠乙銀行，... 這叫做「音樂椅」玩意，令表面的財富不斷增加。2008年，終於爆發了「金融海嘯」，銀行倒閉，房價大跌，股票市場崩潰，禍及全世界。各國政府多用QE「量化寬鬆」，間接「印銀紙」以救經濟，至今經濟元氣仍未恢復過來。但美國的富人又更富了。

歌頌資本主義，在1992年寫《歷史的終結》一書的福山，有了新體會。他很有眼光，就在2007年，「金融海嘯」爆發的上一年，他在《衛報》撰文：「我相信，在歷史終結時，世界會是怎麼一個樣子呢？歐盟會比時下的美國更為準確地反映。歐盟嘗試超越『主權』和傳統的權力政治，建立跨國法治，而美國仍舊堅信神、國家主權、軍力。」



可持續發展

奉行資本主義令富者更富，貧者更貧。但不單如此，資本主義有更壞的影響。資本主義注重經濟增長，注重多生產、多消費，而隨著人口不斷增加，便消耗極多的地球資源。也因為生活模式帶來大量的污染，污染陸地、海洋、空氣。

科學家們早已發現，因為二氧化碳充斥太空，造成溫室效應。若我們現在還不坐言起行，減少污染，不出幾十年，地球便變得不能居住，到那時，情況便不能逆轉。所以2016年的《巴黎氣候協定》便議決於本世紀末限制全球氣溫升高幅度介乎 1.5°C~2°C之間。可惜，世界各國能夠達到自己定下的目標的不多，美國的特朗普政府乾脆不承認有溫室效應這回事，傲然退出了巴黎協定。

大概富有的既得利益者，以財生財的資本家，以經濟效益為第一義的當權者、工業家、商人，一定注重眼前利益多於將來才發生的世界問題。是以瑞典環保少女通貝里東奔西走，但在那些掌握眾人命運的達官貴人眼中，通貝里的聲音只是一聲微弱的呻吟，從不懂世事的小孩子口裏發出，不值得理會。

我們還是注意一下當權者和背後支持他們的資本家的聲音。五十年來每一年一月，他們都會在瑞士的滑雪勝地達沃斯敘會。「他們」是誰？有幸、具有權勢參加這個達沃斯「世界經濟論壇」的，是各國領袖、世界上最大最重要公司的老闆和高級行政人員、社會宗教領袖、皇室成員、... 他們要做什麼？要令世界變得更好。如今世界有難，生態有大災難，地球朝不保夕，連幾年前巴黎協定微不足道的目標也達不到。他們會不會一方面享受資本主義帶來的財富，一方面拯救地球？

2020年一月的達沃斯敘會好像有點新意思。有大公司喊出了這個口號：「讓我們把我們的事業作為改變世界的最大平台。」他們似乎對資本主義的未來很著意，要達到「可持續發展」的偉大目標。

早於2015年，聯合國全體193個成員國一致通過《2030年可持續發展議程》，包括17個可持續發展目標 (17 SDGs)。在接下來的15年內，聯合國的193個成員國將會共同努力，達至這些目標：消除貧窮、沒有人要挨餓、人人健康成長、接受良好教育、男女平等、潔淨飲用水、潔淨能源、找到合適的工作、... 對應氣候變遷、善待地上生物、善待海中生物、...。這是個理想世界！我們好像活在天堂裡。要達到這些目標，無一不要錢，錢要從富者的錢包中走往貧者的口袋裡，要花錢減排，要花錢開發潔淨能源，要鼓勵人們減少消費，... 一都是要資本家們拿出良心，少賺錢，多注重公義，多關心地球的其它生物。他們既要注重營利，也要實踐公義，要關心環境保護，要令世界變得更好——即使要犧牲一點自己的財富，賺少一點錢。

每一屆的達沃斯敘會都聽到權貴們答應把世界變得更好，到如今，很少人會相信資本家們會突然變得這麼理想主義。也許，他們會改變一點以往的唯利是圖，會迎合一下這許多貧者求生存的聲音，會注意到氣候真的變壞。也許，他們看到讓更多人獲益，讓地球可持續發展，會帶來更多的商機！

至於資本主義社會的當權者，他們最怕「經濟衰退」，經濟增長要越高越好，失業率要越低越好，因此要鼓勵生產，鼓勵新發明，鼓勵投資，鼓勵消費；對他們來說，氣候變暖不須要太關心，甚至可以一句話完全否認有這一回事。地球不宜居，人類逢災難呢，那更是很遙遠的事情，即使自己未死也一定不必為選票擔心了。

幾時人類可以擺脫消費主義，擺脫強國夢呢？一日不擺脫，世界便仍舊亂紛紛、危危乎。



日本的經濟迷失

日本的政經發展很值得深思。一九二九年末，美國股市大崩潰，觸發以後十年的大蕭條，不獨美國經濟下滑，銀行倒閉、工業減產、購買意欲不振、物價下降、失業人數大增、資產價格劇跌、國際貿易大減...，其它世界大國也如是。

日本也難逃厄運，經濟情況惡化，於是軍國主義興起，軍方把持天皇政府，入侵中國以掠奪人、地、物各種資源。1932年佔東北，成立「滿洲國」，1937年開始了席捲全中國的戰爭，以後更與德國、義大利的法西斯主義合作，與英、法、美等同盟國鬥個你死我活，發展成橫跨歐亞太平洋的二次世界大戰。

從這個時間開始，越來越多的日本公司採用終身雇用制，員工只要不犯大錯，就可以在同一公司工作至退休，於是員工就業得到保障，也令他們對公司高度忠誠。另謀高就違反「忠誠」，受人指責。「一進企業門，一輩子是企業的人。」這個終身雇用制對日本戰後經濟起飛有莫大貢獻，那時職工短缺，就業不難，令日本的年輕人對自己的前途充滿信心，對國家和公司有強烈的歸屬感。人生必要的賺錢維生、成為社稷忠誠的一份子，已然由社會照顧妥當了。

日本的戰後經濟在工業帶動下高速成長，五零年代人民開始購買電視機、洗衣機、雪櫃等耐用電器產品。如此經濟增長持續，人民生活水平不斷提高，六零年代經濟踏進另一高峰，人民收入增加，汽車、彩電、空調暢銷。六八年日本超越西德，成了緊隨美國之後的第二經濟大國。

美日貿易之間，美國大量入超，於是美國叫停。1985年廣場協議簽署，把美元匯率慢慢下調，以解決美日間的巨額貿易赤字，導致日元大幅升值，也立即打擊日本的出口貿易，日本銀行開始實行降低利率的政策，放鬆銀根，產生了過剩的流動資金。於是日本國內興起了投機熱潮，狂買股票和土地。東京的地價總和，竟等於美國全國的水平。買賣土地物業，令日本人帳面財富增加，刺激消費，不但在國內，也在海外。當年日本人往世界各地外遊，到處都受歡迎，因為他們豪爽地購買各式各樣的高價東西。例如在紐約以8.5億美元購買了整個洛克菲勒中心的控制權，以8250萬美元拍賣了梵高的《加歇醫生像》。

好景不常。「泡沫」經濟終於爆破。民眾為了購買資產，欠下許多債務，以為資產價格可以升完再升，永無止境的升。可惜事與願違，1990年代，個人與公司都欠債太多，無法到期償還。於是賣出資產以還債。資產價格（股票、地產）急劇下跌，更加無法償還債務。大量家庭在泡沫經濟高峰時借錢買下房子的如今陷入負資產，從此日本經濟長期低迷，九十年代被稱為「失去的十年」。

銀行壞賬高企，經濟一蹶不振；2000年代，經濟繼續低迷，更遇上2008年世界金融危機，全世界都面臨衰退，只能以放寬借貸補救。於是「失去的十年」變了「失去的二十年」；2011年更無端災從天降，東日本發生大地震、海嘯；地震也令福島核電廠設備受損、爐心熔毀而釋出大量輻射。人命財產損失十分重大，近二萬人喪生，再重創日本經濟。而地震海嘯之外，因氣候暖化，最近超級颱風常襲日本，日本建築物設計防震，卻不好防風。颱風也令日本經濟受損。

日本天災肆虐，人口卻漸漸老化，許多小企業都無年輕人繼承，以致首相安倍希望以「經濟學三支箭」挽救經濟也成效不彰。



年輕人的前途

終身雇用制固然有它的優點，也有無可克服的缺點。它對企業是難以維持的重擔，對雇員，如果升職機會少，是難以擺脫的束縛。在經濟低迷時，缺點便無法掩藏。2001年，日本的大公司松下、富士通等相繼宣佈裁員計劃。其它許多企業都漸漸棄用「終身雇用制」，加上不少企業倒閉，於是求職市場多的是合約工、臨時工，年輕人就業並不穩定，中年失業也難以再找到理想的工作。2000年代稱為「就職冰河期」。

從「經濟蓬勃」到「經濟泡沫」到「經濟低迷」，半世紀以來的日本社會狀況起落猶如坐過山車，觸目驚心。許多在泡沫期買物業的人，都欠下一身債務，而多數年輕人的收入都令他們無法買樓自住。昔日富可敵國，不可一世，曾經買下無數物業、股票的富豪如今破產了。一切恍如過眼雲煙。

他們遭逢的還有連續不斷的天災：地震、海嘯、颱風、... 生命財產轉眼消失。看著颱風、地震、海嘯過後的災場，建築物、汽車東歪西倒，好像推倒了的積木一樣。

日本人口在2010年達到最高峰的一億二千八百萬後，便一直下降，而且人口的近三分之一超過六十五歲。更不妙的是生育率一直下降。例如，2018年，出生人數只有九十二萬人，而死亡人數則達一百三十六萬人。2022年，日本出生人口低於八十萬，創新低。死亡人數一百六十萬。

於是，日本的勞動力不足，影響經濟、生產。人口減少也令消費力疲弱，投資減少。政府呢，要照顧老年人，福利成本不斷上升，但勞動人口減少，稅收跟著減少。最近消費稅增至百分之十以彌補稅收不足。但增稅對財政赤字幫助不大。2018年度日本國家和地方財政長期債務和GDP之比是196%。相比之下，2019年度美國國家債務總額是GDP的106.5%。經合組織2019年的報告稱若日本依賴增加消費稅以彌補國家財政的長期赤字，便需要把消費稅率提高至20%至26%，不然便不能解決老人多、生子少的人口結構問題。

對年輕人來說，前途是灰暗的。他們經歷了「失落的二十年」！

宋人蔣捷有首《虞美人·聽雨》「少年聽雨歌樓上。紅燭昏羅帳。壯年聽雨客舟中。江闊雲低、斷雁叫西風。而今聽雨僧廬下。鬢已星星也。悲歡離合總無情。一任階前、點滴到天明。」少年陶醉於在紅燭掩映中的羅帳裡。到了兩鬢斑白，才驚覺「悲歡離合總無情」，才驚覺「世事無常，人生本苦」。如今日本的年輕人卻是一早便覺得人生毫無意義。

日本的年輕人好像小小年紀便嚐到了人生苦杯，一早便認識到「世事無常，人生本苦」。那不是佛教的指導思想嗎？

日本女性雜誌《non-no》2014年3月創造了「佛系男」一詞，「佛系男」有六個特徵：（1）做自己要做的事；（2）嫌戀愛麻煩；（3）不顧別人；（4）不要有女朋友；（5）喜歡獨處；（6）和女孩一起不舒服。

「佛系」的誕生，就是對現代社會所注重的「成功」、「富貴」、「進取」、「積極」等等的「正面」價值的反思。錙銖必較，求名求利，辛苦鑽營，究竟為了什麼？有人說，年輕人已不知不覺間變得「佛系」起來，發覺自己的理想、夢想都在不理想的環境中，無法達到，與其時時失望，感到無奈，不如乾脆把期望降低，不與人爭便無輸贏，不求成功便不會失望，不計較便不用負責，一切都沒有什麼真正價值，不必強求。

有「佛系男」自然有「佛系女」，也是盡量按自己認可的方式生活，只注重自己的愛好、興趣、習慣，不理會他人。不特別喜歡情愛，覺得有點無謂，要處處互相遷就，可能很痛苦。有男朋友嗎，也許不錯；沒有呢，也無所謂。誰知道男朋友不會沈迷於興趣多於喜歡自己？誰知道他是否骯髒邋遢，不修邊幅？



佛系文化

佛系青年有三金句：「都行」、「可以」、「沒關係」。

工作方面：上面交下來的盡量做，但不會主動的做多一點，做得好一點。公司賺不賺錢，與我無關。能自己做到的，就絕不會麻煩他人。大前提是：盡量不與他人接觸、溝通。

社會的事情呢？2019年末「日本財團」(Nippon Foundation)做了一個九個國家的問卷調查，題目是「十八歲意識調查 — 有關社會與國家」，每個國家訪問一千位十七至十九歲的年輕人，男女各半。其中有幾題可以很好地看出「社會」在調查對象心目中的位置。(1)你認為自己是成年人嗎？(2)你認為你是負起責任的社會一員嗎？(3)你以為你可以改變國家與社會嗎？(4)你會和家人朋友積極討論有關社會課題嗎？對四個問題的答案回答「是」的日本青年分別有29, 45, 18, 27%，是九個國家當中最底的百分率，充分表現出當代日本青年對國家社會的種種問題不甚熱心，認為自己對國家社會不會有貢獻。

因而在日本議會選舉中，20歲到29歲的青年投票率很低，僅有30%左右。不投票的原因：「看不出候選人的承諾與自己目前的生活有什麼關係」，「不了解政治和選舉」，「沒興趣」，...

「佛系」也不止於青年男女。經濟困境令很多企業倒閉，也令許多大公司的「終身雇用制」崩潰，許多中高齡，位置不低的職員因而失業，於經濟不景期很難重新找到工作。他們感到無奈、失望、迷惘、... 很多困居家中，無所事事，對人對事都喪失熱情，不喜見人，名為「繭居族」，實際生活上卻一如佛系男女，喪失了熱情、上進心、對別人的關心。

當然，當一個佛系男或佛系女，是個人的選擇，也是個人的自由。獨來獨往，活在自己的小天地裡，於種種小事情上尋歡作樂，不與別人交往，也可以是十分愜意的。可以說，他們不必拜佛，卻已讀懂了佛學，懂得「色即是空」，懂得「一切有為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沒有什麼是值得珍惜擁有的。

當今社會，人與人間的生活已是重疊交織，一個佛系男/女當然對社會無甚影響。但眾多的佛系男女都嚮往同一種與世隔絕的思想，便會對社會產生制動效應。別個國家的男孩子，讀完書了，便積極追求房子、車子、妻子、孩子。房地產市場、汽車市場都是國家經濟的支柱，而追求女孩子，結婚生子也是人生的大支出，令消費市場蓬勃起來，甚至教育也成了賺錢的產業。如今佛系男女不喜消費，不崇尚名牌，不追求時尚，不想借錢買房子、車子，不結婚，不生子，盡量無欲無求。多人如是，社會經濟的發展的空間便漸漸縮小了。是以

「佛系」思想對一個國家的發展一定是個負因子，令經濟倒退，生活品質降低。

但是否一無是處呢，是否就要怪罪那些佛系男女呢？「佛系」的無欲無求，其實就是要過簡樸的生活。世界正面臨大危機，而危機的形成，和我們的高消費有莫大的關係。我們蓋房子，砍伐大片樹林；我們開汽車，噴出大量廢氣；我們生孩子，令人口大增；我們狂買東西，大量消耗地球資源。是的，地球急速暖化，如果我們還不罷手，給大自然一個喘息機會，我們很快便去到不可回頭的地步，一步步的通往死亡。

「佛系」思想的簡樸生活，是拯救世界的良方，是降低奢侈生活的不二法門，是東方思想對人類的大貢獻，幸甚幸甚！



愛情

曾聽過一首歌，有這樣的歌詞：「啊...愛情像霧又像花。」對愛情的形容貼切不過了。靈感大概來自白居易的一首短詩《花非花》：「花非花，霧非霧。夜半來，天明去。來如春夢不多時，去似朝雲無覓處。」如花似霧朦朦朧朧的，非愛情莫屬。

像霧又像花的愛情，大概不會長久的吧。但情人信誓旦旦，誓言海枯石爛，愛情永不衰歇。愛情古詩《上邪》：「上邪，我欲與君相知，長命無絕衰。山無陵，江水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敢與君絕。」一切不可能發生的事情：山夷平了，江水流盡，冬天打雷，夏日下雪，天與地合而為一，都發生了，我們的愛情才會消失。

愛情永續可能只是個良好願望。唐明皇與楊貴妃夜半無人時許願「在天願作比翼鳥，在地願為連理枝。」結果呢，願望成空。唐明皇就在馬嵬坡把楊貴妃賜死。自己回到長安，「夕殿螢飛思悄然，孤燈挑盡未成眠。」

不說這特殊事件，普通的愛情也會隨著時間過去而減退。納蘭性德說得好：「人生若只如初見，何事秋風悲畫扇。...」《木蘭花·擬古決絕詞柬友》但願愛情可以維持像「初見」那時這麼美好。但不，往往好像一把團扇，到了不需要它時，便把它摒棄！這就是漢成帝寵妃班婕妤的故事，趙飛燕受到成帝寵愛後，班婕妤便失寵了，她寫了詠團扇的詩以表達心意：「...常恐秋節至，涼飈（粵音標）奪炎熱。棄捐篋笥（粵音俠試）中，恩情中道絕。」《班婕妤·怨歌行》[「涼飈」，涼風；「篋笥」是藏物的竹箱。]團扇到了秋天便收藏起來，恩情也一樣，終於有一天會半途而廢。

愛情有很強烈的依附感、吸引力、互相需要。當然，這些都只是表象，內裏的因由恐怕無人能解；而真正的感覺如何，也只有當事人才可領會，也許，連當事人也不能完全明白、了解。

所以李商隱有一句很好的詩：「此情可待成追憶，只是當時已惘然。」《錦瑟》「惘然」就是疑惑不解、迷糊不清。舊時的「情」已過去，當然是濃烈的情，只留在記憶中的情。但就算在當時，也實在不太明白這「情」是什麼，是「不清」、「不解」。

愛情所以「惘然」是因為牽涉的是兩個靈魂的互動。對方想的是什麼，自己只能猜測，令愛情增添了神秘和趣味。那種「惘然」的感覺是最令人牽掛、投入的。

也是李商隱的詩：「相見時難別亦難，東風無力百花殘。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淚始乾。...」《無題》情最濃時，會覺得此情永久，思念對方，如春蠶

吐絲，連綿不絕。可惜不能相見，春風無力，相思之苦，就像燃燒的蠟燭，一直到燒完了，只剩下灰燼。

情可以癡。不問因由，不問經歷，只有心中所愛，是理想的化身：最美、最善、最知心。尤其是初相戀時，一切都是那麼新奇、充滿憧憬和幻想。相傳是歐陽修寫的一首詞：「尊前擬把歸期說。未語春容先慘咽。人生自是有情癡，此恨不關風與月。... 直須看盡洛城花，始共春風容易別。」《玉樓春》這對情癡含淚道別，難分難捨，我們要趁情濃時看盡洛陽城的花，才容易在春風中話別。

情可以浪漫。送鮮花、去地中海俱樂部渡假都是浪漫。看盡洛城花也是浪漫方法之一。納蘭性德認為最浪漫的，是「被酒莫驚春睡重，賭書消得潑茶香。」春天時分，喝一點酒，然後頹然入睡，一起做個好夢，很浪漫。賭書潑茶的故事由李清照和趙明誠夫婦而來。他們倆都喜好讀書藏書，每次飯後一起烹茶，然後用比賽的方法以決定誰先喝茶。比賽什麼呢？問某典故出自那本書的第幾頁第幾行，答中先喝，大概是太興奮搶著喝吧，把茶水潑瀉了一身，滿室茶香。浪漫非常！



相思

戀人相會，固然無比幸福。但不能相會，兩地相思，卻是常態。

「從別後，憶相逢。幾回魂夢與君同。今宵剩把銀釭（粵音江）[油燈]照，猶恐相逢是夢中。」《晏幾道·鷓鴣天》（解讀）「自從離別後，總是記住相逢的日子。多少次、在夢中和你在一起。今晚真的可以相會了，在油燈的微光下，你就在我身邊。我戰戰兢兢地享受重逢的一刻，又恐這次相會是虛幻的，我們仍舊只是在夢中相見吧！」久別重逢的喜悅，患得患失的情懷。

也是患得患失，只是想的是將來。「把酒祝東風，且共從容。垂楊紫陌洛城東。總是當時攜手處，游遍芳叢。聚散苦匆匆，此恨無窮。今年花勝去年紅。可惜明年花更好，知與誰同？」《歐陽修·浪淘沙》（解讀）「讓我們安安靜靜、舒舒服服的享受這次見面吧，舉起酒杯向春天祝酒！這條洛陽城東種滿楊柳樹的郊野小徑，就是我們當年攜手同游的地方！我們還看盡了這裡盛開的花兒。會也匆匆，別也匆匆，徒有無窮的遺憾。看，今年的花比去年的開得更紅艷，我卻想到，就算明年的花開得更美，那時不知道還會不會和你在一起呢？見面不易，而且，今日之後，能不能再次會面，我們實在難以知道。就讓我們盡情享受今天的相見吧！」

不能相見，但仍有盼望：「憶梅下西洲，折梅寄江北。... 開門郎不至，出門採紅蓮。... 憶郎郎不至，仰首望飛鴻。鴻飛滿西洲，望郎上青樓。樓高望不見，盡日欄杆頭。... 海水夢悠悠，君愁我亦愁。南風知我意，吹夢到西洲。」《樂府·西洲曲》（解讀）「西洲是當日相會之地，長滿梅花。如今想著情郎，開門不見他，想念他他也不來，上樓望他也望不到，唯有望著大海，夢中相見，希望南風明白我的相思，把我的夢吹到我們相會的地方吧！」

牛郎織女每年只在七夕見面一次，雖然等待的時間太長，但卻是必然發生的大日子，平日牽腸掛肚，到了那天，便可盡吐相思之苦了。「金風玉露一相逢，便勝卻人間無數... 兩情若是久長時，又豈在朝朝暮暮。」《秦觀·鵲橋仙》進而得到大智者的結論：愛情若然達到了高境界，情思交流無間，又怎會需要天天見面呢？

也就是李商隱所說的「心有靈犀一點通。」《無題》傳說犀牛角感應靈敏，稱為「靈犀」。兩人心領神會，心靈相通，即使身居異地，也心存默契，不需言傳。

但相愛即使永遠，相見也許無法實現。相傳戰亂頻仍的五代時候韋莊與愛妾謝娘入蜀，投奔蜀主王建。王建愛謝娘美色，據為己有。韋莊十分悲痛，寫下幽怨的詞句：「記得那年花下，深夜，初識謝娘時。水堂西面畫簾垂，攜手暗相

期。惆悵曉鶯殘月，相別，從此隔音塵。如今俱是異鄉人，相見更無因。」
《荷葉杯》謝娘讀此詞後絕食而死。

也令人唏噓的是唐明皇與楊貴妃的故事。明皇肯定很愛貴妃，不然，便不會「三千寵愛在一身」、「從此君王不早朝」。可惜，安祿山作反，明皇為了逃命，親自在馬嵬（粵音危）坡下令把貴妃賜死。事後當然後悔、悲傷；但一切太遲了，只有無窮盡的相思。於是，「夕殿螢飛思悄然，孤燈挑盡未成眠。」
《白居易·長恨歌》

兩人的愛情難長久，許多時會漸漸褪色。何不把「愛」藏於未萌時？未萌時的「愛」充滿意會、想像，最單純，最豐富。且看蘇軾這段「愛情」：「牆裏鞦韆牆外道。牆外行人，牆裏佳人笑。笑漸不聞聲漸悄。多情卻被無情惱。」
《蝶戀花》愛就在想像中。佳人多麼嬌俏，她的笑聲多令我陶醉！我思念她，她會留在我心中。李商隱句：「此情可待成追憶」！



茵夢湖

就說一個「青梅竹馬」的故事。

十九世紀的德國小說家斯托姆寫了一部清新脫俗的小說《茵夢湖》。男主角叫萊因哈德，女主角叫伊麗莎白，少年時常在一起，萊比伊大五歲。

是連續兩天的學校假期。在草原上，萊和伊合作建造了一間草屋，預備在夏日黃昏隨意居息。這天，萊因哈德在屋裡完成了一張簡陋的長凳，伊麗莎白則在外面收集錦葵的環狀種子，用以給自己製作一條簡陋的頸鏈。

「伊麗莎白，請進來，我們的屋子完成了。啊，你一定很熱了，讓我們坐在剛剛造起的長凳上。」萊因哈德開始說故事——伊麗莎白最愛聽萊因哈德給她說的故事。

萊因哈德開始說三個紡織女的故事。伊麗莎白說：「這個故事，我曉得背誦了。還是說個新的吧。」

有個窮人被監禁在獅子窩裡，整晚聽著獅吼，看到獅子伸出紅舌，暗想天明便是我命該絕的時刻！突然強光照明，天使顯現，窮人得救了。伊：「天使？有沒有翼的？」萊：「只是個故事，那裏有天使？」伊：「人人都說有天使的。母親、嫂嫂、學校裡，都說有天使的。」「那我知道了。」「那麼，其實也沒有獅子的嗎？」「有的，在印度。那裏的異教徒用獅子拉車，橫過沙漠。當我長大了，會到印度去。那是個很美麗的地方，勝過這裡千萬倍。那裏沒有寒冷的冬天！你會跟我一起去嗎？」「會的，但母親也要去，你的母親也要去。」... 伊：「但我是不可以一個人去的。」萊：「那時你已做了我的妻子，別人不能說什麼。」「但母親會哭的！」「我們當然會回來。你就坦白告訴我，你跟不跟我去？如果你不跟，我就一個人去，再不會回來。」小女孩要哭了。「不要這麼生氣，我就跟你一起去吧。」萊因哈德樂極了，執著她雙手，一起走進草場裡。

一有空，萊因哈德便與伊麗莎白走在一起，冬天在他們母親的房間裡，夏天則在樹林田野間。

萊因哈德開始寫詩，第一首便寫給伊麗莎白。他是隻年幼的鷹，老師是隻灰色的鴉，伊麗莎白是隻白色的鴿。鷹發誓，當它長了翼，便會向灰鴉報仇。

過了幾年，萊因哈德要離開小鎮到外地升學。伊麗莎白只可和他書信來往了。離別前一日，幾個家庭組織一個野餐會。到了目的地，年輕人分組去採摘草莓。萊因哈德與伊麗莎白當然結成一組。在田野中走啊走啊，不見了伊麗莎白，尋找了一會，終於看到她在灌木中掙扎，只見她的小頭在蕨草叢中露了出

來。萊因哈德走回頭，把她從亂草堆中扶出，只見藍蝴蝶在孤寂的林花中飛舞。

前面流著狹小的溪流，萊因哈德就抱起伊麗莎白走過對面，經過密林，來到一片廣闊的空間。伊麗莎白抓著萊因哈德的手，說：「我很驚慌。」

就在兩人分開不久，伊麗莎白奉母命嫁給萊茵哈德的好朋友、富有的莊主艾利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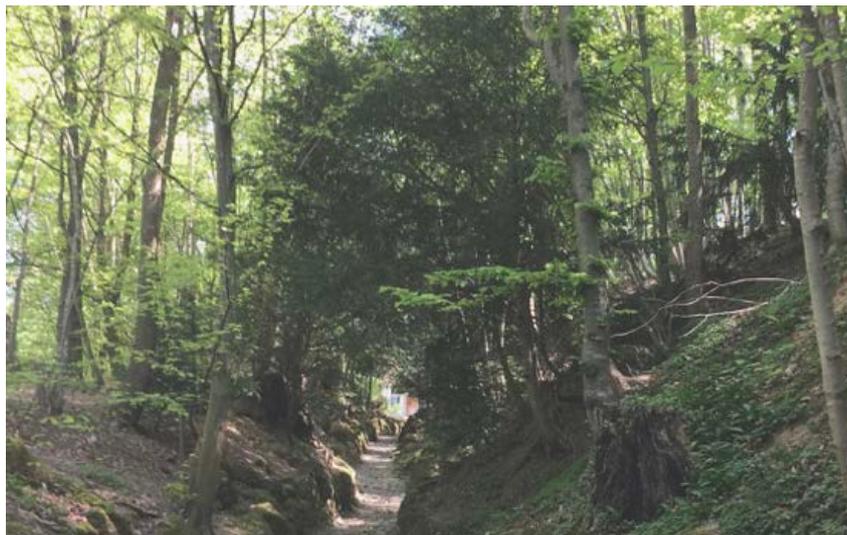
有一次，艾利克邀請萊因哈德到他的莊園度假，於是萊因哈德與伊麗莎白久別重逢。伊：「噢，萊因哈德，是你啊！很久沒有見了。」萊：「是的，很久了。」他再也說不出一句話。他聽到她的聲音，便十分痛苦，悲從中來。他面前站著的，仍舊是那個嬌小、優雅的身段。年前他告別了她。

萊和伊兩人有機會到湖邊散步。萊：「我們去尋找草莓，好嗎？」伊：「這不是草莓的季節。」萊：「但草莓快要來了。」伊靜靜的搖頭。舊時的記憶重來。他不斷的望著她。她的眼睛充滿淚水。伊：「我知道你不會再回來。不要否認，你不會再回來了。」萊：「不會，永不會。」

很久之後，老人在房間裡看著在黑色相框裡的一幅小照。他小聲叫喚：「伊麗莎白！」他喊她的名字時，時間倒流，他變得年輕起來。

伊麗莎白與萊因哈德之間，曾否相愛？

最純真，最簡樸，最無邪的愛？



群育

肯定的，人是群居動物。從出生至死亡，每個人都在享受別人給他的千千萬萬種服務、恩惠。我在吃一碗糙米飯，該感謝泰國農夫辛辛苦苦種米，泰國出口商和香港入口商都做了工夫，也牽涉到眾多的運輸公司和工具，香港的超市；當然，還有，我吃飯的飯碗，筷子，煮飯的電飯煲，都經過許多人的辛苦設計、生產、銷售工作。還有，電燈公司供電，水務局供水，... 總之，沒有眾多的「別人」，我沒有米飯可吃，沒有衣服可穿，沒有房屋可住，...，一天也不能生存。

那是群居的「硬件」，物質上的需求。群居的「軟件」同樣重要。我的思想、反應、習慣、說話方式、... 是從「別人」處學來的。我要入讀小學、中學、大學獲取各方面的知識，從老師、同學、朋友、同事學習做人的道理和方法。當然，我也從本地和外地的文化中吸取了不同的東西，以成就「我」。

總之，我完全不能脫離「別人」而存在。怎樣學習和別人相處，是全世界教育家十分感興趣的大問題，也就是德、知、體三育之外的「群育」，或「群體教育」。小學有「社會」一科，我讀中學的時候有 Civics 科，很簡單的介紹香港的政治社會制度，認識作為公民的權利與義務。英國中學有 Citizenship 科，課程圍繞人處於社會中的各種重要概念，如民主、正義、權利、義務、身分、差異等；以及各種與人交往的品格，如批判性思考、發問、發表各類意見、提議、作出明辨是非、負起責任的行為。經過「公民教育」，我們能夠更加明白社會怎樣運作，明白個人不能獨自生存，明白我們要負起的社會責任，明白我們每時每刻都在接受他人給我們的給予，也要常常幫助別人。如此可以更好地與人相處。

我們生於群體中，也活於群體中。但，「群居」的「群」不是鐵板一塊，而是千變萬化，只看你怎樣選擇。

孟子的母親為了兒子的環境教育，搬了幾次家：

孟母居舍近墓地。孟子少時嬉遊墳墓間，築洞穴，玩辦理喪事的遊戲。孟母認為在不可以在那裡居住。搬去市集旁，孟子便玩商人叫賣的遊戲。孟母又認為不好；遷徙到學宮之旁，孟子便玩祭祀的遊戲，揖讓進退。孟母滿意了，就在那裡住了下來。孟子的母親不怕麻煩，不與墳墓為鄰，不與市集為鄰，為的就是要選擇鄰居的「群」。

只要明白與甚麼為「鄰」對子女教育的重大影響，便會欣賞「孟母三遷」的苦心。這是古君子的「通識」。晏子語曾子：「嬰 [晏嬰] 聞之，君子居必擇鄰，游必就 [靠近] 士，擇居所以求士，求士所以辟 [避] 患也。」《晏子春

秋·雜上》選擇鄰居是為了接近有才德的讀書人，結交有才德的讀書人自然不會作惡而能夠避開禍患。

居於香港，要「擇鄰」是個夢想。無論買屋租屋，都要聽從「荷包」的指揮。你若居於墳場隔鄰，或街市隔鄰，唯有嘆息「無可奈何」。其實，許多墳場隔鄰的房子都是豪宅，街市隔鄰的房子則會是市區中心，都不易入住。

擇鄉擇鄰不易，擇友尚可。也是論語，「子曰：『羣居終日，言不及義，好行小慧，難矣哉！』」《衛靈公》和別人一起的時候，講的都不涉及大道理，時常賣弄小聰明，那就不易成大器！「言不及義，好行小慧」正是沒有大志的人的生活特色。有機會可以注意一下，幾個愛「打牙較」的女人走在一起，談論些什麼？幾個愛「打牙較」的男人走在一起，又談論些什麼？你一定會同意孔子的觀察，他們要成功，「難以哉」：時間如流水般消逝，全用於「打牙較」，又怎能夠慎思明辨，而終有所得呢？



群與黨

是的，做人不可以不「群」，而其中最重要的一「群」，是你的朋友。既然「群居終日，言不及義，好行小慧，難矣哉！」，便要踏出一步，找尋言及義、大智慧的朋友。又是孔子：「益者三友。友直，友諒，友多聞，益矣。」《論語·季氏篇》

當今世界，知識日新月異，資訊一日千里。不錯，許多知識資訊都可以從互聯網得到，但和一個「多聞」的朋友切磋琢磨，其樂融融，互相激發，得著更多。尤其是如果這個「多聞」朋友，既「直」—耿直、剛正；且「諒」—誠懇、可信任，那就如魚得水，引為知己了。

「切磋琢磨」的朋友不只一個。「志同道合」的朋友們會聚在一起，可以談論國家大事，也可以來個泡茶賞景的雅集。而談論國家大事，自然而然地，Birds of a feather flock together. 就像反送中歲月的黃絲與藍絲，各說各話，水火不容。隸屬「黃絲」的，會走在一起，為了共同目標與利益而奮鬥。

宋代的蘇軾是個好例子。他年少得志，做得好詩文，也有許多治國良方，甚獲當時的皇帝欣賞。不久，宰相王安石推行新政，一連串的改革措施針對流弊，但可能有的改革太激進了，遭到司馬光、歐陽修等「保守派」臣子反對，在當時政壇上，分出了「新黨」與「舊黨」。蘇軾也反對新政，加入舊黨。新黨舊黨當然都說自己有理，於是把朝廷分成兩派，進行激烈的黨爭。舊黨失勢，皇帝把蘇軾從京師外放，更被新黨讒臣誣告諷刺政府，不忠於皇帝，差點被判死刑。

其後復官京師，那時舊黨再次得勢，把王安石的新政全廢棄，完全改回舊政。蘇軾卻認為新政也不全壞，應該部分用新政，部分舊政。結果兩面不討好，給自己舊黨裡面的一派排斥。不止新黨舊黨，也有帝黨后黨，鬥得不亦樂乎。結果呢，蘇軾以五十八歲的高齡，被貶到遙遠的蠻荒之地：嶺南、海南。

不參加群體，憑一人之力要做眾人之事，一定無法成事。蘇軾以讀書人身分，要在政壇做點事情，要發揮自己的才幹，不得不參加政治團體。以他的性情氣質，自然會參加「舊黨」。原本新黨舊黨之爭，只在政見，只在怎樣執行什麼的政策以利民，就如美國國會民主黨與共和黨彈劾總統之爭，縱使爭拗激烈，唇槍舌劍一番便以行之有效的民主程序投票決定輸贏。輸贏定了，議員便忘記爭拗，和好如初，準備辯論下一個議題。

中國古時並沒有民主制度，政爭的結果，不是你死，便是我亡。所以孔子教我們：「君子... 群而不黨。」《論語·為政》

合群而不結黨，是君子的理想生活。但以蘇軾這樣的君子，要幹大事業，也不能避免「埋堆」加入「舊黨」，捲入黨爭，也令自己的政治前途蒙上陰影。

蘇軾的恩師歐陽修寫得好：「臣聞朋黨之說，自古有之，惟幸人君辨其君子小人而已。大凡君子與君子以同道為朋，小人與小人以同利為朋，此自然之理也。」《朋黨論》

朋黨，可以是君子「同道」之朋黨，也可以是小人「同利」的朋黨。蘇軾的「舊黨」，應該是同道的君子黨。而把他放逐到迢迢千里外，是章惇等人領導的同利小人黨。加入「君子黨」，雖然「所守者道義，所行者忠信，所惜者名節。以之修身，則同道而相益；以之事國，則同心而共濟。」《朋黨論》，卻不能保證「無災無難到公卿」《蘇軾·洗兒詩》。

群而不黨？群可能是必需的，但小人黨充斥，君子黨難覓。兩千多年前的屈原感受最深。「舉世皆濁我獨清，眾人皆醉我獨醒。」《漁父辭》

獨清獨醒的結局就是「顏色憔悴，形容枯槁。」《漁父辭》而出路就是：「已矣哉！國無人莫我知兮，又何懷乎故都！」《離騷》（語譯）[算了吧！國家缺少賢人，沒有人理解我，我又何必思念故都呢？]



人生路

李煜是南唐中主李璟的第六子。第二子到第五子早死，長子皇太子「為人猜忌嚴刻」，李煜並不想與他爭位，所以避談政事，終日讀書、寫畫、作詞，寄情山水，也篤信佛教。但世事許多時不由自己選擇，不喜歡做皇帝也要做。959年皇太子病逝了，李璟立李煜為太子，於公元961年繼承他為南唐後主，都金陵 [今南京]。

李煜硬著頭皮做皇帝，倒也中規中矩。他天性純良，處處為大眾著想。無論政治、經濟、軍事都盡力而為。可是北宋實在太強，並要統一全國。李煜已處處貶低自己，逢迎宋太祖，卻無補於事。於是到了975年北宋大軍包圍金陵，李煜奮力迎戰，雖然戰況不致一面倒，但始終強弱懸殊，金陵陷落，李煜被俘往汴京 [宋都，今開封]。

李煜成階下囚，「此中日夕，以淚珠洗面。」他當了皇帝十五年，享受榮華富貴，如今卻要受囚禁的恥辱。這首詞就憶念昔日的歡愉，訴說今日的哀愁：「春花秋月何時了？往事知多少。小樓昨夜又東風，故國不堪回首月明中。雕欄玉砌應猶在，只是朱顏改。問君能有幾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東流。」《虞美人》

不由自主的生於帝王之家，不由自主的當上皇帝，不由自主的享受豪華生活，不由自主的擁有眾多後宮佳麗，不由自主的捲入權力戰爭，不由自主的成為階下囚，不由自主的受盡凌辱，... 人生就是由許多「不由自主」的事情綴合而成的！

唐初有個天才文人駱賓王，是義烏人 [在今浙江]，七歲能詩。據說，咏鵝詩就是此時所作：「鵝，鵝，鵝，曲項 [頸] 向天歌。白毛浮綠水，紅掌撥清波。」父親曾經是博昌縣 [在今山東] 令，是個好官，深得老百姓敬重，死在任內。駱賓王跟隨父親在博昌生活多年，當博昌是第二故鄉，和父親的朋友們熟稔。父親死後，駱賓王離開了博昌，流落各地，並不得志。

有一次，他因公事，路過博昌，卻沒有時間探望他所熟悉的父老們。只有寫一封洋溢豐富情感的書信給他的父老鄉親們。這時他離開博昌已十五年了，所以這樣寫道：「自解攜 [分開] 襟袖，一十五年。交臂 [手臂交接，好朋友] 存亡，略無半在。」《與博昌父老書》

駱賓王年少有才，卻不得志，離開了第二故鄉博昌只不過十五年，好朋友仍生存的，少於一半，你說是不是有點惆悵呢？那時適逢武則天專權稱帝，改唐為周，駱賓王四十四歲時參加了徐敬業起兵討伐武則天的「革命」，可惜兵敗。有說他被殺，有說他遁入了空門，離開了一切友好。無論如何，大概他的一生

都不得意，而隨著年歲增加，朋友一個個離開。遁入空門，忘掉人間，是自然的出路。

岳飛，一位不受南宋政府重用的武將，寫了：「欲將心事付瑤琴。知音少，弦斷有誰聽？」《小重山》希望把心事寄託於彈奏古琴，可是，知音實在太少，即使琴弦斷了，又有誰要聽呢？

晉朝的陸機寫得更直接：「余年近四十，而懿親 [至親] 戚屬，亡多存寡；昵（粵音匿）交 [親密的友好] 密友，亦不半在。[仍舊生存的少於一半]」《嘆誓賦序》

是的，人生就是如此，從少到老，「日月逝於上，體貌衰於下。」《曹丕·典論論文》人人都不可逃避「老之將至」。年紀越大，留在身邊的舊相識越少。也許，孤單地面對世界，是每個人的必經道路。柳永詞：「便縱有千種風情，更與誰人說？」《雨霖鈴》



停下來

石崇是晉朝人，文不太好，武也不能。他也當官，但實在喜歡自由自在的生活，也每每與人爭執，所以每次為官都不長久。他追求的生命意義只在榮華富貴，過極度奢侈的生活。他父親並沒有分產給他，認為以他的才幹，他一定能夠自己獲得財富。

果然，石崇是致富能手，他毫不理會什麼是善，什麼是惡，他可以用種種不正當方法獲取巨利，包括當荊州刺史時，對路過的商旅行劫「劫奪殺人，以致巨富。」也想出種種置富方法，「百道營生，積財如山。... 貪而好利，富擬[好像]王者。」《王隱·晉書》

晉朝是個崇尚奢華的社會，人們以競相炫耀財富為常事。石崇富裕之後，生活十分奢侈，他擁有的房屋都裝修得富麗堂皇，他的數百個姬妾都穿上華麗衣裳和金玉裝飾。選用的器皿都是最名貴的，吃的盡是山珍海錯。歷史記載，石崇與外戚富豪王愷競相爭豪，例如用絲綢編成房子前大路兩旁幾十里的屏障。

石崇也是個讀書人，也懂得儒家所主張的仁義道德，甚至希望與顏回等弟子同升孔子之堂。但他認為士人最要緊的是得享厚福、追求高名，絕不能容忍顏回過的簡單生活。

在追求他的人生意義來說，他是成功的。可惜，他結下許多仇怨。仇家誣讒他，官府派人捉拿處死他，和他的親戚共十五人。

石崇十分富有。當時士族文人多不以道義為重，不再照孔子的話辦事。孔子說：「富與貴，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處也。」《論語·里仁》石崇等人毫不理會。認為致富是人生必要走的路。

奢華生活不可避免地大量消耗社會資源。現代社會何嘗不是？只要你稍為坐下，靜靜地想想，你便會發現世界並不是他們所說般美麗進步。科技進展一日千里，並不代表我們可以安枕無憂，追求無窮盡的享受。他們叫我們不斷的消費，說消費越多，便令經濟更快增長，便令更多人有工做，便促進社會更加繁榮，人人在世上得享幸福。他們更遊說我們購買限量限購的名貴貨品，讓別人投以欽羨的眼光，認為如此方不枉此生。

消費主義帶來了地球污染、變暖，地球很快便不能承擔人類的過度消耗，人類會因而從地球消失。但這是後話。消費主義對我們的立時迫害是：它破壞了我們的簡樸本性，而陷我們於貪婪、爭奪、傲慢。

和石崇截然相反的，是宋朝的林逋。「少孤，力學，不為章句 [分析古文的章節和句讀]。性恬淡好古，弗趨榮利，家貧衣食不足，晏如 [安然自若] 也。初放游 [漫遊] 江、淮間，久之歸杭州，結廬西湖之孤山，二十年足不及城市。」

林逋終身不當官，隱居西湖畔之孤山，以湖山為伴。沒有妻兒，喜植梅養鶴，自謂「以梅為妻，以鶴為子」。

隱居山林之中，便不用虛偽地與周圍的人周旋。不用與「喻於利 [只懂得利益]」的小人為友。「利」字當頭，什麼都敢做。石崇便為了獲取別人的貨物，對路過的商旅行劫。

虛偽地與周圍的人周旋，十分辛苦。你要「應酬」，令他們滿意，才能得到朋友，才能在這世界上「生存」。

「孤獨」令你不必浪費時間說廢話去應酬別人，令你可以爽快地馳騁在自己的想像世界中，林逋便在孤山得到他想要的生活。



疫情與孤獨

2020年是整個世界自二次大戰以來最艱難的一年。新冠肺炎病毒十分厲害。直至2021年初，全球超過一億人感染了，二百萬人因而死亡。還沒有計算許多發展中國家統計不全，也沒有能力多做檢測以發現染病者。

這個病最要命的，是對日常生活的影響。因為病毒傳染力強，人與人之間便要保持距離。初時歐美疫情嚴峻，所以常要「封城」。2021年一月十三日，加拿大安大略省便發出緊急「留家」指令：如非必要，人人都要留在家中。只可外出買食物、看醫生、做運動、必要的上班上學、... 人人減少接觸便可以降低傳染，令醫療系統不致崩潰，保護老弱高危的人。

歐美其它地方都有類似的「封城令」或「禁足令」。倫敦的禁令便寫道：「與親朋作社交會面是違法的，除非他們與你同住，或是你的『支持泡沫』」所謂「支持泡沫」是獨居者可以得到另一家的人支持。又寫道：「你可以離家做運動，但不能一面做運動，一面社交。例如，不能野餐。」「這些商店、機構都要關閉：網球場、哥爾夫球場、游泳池、健身室、服裝店、電器店、汽車陳列室、電影院、劇場、博物館、畫廊、動物園、美容院、餐室、酒吧、酒店、...」

都說人是社會動物。平時我們無時無刻不在和別人面對面溝通。如今卻要杜絕探訪、對話，要時時刻刻保持兩米的「社交距離」，在公眾地方要戴上令我們窒息的口罩。是可忍，孰不可忍！尤其是就在2020年底聖誕節前歐洲的疫情嚴重，連一年一度遊人如鯽的聖誕市集也要取消。

於是有些平時講人權、自由、民主的歐洲人起來抗議了。各國，包括英國、法國、德國、荷蘭、比利時、義大利、... 的大城市都有民眾走到街上示威，與警察發生衝突，有時也頗暴力，他們高叫口號：「自由擁抱」、「臉兒要解除束縛」、「酒吧消失了，英格蘭的靈魂也跟著消失。」、「媒體是病毒」、「新冠病毒是騙局」、「還聖誕給我們」、「拒絕戴口罩」、「奪回自由」、「停止控制我們」、...

是的，對習慣自由的人民，「封城」很難忍受，而封城也令經濟受創，百業蕭條。受「封城令」影響的男女老少不能互動、交往，整天悶在家裡，感到無聊、孤獨。他們都承受巨大的心理壓力，出現抑鬱等精神健康問題。美國的一項調查便發現在「封城」之下，焦慮症增加三倍，抑鬱症增加四倍。所以很多人都排除萬難，不惜違反「限聚令」，聚餐、飲酒、跳舞、... 尋歡作樂，務求與別人在一起。連英國首相都違反禁令與職員們舉辦派對。

他們就是不能忍受「孤獨」。他們需要別人了解、欣賞、交換意見。

卻不明白別人與我必然走在不同的軌跡上。今天了解欣賞「我」的「他」，明天與「我」可能相逢如陌路。今天談笑風生的，明天可能爭拗得面紅耳赤。

古人一早便解決了這個矛盾。他們在孤獨中作樂，與不變而充滿靈氣的天地為伍、為友。

李白與明月對話：「花間一壺酒，獨酌無相親。舉杯邀明月，對影成三人。」
《月下獨酌》

柳宗元與雪為伴：「千山鳥飛絕，萬徑人蹤滅。孤舟蓑笠翁，獨釣寒江雪。」
《江雪》

韋應物獨自行走於澗邊，欣賞草木雀鳥：「獨憐幽草澗邊生，上有黃鸝深樹鳴。」
《滁州西澗》

王昌齡則以垂釣為樂：「林臥情每閒，獨遊景常晏[晏：平靜，安逸]。時從灞陵下，垂釣往南澗。」
《獨遊》

蘇軾寫他的「醉翁」老師歐陽修怎樣在孤獨中認識「真意」，和萬物打成一片：「琅然[琅，粵音郎。琅然：聲音清朗響亮。]，清圓，誰彈，響空山。無言，惟翁醉中知其天。... 醉翁嘯詠，聲和流泉。」
《醉翁操》



詩人的孤獨

老來孤獨，正常不過。但很多聰明能幹之人，不必老來，都已孤獨。蘇軾四十多歲時已寫下：「缺月掛疏桐，漏斷人初靜。誰見幽人獨往來，縹緲孤鴻影。驚起卻回頭，有恨無人省。揀盡寒枝不肯棲，寂寞沙洲冷。」《卜算子》

有誰見到我這個幽隱的人獨自來往呢？好像那若隱若現孤雁的影子一樣。

孤雁驚嚇了，驀然飛起，回頭顧盼，心懷悲憤卻無人明瞭。樹上枝枝寒冷，揀來揀去都找不到可以棲息的，只好寂寞地停留在冰冷的沙洲上。

蘇軾不肯同流合污，不屑籠絡弄權的小人，無處容身，只有像孤雁一樣寂寞地棲身冰冷沙洲上。那時他剛出獄，從鬼門關逃出，初到黃州，驚魂未定，心境孤寂。許多朋友都和他「劃清界線」。他寫道：「親友絕交，疾病連年。」「郡中無一人識者。」面對逆境，他仍舊死不悔改，我行我素，享受寂寞。他無悔當幽人，當孤鴻；「良禽擇木而棲」，即使無枝可棲，也絕不屈服，絕不妥協。

唐朝的孟浩然便沒有蘇軾這麼堅決、灑脫。他也是四十歲，從襄陽（在今湖北）到京師（長安，今陝西西安）應考進士試，不成功，與知己好友王維道別，要回到襄陽去，寫了這首詩：「寂寂竟何待？朝朝空自歸。欲尋芳草去，惜與故人違。當路誰相假？知音世所稀。只應守寂寞，還掩故園扉。」《留別王維》

孟浩然很寂寞。「尋芳草」便是要從繁盛的長安、誘人的功名利祿，返回故鄉，關閉大門與人世隔離。他的追尋孤獨是被迫的，無可奈何的。不錯，他隱居了，也喜歡大自然，但仍舊希望獻身國家，對功名還是依依不捨。回到襄陽後，他寫了這首好詩：「鹿門月照開煙樹，忽到龐公棲隱處。岩扉松徑長寂寥，唯有幽人自來去。」《夜歸鹿門山歌》

鹿門是孟浩然在襄陽隱居的地方，龐公是龐德公，為東漢名士，在鹿門山隱居採藥。孟浩然就在龐公隱居的地方徘徊不去，享受著孤寂。「幽人」既是五百年前的龐德公，也是孟浩然，也是三百年後的蘇東坡。

一千二百五十年後，現代詩人楊牧直接面對「孤獨」，以很形象的手法寫了《孤獨》詩。

「孤獨」是什麼？「孤獨是一匹衰老的獸」，是在心中的獸，很久以前便已存在，那時充滿慾望、生機。雖然已開始衰老了，卻獸性未除，蠢蠢欲動。

「孤獨」有什麼特徵呢？「背上有一種善變的花紋；眼神蕭索，經常凝視遙遙的行雲。」善變，因為有時你要把孤獨加入笑容、溫暖，令別人察覺不到你內心的孤獨。只有在獨自用蕭索的眼神凝視遠遠的白雲時，才顯得自由自在。

「孤獨」有什麼動作呢？「他緩緩挪動，費力地走進我斟酌的酒杯，且用他戀慕的眸子，憂戚地瞪著一黃昏的飲者。」主人飲酒，以驅走孤獨。孤獨走進了酒杯中，瞪著主人。主人便慌忙「舉杯就唇，慈祥地把他送回心裏。」孤獨是驅不走的。

「古來聖賢皆寂寞，惟有飲者留其名。」《李白·將進酒》只有借酒才能排遣無法避開的寂寞。一千三百年前的李白也是這麼說。

有什麼辦法解決呢？他惟有把孤獨推上一個更高的層次：「舉杯邀明月，對影成三人。... 永結無情游，相期邈雲漢。」《月下獨酌》

喝酒還是喝酒，寂寞還是寂寞，但月亮與自己的影子不是擊退寂寞的最佳伴侶嗎？

和楊牧大約同時的現代詩人周夢蝶不用月亮與影子作伴。他在台北的川端橋下一個人坐著：「某年某日某某曾披戴一天風露於此悄然獨坐。」《川端橋夜坐》

叔本華寫道：「人要獨自生存才可以成為他自己。如果他不愛孤獨，他便不愛自由；因為只有當他是自己一個人時，他才能得到真正的自由。」《論文與格言》



止憩於孤獨

孤獨的時候不必喝酒。有很多積極的方法可以排遣孤獨。甚而，無須排遣，因為孤獨本身已是人生最值得追求的東西之一。

有兩個名詞可以英譯「孤獨」；一是 loneliness, 二是 solitude。孤獨要喝酒，孤獨如古老的獸，孤獨需要別人的安慰和鼓勵，那是 loneliness, 是消極，不健康的。享受孤獨，從孤獨中認識世界，發揮智慧，發展人格，追求快樂，那是 solitude.

「我常常靜下來問自己：我可以更孤獨一點嗎？我渴望孤獨，珍惜孤獨。好像只有孤獨生命可以變得豐富而華麗。」《蔣勳·孤獨六講自序》

創立相對論的愛因斯坦是個獨來獨往的學者。他不喜歡和別人交談，整天靜思。他不懂游泳，卻喜歡航海，遠離海岸只與大海為伍。沒有人可以打攪他，他可以思考大自然，思考大自然的規律。在家時，他會整天在書房工作，他的妻子與秘書會替他擋駕一切沒有意思的訪客。他說：「你要做個孤獨的人。那你就有時間可以讚嘆、尋找真理。」「我一直生活在孤獨中，少時覺得苦惱，長大了便覺得愉快。」愛因斯坦喜歡孤獨，因為他不想浪費時間去和別人交往，做無謂的事情。

德國哲學家尼采說：「當我和別人在一起時，我要像他們一般生活，於是我不會思想我真正的思想；時間久了，發覺他們要把我的自我從我中趕走，把我的靈魂搶去。於是我惱恨一切的人，也恐懼他們。」《曙光》只有在自己一個人的時候，才會感受到自己的存在，才會得到真正的自由。

英國哲學家羅素說：「快樂的生活主要是寧靜的生活，因為只有在寧靜的氛圍下，真正的快樂才能存在。」《贏得快樂》

德國詩人里爾克 (Rilke) 有一次收到一個年輕詩人的求助。那時是人人狂歡的聖誕節，年輕人覺得十分寂寞。里爾克回信給他：「你只需要『孤獨』，極大的內心『孤獨』。你要在你自己的內心徘徊，長時間不接觸任何人——你一定要這樣去做。」

英國詩人多恩 (John Donne) 1624年時寫下這樣的一首詩：「沒有人是個獨自存在的孤島；每個人都是一個大洲的一份子，是大份的小份，...」世界上發生的事都與我有關。

大導演寇比力克 1953年拍了一套反戰電影《恐懼與慾望》。其中哥比上尉說了一段話，回應了多恩的「孤島」詩句：「沒有人是個獨自存在的孤島？... 也

許很久以前這句話是真的吧，在冰期以前。現在呢，冰川已融化了，所以我們都是一個個的孤島，塑造了全由孤島組成的世界。」

三百多年過去，觀念轉變了。從「沒有人是個孤島」變了「我們都是一個個的孤島。」，在這個溝通途徑萬千的現代世界。

也談談功利方面，「孤獨」對很多內向型的天才來說，也是獲得超人成就的要素。心理學家斯托爾寫道：「康德、維根斯坦與牛頓都是天才，都充滿原創、抽象思維，卻極少與其他人交往。也許我們可以這麼說：如果他們娶妻養家，他們的成就不可能這麼大。因為抽象思維需要長時間的孤獨、極強烈的集中精神。」《孤獨》

上世紀美國熙篤隱修會的修士牟頓：「人會在某一刻變得孤獨：不論周圍環境如何，他突然感覺到自己無可置疑的孤獨。他知道，他永遠不會脫離孤獨。從那一刻開始，孤獨不再是潛在的可能，而變成了實際上的存在。」《思考孤獨》牟頓最有資格講孤獨，他過了多姿多彩的一生，既反抗人世間的不合理事情，又與超自然力量神秘結合；既反對戰爭，又擁護民權。



黃子與詹翁

沿克頓道上山，雜樹高聳，綠意盎然，心境靜寂，遠離人境，忽聞簫笛之聲，自遠而至，時隱時現，時柔時剛，在山谷中盪漾。尋聲覓蹤，聲從何來，忽上忽下，忽左忽右，終無所得。

多次山行都聽到悠揚樂聲，卻一直碰不到那人，難道樂聲從天而降？

終有一天，樂聲又起，循聲拐過山谷的另一邊，便看到演奏者坐在石凳上，怡然自得吹著笛子，吹出沈鬱的歌謠，吹出幽獨的樂曲，吹出民族的格調。

他是黃子，黑黝風霜的皮膚，紮實瘦削的身形，一望而知是個健行者。青山是他的至愛，青山多嫵媚！在山中吹笛，讓樂聲上天下地，天、地、人，就如此合為一體。很明顯地，黃子過著簡樸的生活，每日做半天園藝工作以維持生計；與人間花草為伍，倒免去繁瑣惱人的人際關係，於是他奏出的笛曲，也好像是遠離人境的。

黃子說，他自己比較滿意的，不是吹笛，而是書法。在半山一個亭子裡，常常張貼他寫的字，原來他古典文學的底子深厚，把詩與詞，用行書的線條寫出，從笛子的音孔吹出。人間冷暖，心中悲歡，盡在其中。無疑他是個知識分子，精通中國文學，也許「家庭出身」不好，也許曾經歷過艱苦危險的長途游泳，於是覺得自由得來不易，無拘無束的生活特別珍貴。只要有足夠的錢糊口，便可以用餘下的時間上山與大自然為伍，吹奏笛子以尋找自我超越。「帝力於我何有哉」？

搬了房子，克頓道少走了，薄扶林郊野公園的山林，成了山行首選之地。

不多久，又在林野間傳來樂聲。聲不似簫笛，不那麼婉轉、不那麼沈實，有點高亢、有點飄忽。那可會是甚麼樂器呢？

終有一天，碰到演奏者從山上走下，自遠而近，步伐輕快，樂聲也從嘴上透出，但看不見樂器，難道他在吹口哨？

他是詹翁，也黑黝瘦削，也是山行的常客。他用的樂器？最簡單不過了，是塊寸方的薄膠片。這膠片在詹翁嘴上，竟然可以發出音階上各聲，奏出各種不同風格的樂曲。詹翁年過八十，仍舊十分壯健，看上去好像只得六十歲。不老，是山行給他的報酬？是這件小樂器給他的禮物？看來兩者都是：兩者既是因，可讓他過著充實忘憂的生活；也是果，是他服膺簡樸生活的善果。

詹翁，讓我們看看這件「樂器」，好嗎？。沒有甚麼好看的，沒有驚喜，就只是一塊小小的透明膠片。平常放在口袋裡，要吹奏時才拿出來。他說很久前他

的小樂器是塊葉子，一樣小巧，一樣能發出美妙的樂音，只是不好收藏，容易爛掉。他才尋找這代替品。這也符合他追求簡樸生活的原則吧：耐用為上。

他原是個「大廚」，負責許多人每天的膳食，剛剛退休。也許，做廚師雖然也不乏樂趣，也責任重大，但天天做同一樣沒有什麼變化的東西，難以寄託情懷。在音樂中尋求趣味，是一大樂事。這片膠片雖然十分簡單，卻難以控制，難以奏出樂音。因緣際會詹翁向我們一班人示範，也安排每人試「吹」，眾人中能吹出一個單音的，只有兩個。

他以前的葉子樂器，可能就是所謂「葉笛」。以膠片當樂器，就叫它做「膠片笛」吧。黃子的笛是竹笛，從「竹」到「葉」到「膠片」，不知可否稱作「進化」，可以的話，一定是以「簡樸」為原則的進化。

黃子與詹翁，遠離名利，寄身山林中，日日讓大自然薰陶，時時以平常心待人，深明趨吉避凶之理，懂得少欲長樂之道。他們奏出的樂音，不論用竹笛還是膠片笛，都傳達了清靜自在、無上喜樂的訊息。



穆希卡總統

「賢哉！回也。一簞（音單）食，一瓢（音嫖）飲，在陋巷，人不堪其憂，回也不改其樂。賢哉！回也。」孔子十分讚賞顏回過的簡樸生活，只吃一竹筐的乾飯，只喝一壳水，便當一餐；還住在偏僻的小巷裏，卻生活得十分愜意。

這樣的簡樸生活，我們當然無法效法。只能選擇過一種相對簡樸的生活，可以奢侈卻不奢侈，可以豪華卻不豪華。

為什麼要簡樸？烏拉圭的穆希卡總統 2012 年在聯合國可持續發展會議上致詞：「讓我問問你們：如果印度人和德國人一樣每戶擁有同樣數目的汽車，地球會變得怎樣？... 地球有足夠資源供七八十億人消耗和揮霍，一如最富裕的西方國家嗎？... 我們能否善用『全球化』的機遇，還是我們正在給『全球化』牽著鼻子走？... 當我們面對殘忍的競爭時，還可以奢談『互相扶持』、『天下一家』嗎？... 我們面對的大危機，與其說是生態環境的危機，不如說是政治上的危機。...」

「我們來到世上，不是要永無休止的發展，而是要尋找快樂。... 生命短促，沒有任何物質財富比得上生命的寶貴。... 我們卻拼命工作，過度工作，為的是要更多消費，這原是個消費社會。假如消費癱瘓，經濟體系便會崩潰。追本溯源，正是過度消費闖的禍。... 為了要超消費，要人不斷買東西，商家竟要生產不耐用的貨品，原本可以生產十萬小時壽命的燈泡，如今只生產一千小時的。... 我們的文化已變成『快用快棄』；這是個惡性循環，完全是服從政治上的需要。我們實在需要建立一個新文化。」

「我不是鼓吹回復穴居野處的生活方式，但我們實在不能如此給市場牽引著生活，反之，我們要統領市場。... 智者都同意，貧窮並非匱乏，而是無止境的欲求。這是個文化問題。... 我們今天的危機成因是由於我們製造了這個文明模式。我們須要重新剖析我們的生活方式。」

穆希卡總統看到問題所在，並向消費主義開戰，他身先士卒，提倡人類應該過比較簡樸的生活。首先，他把薪金的九成捐出；他不住總統府，而住在首都近郊他太太的殘舊農舍；每天自駕二十多年前的福士甲蟲上班，有時還讓人搭順風車。他的簡樸生活，正如他所說的，並非要回復穴居野處，而是盡量節儉，尋求內心的快樂，進入顏回的內心世界。西班牙媒體稱他為「全世界最窮的總統」，但卻是「拉丁美洲最受人歡迎的總統」。

當選總統六十年前，穆希卡加入了革命組織，對抗獨裁軍政府。曾受重傷，曾坐牢十三年——許多時單獨囚禁，受到嚴刑拷打。曾越獄逃亡，也曾神智不清。但他沒有因為受迫害而仇視社會，而憤世嫉俗，而思想極端，而要打倒一

切「反動勢力」。相反地，他發展了一套溫和的改革社會方法，為貧窮的人謀福，忘記仇恨，宣揚博愛。他要人們回歸簡樸生活，不求豐富的物質，不要心中只有市場和經濟，卻要重視人際關係、愛、友誼、探索、團結、家庭。這些才是人生最值得珍惜的東西。

他對 BBC 的記者說：「這關乎個體的自由。如果你沒有積累很多財富，你便不必終生像奴隸一般工作以保有那些財富，於是你便可以有多一些時間留給自己。」

當然，穆希卡總統可以捐出九成的薪金，卻仍然可以過著不錯的簡樸生活。貧窮的人，根本便在過著簡樸生活，只有「有能力」的人才要主動的追尋簡樸無華的生活。所以，名之為「自願簡樸」。「簡樸令我覺得非常滿足。」



簡樸的理由

美國人費尼創立了環球最大的免稅店集團，十分富有，但他生活簡樸，沒有自己的物業，租屋居住，也沒有汽車，午飯多吃漢堡包。出行多坐地鐵，乘飛機則只坐經濟位。他把自己大部分的財產捐助慈善事業，只剩下二百萬美元給自己度晚年。「如果一個十五元的手錶計時準確，要個勞力士幹甚麼？」

費尼是名人、富人、輕視財富的人。也有些更有名、更富有的人沒有他那麼慷慨，但也過著不太奢侈的生活，如美國的投資家畢菲特、「臉書」主腦朱克伯格，英國的「維珍航空」創辦人布蘭森，加拿大商人帕蒂森、...

顏回、陶淵明是「窮人」，費尼等是「富人」，都樂於過一點比較簡單的生活，而且「樂此不疲」，毫無怨言。

先從世界整體來看，為什麼生活要簡樸？

因為世界實在太多人了，由十八世紀末的十億增加到今天的七十七億。而這許多人要享用越來越多的物質。以肉類的消耗為例，1961年時，世界產量是七千一百萬公噸，2011年則增多至二億九千八百萬公噸，短短五十年間增長了四倍有多，而同期人口只增加了 2.3 倍；汽車銷售則二十年間增加了一倍。更不要忘記，享受多吃肉，駕駛汽車的，都是比較富裕國家的專利；貧窮國家還有人要挨餓受凍。假如貧窮國家的人也追上富裕國家的享受，物質的消耗更要大大增加。要知道，無論肉食、汽車、或其它的物品，它們的製成、處理、包裝、運輸、銷售、... 都會嚴重地消耗地球的資源，都會污染大地、空氣，都會令氣候變暖得更快。

最近澳洲有研究報告，認為如果地球人把地球資源這樣的消耗下去，到 2050 年，地球溫度便會上升攝氏三度，全球的冰蓋便會融化，乾旱天氣令熱帶雨林消失，一年當中有許多熱不可耐的日子，令人難以生存。旱災、水災、山火成了家常便飯，農田變作沙漠。食物和食水都嚴重缺乏，難民四處流竄，爭奪資源導致大戰，人類命運難料。

科學家苦口婆心的勸說並沒有達到他們期望的效果。2015年的聯合國巴黎協定對遏阻地球暖化趨勢踏出一小步。連這一小步也給極端保守的特朗普總統扔掉了。於是，瑞典有個小女孩通貝里看不過眼，事態實在嚴重，地球暖化亟待處理。她要求瑞典政府正視問題，根據巴黎協定減少碳排放量。2018年瑞典大選之前，每天坐在議會外面，「為氣候罷課」「我這樣做是因為不滿你們成年人正糟蹋我們的未來。」

她乘船橫過大西洋，在聯合國氣候行動峰會發言，狠批各國減排力度不足，所做的流於空談，向「錢」低頭，辜負年輕人的期望。她認為，我們因為地球暖

化面臨生死存亡的抉擇，而這一代的成年人要負上絕大責任，若我們還不行動起來，年輕人的未來將會受到絕大的傷害。

我們每個人都要行動起來，方法就是「簡樸生活」。

在氣候未曾變暖之前，清初學者朱柏盧便寫了篇《治家格言》作為修身治家的啟蒙教材。「黎明即起，灑掃庭除[庭院]，... 一粥一飯，當思來處不易。半絲半縷，恆念物力維艱。... 器具質而潔，瓦缶(粵音否)[盛酒瓦器]勝金玉。飲食約而精，園蔬勝珍饈。勿營華屋，勿謀良田。」是簡樸生活的楷模，衣、食、住都要簡單節約，因為物質的生產是很艱難的。

可見要過簡樸生活的理由，不止於令地球可以承受，令萬物可持續發展。朱柏盧便教導我們每個人都應該過簡樸生活，作為做人的基本規條。

也許，過簡樸生活的理由，除了搶救地球，修身養性之外，更有這種生活本身帶來的舒暢與優美。



向高消費說不

原來愛買東西、擁有東西不是我們的天性。只不過在資本主義市場經濟之下，生產許多東西是正途；每個國家，每個地方都要追求經濟增長，都要鼓勵購買東西，才能令工廠開工，店鋪開門，人人就業。於是我們習以為常，不斷的買東西，不斷的消費，以為這才是正常的生活。東西買多了，便要買更好的東西，於是生產的東西越來越多，也越來越「名貴」。自從工業革命以來，世界便如此運作。

而社會，包括傳媒、推銷員、甚而親朋好友都在游說我們，要追上時代，就要看 65 吋大電視，戴勞力士名錶，住豪一點的居所，吃 A5 和牛。不追上時代便枉為現代人。現代人生在現代先進社會應以享受豪華物品，高科技、高級產品為第一義。

於是，我們擁有的東西越來越多，多得無法消受。我們要處理的事情也越來越多，多得我們無法有時間完成。日本的山下英子就創造了「斷捨離」這個概念，叫我們把不需要的物品，及早棄去，還我們清簡的空間和生活。可以說是「無物一身輕」吧。不但要捨棄不需要的，更要認真衡量將要購買的是否我們真正需要的。一個很簡單實用的準則是：「感到遲疑的話就不要買」。

「斷捨離」是個生活的指標。它可以令你「更新」自己，也不限於物質，你會發現，你跟著以「自己」為主角，「物品」是可有可無的東西。你要買物品，便會以「自己」的快樂、需要作取捨，再不會以別人的「品味」「牌子」為選擇標準。更推而廣之，待人接物，合則來不合則去，勇敢果斷地做事，可棄則棄，可用則用，尋求精神上的解放。

十九世紀的梭羅已發現了真理：「簡單化，簡單化，簡單化。」過最簡單的生活，沒有雜物，沒有雜念，我們便可以有空閒的時間、充裕的精力去與大自然為伍。接近樹林，接近湖泊，接近泥土。也有時間讓腦子空下來，做一點冥想。這些東西才是靈性、靈感的泉源，才能令我們得到真正的喜樂。

許多人都盼望找到一份高薪厚職，多賺錢，多積聚，多享樂。是的，他們會得到很豐富的物質享受。但物質享受很易變得平平無奇，那是經濟學上的「受益遞減」定律。天天吃鮑參肚翅，久而久之其味平平；住萬尺豪宅，久而久之不外如是。天天生活簡單，偶然有比較上好的物質享受，其樂融融。

而高薪厚職帶來的是十分忙碌的生活，是不能停止的工作，肩負的責任重大，付出的時間無止，直到退休。

有人說，與其要一世當工作的奴隸，不如不要這麼多的錢，也不要這麼多的物質享受，要留下時間去做自己喜愛的事。到了退休時刻，即使有了時間，也許

沒有健康的體魄去享受自己喜歡的生活，也許再沒有體力去騎單車旅行。甚而，即使到退休時有體力東奔西跑，從中享受到的樂趣也許和青壯年時不一樣。而且，誰能保證自己能夠活到退休？

要減少無謂煩瑣的工作，便要不介意較少收入，也就是要買少一點的東西。其實，我們實在不需要那麼多的東西。根據「綠色和平」的統計，德國人的衣櫃裡，共有五十多億件衣服。德國有八千萬人，亦即是平均每人擁有七十件，而其中百分之四十是永不穿著或很少穿著的。香港衣服便宜，每人擁有的大概更多吧。減少買東西，是唯一可以過一個比較簡樸的生活的方法。



公民抗命

梭羅 (1817 - 1862) 是美國作家、思想家。是麻省干葛鎮人。他很有理想，盡力做他認為值得做的事。酷愛大自然，主張過簡單生活，關心生態，推動環境保護，反對當時美國盛行的奴隸制度。美國與墨西哥因德州、加州等領土爭議開戰，而戰爭也與奴隸制度有關：當時墨西哥沒有畜養奴隸的習慣，而美國南部正是奴隸制度盛行的地方。梭羅認為這是場不義之戰，決定不服從政府。不服從的方法是拒絕繳交「人頭稅」。拒絕繳稅三年了，共欠政府 1.50 美元，大約相等於今天的 45 美元。因此被判入獄。服刑一晚便釋放了——不知誰替他繳了稅款。他認為不是他自己繳的稅，要求繼續服刑，但獄卒不允，堅持他離開監獄。他有感而發，把自己的經驗和想法組織起來，講了一課《個人與國家的關係》，並把講課資料寫成一本小書《公民抗命》，出版於 1846 年，認為個人為了自己的理想，可以以和平方式拒絕和不講道理的政府合作，「良知先於政府」。《公民抗命》一書對後世影響深遠。

俄國貴族大文豪托爾斯泰思想進步，對窮人有著深厚的同情心，認同基督偉大無私的愛，卻對宗教的腐朽與徒然注重形式深惡痛絕。托爾斯泰深受梭羅影響。他在 1896 年時已對五十年前出版的《公民抗命》一書推崇備至，並佩服梭羅因反對奴隸政策而拒絕繳稅，寧願坐牢。他在 1899 年出版的名著《復活》裡這樣寫道：「他（《復活》的男主角聶黑流道夫）記起了梭羅的話：『若然政府不公義地喜歡監禁誰便監禁誰，那麼，正義的人只有一個好去處——監獄』。是的，誠實的人當今在俄羅斯，最適宜住進監獄。」

甘地 1893 年以律師的身份到了白人至上、種族歧視的南非，替當地受歧視的印度人服務。他在 1906 年讀了梭羅的《公民抗命》，深受感動，認識並設計了怎樣以消極抵抗的方法去反對不合理的法律和行政措施，他並把梭羅的公民抗命理論刊登於他在南非出版的刊物《印度人的意見》。甘地後來回到印度發起了印度人對英國殖民政府的「非暴力不合作運動」。經過多年的非暴力不合作運動，成功趕走了殖民主義者，但印度獨立後不久，「聖雄」甘地便被人刺殺。

馬丁路德·金於二十世紀四十年代唸大學時，已接觸到《公民抗命》以非暴力反抗的概念，悟到了「不與邪惡合作是每個人的道德責任。」於是終其一生都與惡勢力搏鬥：反種族歧視、反貧窮、反越戰、…，直至被人刺殺為止。他在《自傳》裡寫道：「我看到了勇敢的梭羅怎樣拒絕繳稅，他寧願坐牢也不願意支持戰爭，而這戰爭就是要把奴隸制度的界限延伸至墨西哥。我第一次接觸到非暴力抵抗的理論。這個理念鼓舞了我：就是拒絕與惡勢力合作。… 我相信了，與惡人不合作和與善人合作一樣，都是做人的道德責任。…」

「公民抗命」在甘地領導下，促成了印度的脫離英國獨立運動，也在馬丁路德金領導下，促成了美國的黑人平權運動。參與運動的平民百姓抱著非暴力的姿態參與運動。但惡勢力始終是惡勢力，豈會輕易放棄既得利益？於是獨立運動與平權運動都不能完全避免暴力。兩個運動最終得到成功，可能因為惡勢力還不那麼惡，都還有點人性，也還不忘「普世價值」。

某些地方的惡勢力特別惡，毫無忌憚以莫須有的理由拘捕、囚禁、虐打他們不喜歡的人，甚而令其人間消失。在這些地方攬「公民抗命」，無異與虎謀皮。



梭羅的簡樸生活

梭羅一生寫了兩部偉大的作品。《公民抗命》之外，便是《湖畔散記》。他知道，要寫一本好書，先要整理自己的思想。

梭羅怎樣整理思想呢？1845年 28 歲時，他要從根本上解決甚麼是生命這個大問題。他的方法就是自己動手在樹林中建造一間小木屋在那裡獨居。樹林在那裡？從家鄉康科德鎮步行到這個瓦爾登湖畔的樹林只不過三十分鐘。他就在那裏獨居兩年，生活清苦簡單，像個高僧。

他為什麼好像要棄絕文明，在林中獨居呢？他寫道：「我就是要嚐嚐如此居住的滋味，我要面對生活中最必要的東西，看看能否吸收它所要教我的。... 我不希望生活在任何不屬於生命的境地中，因為只有生命最寶貴！... 我要深深的生活著，吸啜生命的精髓，...，把生命迫趕到角落去，把它縮小至最低限度，...，把生活簡單化！」《湖畔散記》

簡單生活，是他的初心，也是越來越清楚體驗得到的至理。

「每一個早上，我好像受到邀請，把生活過得像大自然一樣簡單，也許，和大自然一樣純樸。」

木屋的一兩里內，並無人煙。於是，並無任何人騷擾的清苦簡單生活，給他一個很好的機會思考、讀書，更透切地認識人生。他追隨著四季的更迭，感受大自然的脈搏，細心觀察一花一草一木、一鳥一獸一魚，以及它們與人類的互動關係。在萬籟俱寂中，梭羅得到了無限的靈感和啟發。他研究大自然，嘗試從事還未有人問津的研究。這些研究就是當今環境學、生態學的雛形。

當梭羅在瓦爾登湖畔沈醉於他的思考與讀書時，他的朋友與遠鄰正過著當時人的「正常」生活：為了生存、地位、名譽而勞勞碌碌的過日子。他於是比較兩種生活的意義，究竟追求物質名譽地位，帶來的是什麼？所犧牲的又是什麼？兩年中，他一直在思考這個問題，他發現「做工的人天天都沒有餘暇去發現、發展自己真正的人格。他無法在與別人的關係中，做一個完善的人。他的工作成果在市場上一直貶值下去。他一點時間也沒有，只能當一副機器。」《湖畔散記》

梭羅並不是一個沈醉於冥想的人，也不會像我國古人說的，「心凝形釋，與萬化冥合」。他一直以「人」的角度觀看世界。他發現，「人」不是大自然的主角，沒有了人，大自然仍舊可以很好的存在，也不斷朝著我們不知是什麼的方向演化。不錯，「人」也許是最有智慧的生物，但，面對大自然，人所能做到的只能是保存它，或摧毀它。

保存大自然，就是要保存各種資源，要停止浪費。梭羅居於簡陋的湖畔小屋，就是要過最簡樸的生活，利用最少的資源。沒有了多姿多采的物質生活，便可以從簡樸靜穆中體驗豐富的內心世界。思考、觀察、和讀書，便是他提升內心世界的工具。那個時代和我們的一樣，人們醉心於物質生活，毫不手軟地消耗地球資源，自己像機器般天天工作，卻忘記了生命的本質。梭羅就是要從簡樸生活中，發現生命的本質，大自然的美妙。他在《湖畔散記》中寫道：「大部分的奢華，許多所謂生活的精品，非但沒有必要，而且阻礙人類的提升。在奢華與精品方面，智者生活得比窮人更簡樸，更微薄。古代中國、印度、波斯和希臘的哲學家都是外貌最窮困，而內心最富足的一群人。」

要提升自己，不能不孤獨地進行。梭羅也就是在湖畔小屋裡讀書思考，獨來獨往，感受到孤獨的好處。「大部分時間，我覺得孤獨對我有益。而和別人在一起，即使是最好的伴侶，也不久便會令人感到厭煩與費時。我愛獨自一人的時候，作伴的最佳伴侶是『孤獨』。」《湖畔散記》



佛教

公元前五百多年，釋迦牟尼在印度迦毗羅衛國誕生，迦毗羅衛國處於當今印度與尼泊爾交界處。釋迦牟尼是該國王子。長大外出巡遊時，恰遇老人、病人、死者和修行者，深深感受到人間生、老、病、死等無法避免的苦惱，於是苦思生命的意義，經常在林中沉思，但是總不能擺脫苦惱。於是某個月夜乘馬出家修道，與當時很多「流浪修道者」一樣，要尋找世間真理，時而冥想，時而苦行，忍受各種身體痛苦，都得不到解脫。終於下定決心，坐在一棵菩提樹下，誓願「若不成正覺，終不起此座！」

終於得道。釋迦牟尼開悟後創立了佛教，了解到「苦」是常態，人生無常，並以「苦」作為修行的依據，守戒律，刻苦修行，以達到「無我」的境界，脫離煩惱，去苦得樂。

最初五百年，佛教在印度發展得很快，也很快傳入東南亞地方：錫蘭、緬甸、泰國、寮國、柬埔寨。

也向北傳。佛教在公元一世紀前後開始經過絲綢之路傳入中國，漢明帝洛陽建白馬寺迎佛法。初期信徒只限少數王公貴族。直至東漢以後天下大亂，禮樂崩壞，民眾認同佛教「世間本苦」的道理，希望佛法可以幫助他們脫離苦海。

隋唐時期是中國佛教極盛時期。許多士大夫都儒佛並修，儒是待人接物必要的依據，佛則是追求心安理得的渠道。

我們好像知道，佛教徒是素食的。事實上，在佛教律典中，卻找不到要求素食的根據。只是梁武帝以政治力量「制斷酒肉」，要求佛教徒全面素食。王維視素食為樂：「... 香飯青菰米，佳蔬綠芋羹。誓陪清梵 [僧尼誦經的聲音] 末，端坐學無生 [佛教主張不生不滅]。」《游感化寺》王維認為一碗青菰米，一鉢綠芋羹是美食，足夠令他在梵音中輕輕鬆鬆的靜坐。

「詩佛」王維選擇素食，是因為他崇尚大自然；在大自然中，眾生都互相尊重。「... 我家南山下，動 [活動] 息 [休息] 自遺身 [忘我]。入鳥不相亂，見獸皆相親。雲霞成伴侶，虛白 [日光] 侍衣巾 [照射在衣巾上]。」《戲贈張五弟諱三首之三》到了忘我的時候，見到的鳥獸、雲霞、陽光都充滿靈性。在大自然中，物我已打成一片。王維何止精於佛理，也是老莊的信徒了！

皈依佛教是為了脫苦。「宿昔 [舊時] 朱顏成暮齒 [暮年齒落]，須臾 [頃刻之間] 白髮變垂髻 [童年的頭髮變成白髮]。一生幾許傷心事，不向空門何處銷 [解脫]。」《嘆白髮》老去的過程固然令人傷心，從幼年到老年遇到的許多不如意事實在太多，只能用佛法修煉自己以求解脫。

佛教有很多宗派，到了隋唐之後，禪宗與淨土宗最盛行。禪宗講「空」，叫人進入靜止的境界，集中精神去靜思，明心見性，以得到覺悟。有人說，禪宗是印度佛教與中國文化的結合。淨土宗揭示「西方極樂世界」，教人念佛即可死後往生極樂世界，是普通人習佛的方法。

說也奇怪，佛教傳入中國後，在印度卻漸漸消失。婆羅門教變做印度教，捲土重來。佛教實在理論太多，太注重思維，而沒有易於統一信仰的「神」，難以普及。印度教很快便代替佛教，成了印度人的主要信仰。而在公元11世紀，接受了伊斯蘭教的突厥人入侵北印度，建立了印度歷史上第一個伊斯蘭帝國，這裏的大小城市都是佛教信仰深入民間的地方，寺廟林立。伊斯蘭帝國強令佛教徒改變信仰，拆毀寺廟。

就在印度教與伊斯蘭教的夾擊下，佛教便無法立足於印度了。

到了明代，佛教與儒教、道教開始趨向融合，稱為「三教歸一」。福建有「三教祠」，供奉三教教主。香港的黃大仙祠雖由道教主理，但廟內卻有多座不同的殿，供奉儒、道、佛三教的仙聖。



孟祥森唸哲學。可是，他說，「在台大四年，我只上了一學期的課，其他的時間就在校園裡流浪渡過。」《殷海光的最後夜晚》他不喜歡把學術概念套來套去的哲學。他直接了當地問殷海光教授：「人在宇宙是為了什麼？」殷海光的專長是邏輯與政治，孟祥森有興趣的卻是人生的喜怒哀樂，於是他認為，殷教授的生命是「乾枯」的，沒有好好地欣賞人生的美好。

孟祥森就是要好好地了解人生，真真正正的生活。

梭羅在 1847 年到華爾登湖畔搭建小房子獨自居住了兩年，為的是要在簡樸生活中尋覓大自然，也尋覓真我。於 1854 年出版了《湖畔散記》，記下了這段美麗而豐富的日子。

孟祥森也喜歡大自然，最愛陶淵明的詩句：「採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飲酒詩》他用「東籬」這個筆名，就是因為嚮往陶淵明採菊的地方。他以梭羅為榜樣，也要過簡樸生活，也要了解大自然，也要體驗人與大自然如何互動。1984年放棄大學教席，攜蘋蘋遷往花蓮縣鹽寮村，兩人親手用了一百天於海邊用木柱、竹子、茅草、鐵皮搭建起簡單的房屋居住，取名「濱海茅屋」。

孟祥森嚮往傳統讀書人的「耕讀」模式。很多古代讀書人，覺得純粹讀書未免太「離地」，要理論與實踐，讀書與耕作兼顧，名為「耕讀」。孟祥森原本希望在濱海茅屋居住時也可以繼承傳統文化，力行耕讀的生活方式。結果不能如願以償，因為：「（1）每天我所有有用的時間都用在翻譯上了。（2）我發現我的體力根本有限得很好笑，...，離『無縛雞之力』實在相差不多。」《濱海茅屋札記》

他大量翻譯思想性的外文作品，一方面那些是他喜歡、要介紹的作品，另一方面他也實在需要從翻譯掙來的稿費來維持生活。他搭建茅屋的時候，正是他替遠景出版社翻譯《湖畔散記》的時候，譯的是梭羅如何搭建「湖畔小屋」，自己搭建的則是「濱海茅屋」，一定事半功倍吧。

1845年梭羅用了二十八美元（現值 950 美元）造小屋，1984年孟祥森用了五六萬台幣搭茅屋。梭羅一個人衣食住行都很簡單，八個月用了三十美元。孟祥森夫婦和兩個小孩子則每個月要花費七千元台幣。兩者需求不同，但都是決心要過澹泊、簡單生活的人，都看淡名利、看淡物質，都喜愛大自然和一切生物，都盡量茹素。梭羅寫道：「simplicity, simplicity, simplicity」孟祥森：「簡單又簡單」。巧合地成了他們生活的座右銘。孟氏一家就簡單地在茅屋裡生活了十多年。

梭羅在湖畔小屋住了兩年，讀書、思考、尋覓與大自然的關係。他在孤獨地讀書、思考、尋覓。也十分愛孤獨。孟祥森也喜歡讀書思考，卻十分喜歡與他愛的人在一起。「百合低頭坐在書桌前，蘋蘋坐在鋼琴前，大牛小牛在寬大的榻榻米床上爬或翻滾；一刻，蘋蘋站起來，到向山的牆壁上掛的大穿衣鏡前去梳頭，我在她的背後看著她安靜的身子和潤直的腿，她梳著那黑浪般的髮，書桌前百合的臉如玉般的淨白。整個用竹子鑲起來的屋子內壁，在數盞六十燭燈的光照下，呈現著淨潤的黃色，整個都是那樣一片靜好。」《濱海茅屋札記》這就是他無以尚之的享受。

孟祥森自我宣告：「當我死後，我的墳墓上要這樣寫：『一個生活者』——不是哲學家，不是思想者，詩人或藝術家。我僅僅只是一個生活者。」《萬蟬集》



周夢蝶

古人之中主動過「簡樸生活」而自得其樂的，有孔子的弟子顏回。以為那只是一個遙不可及的做人理想，是孔子教人輕視物質生活故意炮製出來的理想樣板。絕對沒有人會自願過這樣清苦的生活。

卻原來未必。不久前在台北便有活生生的例子。那是詩人周夢蝶。1959年起他在武昌街明星咖啡館門口騎樓底擺檔賣書以糊口，專賣詩集和文哲圖書。「後來就常常去他書攤聊天。夢蝶一到晚上就把書攤從武昌街搬到過街的重慶南路騎樓下，晚上這邊的過路人多些，那時候我是孤家寡人住開封街。一星期總有一、二個晚上，了了自己的事後逛去他那裡，陪他收書攤。然後一同去開封街吃牛肉麵。夢蝶是性情中人，總是恰到好處的。平時破衣破襪，毫不在意，吃飯也只啃饅頭，吃陽春麵，喝稀飯而已。那時他就說：『一個禮拜吃兩次牛肉麵，便感到陽春麵的味道差了，以後不能再如此奢侈，一個禮拜最多只能吃一次牛肉麵，調調胃口。』」《許以祺·懷周夢蝶》

「那之後，偶爾周夢蝶會在茶莊留宿，但仍小心翼翼不干擾茶莊做生意，一早五、六點就起床刷牙洗臉，先到旁邊的豆漿攤吃個饅頭、喝甜豆漿，再於茶莊營業前將書刊全部搬出來。」《soho·擺攤的詩人周夢蝶與作家們 — <http://www.astoria.com.tw>》

周夢蝶多次在書攤邊昏倒。其中一次，他對明星咖啡館的老闆說：「我真的很沒病，只是三天連一本書都賣不掉，沒吃東西，餓得受不了。」

另一次在1980年，「老周又在門口昏倒，後來被送進榮總了。」周夢蝶因同時患上胃潰瘍、十二指腸潰瘍、胃出血、高度貧血，要開刀切除四分之三個胃才救回一命。自此他再不能在咖啡館門前擺書攤。但擺書攤也超過二十年了。

二十年來，他未曾間斷過寫詩。他看輕物質生活，對衣食住行都沒有要求，但一定要自己的作品達到盡善盡美的境界。「別以為周夢蝶的生活異常精簡，社交關係特別單純，活動範圍也十分有限，就認為他的人生經驗貧乏，...；其實，這位詩人的靈目所及，遠比一般人高遠；...也不能看到他蔑視享受，淡泊名利，就認為他輕忽今生現實而不食人間煙火，...。事實上，他對其自認為美好事物的追逐，簡直執著得令人難以置信。」《朱炎·周夢蝶的詩藝與氣質》

簡樸生活足以容納無限豐富的內容：「周夢蝶這些人格上的特質 — 永保憨真、醉心簡樸、追求完美、放眼高遠、熾戀人生等等 — 都一一映照在他的詩作藝術裏。」《朱炎·周夢蝶的詩藝與氣質》

且看他的形象：「一襲藏青長袍，裹著仙風道骨；一個暗灰提包塞滿所有家當。一把雨傘，充當拄杖，陪伴一程又一程的風霜雨露。時在沈思，似在入

定，在他身上時間彷彿定格，甚至倒流。物質的貧乏，幾乎不輸顏回。」《曾進豐·周夢蝶詩導論》

且讀他的詩：

「行到水窮處
不見窮，不見水 ---
卻有一片幽香
冷冷在目，在耳，在衣。」《行到水窮處》

無論環境多麼惡劣，是自造的還是被迫的，都要堅持向前走，一直走到「水窮處」為止。那裏充滿要尋找的「幽香」。是「境由心造」？

「讓風雪歸我，孤寂歸我
如果我必須冥滅，或發光 —
我寧願為聖壇一蕊燭花
或遙夜盈盈一閃星淚。」《讓》

他發現自己十分渺小，在大自然中他沒有什麼值得稱道的價值。

但他知道，生活越簡樸，生命越豐盛。



龜山先生

日本岩手縣八幡平國家公園有個「五色沼」。

多美的名字，怎可不專程造訪？沼，想是小湖吧。五色，一定是沼水五色，是反映沼邊的草木顏色？還是沼水裡面有各種微生物，五色紛陳？

連日大雨，地圖上通往五色沼的路徑水浸封閉。幾經辛苦，才找到另外一條小路前往。小路竟鋪了雙軌木棧道，十分好走。兩旁是大片的草地和矮樹叢。地上滿佈白菊花，更觸目的是許多矮樹上都怒放著橙紅色杜鵑花。

到了小湖，靜對沼色，時間好像停止了。此地恬靜幽玄，靈氣瀰漫，仿佛闖進了仙境。沼邊築有木亭，就坐在亭子裡賞沼。可惜已近黃昏，暮色自遠而近，不得不離去。

隔了一天再來，仍舊靜坐亭中，讓清幽滲透心靈，讓大自然融化自我。正怡然自得，突聞腳步聲自遠而來。來的會是甚麼人？只有些好奇，一點也沒有恐懼，這個國度，這個地方一定沒有山賊。是否也是同道中人，愛美愛幽？

來到面前的是個五十來歲的中年人，身材瘦削，嚴肅平實，滿臉風霜，背負一個大背囊，腳上穿著一對長統靴，無懼水氾泥濘，在草叢沼澤中走走停停，好像在尋找甚麼。打過招呼後，交談起來，有限的英語遇上有限的日語，加上手勢，也能勉強溝通，得悉他的長統靴是鑲有釘子的，不怕滑倒，很便宜，不過是千多日圓一對。他領我們往看不遠處的告示牌，牌上文字解說沼名「五色」的因由。原來沼水的礦物成份隨季節變化，所以水的顏色春夏秋冬各不同，故名五色。

原來這位龜山先生是個業餘植物學家，一有空便往各處林野考察，收集標本，記下各種花草樹木的形態和生長狀況，整理後發表。厚厚的筆記簿裡滿是有關植物的文字和草圖。看他的名片，印得滿滿的，都是他在各個植物研究推廣機構的職務，東北植物研究會會員啦、岩手大學構內觀察會講師啦、北東北樹木研究會代表啦、岩手縣立博物館研究協力員啦、... 一大堆的。

他說，他可化的錢不多，全都用在他的研究興趣上。每次出外考察，一去十數天，所費不菲，須要精打細算。看他一不修邊幅，衣著隨便，肯定是個不拘生活小節的好漢。不禁暗想，這個八幡平國立公園是個旅遊區，食宿都以遊客為對象，他又可以在那裡找到便宜的泊和食呢？

回程一起走。龜山先生沿途一時指著這花，一時指著那草，如數家珍的述說它們的特性和用途。他的講學是白費了，花花草草過耳即忘，只記得曾提及這一帶多見的水芭蕉，也曾說過某植物是製作香水的原料。

到了那杳無人跡的車路，他神祕地叫我們走上比地面高一點的亂草叢，好像快要揭開一個謎。難道亂草之中竟有種罕見植物，可以大開眼界？狐疑間，謎底現。啊！草叢上面竟停著一部小車子！車子裡面亂七八糟，甚麼東西都有，但以書本為主：植物誌、樹木圖譜、... 他今晚就在車上睡覺。吃呢？車上備有足夠的飯團和清酒。古人樂處陋室，龜山安居陋車，晚上有最喜愛的植物學書本作伴，白天則與生機勃勃的植物為伍，找出它們千變萬化的特色和個性。追尋真理，不為甚麼，廢寢忘食，自得其樂。

想起對古松的三種態度：畫家來五色沼為了尋美，植物學家來五色沼為了求真。美與真，都取之無禁，用之無竭，都可以盡情沈醉其中，從而覓得天下之最樂。



屈原

「忠君愛國」就是中國知識份子的人生意義？

能當「愛國詩人」而無愧的，首選是屈原。屈原一生愛的是「楚國」，效忠的君王自然是楚王了。他的一生經歷了威王、懷王、頃襄王三個楚王，主要是楚懷王。戰國時代是中國即將實現統一的前夕，秦國就是終於滅六國齊、楚、燕、韓、趙、魏統一中國的霸主。秦、楚都是大國，都有能力統一天下。屈原既生於楚國，便自自然然的愛楚國，忠楚王。他聰明過人，懂得治亂之理，能言善辯，所以一直深受楚懷王寵愛和信任，「入則與王圖議國事，以出號令；出則接遇賓客，應對諸侯。」《史記·屈原賈生列傳》。那時屈原的人生意義大概是盡力服務祖國，令其富強。但是有人的地方就多爭權奪利，是非無數，為了大大小小的利益而明爭暗鬥。「那些人都貪婪地爭著向上爬，永不滿足地追逐功名利祿。他們都寬以待己，猜忌別人，勾心鬥角，相互嫉妒。」（語譯《屈原·離騷》）

領導人不懂用人之道，不懂得平衡各方意見和利益，就會引起許多無謂而嚴重的磨擦。加上屈原自視甚高，處處堅持己見，不善於和別人打交道，於是遭到楚王身邊的其他臣子誣陷，令楚王不得不疏遠他。「荃[香草，喻楚懷王]不查余之中情[內心]兮，反信讒而齎(粵音擠)怒[暴怒]。」《離騷》

秦國重用張儀，對楚國等施連橫之術，威迫利誘，令齊楚斷交，不再聯合對付秦國。懷王吃虧上當後惱羞成怒，兩次出兵秦國，都以大敗收場。屈原亦無計可施。秦楚結盟，屈原被逐出楚之京城郢都。楚懷王結果被秦王騙到秦國，淪為階下囚，最後死於秦國。繼承的楚王對秦國妥協，不能容忍抗秦的大臣。屈原被長期流放於偏遠地區。公元前278年，楚國首都郢被秦國攻佔，屈原作《哀郢》：「背夏浦而西思[思念西面的郢都]兮，哀故都之日遠。登大墳[水邊隆起的高地]以遠望兮，聊[姑且]以舒吾憂心。」被逐的地方距離京城幾百里，遠望故地，一定什麼都望不到，聊以自慰而已。但心中的不平實在難以平復，仍舊日日夜夜思念故地。「信非吾罪而棄逐兮，何日夜而忘之？」[確實不是我的罪過卻遭到放逐，日日夜夜我怎能忘記故鄉？]人生意義已從積極變成消極。沒有可以做的東西，只有從記憶中找尋意義。

他不能容忍在記憶中生活，而在現實生活中，他也不能放棄原則，隨波逐流，為了得到君王的眷顧，而向惡勢力低頭。於是，他唯一的選擇就是「寧赴湘流，葬於江魚之腹中。安能以皓皓之白，而蒙世俗之塵埃乎？」[怎麼能夠讓明亮的純白，蓋上世俗的塵埃呢？]《漁父》

戰國時代的「國」只不過是分封諸侯的領土。諸多慘烈的戰事都不過是諸侯爭地盤，打打殺殺。孔子是魯國人，為求一官半職，以實施「仁」政，便從五十

五歲起，周遊列國，希望得到其中一國的國君欣賞，任命他處理政務，他便可以把自己的一套治國、做人理論好好地實施，那也就是他的人生意義了。可惜，當時是列國爭霸的亂世，國君要實施的不是仁政，而是要增強軍事和經濟力量，以與其他國家爭勝。孔子於軍事經濟卻是外行，於是周遊列國十多年，空手而回。

而張儀在秦國拜相，用種種正、邪方法，令秦國強盛起來。他的人生意義在利用自己的才幹，成就大業。談不上忠君愛國，更談不上施行仁政。到秦王不要他了，他便跑到魏國去，也當起宰相來。他那裏想過要忠於國家，忠於人民呢？

比較之下，可不可以說屈原「愚忠」，他的人生意義有點執著。投汨羅江而死，何苦呢？元代貫雲石寫了一首小令：「楚懷王，忠臣跳入汨羅江。離騷讀罷空惆悵，日月同光。傷心來笑一場 [傷心之後，只能苦笑一場]，笑你個三閭 [屈原曾任三閭大夫] 強 [固執]，爲甚不身心放 [放開]？滄浪污你？你污滄浪？」《殿前歡·弔屈原》你這麼愚忠，這麼懦弱投江自盡，真不知是江水混濁，玷污了你，還是你投江玷污了江水？作者替屈原抱不平，認為他不應這麼軟弱，為了不值得忠的君，不值得愛的國而犧牲自己的寶貴生命。



杜甫

屈原是個行動派詩人。其實，他愛行動多於寫詩。他念念不忘他的同胞，他們被秦兵入侵佔領所受的痛苦。他念念不忘他無法推行的政治改革。於是，即使他可以繼續寫詩，寫那些具有無上文學價值的「楚辭」，但他還是選擇了投河自盡，只因他的「人生」已再沒有他自己賦予的「意義」——「做」點對同胞有益的事情。

唐朝的杜甫也是個偉大的詩人。他也有造福人群的理想。這個理想也因為種種原因無法達成。但，和屈原不同，他就以寫詩完成自己的做人使命。他的人生意義就是寫千錘百鍊的好詩，讓天下人分享他的理想、感情、思想。

杜甫一生沒有當大官，身體也不好。五十六歲的老病詩人寫了這首著名七律：「... 萬里 [遠離故鄉] 悲秋常作客 [漂泊無定]，百年 [已到了晚年] 多病獨登臺 [登上高臺]，艱難苦恨繁霜鬢 [白髮]，潦倒 [失意] 新停濁酒杯 [因病戒酒]」《登高》。當時安史之亂已經結束，但各地軍閥繼續混戰爭奪地盤。年老多病的杜甫在戰亂中只能攜同家人到處遊蕩、「走難」，依靠地方官照顧生活。

唐朝是詩的世界，寫詩便是杜甫的「人生意義」，他寫詩寫得登峰造極，而且表露出他的儒者關懷，以仁義為己任。所以後人稱他為「詩聖」，他的詩把當時的歷史、社會現象忠實而美妙地記載下來，所以後人也稱他為「詩史」。

公元756年，大唐政府軍與安史叛軍在長安西北面的陳陶地方作戰，幾乎全軍覆沒。困在長安的杜甫寫下了「孟冬十郡良家子 [從十郡徵召的平民百姓]，血作陳陶 [地名，在長安西北] 澤中水。野曠天清無戰聲 [戰事完結，一片靜寂]，四萬義軍同日死。...」《悲陳陶》「詩史」用很少的字句寫淒慘的陳陶戰役，寫得壯烈淒涼。

要打仗便得徵兵，唐中葉連年戰役，自然要不斷徵兵。於是「詩史」的拿手好戲用得著了。你看他怎樣把徵兵的苦況用優美的文字寫出來：「耶 [爹] 孃妻子走相送，塵埃不見咸陽橋。牽衣頓足攔道哭，哭聲直上干 [干擾] 雲霄。」寫親人怎樣哀哭地送走兒子丈夫。「去時里正 [每百戶設里正管理戶口] 與裏頭 [男子成人要裹頭巾。新兵未成年，要里正給他裹頭]，歸來頭白還戍邊。邊庭流血成海水，武皇開邊 [開拓邊疆] 意未已 [停止]。」寫被徵的平民百姓犧牲了豐盛的年華，為的就是滿足君王無止境的慾望。「信知生男惡，反是生女好。生女猶得嫁比鄰，生男埋沒隨百草。」《兵車行》一直以來，中國人都喜歡生男孩以繼承「香燈」，但在徵兵的制度下，反而生女孩更好了。杜甫三言兩語便令我們了解當時的社會狀況。

而人民流離失所，衣食住行都大費周章。一次杜甫居住的茅屋被大風吹去屋頂的茅草，屋漏更兼連夜雨，屋裡竟然沒有一片乾燥的地方。於是杜甫寫了這名句：「安得廣[寬敞]廈千萬間，大庇[庇護]天下寒士[貧困的人]俱歡顏[歡喜的面顏]，風雨不動安如山！嗚呼！何時眼前突兀[高聳]見[現]此屋，吾廬獨破受凍死亦足[值得]！」《茅屋為秋風所破歌》他充滿同情心，自己不在其位，不能改革制度，不能令窮人得益，便唯有幻想一個理想世界，人人都有房子，即使自己沒有，也毫不介意。他的人生意義，以造福人群為己任，只可惜世界不利於他理想的達成，唯有安於當詩人了，也許，當一個大詩人，寫許多好詩，給人類的貢獻更大。也許，這正是他的人生意義的主要部分——以詩人之名流芳百世。



李白

李白也是大詩人，卻不是「詩聖」而是「詩仙」。是的，他的詩好像不吃人間煙火。杜甫積極入世，李白卻消極出世，他也想求得一官半職，但認為當不當成官，可遇不可求，也不必太用心去追求。人生最要緊的是追尋快樂。哪裡可以找到快樂？在李白看來，只有醉酒能帶來快樂和解脫。一首一首都是飲酒詩：

「...烹羊宰牛且為樂，會須一飲三百杯。...古來聖賢皆寂寞，惟有飲者留其名。...」《將進酒》

「含光混世貴無名，何用孤高比雲月？吾觀自古賢達人，功成不退皆殞（粵音允）身[身亡]。子胥既棄吳江上[伍子胥被吳王夫差賜死]，屈原終投湘水濱。...且樂生前一杯酒，何須身後千載名？」《行路難·其三》

雖然儒家鼓勵我們要「立名」，是所謂「三不朽」之一，算是追求人生的長遠意義。但一心一意追求「身後名」，到頭來多會帶來痛苦，不可能是人生意義。看透世情的司馬遷不是也說過：「飛鳥盡，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史記·越王勾踐世家》嗎？李白觀察人情百態，也覺悟了，再指出「君愛身後名，我愛眼前酒。飲酒眼前樂，虛名何處有？」《笑歌行》

他對人世的深入認識，譯成了德文，並由馬勒譜入他著名的《大地之歌》中：「悲來乎，悲來乎。主人有酒且莫斟，聽我一曲悲來吟。悲來不吟還不笑，天下無人知我心。君有數斗酒，我有三尺琴[古琴]。琴鳴酒樂兩相得，一杯不啻（粵音刺）[何止]千鈞[三十斤]金。悲來乎，悲來乎。天雖長，地雖久，金玉滿堂應不守[老子：『金玉滿堂，莫之能守。』]。富貴百年能幾何，死生一度人皆有。孤猿坐啼墳上月，且須一盡杯中酒。」《悲歌行》

除了飲酒外，李白另一至愛是遊山玩水，把情感寄託於大自然。「五嶽尋仙不辭遠，一生好入名山游。」《廬山謠寄盧侍御虛舟》他要在山林之間尋仙。「老而不死曰仙。仙，遷也。遷入山也。故其制字，人旁作山也。」《釋名》「山林之中非有道也，而為道者必入山林，誠欲遠彼腥膻[魚羊的腥味，譬喻世間的卑劣鄙陋]，而即[接近]此清淨也。」《抱朴子》他要在山林中尋「仙」，其實是尋求「清淨」，遠離人世間塵囂。「問余何事棲碧山，笑而不答心自閒。桃花流水窅（音妖）然[幽深遙遠]去，別有天地非人間。」《山中問答》乾脆就住在山中，因為那裡是大自然，沒有人間的醜陋與痛苦。相傳碧山是湖北山名，山下桃花洞是李白讀書處。

李白孤芳自賞，自給自足，不必與人同樂，從自己複雜的思維與想像中已能找到可以自娛的資料。且看他怎樣在月亮、自己、和自己的影子三者在大酒中結

合得到大快活：「花間一壺酒，獨酌[飲酒]無相親[親近的人]。舉杯邀明月，對影成三人。月既不解飲，影徒隨我身。暫伴月將影，行樂須及春。我歌月徘徊，我舞影零亂。醒時同交歡，醉後各分散。永結無情[忘卻世間情]遊，相期[約定]邈[遠在]雲漢[銀河，天空]。」《月下獨酌》

李白是懂得在營營役役的世界中自尋歡樂的。他的人生意義也就是用自己的方法獲得快樂，而飲酒就是一個永遠可行的方法。「李白斗酒詩百篇，長安市上酒家眠，天子呼來不上船，自稱臣是酒中仙。」《杜甫·飲中八仙歌》相傳是唐玄宗在船上遊湖，一時興起，便命李白上船和他飲酒作詩。李白喝得醉昏昏，竟然「不上船」！大概玄宗量大，習慣了李白的狂妄，也極度欣賞他的詩才，對這個「酒中仙」違命不上船毫不計較吧。



納蘭性德

中國的知識分子給人妒忌、排擠、打壓，甚至喪命的，比比皆是。屈原、杜甫、李白、辛棄疾等都鬱鬱不得志。

納蘭性德與他們不同。他是清朝的滿族人，上代與皇室有親屬關係，也就是血統純正的「自己友」，生於清初強盛時期。進太學，參加殿試，賜進士出身。康熙愛其才，留在身邊為己用。初為三等侍衛，不久便升為一等侍衛，多次隨康熙出巡，許多時候亦出使外地，巡視邊疆。可算是年少得志，應該不知愁滋味。

但納蘭性德不快樂，他活不到心中的人生意義。他其實是個不愛功名，而十分重情感的詩人。二十歲時娶妻盧氏，和她十分恩愛。可惜盧氏三年後便離世。妻子逝世後，他寫了這首悼亡詞：「... 被酒莫驚春睡重 [喝多了酒不妨睡得熟點]，賭書消得潑茶香 [像李清照夫婦一樣，猜某事記載於某書某頁，作為充滿情趣的遊戲，猜中的則先喝茶，手忙腳亂中，打翻了茶]，當時只道是尋常。[那時以為是很平常的事]」《浣溪沙》他十分陶醉於兩個人的平淡卻充滿趣味的生活中，妻子死後，卻知道這種種的生活小景，既尋常，也十分可貴。如果當時多一點珍惜，那多好！

很早他便看輕他的出身，也不珍惜生於富貴人家的優越條件。「非關癖愛輕模樣，冷處偏佳。別有根芽，不是人間富貴花。」《採桑子·塞上詠雪花》他愛雪花，即使是線條簡單、色不豔麗，但最令他喜愛的，是它不畏寒，不怕寂寞，不像那些富貴花，明艷動人，開得熱鬧。自己就是雪花，不喜歡富貴享福的環境，而是具有清淡高潔、芳華自賞的品性。

納蘭性德是個文武全才，他傳承了滿族貴族的騎射功夫，也善於搏擊，所以康熙才選拔他當親信侍衛。他其實是要當個士人，當個一方面可以為民解困的父母官，一方面可以與有志之士把酒論天下的文士。他當真也是個情感十分豐富的文人，清秀閒逸，樂得寄情於文學中。於是，作為一個皇帝身邊的侍衛，隨皇上出巡邊地，對納蘭性德來說，大概是厭惡性工作。於是，他的小詞，婉麗俊逸，卻很明顯地，落寞哀怨、纏綿悱惻。連他父親也這麼說：「這孩子什麼都有了，為什麼還會這樣不快活？」

這是出巡時寫的：「山一程，水一程，身向榆關那畔行，夜深千帳燈。風一更，雪一更，聒（粵音括）[聲音吵鬧，風雪聲] 碎鄉心 [思鄉之心] 夢不成，故園無此聲 [風雪聲]。」《長相思》這裏寒冷，只有風雪聲，聲音吵得連夢也做不成，還是故鄉安安定定的日子最好。

為什麼要出巡？為什麼要征戰？納蘭性德問了更基本的問題。打仗是為了「霸業」，而霸業在歷史的長河上是毫無意義的，無數英雄一個個都脫離不了死亡的結局。拼死爭勝，意義何在？「塞草霜風滿地秋。霸業等閑休，躍馬橫戈總白頭。莫把韶華輕換了，封侯。多少英雄只廢丘。」《南鄉子》再從大局看歷史：那片地方是我的？那片是你的？只不過是無數所謂「英雄」打打殺殺的結果吧。所以說「今古河山無定據」。還是從「情」的角度去看歷史，看人物，看景物吧。「鐵馬金戈，青冢黃昏路。一往情深深幾許？深山夕照深秋雨。」《蝶戀花·出塞》就寄託我們的深「情」於秋天、高山、落日、... 比較可信賴一點。

至於怎樣面對日常生活？還是及時行樂吧。「人生須行樂，君知否？容易兩鬢蕭蕭 [花白稀疏]。自與東君 [司春之神] 作別，剗 (粵音產) 地 [依舊] 無聊。算功名何許，此身博得，短衣射虎，沽酒西郊。便向夕陽影裏，倚馬揮毫。」《風流子》人生除了狩獵、飲酒、寫詩、... 之外，還有什麼意義呢？



項羽

當然，不是士人，也不是知識分子的英雄好漢多的是。他們又怎樣做他們理想中的人呢？

歷史上要數「英雄好漢」，大概項羽必定名列前茅。

項羽少時跟隨季父 [最小的叔叔] 項梁，項氏世世為楚國將領。

項羽少時「學書不成，學劍又不成」他說：「書足以記名姓而已。劍一人敵，不足學，學萬人敵。」《史記·項羽本紀》於是項梁教他「萬人敵」的兵法。但他自己「一人敵」的能力也是最上乘、最勇猛的。後人這樣評價項羽：「羽之神勇，千古無二」。

那時仍是秦始皇的天下，但秦皇殘暴，人民怨聲載道。陳勝起革命，謀士范增勸在會稽避難的項梁參加起義反秦，因為他家世世代代為楚將，而「秦滅六國，楚最無罪。」范增並勸項梁「立楚之後」，於是找到了楚懷王孫為新的楚懷王，叫楚後懷王。適逢秦始皇游會稽，項羽見到他，說：「我可以取代他。」項梁立刻掩其口，說：「唔好亂噏，會滅族的！」

項羽一生主要做了兩件大事：（1）參加滅秦的戰爭；（2）和劉邦的長期戰鬥。

滅秦的戰爭也是項羽和劉邦激烈的競爭。楚後懷王曾經許諾「先破秦入咸陽者，王之 [以之為王]。」劉邦軍弱，項羽軍強。楚軍戰事頻仍，於是給劉邦先入秦都咸陽。其中解鉅鹿之圍以救趙國是場大戰，秦軍四十萬，楚軍只得五萬，項羽軍隊渡過漳河後，破釜沉舟 [把煮飯的器具砸爛，把渡河的船艇沉到河底]，令士兵後無退路，奮勇直前，而項羽身先士卒，楚軍士氣高漲，「楚戰士無不一以當十。」於是大敗秦軍。

項羽與劉邦在咸陽會面，項羽在鴻門宴上不殺劉邦，與他達成和解。跟著便屠咸陽城，殺秦王子嬰（秦朝最後一位大王），燒秦宮室。項羽在得到楚後懷王的同意後，自立為西楚霸王，封劉邦為漢王。

滅秦後，楚漢相爭上場。漢王劉邦率兵五十萬攻打楚國，佔領楚都彭城。項羽親率精兵三萬救援彭城，以少勝多，大破劉邦軍，殺死漢兵十餘萬。劉邦軍敗走，項羽率軍窮追，十餘萬漢兵落入睢（粵音雖）水，睢水為之不流。

不久，楚項羽與漢劉邦最後決戰於垓（粵音該）下（大概在今安徽省）。漢軍六十萬，楚軍十萬。項羽被圍困，兵少糧將盡；入夜，「四面楚歌」：漢軍士兵四面八方唱起楚地歌謠，楚軍大驚，以為漢軍已渡江佔楚地，所以有許多楚人在漢軍中唱楚地民歌。項羽暗想，與其坐以待斃，不如率八百騎乘夜向南突

圍；到最後，項羽一方只餘二十八人。項羽自知無法逃脫，說：「吾起兵至今八歲矣，身七十餘戰，所當者破，所擊者服，未嘗敗北，遂霸有天下。然今卒困於此，此天之亡我，非戰之罪也。」夜晚起床，在帳中飲酒。面對常隨在左右的美人虞姬；又有常陪他出生入死的駿馬，想起虞姬與駿馬，便慷慨悲歌：「我的力量可以拔起大山，我的豪氣世上無人能比。可是我欠缺時運，坐騎無法前進。坐騎無法前進我可以怎麼辦？虞姬啊虞姬，你又可以做些什麼呢？」唱了幾遍。項羽不禁哭起來，旁邊的人都哭了。

烏江亭長建議他逃往江東。那是安全的，因為只有他有船：「願大王急渡。」項羽笑說：「是天要令我滅亡，我還渡江為了什麼？而且我與江東子弟八千人渡江而西，今無一人歸去，縱使江東父兄可憐我，仍舊以我為王，我哪有面目見他們呢？」

不久，漢軍數千騎追至，項羽令二十八騎下馬步戰，殺死漢軍五百餘人後，便揮劍自刎而亡。

其實，楚漢之爭與治國平天下沒有太大關係。只不過是兩個喜歡當權做皇帝的人打打殺殺。人生意義，對劉邦項羽來說，只不過是爭取勝利，爭當霸主而已。至於他人的性命，對劉邦項羽來說，是毫無價值的。是平民也好，是兵士也好，都是領袖的工具而已，死不足惜。

《史記·項羽本紀》記載了項羽對平民與降卒的六次大屠殺，全部都是戰勝之後駭人聽聞的屠殺。例如，楚軍在一夜間在新安城南坑殺掉秦降兵二十餘萬人。對自己的部下也只有紀律，沒有一絲惻隱之心。「破釜沉舟」便是好例子。士兵只有三天糧食，兵敗沒有船可載回去，只能夠拼死一戰。這就是項羽的邏輯，也是他奪取勝利的「戰略」、「兵法」。他的人生意義只不過是「克敵制勝」而已。



第一次接觸到王國維，是讀他的《人間詞話》，這是薄薄一本的文學批評書，但和其它古人的詞話多記載詞人詞壇逸事不同，《人間詞話》設法建立一套理論以評詞。一開始便說：「詞以境界為最上。有境界則自成高格，自有名句。」什麼是「境界」？「境非獨謂景物也，喜怒哀樂亦人心中之一境界。故能寫真景物，真感情者，謂之有境界。否則謂之無境界。」王國維學問靠自學得來。他精於西方哲學與美學，所以寫詞之理論甚有邏輯條理。

於是他說：「詞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者也。」李後主雖是亡國之君，卻寫得一手好詞，因為他具有「赤子之心」，寫來便有真感情，是以他的詞便「有境界」。

是的，王國維一生只做學問，學貫中西。他精通哲學、美學、史學、古文字學、考古學，教育、哲學、文學、戲曲、古文學，「兼通世界之學術」。他除了鑽營學問外，不理營生，不重享受，不圖高位，也不注意人際關係。他的人生意義就是學術！學術！學術！從古今中外知識、思想、文化中尋找最大的樂趣。著名歷史學家顧頡剛這樣評價王國維：「他的大貢獻都在三十五歲以後，到近數年愈做愈邃密了，別人禁不住環境的壓迫和誘惑，一齊變了節，唯獨他還是不厭不倦地工作，成為中國學術界中惟一的重鎮。」

王國維生於1876，死於1927。1875正是清德宗光緒登基之年。1909年，光緒駕崩，宣統帝溥儀三歲繼位，只兩年而有1911年辛亥革命，清帝退位，清亡。但年僅三歲的溥儀仍居於北京宮中，是從皇權過渡到「憲政」的條件之一；溥儀也曾於1917年短暫「復辟」：張勳率領定武軍在北京重新擁立宣統帝，歷時12天。復辟失敗，但辛亥革命並不是一個成功的革命。中央政府軟弱無能，全國軍閥混戰多年。

幾百年來的朝代是「清」，從1644年順治在北京稱帝，清勢力漸及全國，其後的康熙、雍正、乾隆三代帝王勵精圖治，經濟實力與國際地位都顯著提高，人民生活改善，是中國史上最強盛時代之一。漢人、滿人都視清王朝為「中國」的「合法」政府。於是，忠於清帝，愛清帝所代表的中國便成為當時國人的共識。至嘉慶之後，國勢漸弱，但大清的能源猶在。有人反叛，要改革，要富國強兵，要廢除帝制，但他們的目標與方法都好像不太理想。

溥儀雖然做不了大事，但於王國維有恩，1923年聘任王國維在「南書房」工作。在那裏工作的，都是博學鴻儒，是學人的最高榮譽，也有機會接觸豐富的古文物藏品。1924年，軍閥馮玉祥發動「北京政變」，囚禁賄選總統曹錕，驅逐仍居於紫禁城的清廢帝溥儀出宮。那時王國維好像失去了一切。他效忠的國家，他的高等研究職務，他做人的價值，... 一刻之間全都沒有了。1925年，友

人介紹他往清華大學任教，令他可以繼續做他的研究工作。「學生們回憶當年課上，印象最深的細節是他每轉過身去，垂在腦後細長的髮辮在眼前輕輕掃過，... 王國維自矢清室遺民，留著髮辮，倒不是表現明確的政治忠誠，而是情感依託；是對這個世界絕望並與之對抗的象徵。... 腦後那條辮子，不過是心靈的天線，藉此可以讓個人侷促的生存境界伸展開去，觸到三千年倫常，九萬里神州。」《周寧：人間草木》他是在辛亥革命後重新留辮的。也許，他認為古老而優秀的中國文化從此消失。

1927年六月，王國維在頤和園昆明湖投湖自盡，他當然認識到「人間」本苦。遺書說：「五十之年，只欠一死，經此世變，義無再辱。」清華大學校園裡豎立着一座王國維紀念碑，碑文由陳寅恪所寫：「先生之著述，或有時而不彰；先生之學說，或有時而可商，惟此獨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歷千萬祀[年]，與天壤[天地]而同久，共三光[日、月、星]而永光。」



蘇曼殊

蘇曼殊也是清末民初人，是詩人、小說家、翻譯家、畫家、革命家、和尚...。他通曉日文、英文、梵文，是第一個把雨果、拜倫、雪萊的作品譯成中文的人。他只活了短短的三十五年。

一個人年幼時的遭遇往往決定他的一生：他對人生的看法，對人生的期盼，對人生的要求。

蘇曼殊1884年出生於橫濱。他的母親是日本人，是他的廣東茶商父親妾侍之一的妹妹。五歲隨父親回廣東。

自1868年明治維新後，日本國力突飛猛進，十九世紀末正與大清爭奪對朝鮮的控制權，甲午戰爭一觸即發。兩國人民都視對方為敵人。蘇曼殊母親與中國人生了個私生子，在日本飽受歧視。蘇曼殊為「東洋女人」所生，在廣東故鄉也飽受歧視。體弱多病，父親對他並不愛護、理會，任由他自生自滅。他沒有受過正規教育，但天資敏銳，領悟力強，學寫作，學語文都很容易上手。他的做人準則很簡單：要做什麼便做什麼。於是，他時而參加革命，改革世界；時而削髮為僧，遁入空門。他也可以一口氣吃六十個肉包子，不理腸胃叫苦。他肯定是個「狂人」。他這樣寫自己：「無端狂笑無端哭，縱有歡腸已似冰。」《過若松町有感示仲兄》歡樂與他無緣，喜歡喝酒，時常處於孤苦寂寞的境界。這是有名的《春雨》詩，是在日本時所寫的：「春雨樓頭尺八簫，何時歸看浙江潮？芒鞋破鉢無人識，踏過櫻花第幾橋。」是他為其所鍾愛的日本歌伎百助楓子所寫的《本事詩》十首之一，道盡他的窮困潦倒與孤寂無援。在春雨之中，聽尺八簫之淒苦蒼涼，看櫻花之飄零易逝，不禁悲從中來。一個窮途末路的人困居外地，沒有朋友，沒有盤纏，沒有歸宿，自然會想起遙遠的故鄉，那一天可以回到浙江觀潮呢？但是，故鄉便是樂土？他知道，故鄉那裡也是茫茫無路！十多歲的時候，他便不能容忍周圍的人，周圍的人也不能容忍他，只能隻身往廣州出家去了。

蘇曼殊被稱為浪漫的「情僧」，是個有很多情人的僧人，尤其愛戀青樓女子。但他永遠不會忘記自己的僧人身分，愛戀至極，卻感悟「色即是空」。而以他一窮二白的身世，愛戀也必然沒有結局。這就是他《本事詩》中著名的一句：「還卿一鉢無情淚，恨不相逢未剃時！」這是他一向對「愛情」堅持的原則。他對名妓花雪南也這麼說：「我不欲圖肉體之快樂，而傷精神之愛也。故如是，願卿與我共守之。」於是，他的愛情永遠不會開花結果。另一句《本事詩》：「袈裟點點疑櫻瓣，半是脂痕半淚痕。」他的袈裟乾淨不了，點點滴滴都是脂痕與淚痕。他擺脫不了「情」，卻用「淚」去培養情。也許，他就在無限的悲哀中找到人生意義！在「無常」中試圖尋找「無我」。

他是情僧、詩僧、畫僧、革命僧。他喜歡做什麼便做什麼，是個任性的天才。也許，他不是個第一流的情人、詩人、畫家、革命家、僧人，每一個範疇，他都未曾傾力以赴，因為他還是最愛追求當下的一剎那，做他那一刻最想做的事。這大約就是他的「浪漫」吧。浪漫的人不懂得節制，不懂得計畫。他連吃東西也不能節制。只是，浪漫情懷是給他自己創造出來的「空靈」籠罩著的。

經過了三十五年的潦倒人生，他便因病離開了人世，死前留下八個字：「一切有情，都無掛礙。」大抵「沒有掛礙」便是蘇曼殊夢寐以求的人生吧，而「浪漫」，想做就去做，就跟著內心深處的指示去做，不必計算，不計後果，也許是達成「沒有掛礙」的一種好方法。



陶淵明：倦飛而知還

陶淵明生於官宦世家。曾祖陶侃官至大司馬；祖父是武昌太守；父親也曾出仕，但生性淡泊，對做官並不熱心。大概是以父親為榜樣吧，陶淵明也不太喜歡做官，他這樣描述自己：「閑靜少言，不慕榮利。好讀書，不求甚解 [不尋求太詳細的解釋]；每有會意 [有所領會]，便欣然忘食。」《五柳先生傳》既然父子二人都淡泊名利，家道便日漸衰落。於是陶淵明為了養家，有時也做個小官。他一生當過十三年官。最後一次是四十歲時出任彭澤縣令，做了八十一天便辭職了。原因是上級要來視察，下屬提醒他「應束帶 [穿著整齊] 見之」。他十分惱怒：「我豈能為五斗米 [微不足道的薪俸] 折腰 [彎腰行禮] 向鄉里小兒 [小人]？」即日辭官歸故里。據說，上級是個兇狠貪婪的小人，定期巡視，要縣政府搜刮民脂民膏行賄。這是陶淵明當官的最後一次，從此便隱居故里自由自在生活。

就在辭去彭澤令回到家鄉的時候寫了著名的《歸去來兮辭》，在序文中交待在彭澤當官的始末：（意譯）「我家貧窮，單靠耕種不能夠養活一家人。家中有多個孩童，米缸卻沒有米，一直不能解決生活所需。親友勸我去當官，我雖然也有這個想法，就是沒有門路。剛巧有個官員離開，騰空了職位，叔父念我貧困，便推薦我到彭澤縣當官。那時社會仍舊十分動盪，不想到遠地，而彭澤距離家鄉不過一百里。我又可以利用公田種糧，用以釀造我喜歡的酒，所以便答應到那裡當縣令。但過了一小段日子，卻越來越思念故鄉。為什麼呢？崇尚自然是我的本性，不能強迫自己改變。雖然飢寒交迫很難受，但違反自己的本性，也會帶來身心的痛苦。過去當官，都是為了糊口。其實做得毫不愜意，違反平生志向。便決定了待穀物收成後，收拾行裝離開。不久嫁到程家的妹妹在武昌逝世，我像奔馬一樣急於弔喪，於是便提早辭職離去。由仲秋至冬天，這一次當官總共八十多天。」於是他「悟已往之不諫 [勸止，勸自己不要做錯事]，知來者之可追。實迷途其未遠，覺今是而昨非。」《歸去來兮辭》

陶淵明是個耿直無求的讀書人，不喜做無聊的事情，不喜巴結權貴，愛好簡單生活，愛好大自然，最享受鄉間的田園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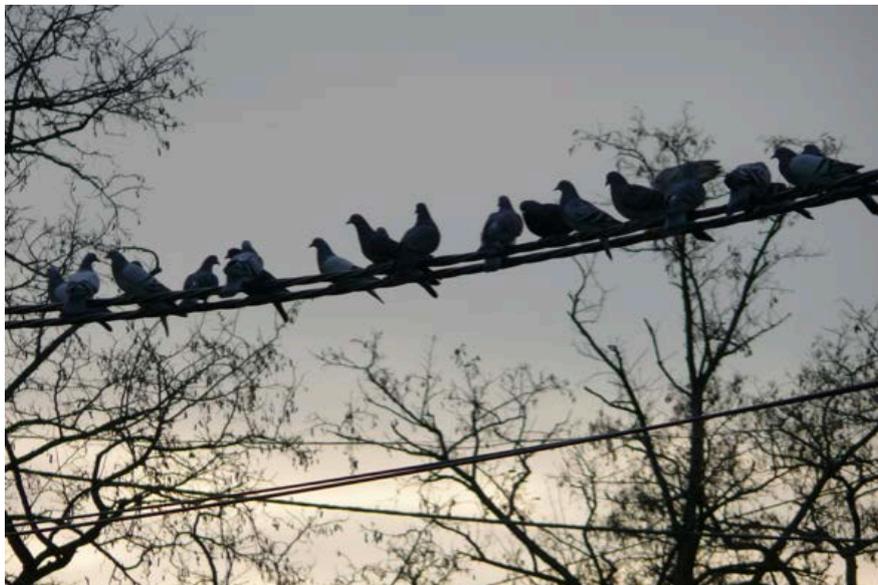
但做官掌權以改善社會、造福人群是古代儒者的天職，齊家治國平天下是每個讀書人的理想和責任。陶淵明卻好像沒有理想，沒有以治國平天下為己任，於是很多人都或明或暗批評他做得不對，做官怎可以只為糊口？怎可以讓自己的做人原則凌駕於為國為民的政治理想之上？

但陶淵明可以好好地替國家、替人民效勞嗎？那是個怎樣的時代呢？當權者和身邊的皇親、高官都在爭權奪利，爾虞我詐，殺戮頻繁；再加上北方的少數民族紛紛建立政權，真是個天下大亂，群雄割據，戰爭頻仍的年代。東晉皇權不

振，依賴士族，士族掌握兵權。所謂士族，集中在幾個大姓家族手中，世代為高官。一個人的出身背景決定他能不能當大官，能不能獲得實際權力。於是讀書人如果不巴結權貴，不「出賣」自己，又如何可以治國平天下呢？批評陶淵明的人未免要求過高了。

孔子替我們作出決定。「憲 [原憲，孔子弟子] 問恥。子曰：『邦有道 [社會政治清明時]，穀 [接受俸祿]；邦無道，穀，恥也。』」《論語·憲問》。所以在亂世的時候不去當官是符合孔子、儒家的教導的。

朱熹便很讚賞陶淵明不當官的行為：「晉宋間人物，雖曰尚清高，然個個要官職。這邊一面清談，那邊一面招權納貨 [抓權力，受賄賂；納貨即納賄]。淵明卻真個是能不要，此其所以高於晉宋人物也。」《朱子語類》



陶淵明：性本愛丘山

蘇軾十分讚賞陶淵明：「陶淵明欲仕則仕，不以求之為嫌 [疑惑]。欲隱則隱，不以去之為高 [清高]。飢則扣門而乞食，飽則雞黍 [招待賓客的家常菜餚] 以延客。古今賢之，貴其真也！」《書李簡夫詩集後》「真」就是陶淵明的標誌。

是的，陶淵明曾經「乞食」，他自道：「飢來驅我去，不知竟何之。行行至斯里，叩門拙言辭。主人解余意，遺贈豈虛來。」《乞食》因飢餓走出家門，往那裏好呢？來到這個村落，敲門卻又恥於啟口。幸而主人了解我的來意給了我很多東西，不令我白走一趟。

他實在很窮，卻安於貧窮，安於過簡樸生活，讓自己的真誠、純樸成為人生的指標。《飲酒二十首之十六》是他一生的寫照：（意譯）「我自小便很少和別人交往，只喜歡讀儒家的經典。不知不覺快四十歲了，仍舊一事無成。但寧願窮困卻不放棄原則，於是便要忍受飢寒。破舊的房子敵不過淒厲強風，荒草遮蓋了屋前庭院。我只能披著布衣整晚不眠，等待遲遲不來的天明。」

生活清貧，心境卻愉快。原因是他十分陶醉於田園風光，十分喜愛大自然，能夠與萬物打成一片而從中獲得無限快樂。

辭官不幹，歸隱田園的目的就是要與大自然為伍：「乃瞻衡宇 [望到家門]，載欣載奔 [一面開心，一面奔跑]。僮僕歡迎，稚子候門。三徑就荒 [小路快要荒蕪了]，松菊猶存。攜幼入室，有酒盈樽 [滿杯]。引壺觴 [酒壺與酒杯] 以自酌，眄庭柯 [望著園裏的樹木] 以怡顏。倚南窗以寄傲 [傲然自得]，審 [察覺] 容膝 [只容得下雙膝] 之易安。園日涉 [每日流連] 以成趣，門雖設而常關。策扶老 [拐杖] 以流憩，時矯首 [抬頭] 而遐觀 [遠望]。雲無心以出岫 [隨意地從山中飄出]，鳥倦飛而知還。景翳翳以將入 [日影漸漸黯淡，太陽即將下山]，撫孤松而盤桓 [徘徊]。」《歸去來兮辭》

他自比松樹。不是松林，而是一棵孤松。他的性格、思想令他走上清高、孤獨的路而自得其樂。這首詩最能描繪他的心境：「青松在東園，眾草沒其姿，凝霜殄 [消滅了] 異類，卓然 [突出] 見高枝。連林 [樹在林中] 人不覺，獨樹眾乃奇 [稱奇而欣賞]。提壺撫寒柯 [樹幹]，遠望時復為 [也有時遠望]。吾生夢幻間，何事繼（粵音屑）塵羈 [為了什麼要被世事羈絆著呢？]。」《飲酒二十首之八》夏天的時候茂密的草木包圍著松樹，令松樹平平無奇，黯然失色。只有當寒冬來臨，其他植物消失了，才會顯得松樹獨立的風姿，令人刮目相看。

他很享受農村中的田園生活，真純簡樸，接近大自然，著名的《歸園田居五首之一》就把田園美麗的風光描繪得淋漓盡致：「少無適俗韻，性本愛丘山。誤落塵網中，一去三十年。羈鳥 [籠中鳥] 戀舊林，池魚思故淵。開荒南野際，守

拙 [跟著自己原來樸拙的性格] 歸園田。方 [旁，屋子的旁邊] 宅十餘畝 [空地]，草屋八九間。榆柳蔭後檐 [簷]，桃李羅堂前。曖曖 [黯淡] 遠 [遠處] 人村，依依 [輕柔] 墟里煙 [炊煙]。狗吠深巷中，雞鳴桑樹顛 [樹頂]。戶庭無塵雜 [塵俗雜事]，虛室 [空房] 有餘閒 [空餘時間]。久在樊籠裏，復得返自然。」做官就是囚禁於樊籠裡！快走入大自然的懷抱吧！

不單止陶醉於自然景色，在大自然中也修煉自己的心靈，可以從平凡中看出不平凡，從入世中看到出世，從有中看到空，他另一首著名的五言詩便是《飲酒二十首之五》：「結廬在人境，而無車馬喧。問君何能爾 [忍受]？心遠地自偏。採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山氣日夕佳，飛鳥相與還。此中有真意，欲辨 [辯] 已忘言。」嘈吵聲音聽不到，因為他學會靜心。也從山色、落日、歸鳥構成的圖畫中領悟到了大自然的「真面目」，也就是人生的真面目，而這真面目只可感受，不可言傳。



陶淵明：忽逢桃花林

東晉時代皇帝、士族爭權奪利，互相攻擊；豪門大族世代擁有特權居高位，佔據大量土地和勞動力，普通人民自然成為剝削對象。所以陶淵明不當官而歸隱。

他知道憑個人之力難以改變社會。只可以在想像中建立理想社會。於是他寫了一篇《桃花源記》。這個桃花源在很遙遠的地方，漁人要乘舟經過兩岸的大片桃花林，進入狹窄山洞然後發現的。而這個桃花源理想國沒有什麼特別，沒有遍地黃金，沒有豐富的物質生活，只是簡單不過的村居農耕環境：「土地平曠[闊]，屋舍儼然[整齊]，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屬[類]。阡陌[田間小路]交通，雞犬相聞。」男女老幼就過著簡單的農耕生活，自給自足，自得其樂。

「其中往來種作，男女衣着，悉如外人。」他們與漁人最大相異之處，是他們的衣著，好像是另一個世界的人。原來他們是因為逃避秦朝的暴政，找到這個與世隔絕的地方移居。秦始皇至東晉末年已近七百年，衣著當然變了。

這個理想世界並不是什麼人間天堂，只不過是為了逃避暴政不得不找個隱秘的地方遷移。陶淵明要回歸園田居住也就是要離開他不滿意的醜惡世界——也就是要逃避暴政。但真正能夠逃避暴政的地方，只有漁人發現的桃花源。居住在那裡的人都能夠毫無憂慮地過日子，不愁秋後算賬。陶淵明也同時寫了《桃花源詩》，其中兩句是：「春蠶收長絲，秋熟靡[沒有]王稅。」春天蠶蟲結繭便抽出長長的蠶絲，秋日田裏豐收也不用納稅。這就一針見血地寫出了桃花源與別地不同的特性：桃花源裡沒有當權者要他們交稅。北宋的改革家王安石寫了《桃源行》詩，也認為桃花源和普通農耕社會最大的分別就在於「兒孫生長與世隔，雖有父子無君臣。」沒有了最高權力的皇帝，也就沒有了行使權力的官吏，也沒有了層層剝削的制度，於是人人得以自由自在的過活。於是，在桃花源裡，你可以和古人合唱：「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帝力於我何有哉？」《擊壤歌》如果帝是「仁君」，以百姓的利益為重，人們便不會感覺到君王君臨天下的壓力。可惜仁君實在太少，王安石便說：「重華[虞舜]一去寧[豈]復得，天下紛紛經幾秦[已經經過許多次像秦朝這樣殘暴的朝代]。」《桃源行》舜之後已無賢君。尤其是在陶淵明的時代，做皇帝的都是昏君、暴君。於是人們便會對君臣制度產生懷疑。

「黃髮[老人]垂髻[小孩]，並怡然自樂。」《桃花源記》特別提到老人與小孩都十分開心。陶淵明想到的應該是《禮記·禮運》的「大同社會」：「人不獨親其親[也以其他人為自己的親人]，不獨子其子[也以其他小孩為自己的兒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鰥夫、寡婦、孤兒、獨居老人、殘廢有病的人]皆有所養[得到照顧]。」。人人關心別人，所以在沒

有什麼社會制度下，這個桃花源「共同體」能夠好好的維持下去。「怡然有餘樂，於何勞智慧？」《桃花源詩》人人尊重別人，自然安居樂業，那裡需要統治階層用什麼「智慧」來管治呢？

是的，擁有絕對權力的管治機構是會用種種方法，包括嚴刑峻法，令人無法不乖乖聽話。「緊箍」隨時收緊，無從躲避。但壓力太大，便會令人有此地不可留的感受。條件許可的話，不如遠走高飛，離開是非之地，尋找桃花源去也。世上桃源難找，所以北宋詩人梅堯臣寫《桃花源詩》：「天下逃難不知數，入海居崑 [=巖，崖岸] 皆是家。」離開故土到一個陌生的地方當然要克服許多困難，但只要能夠脫離羈絆，躲開令人窒息的暴政，那就萬事大吉了。

想起了投奔怒海的越南船民，想起爬越梧桐山的逃難者。



皈依宗教

西方的思想發展與東方的完全不同。大概和他們的宗教信仰有關。

中國古代沒有形式上的宗教，只是「敬天」而已。人生意義差不多全在世間事物的追求。漢時有道教，用老莊的「清淨無為」思想，設置種種修道方法，以達到成仙的境界。有志於道者，可以終生修煉，隱居山林，企求長生不老，也許最終能夠進入洞天福地。

也是從漢朝開始，佛教傳入中國。主張人間皆苦，世事無常，色即是空，我們要全心全力打破輪迴，修成正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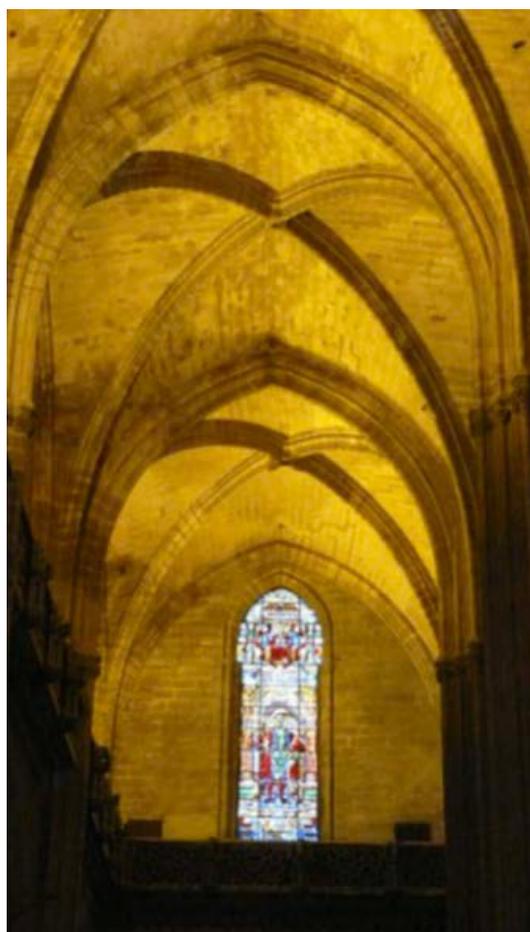
道與佛，都不問世事，潛心靜修，以達到個人的解脫。好像不那麼有建設性。於是許多知識份子，都喜歡「外儒內佛」或「外儒內道」，既在人間有所作為，卻又追求內心的寂靜，以抵擋人世間的種種虛偽、屈辱、無奈、失敗感。多才多藝，為民請命的宋代知識分子蘇軾去世前一個月，寫下了這首《自題金山畫像》：「心似已灰之木，身如不繫之舟。問汝平生功業，黃州惠州儋州。」蘇軾稱得上建立功業的地方，如果有的話，應該是在京師、杭州、徐州等地，而黃州惠州儋州都是被貶之地，在政事上，什麼也不能做，只能修養自己。他卻說「平生功業」就在這三個地方。亦即是說，他的「外儒」沒有什麼成就，只有「內佛」能夠帶給他一點安慰，一點意義。

西方的宗教以基督教為主，有天堂地獄，在世上做好事才可以死後升天堂。二三世紀時有「沙漠修士」(desert fathers)，一生一世在沙漠裡苦修：獨身、齋戒、祈禱、默想、... 他們的人生意義就在棄絕世界及追求他們心中的聖潔。以後也有許多不在沙漠中的「隱修院」，修士要遵從「神貧、貞潔、服從」的承諾，生活上與中國的佛道修行大同小異。

但基督教也鼓勵信徒們貢獻自己於世上的各種事業。聖經中便有一個譬喻，主人要求他的僕人把所得銀子賺取回報。西方崇尚資本主義，眾多的成功大企業家把這個譬喻發揮得淋漓盡致，都成了富可敵國的風雲人物。人生意義就是絞盡腦汁看怎樣可以把銀子千萬倍增值。

當然，事業不止於賺錢。基督教教導仁愛，許多仁人志士會終生投身於救助有需要的人。十九世紀末史懷哲出生於德法邊境的阿爾薩斯，二十一歲時已許下宏願，先用點時間研讀神學音樂等各學科，三十歲之後便全力幫助受苦受難的人。他考取了醫學博士，三十八歲時便從歐洲到了非洲，運用他的醫學知識，開設醫院，服務貧困無依的窮人。人生意義就在於助人，那是基督教「愛你的鄰人」的至高教訓。不但對人，對其他生物，他都愛護尊重。

同樣一生以「愛你的鄰人」作為人生意義的，是德蘭修女。她遠遠從歐洲走到印度加爾各答，在城市中最貧窮的地方默默地工作，貢獻一生給最貧病交迫，最孤立無援的人：飢餓的、孤單的，吸毒的、重病的、瀕臨死亡的、被遺棄的小孩、...。因為他們都是《瑪竇福音》裏耶穌所謂「我弟兄中最小者」，而任何人對這些亟需幫助的可憐人做了什麼，就是對上主做的。德蘭修女組織了一個修會「仁愛傳教修女會」，修女們除了傳統的「貧窮、貞潔、服從」三個誓願以外，還要加上「全心全意，為最貧苦的人無償服務」這第四誓願。這就是她們最嚮往的人生意義。



科學

基督教影響了西方思想兩千年，中世紀前主導了西方人所標榜的人生意義。但對近代西方人的影響更大的，還是科學態度，科學研究，和種種科學上的大發現、大發明。

人生意義和「什麼是人生？」息息相關。而「人生」卻和宇宙、地球、物質的性質，人從那裏來，事物如何運作等等的基本問題不可分割。

這些複雜問題最簡單的解釋便是一切由一位「神」所安排：神造了萬物，神也造了人，神安排了一切事件的發生，掌管著人的命運。這是從宗教角度去尋找人生意義的方法。

但西方科學的飛快發展，給世人帶來另外的途徑去分析人生。可能是複雜而難以把握的途徑，但肯定是一切歸於理性的探求。

1859年，達爾文出版了「物種起源」，用他經年蒐集得來生物學上的證據，提出了「進化論」，並解釋了物種之所以「進化」是因為「物競天擇」。資源有限，各種生物都為了自己的生存而爭鬥，能夠適應當時環境的，便可生存下去。於是，人有了歷史，也許是物競天擇的產品。於是，我們的祖先是類人猿、猿人、... 人腦進化而變得有「智慧」，成為萬物的「統治者」。

1905年，愛因斯坦發表了「狹義相對論」，修正了牛頓的力學，把時間與空間結合起來，也解釋了接近光速運動中種種物理現象，及質量與能量的關係。於是，我們對物體的認識改觀了。好像，我們再不能認識周圍的事物了。它們絕不是表面看來那麼簡單。

相對論也導致二十世紀初建立了「量子物理學」。物質由原子組成，是自古以來很多哲學家的理論。但真正作深入研究的，是二十世紀科學家的偉大工作。假如生生死死的萬事萬物都不過是千千萬萬的微小粒子以不同形式在運行，許多東西的「意義」便要改寫。人是否那麼「尊貴」也就成疑。

而宇宙是什麼？它從那裡來，往那裡去，也是困擾每一代人的大問題。也是在二十世紀，科學家做了許多計算、觀測、實驗；我們現在傾向相信，宇宙在若干億萬年前處於一個密度和溫度都極高的狀態，然後開始膨脹和冷卻，我們稱之為「大爆炸理論」。從大爆炸開始，宇宙也一直以高速在膨脹著，也許有一天膨脹之後便會高速收縮，直至回復原來的時空奇點。宇宙之大，尚且行動不由自主，何況不知所措，無依無靠的「人」？

從十九世紀開始，生物學家便有了基因說。肯定人類遺傳了上一代的基因，所以父與子很有機會樣貌相似，有時連愛好都會相似。到了二十世紀中葉，發現

了更多遺傳的秘密。染色體存在於細胞核內，由DNA與蛋白質所組成。而基因便附於染色體上。在人類的所有染色體中，有大約三萬個基因，2000年完成了人類基因組序列框架圖。是否人類的思想行為，已由每個人的基因決定了？譬如你生而有「內向」的基因，那又如何立志當個口若懸河，鼓動人心的總統、總理、首相、議員、,,, 呢？

電腦是上世紀中發展起來的。那時它的體積十分龐大，運作速度很慢，但已能幫助人類做一些繁複的計算。其後電腦發展迅速，運算速度越來越快，越來越能夠解決複雜的問題。於是很多時候便可以代替人類工作、運算、甚至思考。

「人工智能」一詞開始出現。是的，電腦已經能夠把握大量數據，經過快速運算後，從中進行複雜的推理。電腦不但可以以「機器人」的身份做勞動，更已經能夠代替人類做所謂「思想推理」的事情。人類還是「萬物之靈」嗎？人類還可以談怎樣的「人生意義」呢？



布魯諾與伽利略

布魯諾是文藝復興時期的奇人：他是哲學家、數學家、詩人、天文學家、宇宙學家和道明會修士。他一生以追求真理為己任，但因他心中的真理與他所隸屬的天主教會所教導的真理相異，教會視之為「異端」，於是布魯諾受到「宗教裁判所」審問，指控他背棄天主教的核心信條，於公元1600年被處以火刑。布魯諾一生著作豐富，但也是在1600年，全都收錄於天主教會「禁書目錄」中。這「禁書目錄」收錄的是被天主教會認為具「危險性」，對教徒的宗教信仰和道德價值有壞影響的書籍。教會對布魯諾之所以這麼痛恨，是因為他所主張的宇宙論：布魯諾認為宇宙是無限的，世界也可能不只一個，別的世界上也可能有智慧的人類！這當然嚴重違反了聖經上說的神創造萬物的過程。更甚的，是布魯諾還認為地球是不斷移動的！

關於「地動說」，就是地球繞著太陽轉動，以太陽為中心，又稱「日心說」。哥白尼在1543年發表《天體運行論》，完整地提出地球繞著太陽轉動的模型。其後布魯諾等支持這理論。到了伽利略更利用新發明的天文望遠鏡支持地動說理論。伽利略是「觀測天文學之父」、「現代物理學之父」、「科學方法之父」、... 可惜地動說與當時天主教信仰的「真理」南轅北轍。聖經是信仰的核心：「將地立在根基上，使地永不動搖。」《詩篇 104：5》，「世界也堅定不得動搖。」《歷代志 16：30》「日頭出來，日頭落下，急歸所出之地。」《傳道書 1：5》「於是日頭停留，月亮止住，直等國民向敵人報仇。... 日頭在天當中停住，不急速下落，約有一日之久。」《約書亞：10.13》

不單天主教，要改革天主教的馬丁路德也這樣說：「最近出現了一位占星家，他要證明隨處移動的是地球，而不是天空、太陽、月亮，... 今時今日，人若要成為聰明人，便要用最好的方法，發明一些特別的東西。這些呆子要把天文學翻倒過來。然而，聖經已把真理告訴我們，而約書亞曾叫太陽停留，而非地球。」

基督新教的改革派領袖喀爾文也在講道時譴責那些「歪曲自然秩序」的人——他們竟說「太陽靜止不動，而地球繞著太陽轉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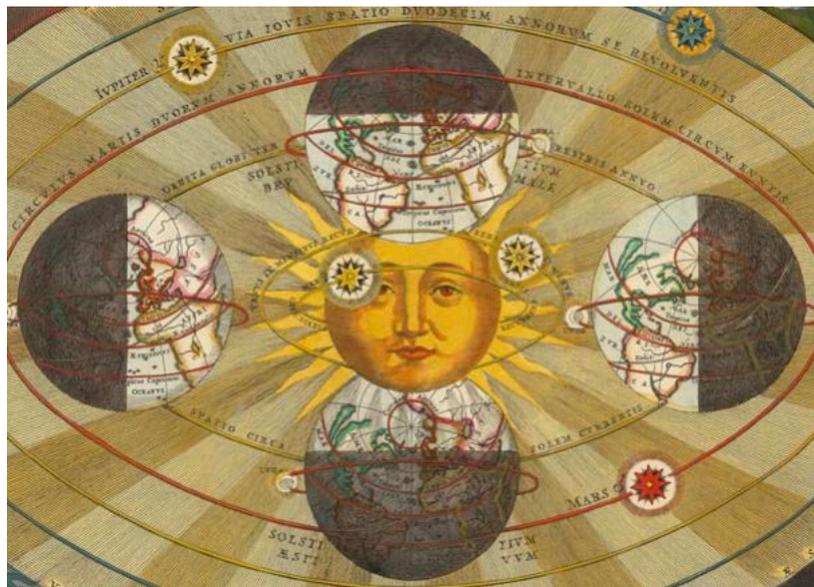
其實，伽利略本人是虔誠的天主教徒，與教廷，甚至教宗的關係也不錯。他的地動理論雖然和聖經舊約有所抵觸，但他利用天主教聖師聖奧思定對聖經的看法替自己辯護。聖奧思定認為，許多時候聖經篇章是詩歌形式，而非歷史或信條；作者從地球的角度看事物，所以說太陽每天升起來、落下去。伽利略卻是從科學研究的角度去看地球環繞太陽運行。

但是，普通教徒只懂得從表面看事物，只懂得相信聖經所說的每一句話。所以教會不得不視伽利略的地動說為異端，對教徒的信仰產生壞影響。於是伽利略

漸漸失去了教宗的支持。1633年，宗教裁判所開工了，神學家一致譴責「地動說」，認為它「在哲學上愚蠢而荒謬，是徹頭徹尾的異端，違背聖經的道理。」伽利略須要完全放棄這個學說，不能教導、捍衛它。他被判有罪，原要監禁，後改為終身軟禁。他的著作成了禁書。

相傳伽利略被迫棄絕「地動說」後，衝口說出「但它還是動的。」。

布魯諾被火燒死後的三百五十年，代表天主教會的樞機主教還說，當時的教會譴責布魯諾並判他死刑是正確的。而四百年後的2000年，另一樞機主教則認為布魯諾的火刑是令人哀傷的事件，但宗教裁判所的成員已竭盡所能維護自由，照顧大眾利益，亦已盡力保護布魯諾的生命。同年教宗若望保祿二世說：「有些人在維護真理當中使用暴力，為此致歉。」說的是宗教裁判所即使做錯了，但他們不過是在維護真理當中，不適當地使用暴力。換言之，布魯諾說的不是真理——他並未獲得「平反」。



斯賓諾莎

斯賓諾莎是十七世紀荷蘭哲學家。他發展了自己的一套思想體系，而他能人所不能的，就是他即使遭受屈辱、迫害，仍舊「堅持」自己的信念，過自己的理想生活。

斯賓諾莎誕生於猶太家庭，家境不錯，早年入讀阿姆斯特丹的猶太神學校，學習希伯來文、猶太法典及猶太哲學。斯賓諾莎聰明伶俐，是個優異生，也許，猶太教會也曾考慮過要培養他成為猶太教士。二十一歲時，經商的父親去世，妹妹因遺產問題和他爭執起來，法庭判他勝訴，雖然勝訴，他卻把遺產全給了妹妹。可以看出他自少便看輕錢財，服膺真理。打官司不是為了贏得金錢，而是為了找出事實的真相。

越研究猶太教的典籍、教義，越不滿意其中的經籍歷史、指導思想、行為法規。斯賓諾莎開始有背叛教會的言論。猶太教士無法籠絡他，也無法禁止他的言論。唯一可以做的，就是把他趕出教會，他也同時不容於猶太社群。家庭成員也和他割席。教會的判決書寫道：「收到越來越多嚴重的指控，斯賓諾莎秉持、教導可惡的異端邪說，也有怪異可恨的行動。根據天神下詔，聖者命令，我們開除、驅逐、詛咒、譴責斯賓諾莎，這是上帝同意的。」

他的言論是「異端邪說」！連阿姆斯特丹市政府也受猶太教會之託，把他驅逐出境。那時他才二十三歲。但他認為，即使受到無理迫害，也不能讓步。自己的思想、信念是重中之重，為了思想、信念，可以放棄其它一切。

猶太文化捨棄了他，於是他轉向天主教，接受拉丁語教育，導師是曾隸屬耶穌會的神父安敦。大概是「性相近」吧，這個導師是個激進的自由思想家，而他的朋友們也多是反教會權威，反傳統教條的異見者。很快安敦神父便被稱為「無神論者」，著作成了天主教的禁書。而斯賓諾莎的拉丁語著作，後來也遭遇同一命運，成了禁書。

斯賓諾莎不容於各教會，到處被稱為「異教徒」、「無神論者」，但他從來沒有否定神的存在。只是他的神不同於猶太教的神，也不同於天主教的神。他的「神」沒有意志、情感、才智，不會「無限仁慈，無限正義，...」。他的神沒有創造人類，不會理會人類的前途，更不會影響個人的苦樂成敗。他的神就是「一」，是包括一切精神與物質的實體，也就是無所不包的「自然」。這個神也包括我們每一個人的精神與肉體。

要與建制抗爭殊不容易。建制把握著權力、財力、資源、民眾。不容於建制等於不容於社會。與建制抗爭要喪失許多物質上的好處。於是，斯賓諾莎做出了抉擇。他寧願窮困一生，也要自由自在做人，也要做自己喜歡做的事，也要服

膺於自己尋找到的真理。為了不受別人控制，他以磨鏡片維生，過著差不多隱居的生活。當然，他要自由，要繼續研究哲學。研究哲學不是要做學者，而是要尋找真理，追求精神上的快樂，而財富、名譽和物質享受並不能帶來幸福；只有愛「神」，才可以得到永遠的幸福。而愛「神」不是如教會所教的，是死後升天堂的前提。愛「神」是要令自己達到美好的靈性境界。而哲學、思想就是達到這境界的最好工具。他曾說：「不要笑，不要哭，不要恨，要理解。」

他一生過著簡樸生活。許多人要在經濟上支持他，都被他婉拒。有人推薦他往海德堡大學教授哲學，他也拒絕了。他知道，做大學教授身不由己。他就滿足於過最簡單的生活，不斷教導寬容與慈悲。有人說，他一生過著聖者般的生活。

他只活到四十四歲，死於肺病。也許，他終生磨鏡，吸入了太多玻璃微塵，影響了肺部的健康？



托爾斯泰的徬徨

「路漫漫其修遠兮，吾將上下而求索。」《離騷》屈原這句話用來描述托爾斯泰最適當不過了。他一生裡對「人生意義」的體會和思慮，不斷變化、不斷按照自己新獲得的知識、經驗，深深思考而加以發揚、完善。

他是十九世紀下半葉俄國的大文學家，最著名的作品是《戰爭與和平》、《安娜·卡列尼娜》與《復活》。他生於富貴人家，是俄國貴族，在距離莫斯科二百公里的地方擁有先祖傳下來的一個大莊園，面積 1600 公頃，有森林、河流、湖泊、蘋果園，僱用了許多工作人員，有個美麗的中文譯名「晴園」。他就在那裡讀書寫作。「晴園」如今成了國家產業，他的住所成了博物館，藏有他的遺物。圖書館裡有他的藏書 22000 冊。可見他閱讀之豐廣。

他當過兵，參加過戰爭，認識到戰爭的殘酷，後來成了反戰份子。自幼便愛反叛，屬於「不良青年」，在聖彼得堡那裡，與富紳子弟為伍，出入社交場所，欠下一大筆賭債。他當然有辦法償還，但良知未泯，也就從此立心要過些比較有意義的生活。他很同情窮人，莊園裡的農工、雜工便是他要幫助的對象。他給貧窮的人送茅草，和農民一起工作。更有意思的，是他在莊園裡開設學校，以教育貧苦大眾的子女。

到1877年，兩部巨著《戰爭與和平》與《安娜·卡列尼娜》都先後出版了。《戰爭與和平》以 1812年拿破崙入侵俄國的戰爭為背景，氣勢滂薄，人稱之為那個時代最偉大的史詩。內容展示俄國政治與社會的變遷，進而探討人生的意義。《安娜·卡列尼娜》是一幅沙皇時期的貴族奢靡生活寫照。寫愛情，寫心理。

他成了「文學巨人」，但他卻對人生追求的是什麼，開始懷疑起來。五十一歲的托爾斯泰覺得自己一無所成，生命全無意義。他應該做什麼呢？著實覺得迷茫，不知所措。大概這就是所謂「中年危機」，而托爾斯泰的「危機」是很深層次的，是靈魂深處的哀慟。它牽涉信仰、理智、人生、社會各問題。一個對他很切身而常人根本不予理會的問題：「每次我要嘗試表達我心裡隱藏的道德願望，要做個善人，我只會受到別人鄙視與嘲諷；而野心、爭權、自利、淫蕩、傲慢、復仇都是眾人所敬佩的。」《懺悔錄》

他發現，他那個貴族階級的上流社會，要解決「生命意義」這個深層次問題，要逃避可怖的，令人哀慟的無奈現實，有四個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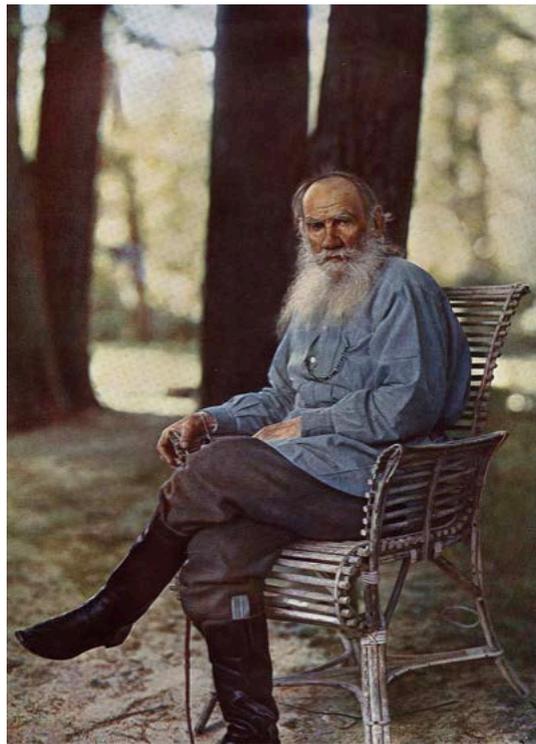
「第一個逃避方法，是『無知』；原來生命是醜惡的，無意義的，他們根本看不到，不明白，也不要知道。他們也不會明白哲人如叔本華、所羅門、佛陀對人生的看法。」

「第二個方法，則是『享樂主義』。他們了解到人生是無望的，不如就盡情享樂，盡情陶醉於現今世界。屬於我的階級的人大多數如此追求享樂。他們不會想想，假如有人陶醉於有一千個妻子帶給他的快樂，便有一千個男人沒有妻子。」

「第三個方法需要無比勇氣。既然生命醜惡而沒有意義，那就消滅它。只有極為堅強而思路一貫的人才可以走這一條路。他們多數年輕，精神力量最強，令推理能力減弱的種種習慣還未形成。我認為，這是逃避方法之中最值得採取的。我也曾經考慮它。」

「第四個方法是軟弱的方法。就繼續過著醜惡與無意義的生活吧，既然已經知道無論怎樣活下去，也沒法達成什麼。他們知道死亡優於生存，但總沒有力量去理智地、快速地結束自己的生命。他們便只能因循苟且，見日過日，永遠在等待著什麼會發生。」《懺悔錄》

何去何從？



托爾斯泰的歸宿

托爾斯泰無疑有的是名譽、財富。但名利對他已全無吸引力。他的問題是：「為什麼我如此活著？如此做事？」「然後呢？該怎樣做？」他承認他無法解決這些大問題。他之所以來到這個世界，是大力者當他是個玩物，隨便把他投入世上，然後當他是個傻子，取笑他的一舉一動，然後讓他痛苦地病痛、死亡。他不知所措，也曾想過自殺；他再不敢打獵，恐防自殺的念頭突然而來，用獵槍殺死自己。

也曾往先哲的智慧裡找尋答案。讀了很多書。包括所羅門、蘇格拉底、佛陀、叔本華、... 結果還是在他自己的基督信仰中找到皈依。但這基督信仰絕對不是他所屬的東正教會所歪曲了的「教條」，也不是他周圍的富裕人的偽善信仰、腐朽品格，而是平民百姓、窮苦人家的日常生活、虔敬德行、待人接物的態度。只有後者的謙卑簡樸、逆來順受、關愛眷顧的品格才是源於真正的信仰。亦是真正的基督之愛。

托爾斯泰對他所屬的東正教會十分鄙視，也對俄國政府偏袒富人的「資本主義」十分厭倦。他的下半生致力於替不幸的人做事，大聲疾呼要求改革。政府與教會當然十分不滿，但托爾斯泰的名氣實在太大，又是有地位的貴族，以致政府與教會都奈何他不得。

他看不起教會，痛恨它的腐敗、虛偽。他認為，基督教導我們的只有「愛」，而於福音裏耶穌諸多教誨中，最愛瑪竇5-7章的「山中訓言」：「你們曾經聽說，『以眼還眼，以牙還牙。』，但我告訴你們，不要反抗惡人。... 你們曾經聽說，『愛你的鄰人，恨你的敵人。』但我告訴你們，愛你的敵人，替迫害你的人祈禱。」托爾斯泰由此發展了他的一套「不抵抗主義」，「非暴力反抗」，影響後世的甘地，曼德拉，... 當然，「非暴力反抗」並非始於托爾斯泰。他在1896年寫信給一個「良心反抗者」：「五十年前，有個不甚知名卻十分卓越的美國作家梭羅清楚的說明為什麼效忠國家與效忠宗教兩者不能共存。他在他的美麗短小論文中解釋為什麼違抗政府不合理的命令是個人的責任，也教我們如何違抗。」

於是為了平民百姓能夠讀懂基督所教導的最重要真理，他把聖經撮成「簡明福音」，把十誡變作明白易行的五誡：「(1) 不要發怒，與每個人都和平共處；(2) 不要行淫；(3) 不要對任何人發誓；(4) 不要反抗惡行，不要判斷，不要訴訟；(5) 不與人為敵，愛陌生人如同自己。」

對基督精神的新體會令托爾斯泰對自己的特權和虛偽的生活十分不滿。他覺得，自己的生活太重視功利，太注意物質。他嚮往淨化的新生活：反暴力、戒煙酒、茹素，過著簡樸而謙卑的日子。他穿上最簡單的衣服，與農民一起在田

野間長時間工作。六十歲之後，他甚至覺得擁有物業是一種負累，把偌大的田莊分了給妻子與兒女。他也放棄他從著作得來的巨額版稅。他這個只重精神生活，毫不理會世間事物的態度，令一向照顧他起居生活，打理財政的妻子十分反感，他們之間常常發生齟齬。

終於，俄國東正教會在1901年把他逐出教會 — 因為他追求博愛與公平，而教會迷戀權力與金錢。

政府也認為他是個危險人物，常常派人監視他。因為他認為，國家、政府的設置，是個大陰謀，用以剝削人民，進而令他們墮落，... 因而，他決意永遠不會在任何地方，為任何政府服務。

他差不多傾向於「無政府主義」了。是的，他說：「無政府主義者全對；他們要反對既有的秩序。他們認為，沒有了『權力』，不見得暴力便會增多。他們錯在認為革命可達至『無政府』。」《談「無政府」》

托爾斯泰對了，1905年發生了俄國第一次革命，並不成功。1917年，暴力革命成功了。但代替沙皇的，不是「無政府」。

終於，托爾斯泰覺得他要追求的，在莊園裡無法得到。1910年，82歲的托爾斯泰在黑夜中秘密離開「晴園」，途中患上肺炎而離世。



馬勒

人生意義不能夠靠空想得來。每個人心中的意義總與他的出身、志向、工作、環境、時勢、... 掛鉤。

馬勒（1860 - 1911）是個大音樂家。我們今天看他的成就，自然集中於他作為一個作曲家的作品，尤其是十首完成了的交響曲。也可以從他的作品中看到他對人生的感受、期盼、承擔。那是「弦外之音」。

馬勒出生於波希米亞的一個普通的猶太人家庭。波希米亞在現在的捷克，當時屬於奧匈帝國，而猶太人則受到歐洲基督教徒的歧視。為了職業需要，馬勒已改奉了天主教，但猶太人的烙印仍未能磨滅。

雖然有這些不利因素，馬勒仍舊不斷奮鬥，務求發揮他的音樂才能，在音樂界有所成就。他最喜歡的是作曲，但為了生活，他不得不到處求任樂團指揮。他在維也納當指揮十年，很有創意，也對樂手要求嚴格。有很多朋友，也有很多敵人，但終於成為一個很受觀眾歡迎的歌劇指揮，演出華格納、莫札特、柴可夫斯基等人的作品。樂壇中人事十分複雜，尤其是因他要求嚴格，不會討好別人，於是到處都有暗箭射來。

時間既多用於指揮樂隊，能夠隨心所欲創作、寫自己的音樂的時間不多。

他繼續努力，從不氣餒。他說：「不要把世人的意見放在心裏，走自己的路，毫不猶疑地努力不懈，勝不驕，敗不餒。」「紀律、工作。工作、紀律。」

「你活得越久，學到的越多，你就會認得出那少數幾個真正偉大的人物，他們與那些只懂技巧的完全不同。」他就是要奮鬥，做個偉大的作曲家。

他全心全意把自己所思所感很細膩入微，卻又充滿創意地寫進他的交響曲裡。他毫不介意這些樂曲的接受程度。很多時候，走在時代前面的樂曲不太受觀眾歡迎。其後，納粹主義在歐洲興起，禁止演出馬勒的作品。直至二次大戰後，馬勒的作品才在世界各地受到應得的歡迎和喜愛。

他去世之前八年的1902年，給太太的信中寫道：「理查·史特勞斯的時代結束後，我的才會來臨。我多麼希望能夠親眼看到這一刻。」他等不到這一刻。這一刻要到二次大戰後才來臨，他的壽命只有五十歲！理查·史特勞斯活到八十五歲，死於1949。很可惜，馬勒沒有機會看到他終身奮鬥的成果受到世界接受。

馬勒的作品忠實地反映他的人生哲學。而他的人生觀基本上都源於於難以調和的矛盾。馬勒既是作曲家又是演奏家、樂團指揮，前者是他一生的忠誠奉獻，後者則是他收入來源；既是猶太人又是基督徒，前者是與生俱來的烙印，後者

是為了生存的改宗；既信仰上帝又充滿懷疑，前者是社會遺產，後者是思想解放；既天真又世故，前者是先天性格，後者是生存所需；既是波希米亞人又長居維也納，前者是出生地方，後者是收入來源的繁華都市。種種矛盾都在馬勒音樂中傳遞給受眾。他以抽象的音樂傳遞他複雜的情感和對人生的看法。美麗的旋律、細膩的和聲、輕快的節奏抒發了希望和信心；不協和的音色、詭異的聲響則道出了悲苦與絕望。

是蘇聯改革領袖戈爾巴喬夫當政最後一年的十二月，他和太太去聽馬勒的第五交響曲，由阿巴度指揮。他們從未聽過馬勒的音樂，聽了大受感動。他寫道：「不知如何，馬勒的音樂和我們所處的狀況息息相關，好像在描述『經濟改革』，它的激情與奮鬥。」「生命中充滿衝突與矛盾，沒有了它們，生命便不會存在。馬勒最能捕足這類境況。」戈爾巴喬夫很有「人性」，不似那些無時無刻都在想辦法控制人民的領袖。



川端康成的淡淡哀愁

川端康成從小就在愁雲慘霧中長大：親人一個個死去。兩歲喪父，三歲喪母，由祖父母撫養，七歲喪祖母，十歲失去姊姊，十五歲時連相依為命的祖父也離世。親人一個個的逝去，大大影響了他對生命的看法。他要學習怎樣從悲哀中振作起來。於是便以寫作來抒發洶涌的感情，戰勝悲哀。

川端康成受傳統的日本文學影響最深，而《源氏物語》便是日本古典文學的最重要源頭。

《源氏物語》這部寫於「平安時代」的長篇寫實小說處處表達「物哀」：物我交融，靜想深思。小說寫的是貴族光源氏及其子孫，妃嬪的生活，有纏綿愛情、富貴榮耀、嫉妒欺凌、複雜心理、... 的一個個獨特故事。那是個哀愁的世界，男女離合，貴賤交往，春花秋月，... 都充滿憂傷感觸，深藏濃厚情懷。

「蟲聲唧唧，催人下淚。」《源氏物語·桐壺》

也不止於哀傷之事，令人快慰之事，也無法擺脫「無常」！源氏物語的作者紫式部在日記中寫道：「每見可喜之事、有趣之事，心便受到強烈吸引，卻不由得生起一股憂鬱與倦怠，並為此苦惱。我思考如何忘掉煩惱，去掉牽掛，反省罪過，於是吟歌。」吟歌令人感情得到解放，尋覓「美」的境地，脫離愁苦。

「哀苦」轉化為詩歌，轉化為無常之美。

這是川端康成的小說《古都》最後一段：「千重子抓住紅黃格子門，目送良久。苗子沒有回首後望。有些細細的雪落在千重子前髮上，立刻就消逝無蹤。街頭還靜悄悄，沉在睡夢中。」這是一個多麼孤獨的道別，是一雙失散了的姐妹重逢後的道別，也是川端認為是很美的道別，充滿淡淡哀愁。

川端康成的 1947 年的作品《雪國》淋漓盡致地表達了「物哀」。舞蹈藝術研究者島村從東京遠去北部地區的「雪國」，認識了十九歲的藝伎駒子。駒子真摯清爽，明知島村無法娶她，卻每晚都來陪伴他；明知沒有人會聽，卻辛勤地練習三絃琴；明知沒有人會看，卻保持寫日記的習慣；明知老師的兒子距死不遠，卻甘願當藝伎為他治病；... 這一切一切都是「諸行無常」造成的無奈。駒子勇敢地面對人生的徒勞，無盡的哀愁。她把哀愁轉化為心境的淡定，對人對事都賦予真摯的感情，把「哀」轉化為淡寂，在徒勞無功中發現「存在」的「美」。那是「物哀」的深層意義。

《雪國》展現悲涼之美。小說中的主角都面對淒美的結局，都傳達了川端康成對「死亡」的看法：哀傷卻醇美，如櫻花逝去一樣。

島村和駒子的關係塗抹著淡淡哀愁：「而她所以能把島村從遠處吸引來，因為她有深沈的哀感。」「駒子的肌膚，潔淨得有如剛洗過一般，... 其中似乎含有難以違拗的悲哀。」《雪國》「哀」能夠給人力量、勇氣去面對死亡。死亡無可避免，但要死得「美」，美就是永恆。

川端康成在1968年獲得諾貝爾文學獎，在頒獎典禮中，瑞典學院的頒獎辭指出，頒獎給川端康成「在於表揚您的小說藝術——它以一種充滿技巧的敏銳，表達了最具民族性的日本靈魂。」川端康成致答辭，題為《美麗的日本與我》，其中這樣寫道：「『雀鳥聲中竹林斜照，陽光已泛秋色；秋風吹低園草滲入身軀，牆上夕陽漸逝。』這首鎌倉末期永福門院的和歌，是日本纖細哀愁的象徵，我覺得跟我更接近。」淡淡哀愁就是川端康成追求的意境，而這意境的塑造源於人、事、自然，歸根結底於時間的無情消逝，人生的無常深情，存在的無奈淒美。

死是大悲，也成了大美。川端康成於1972年自殺了。他的文學充滿美麗與悲哀，而悲哀終於也化成美。相信他心目中的死亡也如是。



終篇

朋友慶幸在英國公司工作，當她遇到困難，不知所措的時候，她的英籍上司會對她說：「就做妳自己吧！」但「做自己」絕不容易。你若隨波逐流，人云亦云，人家做什麼你便做什麼，那便不是在「做自己」。

要做自己，便不得不問做個怎樣的自己，便不得不問我為了什麼而生，也許，更會追問人是什麼？世界是什麼？這些都是很大、很重要的問題。可惜，都難以找到答案。古往今來，無數哲人都窮他們一生去努力追求答案。

我們看看我們周圍，似乎許多人都知道要做個怎樣的人。他們終日忙碌，營營役役，追求的既是名譽、財富、權力，但也許，他們更注重事業的成功。全球首富（2022年時）前五名分別是馬斯克、貝索斯、阿爾諾、蓋茨、巴菲特。他們都享盡名譽、財富、權力、享受，而他們的一生都全神貫注於他們的事業，攀登一個又一個的高峰。貝索斯打造了亞馬遜；蓋茨發展了微軟；阿爾諾領導路易威登奢侈品集團；巴菲特是投資專家，以獨到眼光發掘能賺錢的股票；馬斯克興趣廣泛，從事太空探索、電動汽車、太陽能發電等需要尖端科技的時務。他們的人生確是多姿多彩的。

很少人能夠當首富，但成就不錯的名氣與不俗的收入正是很多「中產者」的追求，也是許多「無產者」的夢想。香港有名言「發三師」，就是醫師、律師、會計師。意思是你若有機會當醫生、律師、會計師，便注定「發達」，不必再為生活惆悵。當然，也不止於三師，建築師、工程師、教師、護士、營養師、... 都有「專業」地位，都是令人羨慕的職業，都可以成為終身發展的事業。

多姿多彩，終身發展，令人羨慕都是好事，都可以令人渡過富足的人生。但他們是否就找到了人生意義？

有人說，要尋找人生意義，得求之於宗教。「你為什麼生在世上？」「為恭敬天主，救自己的靈魂。」也有人說，「天主」、「靈魂」都是無從捉摸的東西，無法界定，無法理解，而靈魂為什麼要「救」，也不知從何說起。也許，宗教總是導人向善，而「專門為善」可以成為人生的意義吧，就像史懷哲與德蘭修女。

另外也有許多人看到人生沒有一個既定而公認的意義。每個人都在創造出自己的人生意義，那意義不由神或政權頒布或詮釋。人是完全自由的，是不由自主的存在賦給我們的自由。所以我們有點不知所措，有點無可奈何，有點懼怕，有點心焦。但我們仍得勇敢面對這個沒有意義的人生。

我們的首富以達到成功與積聚財富為最高意義。專業人士則在工作中發揮創意，增益經驗，以達到無以尚之的滿足。心理學家指出，當人全神貫注於某種活動時，會高度興奮，覺得十分充實，憂慮消失了，忘記「我」的存在，進入「心凝形釋」的境界。這也是追求人生意義的好方法。

哲學家齊克果寫道：「這是我所看過的地方中最美的。孤寂的郊外 ... 滿植檉木。遠看一列列的蘆葦，近看湖水清澈非常，不遠處則浮著無數睡蓮，伴著大大塊的綠葉。藏匿水底的游魚時見冒出水面，沐浴在陽光中。... 晨曦下，光與影形成奇妙的對比。教堂的鐘聲提醒信眾祈禱的時候到了，卻不必在人類建造的聖殿中。如果我們不用提醒雀鳥要讚美上主，那麼人是否應該在教堂之外祈禱，就在真正的聖殿，以穹天為殿堂的屋頂，以狂風怒吼與清風輕拂為管風琴的低、高音，而鳥鳴聲則是信眾的讚美詩。」《齊克果日記 1835》

大自然正是我們尋找人生意義時取之不盡的靈感泉源。

